The Father of Forensics

〔美〕科林·埃文斯 著 毕小青 译

法医学之父

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
具有开创性的案例
以及现代犯罪现场调查的开始

The Groundbreaking Cases of Sir Bernard Spilsbury, and the Beginnings of Modern CSI

所有这一切都因为一个人探索事实真相的雄心而开始发生变化

这个人就是
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

山东人民出版社

[美]科林·埃文斯 著
毕小青 译

法医学之父

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
具有开创性的案例以及现代犯罪现场调查的开始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医学之父/（美）埃文斯著；毕小青译．—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9.8
ISBN 978－7－209－04936－8

Ⅰ．法…　Ⅱ．①埃…②毕…　Ⅲ．斯皮尔斯伯里(1877～1947)…传记
Ⅳ．K837.1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23139号

责任编辑：麻素光
封面设计：李海峰

法医学之父
——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具有开创性的案例
以及现代犯罪现场调查的开始
(美)科林·埃文斯　著　毕小青　译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　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　编：250001
网　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装

规　格　32开(150mm×228mm)
印　张　10.25
字　数　248千字　插页2
版　次　2009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8月第1次
印　数　1—5000
ISBN 978－7－209－04936－8
定　价　32.00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0539)2925659

ACKNOWLEDGMENTS

鸣　谢

我要感谢英国护照办公室的金·麦卡恩，苏格兰场档案馆馆长雷·西尔，格雷戈·曼宁，戴维·安德森以及大英图书馆、英国报纸图书馆和公共记录办公室的工作人员。我特别要感谢我的经纪人埃德·纳普曼以及新英格兰出版经纪公司的所有工作人员。本书从开始创作到最终定稿的整个过程都是在萨曼莎·曼多尔优雅的编辑之手的指导下完成的；我要感谢国家司法证据科学研究所的贾勒特·霍尔考克斯和埃米·韦尔什为本书提供序言。我还要感谢桑迪·苏的出色技术编辑工作。不用说，虽然以上提到的所有人士对本书都做出了很大的贡献，但是书中的任何错误和疏漏都是作者本人的责任。

最后，我要对那些不知疲倦并且大多数都是默默无闻的“特约记者”们表示衷心的感谢。他们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了一个又一个几乎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每天都向我源源不断地提供以优美的语言所讲述的、有关构成本书支柱的那些案件的各种故事。我不知道他们是怎么做到这一点的，但是我知道，如果没有他们的努力，我们有关这个令人神往的时代的知识无疑会变得大为逊色。

FOREWORD

序

在这个时代，我们正受到司法证据科学的进展和刑事调查高科技世界前所未有的狂轰滥炸。如今的社会已被先进的技术所吞没，以至于人们已经忘记了那个尚未出现这些技术的年代。而我们这两个被毫无头绪地推入这一领域中的人也忘记了，司法证据学曾经有过如此卑微的初始阶段。如果没有当年那些真正的现代司法证据学先锋，我们现在的生活将会是什么样子？

自从该隐决定结束他的兄弟亚伯的生命以来，人类社会就一直为各种谋杀行为所困扰。而世纪之交的英国社会也不例外。各种令人发指的暴力犯罪层出不穷，除非凶手在实施犯罪的时候恰好被执法者撞了个正着，否则这些案件大多数都无法破获。在那时，犯罪现场调查只不过是停尸房中尸体的一张粗陋的照片或者对案发地点的一次匆忙的查看。但是，对于我们来说很幸运的是，所有这一切都因为一个人探索事实真相的雄心而开始发生变化。这个人就是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

《法医学之父》这本书为我们详尽地讲述了历史上第一位真正的司法病理学家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引人入胜的故事。作者把我们带回到了斯皮尔斯伯里所在的时代，向我们展示了他传奇的人生以及他所调查过的一些最著名的案件——从他所勘验的第一具被埋藏的尸体，到他的最后一次出庭作证。在本书中，斯皮尔斯伯里的人生经历与真实的案

例交织融会，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又一个在司法证据科学尚处于萌芽阶段的时代背景下所发生的经典的谋杀案侦破故事。

如今的犯罪现场调查人员是幸运的，因为他们可以去全国司法证据学院这样的地方去学习调查艺术之外的科学知识。而斯皮尔斯伯里则没有这种优越的条件。他必须依靠自己，不断创新，在犯罪现场调查领域引入了革命性的科学研究概念，从而为未来的犯罪现场调查人员奠定了工作基础，并且为司法证据科学世界留下了一份不可估量的遗产。

《法医学之父》是犯罪现场调查人员以及那些希望从事犯罪现场调查工作的人所必读的一本书。

贾勒特·霍尔考克斯和埃米·韦尔什
国家司法证据科学研究所

导 言

随着20世纪的到来，司法证据科学在欧洲最终进入了成熟阶段。在法医学领域内真正令人惊叹的进步面前，公众以及司法界对司法证据科学所持的长达几十年的怀疑态度终于土崩瓦解。在这方面首当其冲的是法国：两位犯罪学领域的巨人——来自巴黎的奥古斯特·昂布鲁瓦兹·塔迪厄和来自里昂大学的更为著名的亚历山大·拉卡萨聂教授——对惊慌失措的法国黑社会发动了一系列重拳出击。他们共同提倡通过犯罪实验室推动刑事侦查工作，从而使监狱中关满了罪犯，断头台得到了充分的使用，并使犯罪分子闻风丧胆。此后不久，在1879年，巴黎警察局一位负责统计工作的文员阿尔封兹·贝蒂隆为刑事侦查工作提供了一个威力强大的新武器。通过数年的研究，他产生了一个信念：世界上不存在具有完全相同的体貌特征的两个人——即便同卵双胞胎也不例外。他将这一信念提炼成为世界上第一个编集成典的人类鉴别体系。建立在数百个严谨、准确的人体测量数据基础之上的人体测量法（它后来也被称为“贝蒂隆人体鉴别法”）在抓捕罪犯方面被证明是一种非常成功的方法，其发明者也因此成为显赫一时的人物——直到1894年他灾难性地介入了德莱弗斯

案,从而使自己名声扫地。*

贝蒂隆所犯的这一可怕的错误只不过被看做是法国司法证据科学发展过程中的一个小挫折。在法国的带领下,其他国家也取得了进展。在德国,科学家卡尔·兰德斯坦纳即将揭开ABO血型系统的秘密,他后来因为这一发现而获得了诺贝尔奖;而他的同胞保尔·乌冷呼特所发明的建立在兔子血清基础上的沉淀素测试最终提供了一个明确区别人血和其他动物血液的方法。考虑到血液和血迹在暴力犯罪中所起到的作用,这两项重要的进展后来在打击犯罪方面起到了全球性的影响。在德国其他地方,科学家们正在使用显微照相术探测使用过的子弹上面的微小痕迹和条纹,从而为现代弹道分析奠定了基础。

在奥地利,由于司法证据科学早期曾遭受了一些挫折,维也纳的埃杜瓦尔德·冯·霍夫曼教授在1875年单枪匹马地发动了一场战役,其目的就是恢复这门科学在其祖国的名声。1893年他得到了来自其同胞汉斯·格罗斯的帮助。格罗斯是一名在社会工程方面有着令人毛骨悚然的想法的治安法官,但是他有着杰出的分析头脑。他所出版的《刑事调查制度》(System der Kriminalistik)一书是世界上第一部有关刑事侦查学这一学科的著作。在这部引人入胜的著作中,格罗斯为至今仍然被使用着的正确的证据处理程序奠定了基础。

似乎在整个欧洲,实验室正在对犯罪分子撒下天罗地网,使他们越来越无处逃遁。但是仍然有一个国家尚未受到这一趋势的影响。

英国当时正处于一个司法证据科学的精神分裂症发作时期。具有独立法典的苏格兰长期以来一直享有以大学为基础、由邓肯和利特尔约翰等家族领导、可以与欧洲大陆分庭抗礼的优秀司法证据学传统。与之相

---

* 在该案中,贝蒂隆远远超出了自己的专业领域,在法庭上作证说,被送到德国军方的一封叛国信出自法国军官阿尔弗雷德·德莱弗斯之手。尽管许多专家证人都做出了相反的证言,但是贝蒂隆还是占了上风。结果德莱弗斯在魔鬼岛上被关押了12年,直到真正的叛徒费迪南·沃尔辛·埃斯特哈齐最终被揭露。

比，英格兰则仍然深陷在中世纪的泥潭之中。在“约翰牛”灵魂深处的某个地方潜藏着一种对作为与犯罪作斗争的工具的实验室本能的反感。人们的冷漠态度只是这一落后状态的一小部分原因，其主要原因还是由一连串令人瞩目的刑事案件所引发的对司法证据专家的强烈怀疑。在这些案件中，出庭作证的医学专家出于各种原因最终都陷入了狼狈的境地。其中最为怪异的一个例子来自 1859 年对托马斯·斯梅瑟斯特医生的审判。在该案中，斯梅瑟斯特被指控毒杀了他的重婚“妻子”伊萨贝拉·班克斯。斯梅瑟斯特坚持说班克斯死于胃病并发症，而当时最伟大的毒物学家阿瑟·斯温姆·泰勒教授却声称，他在班克斯小姐的尸体样本中探测到了砷。泰勒一走上证人席就明显面临着危机。他神情慌乱，时而大声威吓，时而支吾搪塞，竭力掩盖自己实验方法中的漏洞。但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是，陪审团仅仅因为他的显赫名声而采信了他的证言，结果斯梅瑟斯特被判处死刑。

这一审判立即在社会上引起了轩然大波。在这场风波中，最响亮、最具火药味的声音来自存在巨大意见分歧的医学界。一份著名的杂志对泰勒的行为感到如此愤慨，以至于大声疾呼：“我们现在不得不认为：泰勒教授的职业生涯已经结束。他应该立即从公众的视线中消失，隐退到其私人生活之中，并且在走的时候不要忘记带上他最喜欢的砷铜。”[①]（这个希望落了空。1865 年《泰勒法医学原则与实践》出版并取得巨大成功，此后这本书历经不同编辑的编辑加工，连续出版了一个多世纪。）这个案件所引发的巨大的喧嚣声迫使内政部采取了行动，英国最著名的外科医生本杰明·科林斯·布罗迪爵士对这一事件进行了调查。在他的建议下，斯梅瑟斯特得到赦免并被释放（但是他后来被判定犯有重婚罪，并因此而坐了 12 个月的牢）。在公众的眼中，司法证据科学已经成为一个具有严重瑕疵的产品——而所有陪审团都是从公众中挑选出来的。

---

① *Crimes and Punishment*, vol. 14 (Paulton, England: Phoebus, 1974), 130.

尴尬并没有就此结束。对两名外国女人的审判结果也使公众大倒胃口。这两个女人一个是来自法国的阿德莱娜·巴特利特，另一个是来自美国的弗洛伦斯·梅布雷克。她们都被指控毒杀了自己的丈夫。在对巴特利特的审判中，没有人怀疑被告的丈夫爱德文·巴特利特是因吞咽大量氯仿而死的——他的胃中装满了这种化学药品。但氯仿是一种具有强烈刺激性的液体，凶手究竟是如何做到将如此大量的氯仿灌入被害人的口中而又使被害人不大声尖叫的呢（房间中的其他人并没有听到声音）？专家们就这个问题在法庭上争论不休，而巴特利特夫人则得益于人们对于这个问题的困惑，她被无罪释放。在3年之后，也就是1889年受审的梅布雷克则没有那么幸运。尽管在该案中也存在大量同样是相互矛盾的专家证言，实际上，人们从来就没有弄清楚究竟控方所声称的被害人詹姆士·梅布雷克是死于砷中毒还是死于自然原因，但弗洛伦斯却被判处绞刑。她直到即将被送上绞架的前几天才得到缓刑令并被改判为终身监禁。

这些矛盾的判决更加深了人们对医生和试管的偏见。但奇怪的是，就在这样一个愚蠢的医学错误层出不穷的时代，英格兰却出现了19世纪司法证据科学领域最重要的发展——有关世界上没有任何两个人具有相同指纹的发现。即使是这样一个本应该成为这个国家的重大胜利的发现也陷入了令人头脑麻木的困惑之中。尽管远在阿根廷的警察当局在1892年就已经通过指纹证据而获得对谋杀犯的定罪了，但是早在1858年就开始使用指纹的英格兰却在世纪之交仍然为这种新技术而痛苦挣扎。多年来，在两个医学杂志之间一直进行着一场缺乏尊严的“指纹之争”。实际上这是两场争论：第一场争论是在威廉·赫谢尔与亨利·福尔兹之间发生的有关“指纹技术之父”称号之争（在这场不光彩的争论中，双方难分胜负，最后闹得两败俱伤）。第二场是有关指纹技术是否先进和准确到可以取代贝蒂隆人体鉴别法而成为主要刑事鉴别方法的争论。这一争论不像前一个争论那么充满仇恨，但是却远比它重要。死硬派人体测量学家

仍然希望自己最终能够赢得胜利，但是他们发现自己的力量正在逐渐削弱。越来越多的重量级人物站到了敌对方的阵地上，而其中最重量级的一个人物就是弗朗西斯·高尔顿，一位性格古怪的绅士科学家。他最初曾经尝试将指纹技术划分到一种可使用的系统之中，后来又抛弃了贝蒂隆人体鉴别法。他写道："在已出版的著作中，有关这种方法的介绍缺乏充实性，而那个声称建立在大量的统计数据的基础之上，因而具有准确定性的原则明显是错误的。"[①]英国陪审团在这方面所感到的困惑是可以理解的：既然那些所谓的专家都无法就科学问题达成共识，那么更何况他们这些外行呢？

但是所有这一切都将改变。1899 年 10 月 2 日，一位刚刚从牛津大学毕业的 20 岁的学生来到了位于伦敦市帕丁顿的圣玛丽医院附属医学院，并向招生人员做了自我介绍。他外表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身高超过 6 英尺，穿着考究，有着一种令许多人望而生畏的傲慢的贵族举止。但是在他显然并不优秀的学术背景中，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预示他将会成为一个伟大的人物。如果当时有人预言说，这个内向的年轻人在 10 年之后将会成为一个能够侦破那些为一般的凡人所无法理解的恶魔般的案件、拥有几乎是超自然的推理天赋、具有现实生活中的歇洛克·福尔摩斯一样地位的英雄的话，那么他在牛津大学的伙伴们一定会感到非常可笑。

他不仅是第一位伟大的犯罪现场调查员——那些如今频繁出现在电视屏幕上、穿着白大褂的神秘莫测的人物的鼻祖，而且还是专家证人这一角色的发明者。在诸如迈克尔·巴登、赫伯特·迈克唐奈、李昌钰和西里尔·韦克特这些司法证据学领域的当代的杰出人物身上，我们都可以找到他的踪迹。通过一系列使他的欧洲前辈们相形见绌、在真实世界中令人震惊的成功案例，他仅凭一己之力就将法医学从停尸房搬到了报纸的头版头条。当他的同行们坐在可以预测的实验室中享受着舒适的工作环境

①Francis Galton, *Memories of My Life* (London: Methuen, 1908), 251.

的时候，他却在泥泞田野中摸爬滚打，在冰冷的水中长久站立，在呼啸的暴风雪中踉跄行走，皱着鼻子在散发着恶臭的尸体上做着各种检查。为了揭开死亡的秘密，他愿意前往任何地方，忍受任何艰难困苦。作为对他的这种努力的回报，充满感激之情的英国人民将他的地位提升到了国家偶像的高度，把他看做历史上最著名、最伟大的法医学专家。他的名字就是伯纳德·亨利·斯皮尔斯伯里。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初露锋芒

1910年7月的一个阴冷的上午，两名男子穿过伦敦新牛津街上拥挤的人群，来到了阿尔比恩大厦前面。这两个人的体格和举止透露出长期从事警察工作的人所特有的那种让人略感畏惧的权威。任何人都可以看出他们是警察。这两位神情严肃的男子核对了一下那座大楼的地址，然后走了进去。在楼内墙上所贴的一个机构指南的引导下，他们来到了一处由两位美国人开设的、名为“耶鲁齿科专家”的牙医诊所。进人诊所之后，那位年龄稍长、个子较高的来访者自我介绍说，他是苏格兰场的首席审查官沃尔特·迪尤。他要找这个诊所的合伙人之一霍利·哈维·克里平谈话。

当克里平出现的时候，迪尤和他的助手阿瑟·米切尔的脸上都没有显示出一丝表情，但暗地里他们都在怀疑自己是不是找错了人。有关克里平的丑闻性的指控暗示，他应该是一个像意大利冒险作家卡萨诺瓦一样的风流浪子。但是站在他们面前的这个来自密歇根的48岁的克里平却是一个头部谢顶，留着可笑的海象式胡子，长着一双从金边眼镜里向外张望的浮肿、昏花的近视眼的矮个子小男人。但是进一步观察改变了他们对克里平的第一印象：他矫揉造作的外表远远补偿了他在体貌方面的缺陷。他穿着花哨的衣服，看上去简直就像一只热带鹦鹉：双排扣宽下摆的

礼服大衣、淡黄色的领带、海军蓝的衬衣、漆皮皮鞋。除此之外，他还有着一副来自大西洋彼岸的悠然自得、和蔼可亲的态度。这种态度在爱德华时代拘谨的英国社会中并不多见，因此很容易解除人们的戒备之心。

但是直觉告诉迪尤必须保持警惕。通过背景调查，他知道克里平喜欢以“大夫”自称，但实际上他在医学方面仅具有一些皮毛的知识；自从1897年来到伦敦之后，他一直靠以邮购的方式卖假药勉强度日。据说克里平在经济方面是个冒险家。来自各方面的消息都显示，他现在正面临着被一场债务海啸所吞没的危险。

迪尤说明了他的来意。克里平的妻子是一个外表邋遢、事业上极为失败，但却陶醉于自己艺名——贝尔·埃尔摩尔——的杂耍歌手。最近她的朋友与苏格兰场取得了联系，因为他们对她的神秘失踪感到非常担心。在1月底到现在的5个月中，再也没有人见到过她。最初克里平安慰他们说，她已经回到了她的家乡美国。然后在3月份，克里平眼含着泪水，用哽咽的声音告诉了他们一个来自加利福尼亚的噩耗：贝尔已经死于双重胸膜肺炎。听到这个消息后，贝尔的朋友最初的反应是震惊和难以置信。但是当得知克里平刚刚丧妻就将一个小自己20岁的女人带回家中的时候，他们都感到气愤不已，并且开始对克里平所讲的故事产生了怀疑。在那个年代，人们远不如今天这么宽容。克里平的打字员埃塞尔·勒尼夫摇身一变就成为他的姘妇，其速度之快让他们无法接受。更让他们感到难以忍受的是，她还经常厚颜无耻地穿戴着那个失踪女人的首饰和毛皮衣服到处炫耀。

当迪尤以枯燥的语调滔滔不绝地讲述着以上这些情况的时候，克里平不安地挪动着身体。他沉默了一段时间，似乎正在衡量摆在自己面前的各种选择，然后叹了口气说道：“我想最好还是跟你说实话。”迪尤严肃地点了点头。克里平继续说道：“我所讲述的有关我妻子去世的消息是假

的。据我所知，她目前还活着。"[①]他坦白说，他所编造的这个故事其实是一个烟幕弹，其目的是掩盖一个令自己感到十分尴尬的丑闻：他的妻子是一个酒鬼，并且在他们麻烦不断的婚姻关系中一直在与别的男人通奸。这次她与她的最后一个情人一名前职业拳击手私奔到了芝加哥。

迪尤认真地倾听着克里平所讲述的这个漫长而又俗丽的家庭传奇故事。长期被老婆戴绿帽子的克里平因为懦弱而不敢承认事实——这听起来非常可信。迪尤后来承认，他当时对于这个满脸羞愧、站在自己面前不安地挪动着身体的小男人充满了同情。即使贝尔最亲密的朋友也承认，贝尔在喝醉酒之后，她的舌头会变得像水母一样恶毒，而她几乎总是喝得醉醺醺的。她恶毒的言语主要是由事业上的挫折所引起的——无数次失败的面试是会对一个人的灵魂产生这样的影响的。在大多数情况下，她把怒火发泄到了她那可怜的像虾米一样缩头缩尾的丈夫身上，尤其是她的丈夫在经过多年默默的忍受之后终于奋起反抗，开始了自己的一段婚外恋情。

尽管对克里平非常同情，但迪尤仍然是一个头脑冷静的警察。他严厉地警告克里平，今后不许再向他人重复这种愚蠢的谎言。羞愧而又悔恨的克里平低声下气地承认自己的行为是愚蠢的。讯问在非常轻松的气氛中结束了。他们到附近的一家餐馆共进了一顿午餐，很显然克里平在享用他的那份牛排的时候胃口极佳。然后迪尤和克里平一起来到了后者位于西尔德洛普月牙街 39 号的住宅，那是位于卡姆登的一座毫无特色的别墅。迪尤在这所房子的各个房间和柜子里查看了一番，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迹象，于是就离开了。在临走时他警告克里平说，这个案子只有在贝尔的下落得到证实之后才算了结。但是私下里他并没有对此抱有太大的希望，也并不太在意。这个案件明显是一场家庭风波，虽然对当事人来说是一场悲剧，但并不是警察所关心的事情。迪尤在脑子里将这个案子

---

①Tom Cullen, *Crippen: The Mild Murderer* (London: Penguin, 1977), 121.

放进了贴有“浪费时间”这一标签的档案柜中，然后就回到了苏格兰场。

嫌疑人潜逃

两天之后，也就是7月10日，这位首席审查官遇到了其职业生涯中最让他感到震惊的事情：那天他来到西尔德洛普月牙街39号，想和克里平澄清一些事情，结果却发现那里已是人去楼空，只剩下了一个克里平在前不久才雇用的法国女仆。这个女仆看上去非常激动，用结结巴巴的英语解释说，房子的主人在前一天匆匆忙忙地离开了，并且他把埃塞尔也带走了。

迪尤怒发冲冠。毫无疑问，他被骗了。克里平肯定是出于害怕才逃跑的。但是他到底怕的是什么呢？迪尤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他发现了几个被遗弃在那里的、装了一半衣服和物品的行李箱，这表明克里平在走的时候是多么的惊慌和匆忙。迪尤的直觉在向他大声疾呼：贝尔失踪的秘密就隐藏在这座三层楼的房子的某个地方——这所房子丑陋的粉红色装潢和俗气的窗帘使它看上去更像是一所妓院而不像是一个住家。迪尤挽起袖子，抓起一把铁锹，开始在后院挖了起来。同时，他下达命令，对这所房子进行彻底搜查，如果必要的话，每一块砖头都不能放过。

那时正值闷热的夏天。搜查人员挥汗如雨地在这所房子中整整干了两个整天，结果却一无所获。他们没有发现任何可疑的东西或者任何可以揭示克里平匆忙逃跑的原因的线索。

在第三天，已经筋疲力尽并接近放弃的迪尤回到了那所房子中，打算最后看一下位于前门台阶下面的煤窖。突然，他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缝：铺在地上的一块石板似乎有些松动。他拿起一根撬铁，撬起了那块石板。一股无疑是腐尸的气息从地下冒了出来。迪尤立刻大声命令警察开始挖掘。在挖到地下8英寸的地方，他们的铁锹铲到了一些柔软、油腻的东西。一股扑鼻而来的恶臭使警察们纷纷扔下铁锹，朝着出口的方向逃窜。

出了地窖之后，这些几乎被熏死的警察跑到院子里大口大口地喘起气来。过了好几分钟之后，迪尤喝下一小瓶专为这种场合准备的白兰地，壮起胆子，回到了那个地窖，朝着那个可怕的土坑看了下去。

第二天，也就是7月14日，一个司法证据专家小组来到了西尔德洛普月牙街39号——它很快将成为世界上最臭名昭著的一个地址。这个小组由61岁的内政部病理学家奥古斯塔斯·J·佩伯带领。无论按照经验、学术、实践还是司法的标准，佩伯都是英格兰最重要的法医学专家，他曾经在无数个谋杀案审判中出庭作证，直到最近，他还在英格兰最好的教学医院——位于帕丁顿的圣玛丽医学院担任首席住院病理学家。但是日益增长的年龄和日益繁重的案件调查工作迫使他从该医学院退了下来。与佩伯同时来到现场的还有另外两名圣玛丽医学院的成员：阿瑟·皮尔逊·勒夫和威廉·威尔科克斯。前者是一位化学家，在内政部担任高级分析员。后者是这3位中最年轻，也可以说是最多才多艺的一个。他能够以同样熟练的程度运用解剖刀和试管，但是对于他来说，实验室的工作比停尸房的工作更具吸引力。佩伯、勒夫和威尔科克斯代表了20世纪初期英国司法证据科学的顶峰。而内政部和苏格兰场之间的密切关系则意味着，每当发生复杂的谋杀案的时候，被叫到现场的总是来自圣玛丽医学院的这3位专家。

然而今天，那些看着司法证据专家小组走进西尔德洛普月牙街39号的记者们注意到这个小组中多了一名成员。他身材高大，表情谨慎，下颚宽大，体格健壮。并且这个默默无闻的年轻人让记者感到有些气恼。他们搔着头皮想了半天也想不起这个人到底是谁。他们中的有些人可能隐约记得这个陌生的年轻人曾在伦敦某些通风条件良好的验尸官法庭作过证，但是恐怕他们中间没有一人能够说出他的名字。很显然这个新手无意于满足记者们的好奇心。他一言不发地穿过喧闹的人群，灰色的眼睛坚定地注视着前方，对身边发狂的记者们所提出的问题充耳不闻。其实新手这个称呼用在他身上并不准确，因为他已经作为佩伯的学徒在圣玛

丽医院工作超过10年了，并且在佩伯从该医院退休之后担任了首席住院病理学家的职位。但是今天对于这位年轻的医生来说的确具有某种类似于毕业的意义——伯纳德·亨利·斯皮尔斯伯里大夫即将首次进入充满压力的轰动性谋杀案的世界。

早 年

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33年前出生在英格兰中部小镇利明顿斯巴。父亲是一位从事批发生意、有4个孩子的化学家，而他则是家中的长子。他生长在一个富裕舒适的环境之中，这个家庭有充足的财产来确保其维多利亚中产阶级的地位，并使年幼的伯纳德得以在10岁之前在家中接受教育。斯皮尔斯伯里在其职业生涯中一直被人指责性格孤傲冷漠。只有心理学家才能够确定这是否与他早年与其他儿童隔离的生长环境有关，但是很明显，他从幼年时期开始就是一个不合群的独行侠，只有在他父亲的研究实验室帮忙的时候才会显得充满活力。他对科学非常着迷。当其他孩子正在玩着士兵铅人和洋娃娃的时候，我们这位务实的小家伙则在实验室中脚踏实地摆弄着显微镜玻片、试管、本生灯和吸量管。

当他终于进入学校的时候，结果却令人失望。他糟糕的学习成绩让一心想将他培养成为医生的父亲感到非常担忧。詹姆士·斯皮尔斯伯里年轻时曾经想成为一名医生，但是后来由于父母的逼迫而不得不放弃了这一理想。他决心不能让儿子也遭受同样的命运。他坚持不懈的引诱和劝说似乎起到了作用：1896年，19岁的伯纳德勉强将其学习成绩提高到了必要的水平，从而进入了牛津大学马格达伦学院。

大学生活就像是一场烈火中的洗礼。突然置身于最优秀的学生中间使斯皮尔斯伯里在学术方面的缺陷暴露无遗。在这里他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轻轻松松地混日子了，为了赶上身边那些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取得优异成绩的天才同学们，他必须一个小时接着一个小时地刻苦学习。除

睡觉之外，他把几乎所有时间都用在了教科书和导师的个别指导之上。这种苦役式的学习方法将这个原本就害羞的年轻人变成了一个极为内向的成年人。

但是他最终获得了那个重要的学位并于1899年10月来到伦敦，在圣玛丽医院附属医学院担任了他所赢得的那个职位。在那里，他完全被佩伯、威尔科克斯和勒夫的魅力吸引住了。在他们3个的共同培育下，这个年轻人彻底放弃了从事一般医学工作的想法，转而一心从事病理学，尤其是法医学的工作。斯皮尔斯伯里充分地利用了他的机会。佩伯非常赞赏斯皮尔斯伯里狂热的工作态度、顽强的独立精神和绝对忠诚的品格，并决定将其培养成为自己的接班人。佩伯的培养终于收到成效：1905年10月，刚刚获得完全的医学学位的斯皮尔斯伯里被任命为圣玛丽医院的助理住院病理学家。3年之后，佩伯推荐斯皮尔斯伯里成为法医学会成员，从而又使其职业生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进了一大步。在法医学会像俱乐部一样欢快的气氛中，司法科学界重要的人物经常聚集在一起交换意见，讨论案件，并就最近的医学论文展开辩论。在那里，他们有充分的机会哀叹当时专家证言在法庭上的可悲状态。自从半个世纪之前被指控犯有谋杀罪的托马斯·斯梅瑟斯特大夫先是被判定有罪，然后又在1865年被赦免之后，英格兰法庭就对医学专家证言采取了矛盾的态度，大多数陪审团都是打着哈欠听完这种证言的。而在法国和德国情况则完全不同。在那些国家，科学正在使刑事调查和司法程序发生着永久性的改变。在缭绕着雪茄烟雾的聚会上，佩伯满腹牢骚地说道，英格兰所需要的就是一些真正能够上报纸头版头条的、十年不遇的大案，那些能够将司法系统从麻木不仁的状态中唤醒、使人们认识到犯罪实验室令人振奋的潜力的轰动性案件。

现在，1910年7月，如果媒体的直觉没错的话——在这种情况下他们的直觉很少会出错——佩伯所期待的那种案件终于出现了。这个“伦敦北区地窖谋杀案”已经被有些报纸宣布为“世纪谋杀案”——尽管这个世

纪还处于幼年时期。

当斯皮尔斯伯里侧着身子进入拥挤的地下室的时候，他停了下来，让自己的鼻子适应一下像霉菌一样附着在墙壁上的死亡气息。这后来成为他的一个习惯：在犯罪现场用鼻子探测空气中的线索，而那些愚蠢到胆敢在斯皮尔斯伯里工作的犯罪现场抽烟的人都会遭到严厉的斥责。很多年之后，一位警官回忆起他遭到斯皮尔斯伯里斥责的经历："他用鼻子嗅了两下，朝房间四周看了一眼，然后说道：'约翰逊先生，你不能抽烟。我闻不到我想要闻的气味了。'然后俯下身子，对着那具尸体使劲地用鼻子嗅了起来，就好像那是一座玫瑰花园似的。"[①]但这些都是后话，当时斯皮尔斯伯里还是一个刚刚站稳脚跟、善于观察的助手。

地下室中的恐怖秘密

那个煤窖只有6英尺宽、9英尺长。它的地面大部分已经被挖开了。在被挖开的那个四边形的土坑靠近远端墙壁的一头，一把木柄铁锹从泥土中伸了出来。它被有意留在那里，以便为警察摄影师提供一个比例参照点，但只有最铁石心肠的人才不会注意到它与墓碑是多么的相像。

斯皮尔斯伯里全神贯注地观察着佩伯的工作。身材矮小、戴着金边夹鼻眼睛的佩伯像一只麻雀一样站在那个浅坑边上，以便更加清楚地观察那里面散发着恶臭的东西。只有经过训练的人才能够看出，平铺在坑底的那几磅油腻的灰色浆状物质曾经是一个人体。人们无法分辨出它是男人还是女人的尸体，头部、四肢、整块的皮肤和肌肉以及生殖器官——任何有助于揭示死者身份的东西都不见了。即使在坑中所发现的非人体物品也令人感到疑惑：一件男式的睡衣睡裤以及一个女人的卷发夹。佩伯在翻动坑里这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的时候，已经得出一个显而易见的

---

①Hamilton M. Graham, *Light and Shade at Scotland Yard* (London: Murray, 1947), 122.

结论:凶手在肢解尸体时表现出了令人恐怖的高效率。这具尸体被分解成一块块可以放进烤箱中烧烤的肉片,每一根骨头都被剔出来丢弃,永远也不会找到了。尸体的其他部分也遭受了相同的命运——永远地消失了。

虽然这是斯皮尔斯伯里参与调查的第一个大案,但威尔科克斯和勒夫还是毫不犹豫地放手让这个年轻人开展工作。当然,勒夫是一名分析学家,而威尔科克斯在他职业生涯的这一阶段也已经在分析阵营中站稳了脚跟;他们的时代还没有到来。目前还是病理学家占主导地位的时代。佩伯和斯皮尔斯伯里这一对师徒对案件进行了分析。他们认为,尸体肢解的程度表明凶手具有高于普通人群的人体解剖知识。克里平的医学背景,不管是多么的肤浅,使他完全符合这一条件。对于这一点,他们没有任何疑问。但是要回答迪尤提出的“这些究竟是不是失踪的贝尔·埃尔摩尔的遗骸”这个问题,他们所面临的困难则要大得多。根据逻辑推理,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很可能是肯定的。但是这一结论有没有科学依据呢?

在此之前,还从来没有哪个司法证据科学家曾经尝试过通过几小块腐烂的皮肉和几缕头发确定一个人的身份。即使在拥有神奇的现代DNA配型技术的今天,这也远不是一项轻而易举的任务,因为当时在贝尔亲属中只剩下了几个散布在美国各地的同父异母的兄弟姐妹。尽管如此,佩伯还抱着一线希望,他已经发现了一些潜在的线索。但是,他首先需要将这些遗骸从这个地狱一样的地方转移到一个更为恰当的环境之中。在指挥有关人员将遗骸转移到伊斯林顿停尸房之后,佩伯向迪尤保证,他和斯皮尔斯伯里将在一个星期内向他提供更多的答案。但是他在私下对迪尤说,他几乎可以肯定贝尔·埃尔摩尔已经被找到。

然而对于贝尔那个像鬼火一样飘忽不定的丈夫来说,情况则远非如此。

克里平和他的情妇失踪的事件在英国引起了很大的轰动。从英格兰

各地——利物浦、南安普敦、拉姆斯盖特——甚至从遥远的巴塞罗那和撒丁岛以及任何有船只停靠的地方，都传来了发现“魔鬼医生”的消息。这种轰动的主要原因是当时谋杀案还相对罕见。尽管爱德华时代的伦敦有七百万人口，可能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城市，但是那里的居民却非常守法，这座城市的谋杀案发生率要比纽约低10倍。因此，任何谋杀案，不管是多么的平淡无奇，都会被报纸连篇累牍地报道。而对于这个案子，舰队街的各家媒体更是不遗余力。

警察也采取了异乎寻常的措施。他们在各主要公共场所张贴传单，描述这对失踪男女的体貌特征，并宣布他们“因杀人分尸而受到通缉”。这一措施使警方获得了大量的线索，他们对每一条线索都必须进行调查。有关克里平在他失踪的那天购买了一套男孩子衣服的消息使公众的兴趣大增。报纸编辑们绘声绘色地提供有关性感的埃塞尔打扮成一个年轻男子后会是什么样子的各种猜想，以此来吊读者的胃口。报纸上每天都会刊登新的、越来越离奇的各种猜想，但是克里平和勒尼夫却仍然毫无踪迹。

随着媒体的喧嚣声日益高涨，佩伯和斯皮尔斯伯里所承受的压力也在增长。他们在伊斯林顿停尸房对那堆腐肉进行了长时间仔细观察之后得出一个结论：从其腐烂程度上判断，这些遗骸在地窖下面埋葬的时间应该不超过8个月。这一结论在以下两方面具有重要意义：(1)克里平是1905年9月搬进这座房子的，因此在遗骸被埋入地窖的时候他就住在这座房子中；(2)人们最后一次看见贝尔是在1月31日，恰好也在这8个月的时间框架之内。

由于所发现的遗骸的量太少，因此无法通过它们找出明显的死亡原因——这一点也不值得奇怪。勒颈、刀刺、枪击、钝器打击，任何原因都是可能的。由于那些可以辨认的内脏器官，如心脏、肺、食管、胃、肝脏和胰脏等也没有显示出明显的器官病变的迹象，因此佩伯将这些遗骸交给威尔科克斯作进一步分析。

所有这些程序和检查结果都被斯皮尔斯伯里记录在 3 英寸宽、4 英寸长的白色卡片上。在斯皮尔斯伯里漫长的职业生涯中，这些他用自己像钉子一样尖细的手指写满记录的卡片——除了 20 世纪 20 年代一个短暂的时期之外，他从来没有使用过秘书——成为英国法庭上最致命的武器。这些被存放在他的实验室中，只供他自己查看的卡片构成了无可匹敌的、致命的参考资料。“根据我的记录……”，斯皮尔斯伯里可以将这句话像匕首一样插入任何胆敢在法庭上对他的证言提出质疑的交叉讯问者的心脏，因为他心里很明白，几乎没有人能够掌握足够的信息提出与他相反的意见，而要反驳他的意见则是根本不可能的。

斯皮尔斯伯里的索引文档最终包括了 3 张有关克里平案件的卡片。但是初步检查结果显示，调查人员至少交了一个好运：由于急于销毁尸体上的每一根纤维，凶手错误地将尸块浸泡在了熟石灰中。这是一个愚蠢的错误，因为可以销毁人体残骸的是生石灰，而熟石灰则能够保存人体残骸，或者使它们木乃伊化。如果凶手没有犯这个错误的话，那么这些残骸在地下埋了几个月之后早就变成了一堆无法辨别的烂泥了。凶手给佩伯和斯皮尔斯伯里送上了一条司法证据的生命线，而他们两个立刻用双手抓住了它。

与此同时，报纸寻找克里平下落的狂热达到了火山爆发的程度。不仅仅是在英国，当这个矮个子医生丰富多彩的背景被披露之后，在他的家乡美国，精明的报纸编辑也急不可待地爬上这辆“克里平乐队彩车”，然后满心欢喜地看着他们报纸的发行量急剧上升。但是随着每一条线索都把调查人员引入死胡同，舰队街的各家媒体转而对迪尤发起了攻击，尤其是在一个多星期之后，他仍然未能抓住嫌疑犯。

佩伯利用这一令人不安的间隙准备他的报告。在挖掘出来的人体残骸中他发现了一块 $5\frac{1}{2}$ 英寸 × 7 英寸的皮肤。在这块皮肤的边缘处有一些看上去像是阴毛的东西。在它的表面有一条大约 4 英寸长的、奇怪的马蹄形的痕迹。可以想象，这很可能是死后皮肤收缩所造成的。但是佩

伯根据其几十年的外科手术经验认定它是手术留下的疤痕。考虑到贝尔的朋友曾经回忆说，这名失踪的妇女在青少年时期在纽约做过子宫切除手术，他确信这一块皮肤可以揭开被害人身份的秘密。

当佩伯与斯皮尔斯伯里讨论这块皮肤的时候，他不由地感到一丝欣慰。仅仅在两年前，他曾经和他的这位年轻的学徒谈论过自己的一个想法：为什么不开展一项有关伤疤以及伤疤组织形成原理的专门研究呢？斯皮尔斯伯里意识到了这种研究在尸体身份确定方面的可能性，于是立刻抓住了这个机会。他在这方面做了很多实验并且阅读了大量已发表的报告。这意味着在"伦敦北区地窖谋杀案"发生时，他在人体伤疤方面的知识比当时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要多。因此，佩伯将那块皮肤交给了这位年轻人，让他对其进行显微镜检查。

从那个坑里收集到的其他物品对于调查人员来说是好坏参半。首先是那件男式睡衣。尽管那件衣服上印有一个商标名称——"琼斯·鲍里斯，霍罗韦"，但是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它竟然被警察忽略了。直到 10 月中旬审判开始的前一天，这一不可原谅的疏忽才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他为此大发雷霆，这使得苏格兰场的很多人都感到非常难堪，并且可能也是导致迪尤随后退休的一个原因。* 警察匆忙对这一证据开展了调查，结果发现了重要的证据。根据生产商的记录，这种布料是 1908 年才开始生产的，而在 1909 年 1 月，霍利·哈维·克里平至少购买了 3 件这种类型的睡衣。

此前，在那个坑里发现的"欣德"牌卷发夹上所缠绕的一根用过氧化物漂白的头发被证明是更为有用的线索。"欣德"牌卷发夹在 19 世纪 80 年代开始流行，在大西洋两岸喜欢做发型的妇女中非常受欢迎。人们知道贝尔曾经使用过这种卷发夹。那根头发在根部是深棕色的，越往上颜色越浅，

---

* 1910 年 11 月 5 日，在克里平案审判结束后，迪尤突然从他为之服务了 29 年的警察局辞职。随后他以诽谤为由起诉数家报纸，并获得了大笔的赔偿金。后来他成为一名私人侦探，偶尔也为报纸写一些专栏文章。

到发梢部分被漂白成为黄里透红的颜色。这与贝尔的头发完全一致。而它6英寸的长度使人们几乎可以肯定它来自一位女性，因为在爱德华时代很少有男子留那么长的头发。因此，所有的迹象表明这些人体残骸就是来自贝尔·埃尔摩尔。但是，她到底是怎么死的呢？

威尔科克斯认为他已经知道了答案。

他从那个地窖里挖出的人体器官中发现了东莨菪碱。东莨菪碱是从天仙子的叶和籽中提取的一种植物碱，而天仙子则是致命的颠茄的近亲。这种药物可以起到抑制中枢神经系统的作用。在医学上，微量的东莨菪碱用于治疗晕船等旅行疾病或者眼部手术前的检查。1/4谷* 可能就是致命的剂量，导致服用者抽搐、幻觉、昏迷以及因呼吸系统衰竭而死亡。威尔科克斯在那些人体器官的残骸中发现了两倍于致死剂量的东莨菪碱。

这首先是一个毒物学案件。据当时人们所知——威尔科克斯曾经花了好几天的时间查阅相关的医学资料——以前还从来没有人将东莨菪碱用做谋杀工具。更为重要的是，在贝尔失踪前的两个星期，克里平曾经在伦敦的一家药店里购买了不少于5谷的东莨菪碱。

一起失踪案、嫌疑人的突然潜逃、在嫌疑人家的地窖中发现的尸体残骸、一张购买毒药的方子以及在尸体残骸中发现的毒药，这些间接证据就像积雪一样在克里平的家门口越堆越高。现在当局所要做的就是找到这个在逃的矮个子“医生”。在似乎过了很长时间之后，但实际上仅仅过了一周多一点，调查人员终于有了突破。

横跨大西洋的追捕

7月22日，在一艘正在大西洋中航行的由安特卫普开往蒙特利尔的

---

* 英美最小的重量单位，1谷等于0.0648克。——译者注

“蒙特罗斯”号货船上，亨利·肯德尔船长向英格兰发送了一份电报，表示他强烈怀疑该船上的两位旅客——一位名叫罗伯特先生的男子和他的“儿子”——就是警察通缉的“地窖谋杀案”的嫌疑犯。肯德尔通过仔细观察发现，当这对“父子”手牵着手在船上散步的时候，那个“男孩”的裤子与那里面明显是女人身体的曲线很不相称。

迪尤立即开始了追捕。他急急忙忙地赶到利物浦，坐上一条更快的船，同时确保让媒体随时了解他的每一个行动。对于世界各地数百万报纸读者来说，这场追逐已成为报纸历史上最具悬念的惊险故事。克里平这个谋杀大师是否能够逃脱法网？那个不知疲倦的迪尤是否能够抓住他？在美国，人们的热情尤其高涨。甚至连《纽约时报》也加入到这场炒作之中，该报在头版写道：“从来没有两艘船受到人们如此之关注。”①

当然整个这一幕就像好莱坞影片中的惊险汽车追逐一样，都是人为制造的。当时他们根本没有必要这么小题大做，只要向加拿大警方发一份简单的电报就完全可以解决问题了。不过如果这样做的话，那么人们在早餐桌上就会少了很多乐趣。正是由于这种炒作，当迪尤所乘坐的“劳伦蒂克”号于7月29日停靠在魁北克市父亲港的时候，一大群游客和记者已经聚集在那里，准备一睹这位“真正的苏格兰场侦探”②的风采。迪尤似乎对迎接他的欢呼声和闪光灯感到非常高兴。在随后的48小时内，圣劳伦斯河上刮起的一场风暴使“蒙特罗斯”号航行速度慢得几乎像是在爬行，这就更增加了人们的悬念。这出戏于7月31日达到了高潮。“蒙特罗斯”号还没有到达父亲港，迪尤就从一艘导航船跳上了那艘货轮，亲自逮捕了那两名惊慌失措的通缉犯。

克里平立刻给他年轻的情妇披上了一件保护性的外套，坚持说她在整个事件中完全没有任何过错。与此相比，他有关自己无辜的声明则明

---

① *New York Times*, July 28, 1910, 1.

② *New York Times*, July 30, 1910, 1.

显是苍白无力的。这种无私的举动使某些人产生了对他的同情。许多人将他看做一个悲剧性的人物，长期受到老婆的虐待和羞辱，最终因忍耐力超出极限而杀死了这个悍妇。在被抓住之后，他唯一关心的就是被他称为“爱人”的埃塞尔。毫无疑问，克里平显示出了在杀人犯中所少见的一种高尚品格，因为杀人犯一般都会尽可能将罪责推到别人身上。但是，任何带浪漫色彩的修正主义解释都无法掩盖他埋在地窖中那堆肮脏的东西以及以下这一事实：贝尔失踪还不到48小时，他已经在伦敦一家当铺里典当她的首饰了。他急于得到一笔钱来帮助自己度过经济危机。导致克里平和贝尔之间危机爆发的并不是克里平无法满足的婚外恋情，而是贝尔拒绝继续为她丈夫轻率的商业冒险埋单。克里平和埃塞尔已经保持了多年的情人关系了，他们在任何时候都可以决定私奔，但是克里平却宁可与贝尔待在一起，继续榨取她的钱财，直到眼看着无法再从她那里得到钱的时候才实施了谋杀。

在完成引渡手续之后，迪尤带着两名通缉犯回到了英国。8月10日，当这对带着手铐的情人被迪尤押着走下轮船的时候，早已聚集在利物浦码头边上的人群中发出了巨大的嘲弄声。在观察着这群喧闹的人群的时候，克里平的心里很可能还保存着一线希望：在无法对被害人进行明确的身份认定的情况下，会有哪个



在弓箭街治安官法庭面临拘押程序的霍利·哈维·克里平和埃塞尔·勒尼夫

陪审团胆敢将嫌疑人送上绞架吗？有谁能够确定地窖中那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究竟是谁吗？

如果克里平真的抱有这种希望的话，那么他就大错特错了，因为此时斯皮尔斯伯里已经接近破解这个秘密了。

在过去的几个星期中，他仔细研究了这块关键性皮肤上的每一平方毫米地方。在此过程中，他头脑中只有两个问题：(1)这块皮肤是否来自腹部？(2)这块皮肤上的那条痕迹是否为贝尔做过的那种子宫切除术所留下的典型的疤痕？

斯皮尔斯伯里知道，仅仅几根阴毛还不足以明确认定这块皮肤来自腹部。只有当他在这块皮肤上找到在耻骨和肚脐之间的腹部所特有的肌肉或筋腱的时候，他才能够做出肯定的回答。结果他真的找到了：腹腔壁上腹部的直肠肌，几条宽阔的像布条一样的筋腱或肌筋以及附着在直肠肌上的一些小的肌肉。由此得出的结论是无可辩驳的，至少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如此：这一块皮肤就是从腹部中央的部位切割下来的。

然后他将注意力集中在那条马蹄形的疤痕。将疤痕用做身份确定的工具并不是最近才出现的现象。早在1820年，法国皮肤学家玛丽－纪尧姆－阿尔方斯·德韦尔吉曾经发明一种摩擦和击打皮肤，使皮肤发红，从而使浅色的疤痕在皮肤表面显现出来的方法。这使他产生了进一步研究由疾病产生的疤痕和由创伤所产生的疤痕之间的生理区别的兴趣。但是自从德韦尔吉于1879年去世之后，他的开创性工作就基本上被人们忽略了。

30年之后，斯皮尔斯伯里拾起了德韦尔吉丢下的那根接力棒。通过对那条疤痕上人体组织横切面的显微镜检查，他发现了一些很能说明问题的异常现象。手术留下的疤痕组织具有坚硬、无毛和无腺体的特点，但是他却在那条马蹄形疤痕的一端发现了毛发的根部和皮脂腺。这很明显是皮肤被掩埋在地窖后起皱的结果。但是这一马蹄形疤痕的另一端的情况则完全不同。在那里，有一条坚硬、浅色、在底部逐渐变宽的条状疤痕。

佩伯确认，这种逐渐变宽的特征是从肚脐向下延伸的手术伤疤所共有的，它是由肠子向下的压力所造成的。

在这一部位的每个横切面都显示，在疤痕的两边都有正常的毛囊和皮脂腺，但是在疤痕上面却没有。只有在一个地方，斯皮尔斯伯里在伤疤上发现了微小的皮脂腺残余和微小的脂肪颗粒。佩伯又一次提供了解释。当手术伤口被缝合的时候，上层皮肤往往会被缝在伤口里面，因此这一部分带有腺体残余的上层表皮就会长在伤疤里面。通常随着时间的推移，缝合口会完全消失，只留下一些很淡的痕迹。在这一案件中情况就是如此，斯皮尔斯伯里在那块皮肤上只发现了缝合针所留下的极为细微的痕迹。

在大多数时候，斯皮尔斯伯里都是在与世隔绝、不受打扰的简朴的实验室中从事他的研究工作的，这也是他在整个职业生涯中所选择的工作作风。由于其性格孤僻，他总是喜欢独自在实验室工作：每天白天做实验，晚上整理一下思绪和实验记录，然后加入到乘坐刚刚电气化的伦敦城铁下班的人群之中。坐在车厢座椅上，他可以带着一丝自豪的心情观看这个日益扩展的大都市。1910年的伦敦正处于其繁荣和权力的顶峰。商业是统治世界的国王，而伦敦无疑是商业世界的中心。在欧洲地平线上升起的任何乌云似乎都离英国很遥远。对于斯皮尔斯伯里以及无数像他一样的人来说，英国的前途无限光明。从城铁车窗不断闪过的郊区风景可以看出当时人们的富裕程度。城铁一直通向一个名叫“山上圣人”的绿树成荫的地区。斯皮尔斯伯里、他的妻子和他们出生不久的女儿伊夫林就居住在这一地区一所著名学校旁边的一座小巧雅致的房子中。

在其婚姻的最初两年中，斯皮尔斯伯里的妻子伊迪丝逐渐意识到他们婚姻的与众不同之处。斯皮尔斯伯里的事业心对他的家庭生活具有极大的破坏性。克里平案是一个早期的迹象，它预示着斯皮尔斯伯里未来的家庭生活将会是什么样子。在以后的岁月中，随着他名声的日益增长以及随之而来的对他工作时间的需求的日益增加，他和他妻子之间的感

情裂痕也在日益扩大。但就目前来说，伊迪丝也像其他人一样沉浸在这一轰动性案件所带来的兴奋之中。

在简便的晚餐之后——食物对于他来说只是能源，而不是享受，斯皮尔斯伯里马上就回到他的简易实验室中，继续他的研究，不断地检查相关的数据，直到深夜。他在学生时代的相识一定会对他的这一转变感到大为诧异。他年轻时的羞怯已完全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坚毅的决心和全神贯注的工作态度。

第二天早晨，斯皮尔斯伯里搭乘城铁回到帕丁顿车站，然后步行前往圣玛丽医院。他全身心地投入到克里平案件之中，因为他心里明白，如果他和他的同事们要实现佩伯重写司法证据科学历史的梦想的话，那么他们在这个案件中就不能出现任何差错。

相隔这么多年之后，如今人们很容易忘记19世纪和20世纪初那些伟大的法医学先锋们所面临的巨大困难。大体上说，当时他们没有可以参考的文献，不能依靠令他们感到安慰的同行评审；他们基本上是摸着石头过河。实验是在两眼一抹黑的情况下进行，而结论也经常——在有些案件中可以说太经常了——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做出的。如果司法证据科学要想在英国法庭有个立足之地的话，那么像斯皮尔斯伯里这样的新秀就必须彻底改变这种现状。在这个案子中，斯皮尔斯伯里使其数据经受了当时所可以得到的最为严格的审查。在经过8个星期的详尽和令人筋疲力尽的工作之后，他最终得出了肯定的结论：那块皮肤的确来自腹部，并且那条疤痕在部位和类型方面的确与子宫切除手术留下的伤疤相一致。

佩伯认真地考虑了这些结论。鉴于这些遗体残骸在贝尔失踪的时候就被埋在了那里；斯皮尔斯伯里的分析令人信服地证明，在那块皮肤上有子宫切除手术所留下的伤疤，而贝尔的医疗记录显示她曾经做过这种手术；并且缠绕在那个卷发器上的那缕头发与贝尔的红发在颜色和长度上都匹配，由此推导出来的结论是显而易见，并且对于克里平来说是极具破坏性的：贝尔·埃尔摩尔——或者说她的残骸——已经被发现了。

虽然佩伯对这一结论很有信心，但是他仍然不能摆脱一种深深的不安的感觉。在过去几十年中，那些将自己的利益看得比事实更为重要、为一些琐碎的事情而争吵不休的医生们导致了法医学在法庭上的一连串的惨败。这使得英国陪审团非常不愿意仅仅根据法医学专家提供的证据定罪。仅在18个月之前的一个案件中，佩伯自己就在顽固反对科学证据的陪审团面前吃了大亏。在那个案件中，洗衣女工弗洛拉·哈斯克尔被指控割断了自己儿子的喉咙。尽管佩伯所提供的有关喷溅血迹的证言清楚地表明被告就是凶手，但是陪审团却相信了辩护方有关这种滔天罪行与母性不符的辩护理由，并认定被告无罪。当被告笑着走出法庭的时候，佩伯气得直摇头，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凑巧的是，在那个案件中，迪尤也是主要调查警官)。

这一次佩伯必须要有百分之百的把握。在与公诉小组长谈的过程中，他力争让斯皮尔斯伯里出庭作证：在英格兰，没有人比他更有资格就这种开创性的身份鉴定方法提供证言，也没有人比他在这方面准备得更为充分了。

霍利·哈维·克里平已经作为第一个通过使用无线电报抓住的谋杀犯载入了史册。现在他又在犯罪史上创造了另一项纪录：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职业生涯中出庭作证的第一个谋杀案审判的主角。

该案于10月18日在老贝利法庭开庭审判(当局决定将埃塞尔·勒尼夫作为事后从犯另案审理)。首席辩护律师、王室律师阿尔弗雷德·托宾从一开始就争辩说，公诉方有关这些人肉碎片为贝尔·埃尔摩尔可以辨认的遗骸的说法是荒唐的，甚至是危险的；既没有先例，也没有实体证据来支持这种说法。使陪审团采信公诉方证据的任务落在了检察官、王室律师理查德·缪尔身上。

缪尔在这个案件中起着关键作用。他对于警察的办案不力和迪尤在媒体面前哗众取宠的表现极为反感，这促使他采取了直接接手克里平案件调查工作的非常措施。是缪尔认识到了那套睡衣购买日期的重要性。

这一证据剥夺了辩护方的一张王牌，即有关这些尸体残骸可能是克里平搬到这个房子之前就已经埋在这个地窖中的说法。缪尔这种对细节的一丝不苟的关注使他获得了英国法庭上最厉害的检察官的称号。在那个年代，媒体对谋杀案的报道可谓连篇累牍、详尽备至，而那些轰动案件中的检察官和律师们则享受着如今只有电影明星和摇滚乐偶像才能够享受得到的名人待遇。克里平显然对报纸进行过研究。据说当他听到缪尔将成为公诉方的首席检察官的消息后脸色阴沉地说道："我希望是任何其他人而不是他……我恐怕得做最坏的打算了。"①

缪尔就像战场上的将军一样指挥着这个案件的起诉工作。首先，他推出了一个重型武器——他的专家证人。他非常娴熟地引导佩伯提供了医学证据，而久经沙场、足智多谋的佩伯在一开始就打了一场漂亮仗。他说道：这些是一个成年人的遗骸。但是他承认这些遗骸上没有可以揭示性别的解剖学特征。尸体的肢解状况说明凶手具有娴熟的解剖技能；这些遗骸是在被害人死亡之后不久就被埋在那里的。在作证过程中，佩伯曾两次将那块7英寸长的皮肤带上法庭，让大家传递观看。当那块放在装满福尔马林的盘子中的皮肤出现在法庭上时，人们都伸直了脖子。尤其是克里平，似乎对这一展品非常着迷，他眯起眼睛，想看一个究竟。

到目前为止，佩伯证言的有效性是不容置疑的。但是当漫长的交叉讯问的话题转移到熟石灰和泥土对遗骸腐烂的作用的时候，他开始出现了问题。在回答相关问题的时候，他陷入了晦涩难懂的技术行话的泥潭之中。无论是那个时候还是现在，这都是专家证人的大忌。当陪审团被这些专业词汇弄得昏昏欲睡的时候，辩护方抓住了这个机会。托宾用不屑一顾的语气说道："你没有任何证据能够毫无疑问地证明这些就是贝尔·埃尔摩尔的残骸，是不是？"佩伯很不情愿地承认了这一点。托宾接着问道：这个所谓的疤痕，实际上只是死后造成的皮肤褶皱，对不对？对于

---

①Cullen, *Crippen: The Mild Murderer*, 157.

这个问题，佩伯没有让步。他坚持说，那个损伤是腹部手术留下的疤痕。托宾问道："你在做出那里有一条伤疤的结论之前曾经对这块皮肤进行过多少次检查？"佩伯回答说："我在看到这块皮肤后立刻就得出了这一结论。"但是随后他又很奇怪地用胆怯的语气补充道："……大概在 10 到 15 分钟之后吧。"[1]这等于是在挖自己的墙脚。

斯皮尔斯伯里闪亮登场

正如人们在第二天所发现的，佩伯所使用的这种软弱无力的修饰词在斯皮尔斯伯里的字典中是找不到的。斯皮尔斯伯里在克里平审判中的作证一直被认为是他职业生涯中的一个关键性时刻——实际上也的确如此。他在作证时的表现突出了这样一个事实：无论是在法庭上还是在其他场合，风格都是十分重要的。尽管他作证的时间只不过是佩伯的一小部分，但是这个充满魅力的新人却赢得了所有的喝彩。当目光坚定的斯皮尔斯伯里大步流星地走上证人席的时候，见多识广的记者们立即感到眼前一亮。刚刚三十出头的斯皮尔斯伯里身材高大，相貌英俊，衣着一丝不苟，胸部纽扣眼里插着一朵鲜红的康乃馨——完全不是人们想象中的那种整天待在停尸房中的法医的形象。甚至在开口说话之前，斯皮尔斯伯里就已经透露出了一种明星的气质。但是真正使他鹤立鸡群的却是他的证言，或者更准确地说，是他提供证言的方式。他以清晰洪亮的声音以及没有丝毫不确定痕迹的语气所提供的证言立刻就对法庭产生了魔术一样的效果。并不是所有专家都可以成为专家证人。而对于公诉方来说，斯皮尔斯伯里就像他们所发现的一颗具有非凡品质的宝石。

斯皮尔斯伯里用干净利落的语句简明扼要地介绍了他对那块皮肤的显微镜检查结果，从而加强了佩伯的证言，即那块皮肤来自下腹部，它上

---

[1] *Times* (London), October 20, 1910, 4.

面的那条痕迹是伤疤。在他作证的过程中，主持审判的首席大法官阿尔弗斯通勋爵插了一句话："你刚才谈到了某些肌肉的位置和分布，那么这是否与身体任何其他部位肌肉的位置和分布大体一致呢？"

斯皮尔斯伯里反驳说："不是。"[①]

这种简短得近乎唐突的说话方式成为他以后几十年中在法庭上作证的一贯风格。如果能够用两个字表达的事情，斯皮尔斯伯里决不会用3个字。一旦他形成了自己的意见，他就会用最为简单明了的方式表达出来，然后无论发生什么都坚持到底。这种让人耳目一新的直截了当的作证方式使他得到了无数陪审团和法官的青睐，同时也使无数辩护律师对他恨之入骨。

当辩护律师指责斯皮尔斯伯里对上司唯命是从，并为其证言盖橡皮图章时，斯皮尔斯伯里用严厉的语气反驳说："我和佩伯先生一起工作这一事实对我在这里所表达的意见绝对没有任何影响。"[②]这是他一贯自信的早期表现。当法官也表达出这方面的担心时，斯皮尔斯伯里显得更为坚定了："我有自己独立的观点。我对我自己的意见负责。我的意见是建立在我自己的科学知识之上的，它没有受到我与佩伯的关系的影响。"[③]阿尔弗斯通法官仍然没有被说服，他进一步问斯皮尔斯伯里，他对于那条伤疤是否有任何怀疑。而后者则斩钉截铁回答说："绝对没有。"[④]

媒体席上的记者们互相交换着会意的眼光，他们手中的铅笔在飞快地书写：明天报纸上又有猛料可以爆了。

接着斯皮尔斯伯里亮出了他的王牌，他转身对法官说："我这里有一些显微镜载玻片。如果需要的话，我可以让人去取一架显微镜过来。"[⑤]

---

①*Times* (London), October 20, 1910, 4.

②Jurgen Thorwald, *Dead Men Tell Tales* (London: Pan, 1968), 91.

③④ *Times* (London), October 21, 1910, 6.

⑤D. G. Browne and E V Tullet, *Bernard Spilsbury: His Life and Cases* (London: Harrap, 1951), 156.

这句话就像在平静的水中投进了一块石头，立刻在公众旁听席上引起了一阵兴奋的骚动，并且这种骚动像波浪一样传遍了整个法庭。斯皮尔斯伯里估计这一建议能够引起轰动。事实没有令他失望。显微镜很快就被送了过来。斯皮尔斯伯里就像传说中的花衣魔笛手*一样将满心欢喜的陪审团带到了隔壁的一个房间中，向他们解释来自这条伤疤的每个切片。他向他们展示了上面的毛囊皮脂腺的分布情况，并且指出在手术伤口缝合过程中这些腺体残余是如何被缝进伤口之中的。

作为一种戏剧性的表演，这一做法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在此之前，还从来没有哪个专家证人曾经以如此亲近的方式向陪审团分享他的专业知识。这使陪审团成员感到受宠若惊。但是作为一种法律策略它究竟有多大用处，这还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后来成为斯皮尔斯伯里的朋友和崇拜者的高级起诉律师英格尔比·奥迪在当时曾经认为这种举动“既反常又无用”。[①]但这并不重要，媒体抓住这一令人眩目的创新并对其大加渲染。从此以后，斯皮尔斯伯里就获得了“人民的病理学家”的称号。

但是他的表演还未就此结束。在充满你死我活的残酷竞争的法医学界，圣玛丽医院附属医学院与它在同一城市中的竞争对手皇家伦敦医院病理学研究所长期处于剑拔弩张的敌对状态。后者对圣玛丽医学院将法医学视为自己专属领地的态度，尤其是它为了与苏格兰场/内政部拉上关系而对其百般巴结的钻营做法感到非常气愤。而竭力维护其优势地位的圣玛丽医学院则在过去几十年中对其对手的无休止的攻击感到不胜其扰。现在它得到了一个彻底击倒这位暴躁的对手的好时机，而使那些批

---

* 有关花衣魔笛手的传说大致如下：在德国普鲁士的哈梅林（Hamelin）曾发生鼠疫，死伤极多，居民们束手无策。后来，来了一位法力高强的魔笛手，身穿红黄相间的及地长袍，自称能铲除老鼠。镇子里的首脑们答应给他丰厚的财宝作为答谢，魔笛手便吹起神奇的笛子，结果全村的老鼠都在笛声的指引下跑到了河里，全部被铲除。但是那些见利忘义的首脑们却没有兑现承诺，拒绝付给他酬劳。为了进行报复，花衣魔笛手就又吹起神奇的笛子，全村的小孩都跟着他走了，从此便无影无踪。——译者注

①Cullen, Crippen: *The Mild Murderer*, 156.

评者永远闭嘴的任务就落在了斯皮尔斯伯里的肩上。

这个机会的到来还要感谢克里平的诉状律师* 阿瑟·牛顿,一个穿着俗丽的无赖。没有人怀疑牛顿的聪明,人们怀疑的只是他的诚实。这个毫无道德而又极爱出风头的家伙最初是因为1888年轰动性的克里夫兰街同性恋丑闻而臭名远扬的。在此案中,他因"合谋妨碍司法目的"[①]而坐了6个星期的牢。7年之后,他又在对奥斯卡·王尔德的审判中大出风头。他最近一次上报纸头版头条是因为1907年的卡姆登镇谋杀案。在这一案件中,罗伯特·伍德被控谋杀了一名叫菲利斯·迪莫克的妓女。尽管当时案件的情况对于被告非常不利,但是在牛顿的帮助下他还是被判定无罪。

牛顿甚至在克里平还没有被从加拿大引渡回英国的时候就迫不及待地给他发电报,请求他聘任自己为诉状律师。对克里平的审判肯定是几十年难遇的轰动性事件,牛顿这只狡猾的老狐狸当然不想错过这个出风头的机会。在他们的电报联络过程中,牛顿一次也没有提到克里平已身无分文的问题,因为那时他已经背着克里平开始与各家报纸联系,准备向它们出售"独家新闻"了。*

在准备辩护方面,像牛顿这样的人自然是不会走正道的。当他在一个桥牌聚会上凑巧——但也许并非凑巧——遇见了病理学研究所所长修伯特·梅特兰·特恩布尔大夫并与他聊起来的时候,他敏感的嗅觉立刻就闻到了一个机会。在伦敦联系紧密的法律圈子中,所有人都知道皇家伦敦医院十分嫉妒圣玛丽医院这个比自己地位更为显赫的对手。牛顿似乎是不经意地问特恩布尔,他是否愿意看一看那块无比重要的皮肤——只

---

* 在英国,诉状律师是大多数诉讼人最先接触的律师。如果案件进入上一级法院,诉状律师通常会请一名出庭律师来代表其顾客。

①Cullen, Crippen: *The Mild Murderer* ,146。

* 牛顿因为自己在克里平案件中的行为而受到停业12个月的处罚。他后来因为另一起与此案无关的诈骗行为而被判刑3年。

是出于好奇。特恩布尔同意了。当牛顿提出让他签署一份有关这块皮肤并非来自腹部,而是来自臀部,并且那条所谓的伤疤只不过是皮肤褶皱的报告——当然,这份报告没有任何约束力——的时候,他也没有拒绝。牛顿用类似的方法哄骗特恩布尔的一个同事,雷金纳德·沃尔签署了一份内容相似的报告。

让特恩布尔和沃尔感到惊恐不已的是,几天之后他们突然收到法院的传票,命令他们在克里平的审判中为辩护方出庭作证。特恩布尔一下子慌了神。他和与自己有着一面之交的斯皮尔斯伯里取得了联系,愤愤不平地向他抱怨牛顿的欺骗行为。斯皮尔斯伯里认为,很明显,特恩布尔只有一个选择,那就是撤回那份报告。但是令人无法解释的是,特恩布尔拒绝了这一建议。他将在法庭上为这种狂妄自大付出惨重的代价。

10月21日,特恩布尔走上了证人席,但是从他的神情上来看,他更像是在走上绞刑架。他固执地重复了自己较早时候在无意中做出的声明——那块皮肤来自臀部而不是腹部,并且上面也没有伤疤,然后就眼睁睁地等着自己的职业生涯在自己面前土崩瓦解。

缪尔这个人在手头有一根大棍的时候是决不会浪费时间和对手比剑的。由于特恩布尔声称他没有看见那块皮肤上的筋腱,他立刻要求法庭重新传斯皮尔斯伯里到庭,为特恩布尔指出那条筋腱。斯皮尔斯伯里用冷冰冰的戏剧化方式扮演了他的角色:他用一把镊子夹起那块皮肤,将那条毫无疑问是筋腱的东西暴露出来给陪审团观看。但是特恩布尔一次又一次地拒绝承认自己犯了错误,直到法官恼火地向前探出身子问道:"请用某种方式回答这一问题,这非常重要:你在那块皮肤上是否看到筋腱?"

被逼到一个角落而没有任何退路的特恩布尔最终用嘶哑的声音说道:"是的。"①

但是特恩布尔仍然拒绝安静地离开证人席。令人感到诧异的是,他

①Thorwald, *Dead Men Tell Tales*, 91.

突然变得暴跳如雷，大声抱怨法庭不应该允许那些“不习惯使用显微镜”的新手出庭作证。缪尔用一个盛气凌人的手势打断了他：“我们所谈论的并不是不习惯使用显微镜的人，我们所谈论的是像斯皮尔斯伯里先生那样的人。”①

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的神化过程从此开始了。

雷金纳德·沃尔在适当的时候也遭到了类似的羞辱，然后审判就走上了一条不可避免的道路。尽管克里平面对缪尔令人难堪的交叉讯问表现出了“非凡的平静和沉着”②，但是他无法对大量压倒性的间接证据作出解释。结果他被认定有罪并被判处死刑。在上诉被驳回之后，他的生命掌握在了内务大臣温斯顿·丘吉尔的手中。只有丘吉尔作出的缓刑决定才能够使克里平逃避上绞架的命运。令人感到惊讶的是，当时公众发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请求赦免克里平死刑的运动，甚至有一名老兵提出自己愿意代替克里平去受死。但是丘吉尔拒绝对司法做出干预，于是这个来自密歇根的小男人在11月23日被送上了绞架。*

佩伯感到非常欣慰和兴奋。毫无疑问，克里平案是一个在国际法医学界都没有先例的了不起的成就。他和斯皮尔斯伯里仅凭着一小撮尸体残骸就使陪审团确信这就是贝尔·埃尔摩尔的遗骸。当然在该案中还有大量的间接证据来支持公诉方有关克里平是一个冷酷无情、精于算计的杀人犯的说法。但是这个案件给人们留下深刻印象的是科学，是科学激发了公众的想象力。正如著名的病理学家迈克尔·巴登大夫所言：克里平案为法医学的发展“提供了契机”。③

斯皮尔斯伯里从这场胜利中受益匪浅。在7月初他还是一个默默无闻的医院病理学家。仅仅几个月之后，他已经是一位注定要成为伟大人

---

①Thorwald, *Dead Men Tell Tales* ,92.

②Cullen, Crippen: *The Mild Murderer* , 159.

* 后来埃塞尔·勒尼夫被判定无罪并被释放。她随后移居加拿大。

③Michael Baden and Judith Adler Hennessee, *Unnatural Death* (New York: Ballantine, 1989), 51.

物的“后起之秀”了。即使在别人怀疑他的时候，这个来自中部地区的年轻人也从来没有迷失方向或失去自信。在内心深处，他意识到自己的成功之处在于风格而不在于实质。毕竟，在那块皮肤上发现子宫切除手术留下的伤疤的是佩伯，而在尸体器官中发现东莨菪碱的是威尔科克斯。斯皮尔斯伯里在这个案件中就好比棒球比赛中的终结者，在比赛的大多数时间都坐在场外的凳子上，到了最后阶段才上场去守住队友已经取得的战果。

但是得到公众青睐的却是这个学徒。虽然他单独表演其高超的法医学绝技的时代还没有到来，但是这个案件是他高大的法庭形象的一个早期例证。大多数在法律界混饭吃的人在一开始都采取了谨小慎微的态度，因为这个领域对于那些冒失和准备不充分的人来说可能是一个危险雷区。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却不然。尽管克里平案是他出庭作证的第一个死刑案件，但是他已经完全具备了以势不可挡的气势压倒对方，并像打死讨厌的苍蝇一样猛烈攻击反对意见的能力。这是一个了不起的开端。经过一段缓慢的起步之后，这位后起之秀终于站在了法医学的中心位置。他还将长期占据这个位子。

第二章

战争中的病理学家

在其职业生涯的早期，斯皮尔斯伯里总是受到命运之神的眷顾。当佩伯在1909年决定逐渐脱离与圣玛丽医院的联系并放弃首席住院病理学家的职位的时候，他毫不犹豫地推荐斯皮尔斯伯里作为他的继任者。现在命运之神又在向斯皮尔斯伯里微笑了。仍然沉浸在克里平案胜利的喜悦之中、年仅61岁的佩伯决定辞去其内政部病理学家的职务，转而担任该部门的顾问。根据白厅的规矩，他的职位应该由威尔科克斯担任。但是后者已经一心扑在了化学实验室中，因而对于停尸房的工作并没有什么兴趣。他已于1908年成为内政部高级分析员，现在他决定继续担任这个角色。几乎无法相信事情发展速度的斯皮尔斯伯里突然发现自己坐在了内政部病理学家这个众人瞩目的位置上。这也是他与内政部之间历经两次世界大战，长达40年的关系的开端。

在担任高级分析员的职务时，威尔科克斯跳过了另一名圣玛丽医学院成员——约翰·韦伯斯特。后者虽然在医学方面的资历不够，但却是一名难得的分析化学家。在所有这些跨部门的人员变动尘埃落定之后，有一件事情变得非常明确：圣玛丽医学院在英格兰法医学系统中的地位变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牢固了。

斯皮尔斯伯里一头扎进了繁重的工作之中。他在担任内政部病理学

家的第一年中曾经遇到过许多稀奇古怪的案件，其中之一就是乔治·桑格“勋爵”案。桑格是一位83岁高龄、喜欢卖弄自己的马戏团演员。他于1911年11月28日夜晚在他自己位于伦敦芬奇利的冬季住所中神秘死亡。当时马戏团的一位因盗窃50英镑而在不久前被解雇的前雇员赫伯特·库伯回到桑格的家中去取一些属于他自己的私人财产。在此过程中他与桑格家的多名成员发生了争斗，并挥舞着一把剃刀对他们进行了威胁。尽管年事已高，桑格勋爵仍然从他的椅子上跳了起来，决心要参加这场争斗。接下来大家所知道的事情就是：他突然脸朝下躺在了地上，鲜血从他头部的一个伤口中喷溅出来，在他身边的地板上躺着一个很大的、已经摔坏的装饰物。当时在场的所有人都惊呆了，尤其是库伯，他在犹豫片刻之后突然转身逃离了现场，消失在夜幕之中。当天晚上桑格死在了他的床上。库伯完全丧失了神志，他回到自己的住所，写了两张表示忏悔的便条，然后又消失在浓雾之中。两天之后，一些工人在海格特和克朗奇恩德之间的铁道上发现了库伯已是身首异处的尸体。

斯皮尔斯伯里在检查桑格的尸体的时候说道：“死亡是由颅骨破裂后的大出血所导致的。”① 一项联合调查得出的结论是：库伯杀死了桑格，然后在精神失常的情况下自杀身亡。但是库伯的家人认为法庭弄错了。他们坚持认为桑格的死亡是他自己所意外导致的。他们声称，桑格在从椅子上跳起来并抓住那件装饰物，准备用它作为武器攻击库伯的时候摔倒在地，那件装饰物砸在了他的头上。这是一个甚至连斯皮尔斯伯里都无法解开的谜案。

斯皮尔斯伯里是在伊斯灵顿停尸房对桑格进行的尸检。仅仅在两个星期之前，他曾被叫到同一个地方去检查一位在两个月前死亡的妇女的尸体。不管桑格究竟是怎么死的，这名妇女毫无疑问是死于谋杀。

随后保险推销员弗里德里克·塞丹被指控为了谋财而毒杀了他的房

① *Times*, December 4, 1911, 3.

客伊莱扎·玛丽·巴罗。在该案的审判中，内政部新的法医学三巨头——斯皮尔斯伯里、威尔科克斯和韦伯斯特——第一次闪亮登场，但这一次大多数赞誉都落在了威尔科克斯的身上。斯皮尔斯伯里毫不怀疑那具躺在停尸房中保存状况极佳的尸体肯定被灌满了砒霜。然而证明了巴罗是死于急性砷中毒，而不是像辩护方所称的慢性砷中毒的却是威尔科克斯。即便如此，当时在法庭上仍然有许多人怀疑塞丹是否会被定罪——直到塞丹自己走上了证人席。就像许多谋财害命的杀人犯一样，塞丹完全缺乏评估其听众的能力。他在法庭上大谈在他扭曲的世界中所谓的明智的做生意的方法，这使得他的听众感到极为恐惧和憎恶。他的这种做法简直是公开的自杀。1912 年 4 月 12 日，毫无忏悔之意并且因为自己的财产几乎没有被卖出去而狂怒不已的塞丹跺着脚走上了绞刑架。两天之后，塞丹的绞刑所引发的喧嚣声因为一个更为重大的新闻而平息了下来——泰坦尼克号邮轮在开往纽约的处女航中沉没了。

这一年斯皮尔斯伯里的私人生活也发生了重大的变故。1912 年底，当伊迪丝怀上第二个孩子的时候，他在哈罗的房子似乎一下子缩了水。另外工作上的压力也越来越大，他无论白天和夜晚都必须随叫随到。对这一双重问题的解决办法就是搬到位于时尚的马尔巴罗山 31 号圣约翰森林区的一处大房子中。在那里他可以很方便地赶往圣玛丽医学院。

斯皮尔斯伯里一家刚刚搬进新居，灾难就降临了。1913 年 2 月初，伊迪丝因盲肠炎而病倒了。尽管已经怀孕 7 个月，但是除了接受危及生命的手术之外她别无选择。幸运的是，手术成功了，她也完全恢复了健康。但是她在此过程中所受到的压力在 3 月份的第三个星期显现了出来：斯皮尔斯伯里的第一个儿子艾伦早产了。从出生时候就非常羸弱的艾伦将成为他父母无时无刻不操心焦虑的根源。

斯皮尔斯伯里用疯狂的工作来掩饰内心的忧虑，同时他还不断地用担心的眼光观察着在欧洲上空逐渐聚集的政治乌云。1914 年 8 月暴风雨终于降临了。一个几乎是偶然的事件——如今看上去似乎仍然如此——

引发了一场世界大战。在英国各地,人们的爱国热情空前高涨,各个征兵处都挤满了自愿入伍者(英国直到1916年才建立强制征兵制度)。虽然斯皮尔斯伯里和威尔科克斯也立刻表示他们愿意以任何方式为军方服务,但是军方认为以非军事人员的身份工作更能够体现他们的价值。考虑到当时在航空领域令人不安的发展,他们两位在战争期间很可能不会闲着——人们在英格兰东海岸已经发现了德国的齐柏林飞艇。

虽然这些飞艇只是在执行侦察任务——轰炸机的出现还是以后的事情,但是由这些飘浮在空中的怪物所引发的恐慌很快从东安吉利亚扩散到了伦敦。伊迪丝又一次怀孕了,而伦敦则面临着遭到空袭的危险,斯皮尔斯伯里安排他的家人前往英格兰中西部地区靠近伊迪丝出生地的乡下躲避战乱。结果他们在马尔巴罗山31号的住宅几乎成为一座鬼屋。它更像是一所旅馆。斯皮尔斯伯里在深夜回到那里,很快地吃一些东西,睡上几个小时,然后马上赶回到圣玛丽医院。这是一个令人精疲力竭的工作日程。

但是并不是所有人都在为战争而忧虑。比如说一位自称是来自英格兰西部的地产经纪人的中年男子就在这个紧急时期过着优哉游哉的生活。当欧洲各国的军队在佛兰德泥泞的战壕中挣扎的时候,这位衣着光鲜的商人约翰·劳埃德却在英格兰疗养胜地巴思的时装店和商业街徜徉。他一手转动着手杖,另一只手捻动着胡须,就好像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丝的烦恼,完全沉醉在奢华的都市生活之中。在他的身边,38岁的老处女玛格丽特·洛夫蒂紧紧地搂着他的手臂,脸上荡漾着崇拜和幸福的神情。

她的这种欣喜若狂的表现是情有可原的。在遭受了一连串不幸之后,她似乎终于时来运转了,而这位身材纤细的牧师的女儿比任何人都更应该得到一点好运气。在过去的一年中,她的情况可以说是糟透了:首先她发现自己的未婚夫竟然是个有妇之夫,这对于她来说无疑是奇耻大辱;然后在7月份,她又失去了自己作为一名贵妇的职业伴侣的工作。在失业、失恋而又身无分文的状况下,她不得不回到了布里斯托尔,和她的母

亲和两个姐妹住在了一起。

接着她就遇到了劳埃德这位比她年长几岁、充满魅力的男子。他身穿燕尾外套，头戴丝绸高帽，有着一种令人难以置信的高雅气质。在与她的交谈中他满嘴甜言蜜语，还不时引用一两段莎士比亚或其他经典作品中的名句。即使像玛格丽特·洛夫蒂这样一个饱经人间沧桑的女子，在如此强大的爱情攻势之下也会变得毫无抵抗能力。仅仅几天之后，她就坠入爱河而不可自拔。即使当劳埃德突然宣布，由于生意上的需要，他必须到外地去处理一件地产生意，因而不得不与她分离很长一段时间的时候，她的心中仍然闪耀着一盏希望的灯塔。

果然，当 1914 年即将进入尾声的时候，她的白马王子回来了。在无数个星期的等待中，玛格丽特备受煎熬的焦虑情绪就像日出之后的迷雾一样一下子就消失得无影无踪。12 月 15 日，几乎被幸福冲昏了头脑的玛格丽特告诉她在布里斯托尔的家人，她将在外面吃饭。她再也没有回到这个家中。两天之后，她和劳埃德在巴思的婚姻登记处结了婚。当天晚上他们就去了伦敦，住进了海格特区俾斯麦路* 14 号的一个出租房中。

在同意这间房子的租赁条件之前，劳埃德首先要确定里面有一个浴缸。由于在那个时代室内盥洗设施并不普遍，因此这一要求既不失礼，也不像如今看上去那么反常。这座房子在顶层有一间卧室，从卧室往下走一段楼梯之后在楼梯平台旁边有一个卫生间。劳埃德夫妇还可以使用楼下起居室。在起居室中还摆放着一台脚踏式风琴。在钢琴演奏方面颇有造诣的劳埃德声称自己对于这个房子的布局十分满意。在那天晚上玛格丽特坐下来写信将自己结婚的消息告诉了母亲。在信中她夸奖自己的丈

---

* 由于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英国人民的反德情绪，许多听上去有德国味的地名都遭到更改。俾斯麦路也被改为沃特罗路。

夫“是一个彻底的基督徒……我有充分的证据证明他对我的爱……”①她还描述了自己头痛的症状，并将此归因于过度兴奋。但是她的丈夫却并不那么肯定。他当晚就带她去看了大夫。当时接诊的斯蒂芬·贝茨大夫怀疑她患上了轻度流感，并为她开了一种镇定药。

第二天下午，感觉好了一点的玛格丽特和她丈夫出了门。首先他们来到位于姆斯维尔－希尔的银行中取出了她将近20英镑的终身储蓄；然后他们找到了一位事务律师的办公室。在那里她立下了一份遗嘱，使她的丈夫成为她财产的唯一受益人。

当天也就是12月18日，晚上7点30分刚过，正在厨房熨衣服的房东路易萨·布拉奇突然听到“一个水的泼溅声音。然后就是有人将潮湿的手或者手臂放在浴缸边缘的声音，接着又听到一个叹息声……那个叹息是我所听到的最后一个声音”。②

布拉奇小姐对此并没有在意，她继续熨着她的衣服。过了一会儿，房子里突然响起了脚踏风琴逐渐增大的音调。那个听上去像是哀乐的曲子持续了几分钟后戛然而止，紧接着布拉奇就听到前门猛地被关上的声音。

又过了10分钟之后，门铃响了。布拉奇小姐赶忙跑过去开门。门口站着的正是劳埃德。他的脸就像他手中拿的西红柿一样通红——他说这些西红柿是给他的妻子做晚餐用的。然后他非常尴尬地向布拉奇小姐道歉，说自己在出门的时候忘记了带钥匙，因此不得不麻烦她前来开门。在走到门厅的时候他问布拉奇，他的妻子是否已经洗完澡下来了。在得到否定的回答之后他皱了一下眉头，然后就上楼去了。在爬了一半的楼梯的时候他叫了一声玛格丽特的名字，但是没有得到回应。于是他一路小跑地冲进了浴室。几秒钟之后他对路易萨·布拉奇喊道：“她在浴缸里，过

---

①Gordon Honeycombe, *The Murders of the Black Museum*: 1870 – 1970 (London: Arrow, 1984), 206.

②Eric R. 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Edinburgh: Hodge, 1922), 185.

来帮帮我！"[1]在浴室中，布拉奇看见劳埃德用胳膊搂着他躺在浴缸中的妻子那赤裸的、毫无生气的身体。

玛格丽特·劳埃德的婚姻仅仅持续了不到36个小时。

随后对这一死亡事件所开展的调查的详细内容于1915年1月3日刊登在《世界新闻》上。《世界新闻》是一份总部设在伦敦的英国主要的周报。在该报纸第三版的一个角落里有如下一则简短的报道：

> 时年38岁的玛格丽特·伊丽莎白·劳埃德被发现死于伦敦北区俾斯麦路的一个浴缸之中。伊斯灵顿停尸房对这一事件的调查结果是"意外死亡"，死于溺水引起的窒息。她的丈夫是一位地产经纪人。他们于12月17日在巴思结婚，并于当天来到伦敦，在上述地址租住了一个带家具的房子。这位妻子曾诉说有头痛症状并去看了一名医生。后者说她患上了流感。第二天晚上人们就发现她死于其在伦敦的住所。她的房东说死者生前情绪很好，并且对她的丈夫也非常满意。医学证据显示，浴缸中的热水可能导致患有流感的劳埃德夫人突然发生晕厥。

震惊的读者

在250英里之外的布莱克普尔，一位旅馆女管家在读了上述报道之后不禁倒吸了一口冷气。上帝呀！她赶忙叫来了自己的丈夫约瑟夫·克罗斯利。后者也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他从一个抽屉中取出了一份已经被摸得发旧的当地报纸剪报。对这两份报道的比较消除了他们心中残存的任何怀疑。约瑟夫·克罗斯利当天就坐下来给苏格兰场写了一封信，并在信中附上了那份剪报。

---

① *New York Times*, June 29, 1915, 8.

在靠近伦敦的白金汉郡，一位名叫查尔斯·布恩汉姆的果农也被《世界新闻》上刊登的这份报道震惊了。在一年多前，他的女儿艾丽斯就死在了克罗斯利旅馆。当时他就对她的死因产生了巨大的怀疑。现在在第二起悲剧发生之后，他得出了一个显而易见的结论：一个逍遥法外的系列杀人犯正在四处作案。布恩汉姆立即通知了他的事务律师，而后者则与埃勒斯伯里警察局取得了联系。

值得一提的是，仅仅在20年前，英国公众中的普通成员要做出如此敏锐的观察还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当时报纸的大规模销售刚刚开始不久。这主要得益于1870年的《教育法》。该法规定所有年龄低于13岁的儿童都有义务上学。在该法颁布后的4年之内，英国新建了超过5000所学校。到了1891年，初等教育实际上已经是免费的了。随着识字率的大幅提升，公众开始如饥似渴地寻找任何可以阅读的材料。其结果是，各种各样的报纸像雏菊一样在英国遍地开花。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时，《每日快讯》、《每日镜报》和《每日要闻》这3份在20世纪初创立的报纸向他们的读者提供了大量附有照片的、为他们所喜闻乐见的大众新闻。但是这一类别报纸中公认的重量级冠军还是《世界新闻》这份声称是地球上发行量最大、专门报道轰动性事件的周报。每个周日下午，英国各地数百万读者在吃过烤牛排和约克郡布丁之后，都会蜷缩在沙发中尽情享用这份由丑闻、性、犯罪和流言飞语组成的令他们垂涎欲滴的美味甜点。

如果不是在这份全国性报纸上刊登的调查报告，玛格丽特·劳埃德之死可能永远也不会引起任何怀疑。但是现在两封举报信辗转到达了苏格兰场，并且从那里被送到了"Y"局的阿瑟·福勒·尼尔探长的办公桌上。面无表情、不苟言笑的尼尔首先研究了《世界新闻》上刊登的有关玛格丽特·劳埃德死亡事件的报告，然后又仔细阅读了克罗斯利寄过来的那份剪报。这份剪报是从1913年12月14日出版的当地报纸上剪下来的，它包括该报纸有关验尸官于前一天在布莱克普尔开展的一项调查的报道，描述了来自朴茨茅斯的新娘乔治·史密斯夫人在克罗斯利旅馆的死亡经过。

很显然，史密斯夫人因为头痛而看过一名大夫。然后她就被她的丈夫发现死在了浴缸之中。乔治·比林大夫在对她进行了尸检之后得出的结论是：浴缸中的热水导致了疾病发作或者晕厥，然后她就在无力自救的状态下溺水身亡。

尼尔抓起了他的帽子。现在他有足够的理由到俾斯麦路去走一趟了。

路易萨·布拉奇将尼尔带到了楼上那间发生悲剧的浴室。他丈量了一下那个铁制的浴缸，底部长度为55英寸，上沿长度为66英寸。他很难想象一个成年人能够在如此狭小的空间中被淹死。布拉奇小姐提到，劳埃德在签署租房协议之前曾仔细查看过那个浴缸。她对劳埃德的描述是：中等身材，大约50－55岁之间，有一副消瘦的脸庞和略微发红的胡子。他最显著的特征——说到这里她不禁打了个冷战——就是他的眼睛：它们并不是很大，但是在盯着你的时候那恶狠狠的目光非常可怕，就好像会穿透你的身体一样。

接着内尔来到了海格特区阿奇维路31号贝茨大夫的外科诊所。贝茨大夫记得，当劳埃德夫人在丈夫的陪同下来到他的诊所的时候，她看上去一副昏昏欲睡的样子。在整个就诊过程中都是劳埃德先生在与他交谈，很显然他非常能说会道。至于发生在浴缸中的那起事故，当贝茨医生赶到那里的时候，那个可怜的女人已经无法挽救了。他根据她口中的白色泡沫判断，她肯定是死于由突然昏厥所引发的溺死。

内尔谨慎地问贝茨，他是否在那个死去的妇女身上发现了任何暴力留下的痕迹？贝茨摇了摇头。尸检显示，在她的左肘上部有一块微小的挫伤，但是他不认为这是暴力留下的痕迹，它很可能是由抽搐运动所导致的。但是贝茨的确提供了另一条线索：那位刚刚丧妻的鳏夫当时没有显示出任何悲伤的迹象，他唯一关心的就是尽量减少妻子的丧葬费用。他坚持说一个贫民的墓地对于她来说就足够了。贝茨从来没有见过如此冷酷无情的人，对此他感到十分憎恶。就像路易萨·布拉奇一样，他对于劳

埃德的下落一无所知。

内尔的第一个任务就是找到嫌疑人。他谨慎地在伦敦事务律师中开展了调查。没有多久，在牧人灌木区阿科斯布里奇路60号一家事务所执业的W·P·戴维斯先生报告说，1915年1月4日，一位自称劳埃德的先生向他递上了一份他妻子的遗嘱，并要求使它获得批准。

到此事情发展的速度开始加快。贝茨大夫再一次与内尔取得了联系：约克郡保险公司到他那里去开展了一项调查。他们想弄清有关玛格丽特·劳埃德的意外死亡事件的一些情况，因为在1914年12月4日，劳埃德夫人——她当时还是玛格丽特·洛夫蒂，但已经与劳埃德订婚——为自己购买了一份价值700英镑的人寿保险，并指定劳埃德为唯一的受益人。

内尔告诉贝茨先不要向保险公司提供任何答复。同时他与布莱克普尔警察局取得了联系，请求他们提供有关克罗斯利旅馆意外死亡悲剧的进一步资料。在收到对方的回复之后，即使内尔那个具有传奇色彩的镇定表情也出现了一丝动摇：那起死亡事件简直就是玛格丽特·劳埃德意外死亡的翻版。

1913年12月10日，一位自称乔治·约瑟夫·史密斯的男子偕同他的妻子艾丽斯住进了位于摄政路16号的一家提供膳食的寄宿旅馆，该旅馆就位于布莱克普尔著名的古堡的阴影下面。艾丽斯的婚前姓为布恩汉姆，她是一位漂亮但肥胖的25岁年轻女子。史密斯在检查了浴缸之后才决定住了下来。在搬进这家旅馆之后，史密斯请玛格丽特·克罗斯利推荐一位大夫，因为他的妻子头疼得厉害。乔治·比林大夫对艾丽斯做了检查，他听到艾丽斯的心脏有微弱的、并无大碍的杂音，于是就给她开了一些补药。第二天晚上艾丽斯似乎已经好了，她向旅馆预约了一次盆浴，然后就和她丈夫一起外出散步去了。在他们回来之后，史密斯陪伴艾丽斯上了楼。此后不久，克罗斯利夫妇注意到在厨房天花板上有一块潮湿的地方。当他们正在讨论这一奇怪的现象时，门铃响了，是史密斯。他像演

戏一样在他们面前挥舞着两个他刚刚从外面买回来的、准备在第二天早餐上吃的鸡蛋，然后就上了楼。不一会儿，他就在楼上对克罗斯利夫妇喊道："我的妻子不能说话了。快叫比林大夫过来，她认识他。"①

当比林大夫到达的时候，他发现艾丽斯躺在装满了水的浴缸中。史密斯站在浴室中，他夹克的左袖子挽着，将艾丽斯的头部抬离水面。比林赶忙与史密斯一起将艾丽斯抬出浴缸，并把她放在了地板上。所有挽救艾丽斯生命的努力都是徒劳。第二天比林大夫对艾丽斯做了尸检，他没有发现任何可以引起怀疑的情况。在随后的调查中，验尸官做出了意外溺水死亡的结论。史密斯在与克罗斯利夫妇为其所应支付的住宿费发生了一场争吵之后就立刻消失得无影无踪。

布莱克普尔警察局的报告还涉及了史密斯与艾丽斯·布恩汉姆之间的婚姻。所有的细节听起来都是如此的熟悉，让内尔立刻产生了怀疑。他们在南海——艾丽斯当时在那里是一名私人护士——认识几天之后就订了婚。两个月之后，也就是 11 月 4 日，他们就结了婚。在婚礼的前一天，新娘购买了价值 500 英镑的人寿保险。在婚礼举行的当天，史密斯写信给艾丽斯的父亲查尔斯·布恩汉姆，要求他返还他从其女儿那里借的 100 英镑外加利息。12 月 8 日，也就是这对新婚夫妇开始他们被一再拖延的蜜月旅行的前两天，艾丽斯·史密斯立下了一份遗嘱，并指定其丈夫为受益人。4 天之后她就死在了克罗斯利旅馆的浴缸中。

内尔列出了艾丽斯·史密斯死亡事件和玛格丽特·劳埃德死亡事件之间的相似之处：

1. 她们都刚刚结婚；

2. 她们都买了高额保险；

3. 她们在闪电式结婚之后被带到了离她们家较远的地方；

4. 在这两起事件中她们的丈夫都在租房前检查房子中是否有浴缸；

---

①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153.

5. 她们都曾经感到身体不适并看过医生；

6. 她们都曾给家人写信赞扬自己的丈夫；

7. 在她们洗澡的时候，她们的丈夫都在有意让别人知道的情况下出去购买食物；

8. 她们都被其丈夫发现死在浴缸中；

9. 她们在洗澡的时候浴室的门都没有锁上。

就像大多数经验丰富的侦探一样，内尔对所有巧合事件都抱有很深的怀疑。直觉告诉他，劳埃德和史密斯就是同一个人，除非有证据可以证明他们不是。1月23日，他告诉贝茨大夫向约克郡保险公司提供一份关于劳埃德死亡事件的有利于理赔的报告。他的计划就是引蛇出洞，希望这位劳埃德/史密斯先生在得知保险公司同意理赔之后就会立即与他的事务律师取得联系。

警方对W·P·戴维斯的事务所实施了监控。2月1日中午刚过，一名与劳埃德/史密斯体貌特征相符的男子来到了事务所门口。内尔走了上去。那个人被吓了一跳，他谨慎地承认自己就是约翰·劳埃德，但是否认曾经使用过乔治·史密斯这个名字。然而当内尔向他解释说自己只是在调查一起他所怀疑的重婚案的时候，那名男子闪闪发光的深色眼睛中露出了一丝狡黠、自得的笑意。他说道："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可以告诉你，我的真名就叫乔治·史密斯。我的妻子死于布莱克普尔。但是那又怎么样呢？婚姻登记处的记录是错误的，这就是你能够对我提出的唯一指控。"①

内尔感觉到这一意外的坦白源自一种发自内心深处的宽慰，这个人因为自己的杀人罪行没有暴露而松了一口气。当天晚上劳埃德/史密斯被带到了肯特镇警察局与其他人一起列队接受证人指认，结果包括查尔斯·布恩汉姆在内的几个证人都认出了他。

---

①Wat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37.

在嫌疑人被逮捕之后，就该轮到内政部司法证据小组开始工作了，他们已经事先了解到了这个案件的详细情况。在史密斯被逮捕3天之后——史密斯原来就是他的真名——在斯皮尔斯伯里的监督下，玛格丽特·伊丽莎白·劳埃德的尸体在伊斯灵顿公墓被挖了出来。现在摆在斯皮尔斯伯里面前的是法医学领域最古老的难题之一：死者是意外溺亡还是被人使用暴力溺毙的？

是事故还是谋杀？

早在13世纪，中国的法医就试图回答同样的问题。他们的发现被编进了1248年出版的《洗冤录》。该书对鉴别可疑死亡事件的方法做出了初步的描述，它一般被认为是世界上第一部有关应用医学知识侦破犯罪案件的文字记录。

甚至在此之前，医疗人员就已经试图定义人体在溺死时所发生的变化了。在古罗马，马库斯·奥勒琉斯皇帝的御医和伟大的医学创新者盖伦自认为已经知道了答案。他的结论？溺死者是由于喝了太多的水而被撑死的。

盖伦的这一结论在很长时期内一直没有受到挑战。直到17世纪，荷兰解剖学家弗朗西斯库斯·西尔维厄斯才提出了一个完全不同的答案：溺死者是由于水进入肺部而死的。就像许多敢于挑战已经被广泛接受的科学知识的创新者一样，西尔维厄斯为自己的大胆付出了惨痛的代价：学术界就像躲避疯子一样躲避他。直到17世纪晚期，意大利病理学家乔瓦尼·巴提斯塔·莫尔加尼才通过一系列令人毛骨悚然的猫狗试验证明了西尔维厄斯结论的正确性。被淹死的猫狗的肺里的确充满了细微的白色泡沫，然而这只是溺死的常见症状之一，还有许多其他的症状：

1. 肺部由于吸入大量的空气和水而大幅度膨胀，呈现出大理石样。
2. 在气管、肺和胃中发现呕吐物或沙子等异物。

3. 有时可以从水中打捞上来的尸体的中耳和乳突气房发现出血。由于这种出血也可以在头部创伤、电击和机械窒息等情况下发生，因此不能对这一症状孤立地加以考虑。

4. 手中的异物。溺死的人趋向于抓住任何可以抓住的东西。

5. 挫伤。溺死的人会在水中拼命挣扎求生，因而往往会导致肌肉的挫伤或撕裂，尤其是在颈部、肩部和胸部。

斯皮尔斯伯里非常清楚自己所面临的困难，他一寸一寸地仔细检查玛格丽特·劳埃德的尸体，以寻找任何暴力所留下的痕迹或者任何不寻常的东西。除了贝茨提到了左肘部上方的那一处不起眼的挫伤之外，他还在左臂内侧发现了两个裸眼所看不到的微小的出血点。尽管有迹象表明这两个出血点是在死前24小时之内造成的，但是它们很难提供有关谋杀的迹象。在没有找到任何明显的暴力迹象之后，斯皮尔斯伯里怀疑是否有任何导致玛格丽特突然死亡的器质性原因。但是他还是没有发现任何线索：没有心脏或循环系统疾病的证据。各种可以观察到的迹象都表明玛格丽特·劳埃德是一名处于极佳身体状况的38岁妇女——直到她走进那个浴缸。

即使在今天，我们也没有一个得到普遍接受的用于诊断溺死的实验室测试方法，而在怀疑谋杀的情况下这个问题就更加困难。斯皮尔斯伯里知道，通过溺死实施的谋杀极为罕见。这种案件都是发生在凶手和被害人之间存在明显的力量悬殊，或者被害人因疾病、酒精或药物的作用而失去了行动能力的情况下。由于这个原因，他将死者的器官样本送到威尔科克斯那里进行毒物学分析。他还将那个致命的浴缸运送到肯特镇警察局，以便他进行更为仔细的研究。几天之后，威尔科克斯报告说，在玛格丽特·劳埃德尸体器官样本中没有发现毒物的痕迹。

到这个时候媒体已经闻到了血腥味。自从塞丹案之后，记者们就养成了像狗一样一步不离地紧跟着斯皮尔斯伯里的习惯。有关对玛格丽特·劳埃德开棺验尸的报道最初出现在2月5日的报纸上。5天之后，当

斯皮尔斯伯里来到布莱克普尔对艾丽斯·史密斯进行开棺验尸的时候，媒体又一次紧紧跟随在了他的身后。为了甩掉记者的跟踪，他安排在夜幕的掩护下挖掘尸体。但是这一安排被证明是徒劳：当艾丽斯·史密斯的尸体被挖掘出来的时候，那个阴森恐怖的地方不断被照相机的闪光灯所照亮。她从墓地到停尸房的旅途的每一步都被在旁边观看的记者记录了下来。

艾丽斯·史密斯个子很矮——大约5英尺左右——并且严重超重。在坟墓中埋了13个月之后，她的尸体的腐烂程度远比玛格丽特·劳埃德要严重。尽管如此，斯皮尔斯伯里还是得出了一些结论。在这起案件中，他也没有发现使用暴力的证据，并且尸体只显示出轻微溺水的迹象。在检查循环器官的时候，他发现心脏的三尖瓣稍微有些增厚，这对于像艾丽斯·史密斯这样在童年时代得过风湿性发烧的人来说是很常见的现象，且并不足以导致在浴缸中的意外死亡。不用说，他还采集了一些器官样本送给威尔科克斯进行分析，但是他在这方面并没有抱多大的希望。很显然，史密斯发明了一种在浴缸中不留一丝痕迹地谋杀妇女的方法，但是到目前为止，斯皮尔斯伯里还不知道这究竟是一种什么方法。在这个案件中，他也下令将那个致人死命的浴缸运送到肯特镇警察局。

当斯皮尔斯伯里回到伦敦的时候，他发现自己进入了媒体暴风雨中心。舰队街一片哗然，人们正散播着一个传言：乔治·约瑟夫·史密斯又被怀疑实施了另一起谋杀案！

第三位被害人

报纸的宣传又一次帮助警方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在肯特海岸的赫尔纳湾，当地警察局局长比其他人都更加关注媒体有关伦敦和布莱克普尔谋杀案的报道。2月8日，他拿起了纸和笔。他所写的那封最终到达了内尔办公桌上的信详细描述了于1912年夏天在当地发生的一起浴缸

死亡事件。但是要追溯该悲剧的源头，我们还必须回到更早的 1910 年 8 月。那时 34 岁的比阿特丽斯（贝西）·芒迪在布里斯托尔绿树掩映的克里夫顿林荫大道上偶然遇到了一位穿着入时、长着一双具有像催眠术一样的迷惑力的眼睛和一张能说会道的嘴巴的陌生男子。



"浴缸中的新娘杀手"乔治·约瑟夫·史密斯和他的 3 位受害者（从左到右：贝西·芒迪、艾丽斯·布恩汉姆和玛格丽特·洛夫蒂）

这个陌生人向她脱帽致敬并做了自我介绍。他叫亨利·威廉姆斯，是一位油画修复师。贝西虽然并非没有魅力的女人，但是她却从未有过任何罗曼史，因而对于从这个陌生男人像抹了蜜一样的舌头上滴下的那些令人神魂颠倒的恭维话毫无准备。没有多长时间，她就完全被他征服，变成了他手中的一个木偶。她的家人对此并不感到意外。他们对贝西的评价就是心肠软而头脑糊涂，在钱财方面尤其如此。因此，当她的父亲于 1904 年去世并给她留下了大约 2500 英镑的金边证券的时候，她的家人立即采取行动，把这笔遗产封存在一个信托基金之中，以防止贝西将这块从天上掉下来的馅饼挥霍一空。这笔信托基金由她的一个小心谨慎的叔叔管理，每月只给她支出 8 英镑的生活费。

在随后的几天中，当威廉姆斯和贝西在克里夫顿一起尽情享受着美

好时光的时候，他从她的嘴里打探到了以上所有这些信息。贝西的快乐与日俱增。她从来也没有遇到过如此浪漫、如此善于哄骗女人的男人，以至于仅仅几天之后，当威廉姆斯乞求她和他私奔并结婚的时候，她连想都没想就同意了，并且甚至连行李都没有收拾就和他跑了。

威廉姆斯将贝西带到了位于英格兰南海岸的海滨度假胜地韦茅斯。在那里，他们于 8 月 26 日在一家婚姻登记处结婚。当天晚上她以生硬的语气给她的家人写了一封信："亲爱的叔叔：我今天已经结婚。现在我的丈夫正在给你写信。你忠诚的 B·威廉姆斯。"①

正如他所承诺的那样，史密斯给贝西的家人写了一封信："贝西希望你们将尽可能多的钱尽快用挂号信寄过来。我很高兴告诉你们贝西身体非常健康。我们正共同期待着一个幸福美满的未来。相信我，你们忠诚的亨利·威廉姆斯。"②

贝西的家人对贝西的疯狂行为和她丈夫令人担忧的贪婪感到非常震惊。他们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回避和拖延，但是最终不得不接受不可避免的结果。威廉姆斯于 12 月 13 日得到了贝西的证券所产生、以金币支付的 135 英镑剩余利息。一旦将贝西所有的钱弄到手之后，史密斯立刻就人间蒸发了。他给贝西留下了一封恶毒而又完全虚假的告别信。

"亲爱的，我恐怕你已经破坏了我拥有幸福未来的所有希望。我从你身上感染了一种叫做严重紊乱的疾病。你处于这种状态这一事实说明你无法使自己保持道德上的清白……为了我的——同时也为了你的——健康和名誉，我必须到伦敦去……寻求治疗这种疾病的恰当方法。这将花掉我很多钱，因为治疗这种病可能要花上很多年的时间……"③

贝西变得一贫如洗，其所拥有的唯一财产就是身上所穿的一套衣服。

---

①②Honeycombe, *The Murders of the Black Museum*, 200.

③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87.

她迈着艰难的脚步回到了布里斯托尔，靠着朋友的施舍度日。在1911年，她变得越来越抑郁。第二年年初，为了摆脱已经将她吞没的可怕的恍惚状态，贝西搬到了她朋友萨拉·塔克特位于海滨度假胜地韦斯顿－苏泊－梅尔的家中。3月14日上午，贝西出门给萨拉买花。仅仅几分钟之后，她突然像被雷电击中了一样一动不动地呆在了那里。她不停地眨着眼睛，脸上露出一副难以置信的神情。就在海边的那条散步路上，一名男子正若有所思地朝着大海的方向瞭望。而此人正是亨利·威廉姆斯。

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大多数评论者都将此次相遇归结为纯粹的巧合。但是正如萨拉·塔克特在作证时明确指出的，这次相遇绝非巧合。萨拉在那天晚些时候第一次见到了威廉姆斯，并且在看到他第一眼的时候就对他产生了极为厌恶的感觉。她问他是如何在韦斯顿－苏泊－梅尔找到贝西的。萨拉在作证时说道："我记得他说是贝西的兄弟或叔叔告诉他的。"①在一般情况下，此次相见，不管是命运的安排还是出于一个歹毒的阴谋，至少会引发一场口舌大战。但是贝西是一个有着像圣徒一样的宽容心并且极易受骗的女人。她立刻原谅了威廉姆斯所做的一切，甚至包括那封分手信。当天晚上，她就投入了那个曾经如此冷酷地抛弃了自己的丈夫的怀抱之中。

在随后的几个星期中，这对夫妇沿着英格兰南海岸蜿蜒曲折的道路从布里斯托尔海峡一直旅行到了泰晤士河的入海口。这个由贝西每月的生活费所支付的长途旅行最终把他们带到了赫尔纳湾。在那里，他们于5月20日租下了位于高第街80号的一处商用房产，并预付了一个月的租金。这个房子既没有浴缸，也没有浴室。他们用身上所带的一点钱包括贝西的33英镑购买了一些家具，然后在前门门口钉上了一块黄铜牌子，上面称威廉姆斯为"艺术品经纪人"。

6月18日，他们找到了当地的一名事务律师菲利普·德·维拉·安斯

---

①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92.

利并带去了两份遗嘱草稿和一份有关贝西信托基金股本协议的副本。贝西在她专横的丈夫的哄骗下结结巴巴地说道，她希望撤销那份信托，以便自己和丈夫能够使用基金中的股本。由于这一要求远远超出了安斯利日常所处理的小额诉讼和财产转移的范围，他请求他们给自己一些时间去咨询一名法律顾问。

两个星期之后，法律顾问的意见出来了：他认为受托人同意撤销信托协议的可能性极小。另外，如果妻子在未立遗嘱的情况下死去的话，那么她的所有财产将由她的近亲属继承，而丈夫将一无所得。正当他们在听到这个意见之后感到灰心丧气的时候，法律顾问为他们指出了一线希望：如果夫妻各立一份以对方为受益人的遗嘱，那么在一方去世之后，另一方就可以继承已去世配偶的全部财产，并且她的家人的信托也将完全失效。那位律师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签署了贝西的死刑判决书。

这一意见促使威廉姆斯立即开始了活动。很明显，时间对于他来说非常重要，因为如果贝西的家人知道当时正在发生的事情，那么他们可能会采取措施弥补信托协议中的漏洞。他们于7月8日各自立了一份以对方为受益人的遗嘱。第二天威廉姆斯在一家小五金店里花了2英镑订购了一个廉价的镀锌浴缸（有意思的是，当贝西第二天回去付款的时候，她经过一番讨价还价，将价格又压低了半个克朗，最终以1英镑17先令6便士成交）。24小时之后，威廉姆斯将贝西带到了当地一位名叫弗兰克·A·弗伦奇的医生的外科诊所中。他告诉医生贝西刚刚发病，并要求给她治疗。可怜的贝西似乎被弄糊涂了，她不记得自己曾经生过病，但是在那个专横的丈夫面前，妻子和医生都屈服了。最后医生给贝西开了一种作用温和的镇静药。

7月12日凌晨1点30分，弗伦奇大夫被叫到了高第街80号，很显然贝西的病又发作了。她躺在床上，弗伦奇大夫没有发现什么问题：她似乎只是在醒来的时候出了一身汗。那天晚上天气很热，而晚些时候，当弗伦奇大夫再次来到这个房子的时候，贝西看上去健康状态极好，好到了能够

给她的叔叔写信的程度。在信中,她描述了自己的病情,称赞丈夫对她的关心,并且提到自己立了一份遗嘱。

第二天早上8点钟,正在吃早餐的弗伦奇大夫突然收到了一张来自威廉姆斯的便条:"你能够马上过来一下吗? 我恐怕我的妻子已经死了。"[①]那位医生立即赶了过去。看上去焦急万分的威廉姆斯带着他一路小跑地上了楼。他们看到贝西平躺在浴缸中,她的脸有一半浸泡在水中,她的双脚"部分伸出水面。两条腿伸直……双臂垂在身体两侧"。[②]弗伦奇发现贝西已经没有了生命迹象,并且所有使她复苏的努力都失败了。贝西的面部因为充血而发红,她的右手中攥着一块橄榄香皂。

威廉姆斯解释说,他当时出去购买一些用做早餐的鱼,回来以后发现妻子毫无生机地躺在浴缸里。弗伦奇决定不对贝西进行解剖。警方的尸检结果为癫痫发作所导致的"意外事故"。几天之后,威廉姆斯将浴缸退还给了小五金店,没有为其使用花费一分钱。他解释说"他将要离开这个街区"。[③]

虽然贝西的家人竭力对贝西遗嘱的有效性提出质疑,但是他们知道这是徒劳无益的努力。6个月之后,威廉姆斯将那2500英镑装进了自己的腰包,然后就立即消失得无影无踪。这件事情就这样过去了,直到大约两年之后,报纸上有关"浴缸中的新娘"谋杀案的骇人听闻的标题又勾起了贝西家人早已淡忘了的怀疑和怨恨。

贝西·芒迪死亡事件几乎在每个细节上都与艾丽斯·布恩汉姆死亡事件和玛格丽特·洛夫蒂死亡事件完全一样。唯一的区别就是前者没有涉及人寿保险,但是由于贝西有信托基金,因此人寿保险也就没有必要了。史密斯的照片被送到了赫尔纳湾,结果得到了确认。

斯皮尔斯伯里为自己前往赫尔纳湾调查制定了谨慎的计划。但是这

---

①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117.

②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118.

③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113.

次谣言工厂已经不可阻挡。2月17日夜晚，当住在马尔巴罗山房子中的斯皮尔斯伯里掀开窗帘向外看的时候，他发现了伴随着自己成名而来的一个讨厌的副作用。“狗仔队”远非记者们最近的发明。有关轰动性谋杀案件的新闻意味着一大群记者整夜在斯皮尔斯伯里家外露营，第二天清晨当他出发前往肯特海岸的时候，又有一大群记者跟随在他的身后。

由于当时正值战争期间并且赫尔纳湾又临近大陆，因此这个地方被防御工事和纵横交错的铁丝网所环绕。仅仅将贝西·威廉姆斯的尸体从坎特伯里路的墓地运送到当地停尸房就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尽管尸体已经高度腐烂，斯皮尔斯伯里还是在上面找到了与溺死有关的症状：“鸡皮疙瘩”。[①]鸡皮疙瘩的更为恰当的名称为“鹅皮”（anserine cutis），它是由于寒战或者立毛肌所引起的，在大腿部最为明显。除了身体被浸泡在水中之外，它也可以在其他情况下发生，因此斯皮尔斯伯里并没有将其看做是溺死的确定标志。

虽然尸体已经高度腐烂，但是斯皮尔斯伯里还是在上面观察到了由溺水所引发的迅速死亡的迹象。心脏保存得非常完好，没有循环系统疾病，也没有任何创伤、猛抓或挣扎所留下的即便是最轻微的痕迹。在对尸体进行仔细测量之后，斯皮尔斯伯里让有关人员将那个浴缸运送到了伦敦。

那个看上去平淡无奇、略微有些生锈的铁质浴缸于2月23日被运送到了肯特镇警察局，并被与另外两个浴缸并排放在一起。斯皮尔斯伯里每天都会到那个警察局去，对着那3个浴缸苦思冥想：那3个看上去显然很健康的妇女是如何在没有明显的外力干预迹象的情况下死在这些浴缸中的？他花费了很多个小时在那里不停地丈量，做出各种假设。但是这些假设最终都被一个个地推翻了。

考虑到针对史密斯的全部证据，斯皮尔斯伯里的努力似乎是多余的，

---

①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04.

甚至是完全没有必要的。不管怎么说，一个丈夫在3个完全相同的意外事故中失去3个妻子的可能性有多大？但现实与人们想象的完全不同：就像其他调查人员一样，斯皮尔斯伯里受到了当时英国法律制度中一个特殊规定的束缚。根据这一规定，任何被告人——即使是一个系列杀人犯——每次接受审判时都只能面临一项指控。这3个案件如果单独起诉的话，那么每项指控从法律上看都是非常软弱无力的：没有目击证人，没有证据表明死亡事件并非一起事故，而且绝对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史密斯与这些死亡事件有任何牵连。在这种情况下，任何一个合格的律师都会对这种指控嗤之以鼻。史密斯将会逍遥法外这一真实而又可怕的可能性促使斯皮尔斯伯里加倍努力。他决心弄清楚史密斯是如何用如此娴熟的手段杀人而又不留任何痕迹的。

溺水的症状

溺水是当口鼻部位被淹没在液体中时所引起的窒息。它可以发生在浅得令人难以置信的液体之中。溺水的机制非常复杂，这一过程通常由以下5个步骤组成：

1. 当口鼻部被淹没之后溺水者会挣扎，挣扎会随着溺水者力量的用尽而减弱。

2. 溺水者会屏住呼吸，直到聚集起来的二氧化碳刺激呼吸系统，导致水吸入肺部。

3. 溺水者会大口吞水、咳嗽和呕吐并很快失去知觉。

4. 吸入肺部的水会导致溺水者深度休克和抽搐，随后发生心脏衰竭。

5. 两三分钟之后溺水者死亡。溺水者淹没在水中超过10分钟后，死亡几乎不可避免。

斯皮尔斯伯里仔细考虑了以上所有这些症状，结果他发现没有任何

东西可以解释他所调查的这3起死亡事件中的任何一起。他认为解开这个谜团的最好的方法就是将精力集中在贝西·威廉姆斯身上，因为据称她是在癫痫发作之后溺死的。

癫痫是一种相对常见的疾病，其发生率大约是人口的1/200，并且男性的发病率略微高于女性（大约10:8）。但是，由于70%的癫痫病人第一次发病都在20岁以前，而贝西的医疗记录或家庭背景中没有任何癫痫的痕迹，斯皮尔斯伯里怀疑当时贝西是否真的发生了癫痫。他并没有完全否认这种可能性，而是将精力集中在以下这个问题上：从物理上说，一个癫痫发作的人是否可能在赫尔纳湾的那个浴缸中溺死？

贝西身高5英尺7英寸，体格健壮，但是她却死在了一个最长处只有5英尺的浴缸之中。这个浴缸后方倾斜，前方垂直，可供洗浴者坐下的长度为44英寸。癫痫发作的第一个阶段强直阶段的特征是"病人的身体处于完全强直状态"。[①]这意味着贝西的头部不可能自然地被淹没在水中。恰恰相反，考虑到她的身高以及这个浴缸的形状，这种强直会将她的上半身沿着浴缸的斜坡向上推动，使其远远高于水面。

在癫痫发作的第二个阶段阵挛阶段，病人的四肢会发生强烈痉挛，首先缩向身体，然后猛地向外甩出去。在这一阶段同样很难想象，坐在这个浴缸中的任何人会被淹没在水下。这种可能性也不会随着癫痫发作进入第三阶段——在这一阶段中，病人症状逐渐消失，肌肉开始放松——而有所增加。

据弗伦奇医生说，这名死去的妇女面朝上躺在浴缸中，头部被淹没在水中，两腿伸直，双脚伸出水面。斯皮尔斯伯里找不出任何能够解释贝西·威廉姆斯会死于这种姿势的原因，除非……

斯皮尔斯伯里赶忙去了他的书房。在有关突然溺死案例的文献中，他找到了自己想要寻找的资料。这些资料也许很少，但是它们足以使他

---

①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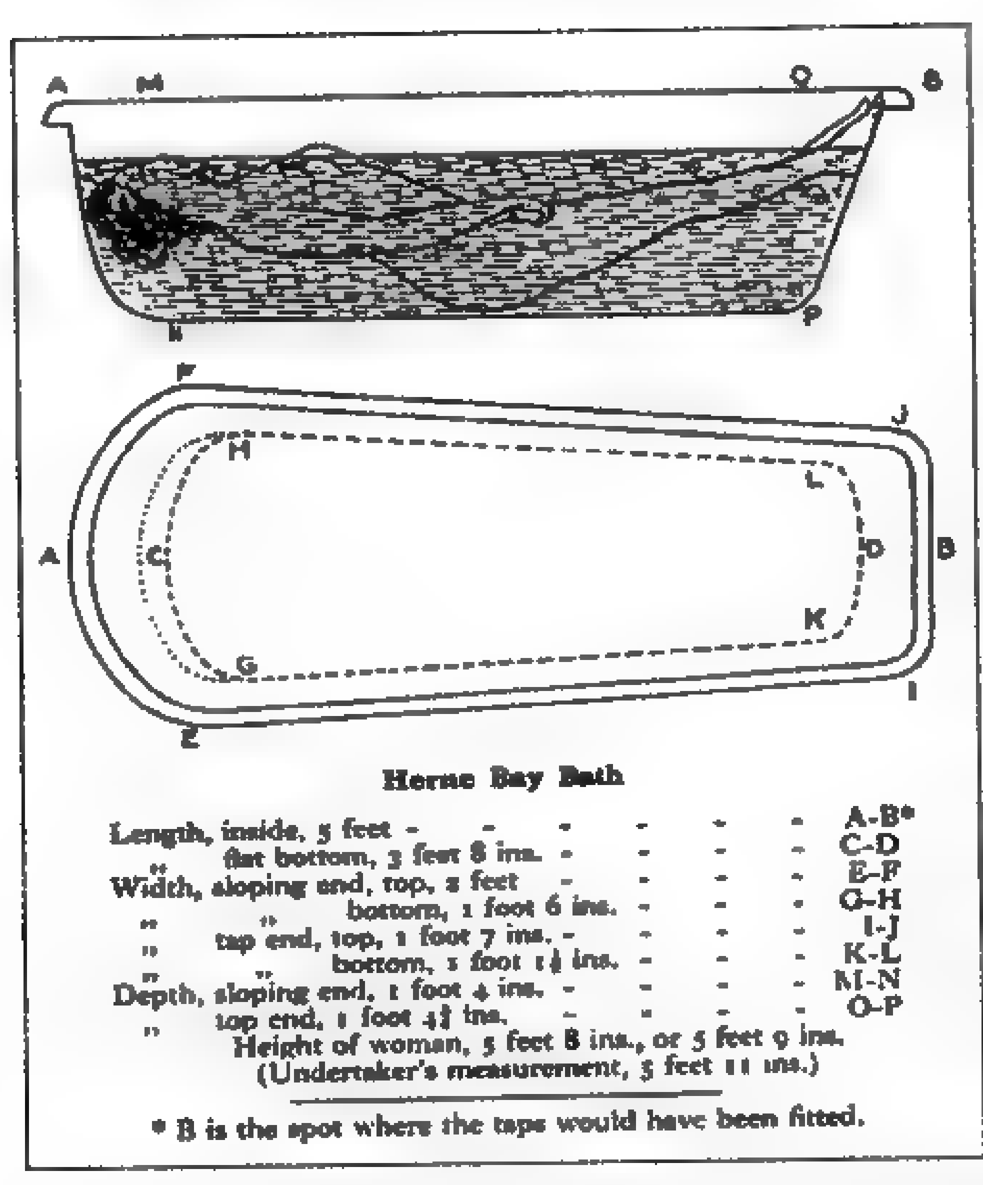
确信自己找到了解开这一谜团的答案。

迷走神经是脑神经中最长、最复杂的一根。他从大脑向外延伸，穿过面部和胸部，一直到达腹部。它可以以令人震惊的速度导致死亡。据基斯·辛普森教授说，对迷走神经的突然和出乎意料的抑制"可以像空手道斜劈一样致人死命"。[①]正如许多意外将他人掐死或勒死的男人和女人们所发现(并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的，这种神经反射通常是在用手掐或者用绳子勒住颈部时发生的。但是还有其他导致迷走神经抑制的方法。斯皮尔斯伯里在一些案例中发现，突然使水流冲入鼻腔中也会产生同样的效果。在这种情况下，受害人通常会立即失去知觉，并且随后很快——最多在几分钟之内——死亡。十分重要的是，在对死者的尸检过程中不会发现任何溺死的常见迹象，因为据信死亡的真正原因是由水冲击咽喉的后壁所导致的心跳骤停。虽然由迷走神经抑制所导致的死亡在水中极为罕见，但是它往往发生在当一个人脚朝下跳入游泳池或河中，从而导致水突然冲进鼻腔的情况之下。目击者曾经报告说，即使这时受害者立即被救出水中，他们还是被发现已经死亡。并且令人疑惑不解的是，他们的身上没有任何挣扎的迹象。

斯皮尔斯伯里确信自己已经找到了死亡的原因，他现在要做的是弄清史密斯是如何在家庭浴缸中制造这种效果的。他觉得最有可能的情况就是，当时在凶手和被害人之间有过某种性行为。当没有任何戒备的被害人正在洗澡的时候，史密斯向她走了过去，当时他很可能也光着身子，这样就可以避免弄湿衣服。随后他们可能曾经相互爱抚，这使肌肉发达的史密斯有时间进入一种斯皮尔斯伯里所称的杀人姿势：右手放在贝西的头顶，左前臂放在她的膝盖后面。然后一个突然的屈体动作——左臂向上抬起的同时，右手将贝西的头部向下压入水中——就可以达到其谋杀的目的。当被害人的头部滑入水下的时候，一股致命的水流冲进她的

---

①Keith Simpson, *Forty Years of Murder* (London: Harrap, 1978), 45.



淹死了贝西·芒迪的那个浴缸的草图,它被用做证明史密斯有罪的证据

鼻腔和喉咙,导致她几乎立即失去知觉。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在被害人身上没有任何创伤,并且只有极少的溺水和窒息的迹象。有意思的是,迷走神经抑制的一个众所周知的副作用就是尸体痉挛,也就是尸体立刻变得强直。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在贝西的手中仍然紧紧地攥着那块肥皂。

内尔在听到斯皮尔斯伯里的推断之后决定做一次实际的演示。他找来了一些与史密斯的被害人身高体重大致相同的女游泳运动员,并让她们躺在那3个浴缸之中。然后内尔试图将她们的头按入水中,并告诉她们进行反抗。即使当他用劲只将她们的头部和上身往水中按的时候,所有这些妇女都能够进行激烈的挣扎,并且抓住浴缸的边缘或者攻击者的身体。然后,内尔突然产生了一个极为愚蠢的念头。他决定增加试验的危险程度。在没有任何警告的情况下,他突然抓住其中一名妇女的双脚并使劲将它们向上一拉。这位妇女的头部在一瞬间就滑入了水中,她的双手根本无法进行自救。内尔的胜利感只持续了一秒钟——那名妇女在水中变得一动不动了!

内尔一下子慌了神。他赶忙将她从水中拖了出来。她的脑袋疲软地耷拉在了一边。一名医生焦急地对她做了好几分钟的人工呼吸才使她恢复了知觉。当那名妇女苏醒之后,她只记得自己突然滑下浴缸,水冲进了

自己的鼻子之中，然后眼前一片漆黑，什么也不知道了。内尔的愚蠢做法差点让那位妇女丧了命，但是的确证明了斯皮尔斯伯里的推断。

从1月26日到5月11日，斯皮尔斯伯里和威尔科克斯一起对这个案件进行了4次讨论，这是他们每当在同一个审判中作证时都会采取的一个策略。他们这样做的目的是预料辩护方可能采取的策略以及可能提出的刁钻问题。所有这一切都发生在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一个手忙脚乱的时期。在5月份，伊迪丝生下了他们的第三个孩子彼得，一个健康的男婴。这使斯皮尔斯伯里大感欣慰。但是在这个月份他们听到了一个不幸的消息：在5月7日，从纽约开往利物浦的露西塔尼亚号客轮在离爱尔兰海岸15英里的海域被一艘德国潜艇用鱼雷击沉，共有1198人丧生，其中包括128名美国公民。接着，在5月31日，发生了斯皮尔斯伯里所一直担心的情况：伦敦遭到了齐柏林飞艇的第一次空袭。这次空袭造成了38人死亡，60人受伤。这意味着斯皮尔斯伯里的工作比以往更加繁忙了。

6月22日，就是在这样一个阴沉惨淡的背景之下，乔治·约瑟夫·史密斯在老贝利法院接受了审判。当时伦敦正受到热浪的袭击，气温上升到了华氏80余度，而在第一审判庭中，气氛也是异常热闹。尽管官方曾经试图阻止妇女旁听这个预计将是充满了性内容的审判，但是公众旁听席上还是挤满了激动得发抖的妇女，她们都急不可待地想要看一眼属于英格兰自己的“蓝胡子”。

正如前面所提到的，根据英国的司法程序，一名被告人一次只能面临一项指控。经过多次商量之后，公诉方做出了一个令人感到十分诧异的决定：他们将以最早的那起谋杀案，也就是贝西·芒迪/威廉姆斯谋杀案起诉史密斯。这个决定有两方面的原因：首先，这是史密斯获得利益最大的一起谋杀案；其次，公诉方确信，斯皮尔斯伯里能够推翻辩护方有关被害人在癫痫发作之后意外溺死的说法。

在这个英国历史上最具轰动性的审判中，史密斯聘请了当时最著名

的律师——王室顾问爱德华·马歇尔·霍尔。霍尔是个性情古怪但无疑非常聪明的律师。他曾经为一些被告赢得了令人震惊的无罪判决。而这一次,虽然在审判前媒体的宣传已经使史密斯成为继克里平之后被指控的最臭名昭著的杀人犯,但是霍尔仍信心十足地认为,自己将会取得又一个著名的胜利。他的这一信心在开庭的头一天就土崩瓦解了:斯克鲁顿法官决定,有关史密斯另外两名"妻子"死亡的细节可以在该案中作为"系统"证据被采纳,条件是陪审团不得根据这些证据得出有关史密斯在这两起死亡事件中是否有罪的结论!虽然审判将会持续8天之久——这在当时是极为少见的,但是其结果在那一刻已经被决定了。这真是一种登峰造极的法律诡辩术,至今这一决定仍然是人们争论的对象。它击中了马歇尔·霍尔辩护的要害,他的这一本来就希望渺茫的诉讼很快就退化成了一场惨败。

斯皮尔斯伯里致命的演示

虽然公诉方请出了112名证人,但是审判记录表明,真正起到作用的只有一位证人。斯皮尔斯伯里作证的时候审判已经进行到了第六天。在简要介绍了对3具尸体的尸检结果之后,他针对辩护方可能采取的策略发动了先发制人的进攻。他将来自赫尔纳湾的那个浴缸摆放在自己的身边,并向陪审团解释说,贝西·芒迪的身高高于一般人。然后担任公诉人的王室顾问阿奇博尔德·博德金问道:那么芒迪小姐有没有可能被淹没在如此之小的一个浴缸中?

他回答道:"我认为这种可能性很小。"[1]

斯皮尔斯伯里接着回答有关贝西当时昏厥的可能性的问题:如果当时她真的昏厥了的话,那么她会被部分地淹没在水中,而水"会对她产生

---

[1] 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14.

非常强大的作用，使她从昏厥中苏醒过来……进入呼吸道内的任何物质，无论是液体还是固体，都会对身体和神经系统产生强大的刺激”。[1]这与水流突然和出乎意料地冲进鼻腔内的效果形成对比，后者会“立即导致神智的丧失”。[2]

斯皮尔斯伯里特别强调了贝西手中紧攥着的那块肥皂。如果她当时昏厥了的话，那么她的肌肉会松弛，导致肥皂从手中滑落。“但是如果死亡是瞬间发生的，那么她手部肌肉的抽搐会立刻为尸体僵直所替代，这样攥在手中的物体在死后就不会掉落。”[3]他举了一个最近发生的迷走神经抑制导致死亡的例子。在这个事件中，一名男子在夜晚抓着一只手电筒掉进了冰冷的水库之中，几乎立即死亡。当人们在3个星期之后发现他的时候，他的手中仍然攥着那只手电筒。

在法庭的另一端，坐在被告席中的史密斯与其身边巨大的木制围栏相比显得十分渺小。他脸色苍白，一言不发地听着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而后者每说一句话，套在他脖子上的绞索就会勒得更紧一点。在这一段时期被告人表现出了罕见的沉默。在此之前的整个审判过程中，他都像疯子一样说个不停，不断地用一连串的污言秽语打断证人和法庭人员的发言。但是在斯皮尔斯伯里作证的过程中他却像死一样地沉寂。

即使是那个神通广大的马歇尔·霍尔——他本人就是一位医生的儿子，并且特别擅长对医学专家证人的交叉讯问——也对镇定自若的斯皮尔斯伯里毫无办法。斯皮尔斯伯里对马歇尔·霍尔提出的第一个问题的简短而生硬的回答为他们漫长的交叉讯问确定了基调：“我是健康方面公认的权威。财务部在遇到任何此类问题的时候总是会找我去解决。”[4]在此之后，他对马歇尔·霍尔的问题所做出的每一个简短的单音节回答都具有致命的效果。马歇尔·霍尔施展出了浑身解数，不断地寻找对方的破

①②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17.
③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18.
④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19.

绽。他坚持认为贝西·芒迪手中的那块肥皂证明了她死前曾经癫痫发作，并且试图使这位证人对自己的这一推测作出一些让步——无论这种让步是多么的微小。

"这并不是没有可能，但是可能性很小。"①这就是斯皮尔斯伯里所愿意作出的让步。

当斯皮尔斯伯里走下证人席后，威尔科克斯坐了上去。他所做的基本上就是将前者所说过的东西重复一遍。他的作证过程凸显出一个现实，那就是：法庭，特别是法官，更喜欢斯皮尔斯伯里那种冷冰冰的、确定的回答问题的方式，而不喜欢威尔科克斯那种更为谨慎的回答问题的方式。在交叉讯问中，马歇尔·霍尔要求威尔科克斯确认，当一个人的头部被淹没在8英寸深的水中的时候，"她的身体是否应该几乎平躺在浴缸的底部？"②

威尔科克斯回答说："不一定。"③斯克鲁顿法官听到这一回答后不禁皱起了眉头。他半开玩笑地嘟囔道："过几天我要让议会制定一条法律：任何在法庭上说'不一定'的证人都要被拉出去枪毙。"④

威尔科克斯的这种谨慎的态度在今天会受到人们的赞扬。但是在那个人们都指望科学提供绝对正确的答案的年代，这种小心谨慎的态度是胆怯的表现，这在20世纪初的英国法庭上是不受欢迎的。

马歇尔·霍尔没有要求传唤任何证人，甚至没有让被告作证，而是用慷慨激昂的语言抨击了国家在专家证人方面所享有的压倒性优势。他当时在法庭上所说过的那些话后来曾经在无数个国家中的无数个法庭上回荡："如果被告人不是像他现在这样一贫如洗，如果他像最近在美国受审的那些罪犯* 一样拥有无穷无尽的资源的话，那么他就可以找到专家证

---

①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21.

②③④ *Times*, June 30, 1915, 3.

* 在对纽约百万富翁哈里·索的谋杀审判（1907－1908年）中，昂贵的医学证言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该案引起了英国媒体的极大兴趣。而美国报纸则对史密斯案进行了广泛的报道。

人为他作证说，死者并非死于公诉方专家所声称的原因。"[①]在试图通过强调这种力量的不平衡为辩护方赢得一些优势之后，马歇尔·霍尔又将注意力集中在一个具体的问题上。他提醒陪审团："斯皮尔斯伯里博士自己也曾说过，即便凭着他所掌握的所有专业知识，他也不敢完全排除贝西·威廉姆斯死于意外事故的可能性。"[②]这真是一种大手笔地捞救命稻草的方式。一位妻子意外死于浴缸之中也许是可能的，但是没有哪个陪审团相信同一"意外"会连续发生3次。事实证明了这一点：1915年7月1日，在陪审团仅仅审议了32分钟之后，史密斯就被认定有罪并被判处死刑。

乔治·约瑟夫·史密斯案深深地震撼了英国人的心灵。在盟军在欧洲战场的阵亡人数每天超过1000的情况下，"浴缸中的新娘"案的审判成功地将可怕的阵亡人数统计公告排挤到了报纸的后几页。对于那些没有经历过西线战场的人来说，那里大规模的死亡是他们所无法想象的，而那3位在自己浴缸中被谋杀的妇女则与他们有着一种特别的密切联系，并使他们的心灵深感震撼。报纸的读者们很难想象一个人的道德竟会扭曲到将其他人仅仅看做是可以转移的财产的地步。在当时那个年代，一位技术工人每年能够挣到100英镑就感到非常幸运了，而史密斯通过掠夺或者谋杀妇女所获得的钱则要比这高出很多倍。他曾经做过银行家、体操教师、地产投机商和古董商人，结果均以失败告终，但是他在夺取女人的终身积蓄或她们的生命方面却做得极为成功。如果他一直在外省作案的话，他很可能会长期逍遥法外，甚至永远也不会被抓住。但是他却决定冒险到伦敦这个全国报纸行业的中心来碰碰运气，结果仅仅几个星期之后他就落入了法网。

对于史密斯来说，生活转了一个大圈子，最终又回到了起点，因为是伦敦养育了他。他出生于1872年，是一位保险推销员的儿子。他从小就

---

① Watson, *The Trial of George Joseph Smith*, 263.
② *Times*, July 1, 1915, 4.

具有犯罪倾向，曾多次被判刑入狱。1898年，他在两次坐牢的间隙娶了他唯一合法的妻子——卡罗琳·桑希尔。后来桑希尔因不堪忍受史密斯的虐待而逃到了加拿大。史密斯所娶的除桑希尔之外的“妻子”，仅内尔所查实的就有6位——但是这决不意味着肯定只有6位。他每次结婚都遵循同一套程序：像旋风一样快速地求婚和结婚，转移财产，然后就立即失踪。其中一位名叫萨拉·弗里曼的“妻子”被他甩弃在了国家艺术馆。当时他声称要去一趟卫生间，然后在萨拉不注意的时候从一个出口迅速逃离艺术馆，飞奔着穿过伦敦的大街小巷，来到萨拉在克莱普汉姆的住所并卷走了她所有的物品，然后就消失得无影无踪。史密斯是这样一种人，他一旦发现了一个成功的骗术就会不断地去使用它。后来他用完全相同的方法欺骗了另一位受害人爱丽丝·里维尔，把她抛弃在了一个公园中，然后带着这个世界上属于她的所有东西逃之夭夭。

奇怪的是，在史密斯的“妻子”中，有一位既没有被他骗走钱财，也没有被他谋杀。史密斯与伊迪丝·佩格勒于1908年结婚。直到7年之后史密斯因为谋杀而受审的时候，这个可怜的女人才发现，她的这个定期从他们在布里斯托尔的家中消失，声称到全国各地去收集古董的丈夫，原来是去收集一种完全不同的东西。每次史密斯回到她那里的时候兜里都塞满了钱，每次她都兴高采烈地欢迎他回家。在证人席上，她对这个谋杀了3个女人的变态狂赞不绝口。

那些对妇女选举权所带来的变化视而不见的英国大男子主义者们，对于像史密斯这样一个“庸俗而又没有一点文化的恶棍”[①]竟然能够如此轻易、如此频繁地勾引英国妇女中的精英感到大为恼火。这不仅仅是妇女选举权的问题，英国妇女同时也挣脱了长达几个世纪的性压迫。那些

①D. G. Browne and E. V. Tullett, *Bernard Spilsbury: His Life and Cases* (London: Harrap, 1951), 263.

无法面对这种巨大变化的自命不凡的男人们坚信，史密斯像斯文加利*一样拥有一种催眠作用的蛊惑力。他们争辩说，只有这样才能够解释为什么那些受过良好教育的妇女会如此急切地跳到他的床上去。即使史密斯的辩护团队也在这方面大肆炒作。他的初级律师蒙塔古·希尔曼说："他看人的眼神十分可怕。"[1]有一次马歇尔·霍尔突然中止了与史密斯的会面，因为他"相信这个人试图对他施行催眠术"。[2]的确，马歇尔·霍尔——在这里必须说明，这个人生性极易兴奋——后来在私下里甚至对人说，他相信史密斯当时是使用催眠术诱惑他的被害人自己淹死自己的！而典型的务实主义者斯皮尔斯伯里则断然否定了这种无稽之谈。

很明显，史密斯绝非一个普普通通的恶棍。除了拥有无穷无尽的性魅力之外，他还会弹钢琴，喜欢朗诵诗歌，并且具有相当的艺术欣赏水平。在其大胆的重婚冒险行为的间隙，他还经常向地方报纸写信，就日益下降的儿童行为标准、不连贯的垃圾收集工作、"文学质量的低劣"[3]以及加大对罪犯改造力度的需要——他称罪犯为"这个垮掉的阶级"[4]——等各种社会问题发表颇为深思熟虑的意见。

这也许是惊人的虚伪，但是它的确突出反映了史密斯独特的人生观，并且可以在某种程度上解释他所具有的那种邪恶的诱惑力。我们必须记住的另一点就是，他总是很善于选择其受害者：年龄在二十八九岁或三十出头，相貌平平，很少能够听到别人恭维的话，拥有不多不少的一笔财产的单身女性是他最偏爱的目标。再富一点的女人早已被别人抢到手了，而再穷一点的女人他也就不感兴趣了。史密斯发现，在那些处于自我封闭状态的老处女面前晃动婚姻的胡萝卜几乎是保证能够解开这些女人穿得最紧的衣服和系得最紧的钱袋的万无一失的方法。

---

* 英国小说家乔治·杜莫利尔（George du Maurier）的小说《特里尔比》（Trilby）中一个用催眠术控制女主人公，使其唯命是从的邪恶音乐家。——译者注

①②Edward Marjoribanks, *Famous Trials of Marshall Hall* (London: Penguin, 1950), 291.

③④Philip H. A. Willcox, *The Detective - Physician* (London: Heinemann, 1970), 107.

史密斯于1915年8月13日被绞刑处死。关于他生命的最后一刻，存在着各种大相径庭的说法。洋洋自得的媒体声称，当时这个贪生怕死的杀妻者被吓得头发都变白了，是在处于半昏迷状态下被人拖上绞架的。然而曾经在死囚牢中探望过史密斯的克罗伊顿主教从监狱牧师G·斯托特那里听到了更具权威性的说法：史密斯是在很平静的状态下受死的。当他脚下的活板门弹开的时候，他没有挣扎，只是说了一句："我是无辜的。"[①]这种像谜一样的结局对于这个像谜一样的人物来说倒是非常适合的。

在1915年的前几个月，"浴缸中的新娘"系列谋杀案一直占据着报纸的头条头版。在这个案件中，斯皮尔斯伯里的证据又一次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多亏了他的研究，医学终于开始解开人体神经系统的秘密，弄清了某些神经反射是如何导致突然死亡的。史密斯案引起了人们极大的恐慌，以至于内政部下令，以后在浴缸中发生的所有死亡事件都必须由一名有经验的病理学家进行调查。对于伦敦市区而言，这个任务就落在了斯皮尔斯伯里的肩上。

他非常不情愿地接受了这个额外的任务，尤其是在威尔科克斯游说政府让自己在战争中发挥更大作用的努力最终获得成功之后，就更是如此了。威尔科克斯获得了一个在地中海东部担任部队咨询医生的机会。对于从未有过临床医疗实践的斯皮尔斯伯里来说，这样的职务是不可能的。7月15日，威尔科克斯离开伦敦，前往爱琴海北部穆德罗斯的盟军基地。在那里，他将照顾那些在达达尼尔战役中被炸成碎片的士兵。他的离去使斯皮尔斯伯里的工作量增加了一倍，从而启动了一个他将终生踩踏、永不停息的踏车。他生性不愿意将自己的工作交给别人去做。在他漫长的职业生涯中，他将总共完成25000次尸检，在高峰时期每年完成1000次尸检。每次尸检都会增加他在突然暴力死亡方面的无可匹敌的经验，并进一步巩固他举世闻名的"英国现代歇洛克·福尔摩斯"的地位。[②]

---

①Marjoribanks, *Famous Trials of Marshall Hall*, 304.

② *Washington Post*, March 30, 1938, 3.

第三章

索霍的屠夫

当德国军队于1914年8月3日至4日涌入比利时的时候，不仅英国本土，而且整个大英帝国都对这个侵略者宣战了。团结是他们的口号，而英帝国中没有哪个国家比澳大利亚更加全心全意地接受这一概念了。在澳大利亚，对德宣战恰逢大选之时，工党领袖安德鲁·费希尔打着澳大利亚将在战争中全力支持英国，"直到最后一个人和最后一个先令"的口号在竞选中大获全胜。这并不是一个空洞的口号：在澳大利亚450万人口中，几乎有10%自愿参军，其中32.4万人在海外参加了世界大战。

对于许多军人来说，他们来到英格兰的第一站就是萨顿－维尼，一个位于萨利斯伯里平原边缘的毫无计划地四处扩张的军事基地。在战争期间，它被分割成两个部分，一半作为盟军的训练基地，另一半作为关押敌方俘虏的战俘营。第一批澳大利亚士兵于1916年12月来到了这一军事基地。到了那个时候，可以说他们最初十分高涨的爱国热情已经因为加利波利战场上的惨烈景象而蒙上了一层阴影。在这次战役中，大批毫无实战经验的澳大利亚士兵被土耳其人用枪打成了碎片。这场灾难几乎使他的总设计师温斯顿·丘吉尔丢掉了工作。而对于将近9000名澳新军团士兵来说，他们所付出的代价则要高得多。

尽管受到了这一挫折，澳大利亚的各个征兵办公室仍然挤满了忠诚

的大洋洲人。为了参加澳大利亚皇家军队与德国的战斗，有些人甚至愿意自己支付去欧洲的旅费。有些人将这看做是一种度假，一种在进入法国泥泞的战壕之前去看一看自己的“母国”的终生难遇的机会。约瑟夫·德金就是这一类人中的典型。他当时24岁，来自维多利亚州中部一个很小的农业地区基尔摩。他在枪支方面具有一定的天赋，因此他刚来到萨顿－维尼就被分配到了六营并被任命为刘易斯式机枪教练。

喜欢寻欢作乐的德金很不适应军营中枯燥的生活。他在家乡有一个定期给他写信的女朋友，但是她与他相隔半个地球之遥，而对于那些受雄性激素驱动的新兵来说，萨顿－维尼的诱惑实在太多了。政府鼓励当地妇女帮军营中的士兵洗衣服，其中许多妇女很快发现自己不仅仅是向这些士兵提供洗衣服务。德金英俊的相貌和活泼愉快的性格很快使他在当地妇女中大受欢迎。他在萨利斯伯里勾搭上一位名叫比阿特丽斯·戴蒙德的餐馆老板的老婆。

当比阿特丽斯的丈夫于1917年突然去世之后，德金立刻就钻进了这个寡妇的被窝之中。与此同时，他仍然不断地收到他在澳大利亚的女朋友的来信。很明显，德金并没有为自己的这种脚踏两只船的行为感到任何良心上的不安，因为他与比阿特丽斯的交往越来越频繁了：有时他去她的家里找她，而有时她则到营房来找他。有一次，他旅行20英里到萨利斯伯里去见她，和他同行的还有另一名刘易斯机枪教练弗尼·阿瑟尔。阿瑟尔比德金年长6岁，其性情也比德金阴沉得多，并且他在过去一直深受各种问题的困扰。如果他此行的目的是分享比阿特丽斯的性爱的话，那么后者很快就打消了他的这个念头。比阿特丽斯一心只爱着乔·德金。根据各方面的说法，阿瑟尔对于被比阿特丽斯拒绝的事情一直耿耿于怀。

到了11月末，德金从澳大利亚收到的来信中的语调突然变得非常恼怒。有人——这个人到底是谁一直是个谜——将德金的欺骗行为告诉了他的未婚妻。后者怒气冲冲地给他写了一封信，要求他对此予以解释。这封信于11月27日到达德金的手中。那天晚上9点30分，当“熄灯”号

在军营中响过之后，一声清脆的枪声打破了萨顿－维尼宁静的夜空。

过了一段时间，大约在晚上11点左右，值班军官弗里德里克·史密斯中士被告知军营中出事了：乔·德金开枪自杀了。

史密斯立即赶到那里进行调查。他走进了德金所住的营房，发现那里漆黑一片。他转向与德金同住在一个营房、报告了这一事件的阿瑟尔，命令他取一根蜡烛过来。当蜡烛拿来之后，史密斯可以分辨出面向右侧躺在营房最里面一张简易的折叠床上的德金黑黢黢的身影。他面部的一个伤口正向外流淌着鲜血，他的脑袋从用做临时枕头的军用背包上滑落了下来。史密斯对德金做了检查，但是没有发现任何生命迹象。在德金的床边躺着一支.303口径的李－恩菲尔德军用步枪。

阿瑟尔解释说，他当时"正躺在床上，突然听到一声枪响"。①他吓得立刻从床上跳了起来，在漆黑的房子里盲目地到处乱撞，直到自己的眼睛适应了黑暗的环境。直到那时他才发现他最好的朋友身上所发生的事情。他被吓坏了，想都没有想就跑出去求救了。

随后赶到的军医证实了史密斯所发现的情况：德金已经死了。他身上只穿着内衣，身体完全躺在床上，一条毯子被拉到了肩膀的部位。从那支步枪中射出的一颗子弹从左脸颊大约在耳朵前面2英寸的地方进入头部，然后从右耳后面穿了出来。所有迹象都表明德金是开枪自杀的。

只有一个奇怪的地方：枪膛中没有弹壳。阿瑟尔解释说，他从德金身上拿起那把枪的时候，自己所受过的训练发生了作用。他本能地用一个条件反射动作从枪中退出了那个空弹壳。在对营房进行的搜查过程中，人们发现了躺在地板上的那个空弹壳。他们还发现了两个未使用过的弹夹，每个弹夹中装有48颗子弹。当时人们对这一发现并没有多想。

天亮之后案情又有了新的发展。调查人员找到了那颗致命的子弹。在从德金的头部出来之后，它穿过了那个军用背包和一条双层毯子，然后

---

① *Warminster Journal*, December 21, 1917, 2.

又穿过营房的墙壁，最后钻进了营房外面的地中。

那天晚些时候，完全不知情的比阿特丽斯·戴蒙德如约赶到军营来和德金幽会。直到这时她才知道了所发生的悲剧。这是她在两个月之内第二次失去男人了。悲痛欲绝的比阿特丽斯最终迈着沉重的步伐回到了萨利斯伯里。

比阿特丽斯来到军营之事暴露了德金肮脏的私生活，这使指挥官们感到非常的难堪。他们希望尽快把这个不光彩的事件扫到地毯下面去。对这一事件的官方说法就是：德金因为自己欺骗了在澳大利亚的女友而感到羞愧不已，最终开枪自杀。在随后的死亡原因调查中，验尸官做出了“因暂时精神失常而导致的自杀”的结论。①

虽然当时很少讨论这一问题，但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自杀在军队的各个部门并非罕见。自杀也并不是在壕沟中整天受到炮弹惊吓的士兵的专利。令人惊诧的是，自杀率最高的地方竟然是训练营地。军方记录显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共有 967 名美国军事人员自杀，其中超过2/3的人是死在美国本土上的。

因此从表面上看，乔·德金之死仅仅是在令人难以想象的大规模杀戮的大背景下发生的一个小小的悲剧。为了不影响军营中的士气，军事当局决定不准任何人再提到这件事情。但是有一个人感到这种令人窒息的官方沉默实在难以忍受，他决定说出一件让他的良心深感不安的事情。

在事件发生的那天夜晚，彼得·米尔恩下士正负责看管第 31 号军火库。在熄灯号吹响大约几分钟之后，他发现弗尼·阿瑟尔在一些装子弹的箱子边上摸索着。有一个情况非常重要，那就是这些弹夹中的子弹虽然是为刘易斯机关枪配置的，但是它们也可以在.303 口径的李－恩菲尔德步枪中使用。阿瑟尔嘟囔着说，他来取一些空弹夹，然后就离开了。米尔恩当时没有多想。后来在听到一声枪响之后，他就像周围的其他人一样

---

① *Warminster Journal*, December 7, 1917, 4.

也没有在意。由于这是一个军事基地，这种声音并没有使他感到特别的惊讶——虽然在夜晚听到枪声是一件不寻常的事情。

后来到了大约11点钟的时候他才听到有关这起事件的消息。据米尔恩说，他当时到那个营房去对阿瑟尔表达了自己对德金之死的怀疑。他激动地对阿瑟尔说："他没有开枪自杀。"①阿瑟尔一开始没有吭声。但是当米尔恩再一次重复他的观点的时候，阿瑟尔突然用粗暴的语言对他发起了攻击，并咆哮着说，德金——他称之为他"最好的朋友"——最近被比阿特丽斯·戴蒙德搞得"神魂颠倒"，②他是被这种混乱的三角恋逼上绝路的。

指挥官们认真地听取了米尔恩的报告，然后将其与有关在阿瑟尔营房中发现两个弹夹的报告做了比较。米尔恩迟到的干预使其他人也开口说了话。另一名士兵前来报告说，在悲剧发生的前一天，他曾经劝开过在德金和阿瑟尔之间发生的一次激烈的争吵。他认为那次争斗是为了一个女人，并且他清楚地记得阿瑟尔曾经威胁德金说："我会找你算账的。"③

在很短时间内接到两次这样的报告，很显然这要求对有关证据进行紧急重新评估。这一次军方同意将该案交给当地警方处理。有关此案初步调查的详细报告被转到了内政部，而内政部又将此事通知了斯皮尔斯伯里。

斯皮尔斯伯里到达军营之后查阅了案件记录。他立刻发现了两个反常现象：在那个多事之夜，阿瑟尔的折叠床没有被打开；在报告这一事件的时候他穿着整齐，甚至连绑腿都没有解下来。这两个事实与他所说的情况不符。当斯皮尔斯伯里检查尸体的时候，他立刻注意到在子弹射入的伤口附近没有火药烧灼的痕迹。开枪自杀者在扣动扳机之前通常会把枪口抵在离自己皮肤很近的地方。这样，当烟雾和爆炸物从枪口喷出的时候，会将伤口附近的皮肤熏黑。虽然也发生过自杀者将枪举到离自己

---

①②③ *Warminster Journal*, *January* 18, 1918, 3.

的头部或胸部一段距离的地方然后再开枪的情况，但是这种情况是罕见的。因此伤口附近未见火药灼伤这一事实是向斯皮尔斯伯里表明事情不正常的最早的迹象。

在那个年代，弹道分析还处于初级阶段。在伦敦，一位名叫罗伯特·丘吉尔的枪支制造人在子弹和枪支鉴定方面做出了一些初步的尝试。他的成果被苏格兰场证明非常有价值。但是这次斯皮尔斯伯里面临着一个不同的问题：他需要知道在这支步枪开火的时候，枪口到底离德金的面部有多远。幸运的是，帮助就在身边。

威尔科克斯从 1904 年起就一直在收集有关这一问题的资料。当他在 4 年之后谢绝了让其担任内政部病理学家的邀请之后，他慷慨地将这些资料赠送给了斯皮尔斯伯里。这些资料用表格的方式记录了大量涉及转轮手枪、来复枪和猎枪的死亡案件，威尔科克斯希望通过这些数据确定开枪时枪的角度以及枪口与目标之间的距离。在将德金脸上的子弹射入伤口的显微镜检查结果与威尔科克斯的数据进行对比之后，斯皮尔斯伯里得出了一个结论：要想在开枪时不在德金的脸颊上留下标志性的火药灼伤痕迹的话，那么枪口离脸颊的最近的距离不能小于 5 英寸。

这就出现了一个难题：李－恩菲尔德步枪是一种很长的武器，其总长度为 44.57 英寸，枪管长度为 25.2 英寸。要完全扣动扳机，开枪者的手必须伸到离枪口大约 30 英寸的地方。而德金身高只有 5 英尺 7 英寸，并且斯皮尔斯伯里注意到他的手臂明显比同等身高的一般人要短。那么德金是如何拿着那支步枪，并开枪打死自己的呢？

斯皮尔斯伯里决定做一个实验。他手里拿着那支枪，以死者的姿势躺在那个打开的床垫上。尽管他身高 7 英尺 2 英寸，但是当他将枪口抵住自己的脸的时候，也只能勉强用小指头够到扳机。当他将枪口移到 2 英寸以外的地方的时候，他就根本无法扣动扳机了。

斯皮尔斯伯里对犯罪现场的情景复原使阿瑟尔有关这一事件的说法出现了一个巨大缺口。进一步的调查揭示了更多有关死者与阿瑟尔之间

为争夺比阿特丽斯·戴蒙德的芳心而长期处于敌对状态的证据。不久，这位年轻的澳大利亚下士就发现自己正面临着谋杀指控。

在法庭上，被告方坚持声称这是一个可悲但又很明显的自杀事件，斯皮尔斯伯里肯定是搞错了。在证人席上，斯皮尔斯伯里同意辩护律师有关一个仰面躺着的人可以用脚趾扣动扳机的说法，但是他指出，当人们发现德金的时候，他是面向右侧身躺着的。

这时阿沃利法官打断他，并插入了一个问题："有没有可能死者本来是仰面躺着的，但是后来尸体翻转到了右边呢？"

斯皮尔斯伯里回答说："躺在床上的时候是不可能的。如果他死的时候仰面躺在床上，那么当我们发现他的时候，他也应该是仰面躺在床上的。"①

斯皮尔斯伯里基于以下事实否定了辩护方的"脚指头理论"：当时那把步枪是躺在床的旁边的。在当时的情况下，死亡是即刻发生的。如果德金用脚趾扣动扳机的话，那么他就不可能再将腿放回到毯子里面，而被发现时，他的腿是在毯子里面的。

阿沃利法官允许陪审团带着那支步枪走进审议室，但是提醒他们说，如果他们试图用那支枪做任何"体操动作"的话，那么他们应该记住，当时死者是在"黑暗中"挣扎的。②就像其他人一样，陪审团也认为阿瑟尔的说法无法与实物证据相符合。1918 年 1 月 16 日，经过两天的审判之后，阿瑟尔被认定有罪并被判处死刑。这名为了与德国皇帝作战而不远万里来到英国的澳大利亚二等兵，最终却被自己的嫉妒心摧毁了。

在刑事案件中，大多数上诉都是对原始证据的枯燥的重复陈述。但是阿瑟尔的上诉却非常不同。首先，他决定不要律师，自己起草上诉书。其次，这次他声称自己精神不正常。他说自己的精神失常可以追溯到少年时期。他的真名是詹姆士·纽金特，14 岁那年在海军中担任"吹号手"，

---

①② *Warminster Journal* , January 18, 1918, 3.

后因精神状态不稳定而被解职。在战争爆发之后，他之所以使用弗尼·阿瑟尔这个假名参军，就是为了隐藏其曾经在疯人院中待过的事实。不管他所声称的是否属实，在萨顿－维尼的军方记录的确证实：在1916年7月，阿瑟尔曾经因“精神失常”而被送进医院。根据医生的说法，他的这种病是由“酗酒”所引起的。[1]由于精神失常在阿瑟尔最初的辩护中没有起到任何作用，因此他的上诉被驳回了。一个由医生组成的小组对阿瑟尔的思维能力进行了评估，结果也未发现任何建议缓刑的理由。于是阿瑟尔于3月5日在谢普敦－马利特监狱被绞死。

就在阿瑟尔以不光彩的方式结束生命的前3天，另一名同样是在外国出生的杀人犯在伦敦的彭顿维尔监狱以同样的方式结束了生命。在这个同一时期发生的案件中，斯皮尔斯伯里的介入也被证明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但这时有迹象表明他的身体已经严重透支了。最初的警钟于1917年初敲响。他在过度劳累的状况下解剖一具死于严重疾病的尸体时左臂被感染。对于一个曾经拥有极为健壮的身体的人来说，这一挫折带来了极大的震撼。在一般情况下，他可能会休一次长假，但是当时正处于非常时期，要求人们做出巨大的牺牲。于是斯皮尔斯伯里继续工作。在多数时候他很少看望自己的家人，只是偶尔去一趟莫尔文，在那里作短暂的停留之后又回到伦敦停尸房艰苦而又单调的工作之中。

由于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的名字几乎成了臭名昭著的谋杀案的同义词，因此，当人们得知在其职业生涯所解剖的25000具尸体中，仅有1%涉及任何刑事犯罪的时候，一定会感到非常惊讶。他的工作主要是对突发或难以解释的死亡事件进行单调的例行调查，而在战争时期的英国，这经常涉及在军工厂发生的悲剧。1914年12月，35岁的吉尔伯特·莫迪在亨顿的一家飞机制造厂工作的时候突然倒地死去。斯皮尔斯伯里发现他的肝部严重病变，并查出病变的原因是一种喷涂在机翼上的、能够快速变

---

① *Times*, February 19, 1918, 4.

干的飞机涂料。莫迪曾经反复抱怨这种涂料的喷雾使他感到恶心，但是厂方一直对此置之不理。他的死亡促使有关方面采取措施改善飞机制造行业工人的工作条件。

另一个死于后方的战争伤亡人员是弗洛伦斯·钱德勒。这位于1917年1月11日死于TNT中毒的年仅18岁的军工厂女工是松懈的安全管理制度和致命的固执的受害者。就像她的许多工友一样，她一直没有使用工厂提供的口罩和手套，因为她觉得戴上这些东西会很热、很不舒服，并且她知道大多数工厂巡视员对军工厂中违反安全规定的情况都会视而不见。在对她进行解剖之后，斯皮尔斯伯里建议所有在危险行业工作的员工都必须每两个星期做一次体检，以及时发现身体异常现象。他认为如果能够及时做出诊断的话，弗洛伦斯本来是不会死的。

伦敦遭受的第一次空袭

使斯皮尔斯伯里在停尸房中的工作量剧增的是德国人的空袭。奇怪的是，导致这种空袭的正是盟军反齐柏林飞艇策略的成功实施。当齐柏林飞艇第一次出现在英国海岸线上空的时候，这种庞大的飞行器是一种让即使是最勇敢的人都望而生畏的恐怖武器。但是战争往往会加快技术发展的速度，很快英国陆军航空队掌握了对付这些缓慢笨拙的轰炸飞行器的办法。仅仅几个月之后，笨重、过时的齐柏林飞艇的致命缺点就暴露无遗了：它对任何形式的空中袭击都几乎毫无防御能力，并且极其容易被击落。

德国的技术精英们在遭受了这次奇耻大辱之后立刻发动了反击。工程师和军工厂都挂上超速挡工作，立志夺回空中优势。柏林的高级指挥官们所需要的是一种能够轰炸英国主要城市，尤其是伦敦的行动敏捷的军用飞机。1917年春天，这一要求终于从图纸一跃跳到了飞机跑道上。

哥塔·G·V“投弹机”是空袭史上的一次质的飞跃。不像笨拙的齐柏

林飞艇，哥塔可以列成方阵以每小时 88 英里的速度飞行，用可移动的 7.9 毫米帕拉贝伦机枪进行自卫，并可装载 1200 磅的炸药。这可以说是那个年代的隐形轰炸机。德国飞机于 7 月 13 日开始了对伦敦的第一次白天空袭。一个由 14 架哥塔组成的编队以 16000 英尺的飞行高度——这个高度已超出了英国飞机的拦截范围——沿着泰晤士河入海口逆流而上。它们就好像直接从 H·G·韦尔斯的小说《空中的战争》中飞了出来，进了千千万万惊恐万分的英国人的家中。没有多久，伦敦市民就养成了每当看到这些可怕的飞机就逃往安全地点的习惯。政府实施了灯火管制，命令伦敦市民每天 5 点 30 分必须将其住宅中的百叶窗和窗帘拉上。

不得不奋起直追的英国陆军航空队又一次证明了其能力。不久他们就将哥塔飞机的袭击限制在了夜间。这降低了空袭的有效性。但是，正如 191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的那次袭击所显示的，这些飞机仍然可以造成严重后果。那天晚上，哥塔飞机对伦敦的轰炸造成了 10 人死亡，22 人受伤。夜晚 11 点 15 分，当第一次轰炸浪潮过去之后，一位心中充满焦虑、长得像小精灵一样的年轻妇女从她位于摄政公园附近的家中跑出来寻找避难场所。但是她没有像她的大多数邻居那样躲进附近的地铁站中，而是消失在了托特纳姆庄园路后面纵横交错的小巷之中。

从那以后，再也没有人见到过活着的她。

星期五上午 8 点 30 分，托马斯·亨利离开了他位于布鲁姆斯伯里区摄政广场第 17 号的家中，前往一家商店。他是那家店中的打包工。在前一天晚上下了一场暴雨，由鹅卵石铺成的街道仍然潮湿发亮。亨利穿过了沉睡的广场，绕着位于广场中心装有铁围栏的社区小花园行走。突然他停住了脚步，眯起了双眼。在铁围栏的另一边草丛的深处，躺着一个有着不规则形状的麻袋包裹。亨利无法抵挡自己的好奇心，于是决定上去仔细看一看。将麻袋打开之后，他发现了一块血肉模糊的东西。他后来

说："根据第一印象，我认为那是半只羊。"[1]但是在作进一步观察之后，他发现自己错了。一阵恶心涌上了心头，他赶忙跑去寻求帮助。

当警察赶到的时候，他们发现那个包裹由4个套在一起、尺寸大约为4英尺×6英尺3英寸的麻袋组成。其中一个麻袋上用铅笔写着"维多利亚码头第一面粉厂约瑟夫·兰克"的字样。在最里面的一个麻袋中，是一具用被血浸透的床单和平纹棉布碎片包裹着的人的尸体。它由一个躯干和两条胳膊组成，但是没有头颅、双手和双腿。当时在场的那些喜欢黑色幽默的人不由地注意到其中一块平纹棉布碎片上印着"阿根廷拉布拉塔冷冻储存公司"的字样。由于这些包裹尸体的布块并没有湿透，因此可以推断，尸体是在凌晨4点30分雨停之后才被抛弃在那里的。一位扫街的清洁工报告说，当他于6点15分最后一次清扫摄政广场的时候，那里还没有这个包裹。这就进一步缩小了抛尸的时间范围。

当警察在花园中扩大范围进一步搜索的时候，他们发现了第二个包裹。这个包裹是用纸做的包装材料，里面包着的是两条人腿。第一个到达现场的法医专家约翰·里斯·加布医生在检查了那个躯干和双腿之后说："这是一个30岁左右的妇女的尸体。她营养状况良好，身高大约4英尺11英寸，是几个孩子的母亲。身体上没有疾病的痕迹。她很可能是在24小时之前死亡的。"[2]从她所穿的质量很好的内衣——一件白色刺绣衬衣和一件有棱纹的棉套衫——来看，她应该来自一个富裕的家庭。

但是有一个发现令加布感到非常困惑。在衬衣里面有一个用来装水果的棕色纸袋，它被对半折叠起来，上面用倾斜的字体歪歪扭扭地写着"改死的比里时"*。这一消息立刻在那些将脸紧贴在花园围栏上引颈观望的好奇人群中触发了一阵愤怒的反响：很明显，凶手是个邪恶的匈牙利

---

① *Times*, November 7, 1917, 4.

② *Times*, November 3, 1917, 3.

* 英文原文为"Blodie Belgiam"，是"Bloody Belgium"（"该死的比利时"）这两个词的错误拼写。——译者注

人。他一定是被比利时做出的与英国人共同对付德国"比尔皇帝"的大胆决定所激怒,因而采取了这种残忍的报复方式。考虑到当时的夜间轰炸,这种仇外情绪虽然缺乏根据,但也是可以预料的。幸运的是,侦探们并没有受到这一发现的影响,他们需要确定这具尸体的身份。

在第二天,斯皮尔斯伯里介入了案件的调查。他被叫到圣潘克拉斯停尸房区对那具尸体进行全面的尸检。在见到尸体后,他形成了一个意见:尸体的肢解状况表明凶手的手法很熟练。他并不一定具有医学背景,但是经常肢解尸体,因此可能是个屠夫。死者双腿的下半部分被从膝关节部位割下,头颅被从颈部割下,而双手被从腕部割下。他估计被害人身高为 60 英寸半,死亡时间至少在 48 小时之前,但不超过 4 天。在双臂和右腿上有挫伤,可能是挣扎所致。他记录道:"尸体的躯干被包裹在一条撕破了的、面积为 8 英尺 4 英寸 × 6 英尺 6 英寸的八成新的斜纹布床单之中。"[①]正是这条床单提供了突破性的线索。在这条床单上用红色棉线绣着一家洗衣店的标记"II H"。有关这一标记的详细信息被公布在了媒体上。

不断演化的家政管理模式意味着如今我们很少能够再看到洗衣店留在被清洗的衣物上的标志。但是在那个年代,它们为警察提供了非常有价值的身份鉴定资源,因为当时每个工业化的洗衣店都有其独一无二的标记。在本案中,在离发现尸体地点半英里多一点的夏洛特街上的一家洗衣店店主向警方声称,那条床单上的标记是他的店里特有的。

这家洗衣店中的顾客记录将调查人员带到在洗衣店北面半英里左右、位于摄政公园东面一个有很多褪了色的出租楼房的地区,然后又将他们带到了该地区的芒斯特广场第 50 号。那是一座在这一地区典型的杂乱无章、随意扩建的公寓楼,里面挤满了住户。其中一位就是艾米莉埃娜·热拉尔女士。自从星期三晚上之后就没有人再见过她。就像她的成

---

① *Times*, November 5, 1917, 5.

千上万名同胞一样，这位31岁的法国女人在战争爆发之后就来到了伦敦，并最终于1916年4月聚集到了这个都市社区。

现在对这个案件调查的总体控制权落在了苏格兰场顶级侦探、首席审查官弗里德里克·温斯利手中。这个人注定要在那个年代最著名的一些谋杀案调查中与斯皮尔斯伯里合作。他没有浪费一点时间，警察在星期六下午4点30分就来到了芒斯特广场。

艾米莉埃娜两天不见踪影这件事情并没有引起她的邻居的注意。在这个社区中邻居之间的关系非常淡漠，相互不问任何问题。这里是放荡不羁的文化人和暂时寄住的旅客喜欢光顾的地方。住在同一个楼房中的阿德莱德·切斯特夫人将那个失踪的女人描述为圆脸、身材矮小、大约5英尺高、浅色蜷曲的头发并且属于比较丰满的那种。哦，对了，她的右手有严重烫伤所留下的疤痕。切斯特夫人说，艾米莉埃娜从内到外都透露出一种悲伤的气质。对于一个在年轻时期就失去了两个孩子，并且丈夫在西线作战的女人来说，这并不奇怪。切斯特夫人还说，艾米莉埃娜告诉她"正领着一份军属津贴"。①

艾米莉埃娜·热拉尔出生在鲁昂，于1910年结婚。战争爆发之后，她一直在努力维持着自己的婚姻。她的丈夫留在法国，是法国军队中的一名步兵。她不止一次地被允许渡过英吉利海峡到法国去探望自己的丈夫。随着调查的进一步深入，温斯利听到一种谣传：她去法国探望丈夫只是一个幌子，其真正的目的是为英国情报部门执行间谍任务。这种说法使这个原本很俗气的故事增添了一些浪漫的色彩，但是温斯利从来没有发现任何证据来支持这一说法。

据切斯特夫人说，星期三晚上空袭开始的时候，她大声对这个楼房中的其他住户发出了警告。艾米莉埃娜当时没有打开门窗，只是对她喊了一声"知道了"。当消除警报的声音响起的时候，其他住户都回到了芒斯

① *Times*, November 6, 1917, 3.

特广场，但是艾米莉埃娜·热拉尔却消失了。

艾米莉埃娜的房东玛丽·劳斯将温斯利带到了那个失踪妇女的公寓中。这间公寓分为两个房间：一个同时也被用做卧室的餐厅/会客区，一个厨房。任何一个专家不必使用放大镜都可以发现，在这两个房间内都有鲜明的血迹。当警官搜查柜子抽屉的时候，他们发现了6条棉布床单，每一条上都带有独特的“II H”洗衣店的标记。另一个有意思的发现就是一个老式的、打开时分成大小相等两部分的格莱斯顿旅行包。在这个包的黑色皮革上刻着L.V.这两个首字母。

对这两个首字母最有可能的解释来自桌子上的一张欠条。它显示，1917年8月，艾米莉埃娜借给路易·瓦赞50英镑。借款人已经预先支付了2英镑利息。据劳斯说，艾米莉埃娜房子的租金是瓦赞支付的，从挂在壁炉上面的那张相片中居高临下地盯着温斯利的就是瓦赞。他有着粗壮的下颚，满脸横肉，眼窝深陷，上唇长着非常夸张的、末梢向上翘起的大胡子。

这座楼房中的其他住户也开口说话了。他们一开始还躲躲闪闪的，但是说着说着，他们就变得越来越大胆，越来越放肆了。他们承认艾米莉埃娜和瓦赞是情人，并且他们都同意，在这两人之间经常爆发争吵。切斯特夫人回忆说，就在她失踪的前几天，艾米莉埃娜还和瓦赞在楼房的外面发生了激烈的争吵。当时她尖厉的声音在整个争吵过程中占了上风。这次争吵本身就使温斯利有足够的理由对那天晚上瓦赞的去向开展调查，而当听说瓦赞在史密斯菲尔德市场——伦敦屠宰和肉类行业的中心——工作的时候，他讯问瓦赞的需要就变得更加急迫了。

温斯利发现路易·玛丽·约瑟夫·瓦赞在史密斯菲尔德市场的格林香肠制造公司担任马夫，并且他通常轮班工作。要找到他并不困难。就在星期六晚上，侦探们突然冲进了离那家洗衣店不远的索霍区夏洛特街101号的一个地下室房子中。他们发现50岁的瓦赞正和一位名叫贝尔特·罗什的38岁的女人一起坐在厨房中。

他们两位都是法国人。瓦赞可以说一些蹩脚的英语，他自1913年起就居住在伦敦了，而罗什则除了母语之外听不懂任何其他语言。面对警察，她的反应就是一大堆前言不搭后语、令人感到莫名其妙的胡言乱语。这让那些警察感到非常好笑。而瓦赞则阴沉着脸，以法国人所特有的那种无动于衷的神情看着罗什在那里喋喋不休。当他从椅子上站起来的时候，他们发现他并不高，但是他的胸部很厚实，并且长着两条在多年赶马车的过程中变得十分有力的、粗壮多肉的手臂。他身上穿着的一件屠夫工作服表明他曾经当过屠宰场的工人。当警察要他解释在他的房间中发现的沾满血迹的工作服时，他耸了耸肩说，自己最近在房子后面靠近马厩的地方杀了一头牛犊。他说这也解释了在他的起居室和厨房中众多的血迹。

野蛮的打斗

当瓦赞正与对他进行讯问的调查人员周旋时，其他警察对他的左邻右舍进行了访查，并且获得了大丰收。邻居们回忆说，他们在10月31日深夜听见两个女人激烈争吵的声音，他们确信这个争吵的声音来自瓦赞的公寓房中。在得知这一情况后，侦探们立即逮捕了瓦赞和罗什，并把他们带到弓箭街的警察局中进行进一步审讯。

温斯利通过一名翻译对他们进行了审讯。瓦赞最初否认自己知道艾米莉埃娜目前的下落。他承认与那个失踪的女人认识已有18个月，在那一段时间她曾经当过他的管家。他最后一次看见她是在10月31日下午，当时她和一个他只知道叫“玛格丽特”的女人在一起。艾米莉埃娜解释说，她们在当天将动身经由南安普顿港去法国，她想让瓦赞在她离开的那段时间给她的猫喂食。他按照她说的做了。因此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在他的口袋里有她公寓房的钥匙。

调查表明，艾米莉埃娜在她失踪的那一天从未去过南安普顿附近。

不仅有人在空袭开始的时候在芒斯特广场看见过她，而且还有一个名叫乔治·埃瓦特的人站出来作证说，那天晚上他曾和艾米莉埃娜在索霍的商业餐馆一起吃晚餐，直到 10 点 30 分才离开那里。在他们的交谈过程中，她从未提到过南安普顿或法国。

当警方意识到，罗什在被逮捕时正戴着人们知道是属于那个死去的女人的、由 3 枚小硬币做成的胸针的时候(警察在他们卧室壁炉的一个隐秘的凹进处找到了属于艾米莉埃娜的另一些首饰)，情况就立刻变得十分严峻了。即便面对这些证据，罗什仍坚持否认她见过艾米莉埃娜。当然，她是用法语说的。温斯利私下里怀疑罗什声称不懂英语只不过是一种诡计，其目的就是给自己赢得一些宝贵的考虑时间，并且让她的审讯者感到灰心丧气。无论如何，她已经在英格兰生活了 16 年，并且在 1914 年与索霍的一个开夜总会的法国男人结了婚——她的丈夫随后离开英国去参加了战争。在他离开后，她自己经营着那家夜总会，与英国供应商打交道，直到最近得知自己的丈夫已经阵亡之后才把它卖掉。

在周末，瓦赞所讲述的故事中的破绽越来越大。据劳斯夫人说，瓦赞于 11 月 2 日来到了艾米莉埃娜的房子里，他声称是来喂猫的。在与劳斯夫人的交谈中，他提到热拉尔夫人将离开一到两个星期，并补充说，她预订了一袋土豆，并希望将它存储在厨房里。温斯利很明白那个袋子里究竟装的是什么。

接着案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在瓦赞的地下室房间中发现了一条沾满血迹的毛巾。在毛巾的纤维上挂着一个经确认属于艾米莉埃娜的耳坠。沉默寡言的瓦赞无法对此作出解释，他也无法解释为什么艾米莉埃娜的两个银行存折——里面共有 179 英镑的存款——会在他的手上。

星期天上午，温斯利使出了他的王牌。他用随便的口吻问瓦赞，他愿不愿意写下“该死的比利时”这几个字。瓦赞最初犹豫了一下，然后就同意了。他用笨拙的手写下了“改死的比里时”——这与在尸体上发现的棕色纸袋上的那几个字写法完全相同。温斯利让他重复写了 5 次，每次都

出现了同样的错别字。同样无法掩饰的是他那特有的倾斜的书写方式。到了这个时候，温斯利已经有足够的信心指控瓦赞和罗什谋杀艾米莉埃娜·热拉尔了。当这一指控被翻译给罗什之后，她对她的同伴发起了一阵漫长的、歇斯底里的责骂。而消沉到了近乎愚蠢地步的瓦赞则只是嘟囔了一句“C'est malheureux”[①]——“很遗憾”。

第二天温斯利回到了夏洛特街。在他的手中拿着一串从瓦赞那里得到的钥匙。其中一把打开了在那个房子后面靠近地下室单元房的一个地窖。在那里发现的东西促使他给斯皮尔伯里打了一个紧急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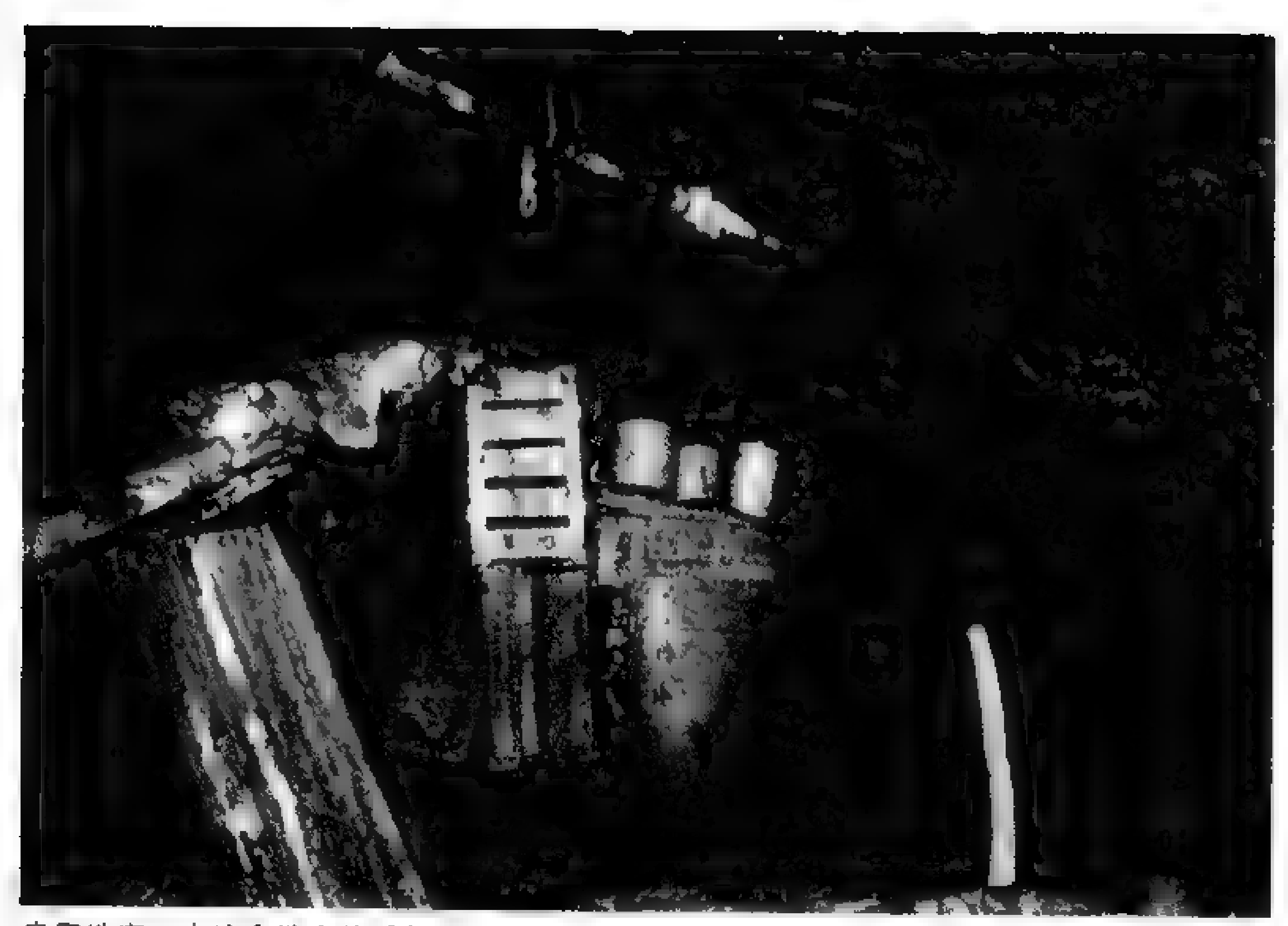
当这位病理学家赶到时已经将近中午了。他立即被带到了那个像地牢一样的地窖之中。斯皮尔斯伯里小心翼翼地走到了地窖的最里面，在走的时候他低着头以免碰到低矮的拱形顶部。在那里放着一个大木桶，旁边还有一些陶罐、篮子以及其他类似的东西。那个木桶的盖子打开着，在桶的底部铺着一层木屑和明矾(一种肉类防腐剂)，上面放着一颗女人的头颅和一双女人的手。

斯皮尔斯伯里弯下身子对这些东西进行更为仔细的查看。在这颗头颅的右耳上戴着一个耳坠，它与在那条带血的毛巾上发现的耳坠一样。在右手上有一条很深的、一直延伸到中指的伤疤，这也与艾米莉埃娜·热拉尔的邻居所描述的一样。由于在那里已经没有其他可看的东西，斯皮尔斯伯里让警察将这些遗骸送到了圣潘克拉斯停尸房。在那里，他开始了将头、躯干、腿和手拼在一起的恐怖工作。它们相互十分吻合。

斯皮尔斯伯里的下一个任务就是找出艾米莉埃娜的死因。她所受的创伤是如此之广泛，以至于他用了5张卡片才将其全部记录下来。她的头部曾遭到钝器反复击打。在她右手上的大片青紫表明，她曾经徒劳无益地试图抵挡凶恶的攻击。根据斯皮尔斯伯里的观察，凶手至少对她的头部击打了8次——3到4次这样的击打就足以导致昏迷。这使她的

---

① *Times*, November 21, 1917, 6.


索霍地窖。在这个地窖的后部可以看见瓦赞用来藏匿受害者的头颅和双手的那个木桶

面部变成了血肉模糊的一片,但是仍然没有打碎她的头骨或使她停止呼吸。随后,凶手试图使她窒息,很可能将那块毛巾塞在了她的脸部。

死者的丈夫埃马纽埃尔·热拉尔在丧偶期间获准来到英格兰。他正式确认那具尸体就是他的妻子。这位当过面点厨师的士兵告诉温斯利,艾米莉埃娜曾经写信告诉他说,她在夏洛特街的一个餐馆中找到了一份服务员的工作。他说他们夫妻之间的问题可以追溯到1916年12月28日。那时他出人意料地从前线来到了伦敦,结果却发现他的妻子和一个陌生男人一起待在芒斯特广场的单元房中。那个陌生男人正是瓦赞。在那天的晚餐桌上,瓦赞试图笑着打消热拉尔的怀疑。他向热拉尔保证,自己平时一直是在艾米莉埃娜工作的餐馆吃晚餐,但是这天晚上她休息,因此决定在家里给他做一顿饭。即使几杯葡萄酒也没有消除热拉尔的怀疑,他心情沉重地回到了战壕之中。1917年5月,艾米莉埃娜回到了法国,并在那里待了3个月。在此期间她偶尔去看一下热拉尔,但是他们之

间的相互吸引的魔力已经消失殆尽了。在7月底,她最后一次告别热拉尔,搭乘一艘渡轮返回了多佛尔。

在听到这一情况之后,温斯利的耳朵竖了起来。他想起了罗什曾经提到过的某件事情。他翻了翻审讯记录。找到了!就在其情敌出乎意料地回到英格兰的8天之前,罗什搬进了瓦赞那个肮脏的窝中。温斯利怀疑,这是不是导致这一悲剧的导火索呢?

与此同时,瓦赞很明显被警方如此之快地找到自己并发现了他地窖中的秘密而感到非常震惊。于是他又编出了另一个故事。根据这个新的说法,他在11月1日按照事先约定来到芒斯特街艾米莉埃娜家中喂她的猫,结果发现她的房门没有锁。他不安地走进了那个静悄悄的单元房中。想象一下,当他在到处是血的厨房中的桌子上发现裹在一件法兰绒夹克里的艾米莉埃娜的头和双手的时候,他的心中该是多么的恐惧。尸体的其他部分不见了。他担心这是一个陷害他的圈套——瓦赞忘了说明究竟是谁会给他布下这样一个圈套,因而变得惊慌失措。他没有去叫警察,而是试图清洗掉现场的血迹。在此过程中他的衣服沾上了血。他赶忙跑回到夏洛特街自己的家中去清洗血迹,更换衣服。然后他第二次回到芒斯特广场去拿走了那颗头和两只手。第二天他又回到了芒斯特广场,在那里他对劳斯夫人编造了有关热拉尔夫人不在家以及那袋土豆的故事。他承认,自己编造那些故事只是权宜之计,目的是赢得一点时间去通知艾米莉埃娜的丈夫。

无论这个故事听起来是多么的荒唐,它并没有超出可能的范围。温斯利现在又要求助于斯皮尔斯伯里了。实物证据能够告诉我们什么?有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支持瓦赞这种离奇的说法?

斯皮尔斯伯里首先来到了那个死去的女人的公寓房中。在厨房餐桌那块瓦赞声称放过艾米莉埃娜头颅和双手的桌布上有一些小块的血迹,这些血迹一直延伸到墙上、门上以及门框和把手上。在卧室中他发现了更多的点状和涂抹血迹:在白色床罩的一角有一块3英寸半的血迹,在其

旁边的脸盆架、脸盆边缘和一个水罐的颈部都有看上去像是血液一样的东西。

正如斯皮尔斯伯里所预料的，在联苯胺血液测试* 中，这些样本都呈阳性反应，变成了深蓝色。但是他在那个公寓房中每多待一分钟都会进一步加强他的一个信念，那就是瓦赞是在睁着眼睛说瞎话。斯皮尔斯伯里确信艾米莉埃娜·热拉尔是在别的地方被杀害并被肢解的。根据保守的估计，他认为艾米莉埃娜在被攻击和肢解的过程中至少失去了2品脱的血液——这大约是她体重的25%，因此当时现场一定发生过大规模的流血。而在芒斯特广场的公寓房中没有任何迹象表明那里曾经发生这种流血事件，事实上，斯皮尔斯伯里在这个公寓房中看到的血迹都明显带着伪造的标记。

飞溅血滴证据

夏洛特街101号地下室的情况则完全不同。在那里，肮脏的后室看上去像是一个屠宰场，到处都有凶手反复挥舞棍子行凶时从棍子顶端低速飞溅出去的血滴留下的痕迹。它们在墙上、天花板上和一扇门上画出了恐怖的马赛克图案。更大的泼溅血迹渗透到了地板下面，通过后门流到一个小院子里，然后又出现在外面的墙上。在厨房中还有更多的血迹，主要在洗碗池、沥水板和炉子上。但是斯皮尔斯伯里认为，这些血迹很可能是在杀人之后的清洗阶段弄到那里的。后门上大量集中的血迹强烈暗示，这就是凶手开始对艾米莉埃娜进行攻击的地方，很可能当时这个惊恐万状的女人正试图从后门逃跑。斯皮尔斯伯里在厨房壁柜中发现了很多刀、锯和其他可以造成他在那具被肢解的尸体上所看到的那种切割伤口

* 联苯胺是一种曾经被用来探测血迹的有机化学物质。由于它具有致癌性，因此现在已很少使用。

的用具。

对于这些发现，拒不认罪的瓦赞只是耸了耸肩。他仍然顽固地坚持说，在他公寓房中的所有这些血迹都来自动物，是他在星期四上午宰杀一头牛犊时留下的。尽管他的这种说法对于现代人来说非常难以置信，但是如果他再早10年左右作出这种声明的话，那么他很可能就会逍遥法外。

自从拿破仑时代起，科学家们就一直在寻找一种可以鉴定血迹的测试方法。他们很快就从经验证据中了解到，血迹在逐渐变干和老化的过程中很快就会失去其典型的颜色，从红色变为棕色，随后又会变成与血液没有任何相似之处的黄绿色。但是这只是一些视觉标志，它们无法实际证明那就是血液或这些血液就是人血。

这种僵局在法律方面的影响让人感到非常气恼。即使一名谋杀嫌疑犯在全身沾满鲜血的情况下被当场抓获，他只要声称这些血来自某种动物，那么政府就绝对没有任何办法证明他说的是假话。没有人知道在18世纪和19世纪究竟有多少杀人犯利用这个漏洞逃脱了法律的惩罚。但是在1901年游戏规则被永远地改变了。

来自德国格莱孚瓦尔德大学的科学家保罗·乌冷呼特在经过多年的试验之后发现，如果将从鸡蛋中提取的蛋白质注射到兔子的体内，然后将兔子的血清与鸡蛋的蛋清混合，那么鸡蛋蛋白就会从透明的液体中分离出来，形成一种混浊的物质或沉淀物。这一过程的一个扩展使他在兔子血清的制造方面开始了探索。他于1901年2月7日在一家德国医学杂志上发表了一篇名为《一种调查各种不同类型的血液，特别是鉴定人血的方法》的论文。在这篇文章中有以下一段非常简短的话："值得注意的是……我分别将人、马和牛的血液样本滴在一块木板上让它们慢慢变干。4个星期之后，我将它们分别溶解在生理氯化钠[食盐]溶液之中。通过使用我的这种血清，我立刻就能够确定哪个是人血——这一发现对于法医学来说应该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

通过这短短的几句话，乌冷呼特向世界宣布，他发现了血清学的圣

杯:一种鉴定人血的确定的方法。

另外,乌冷呼特的沉淀素测试法甚至可以用于陈旧的血迹或者极其微量的血迹。这是一个具有革命意义的发现,是法医学历史最伟大的进展之一,其重要性不亚于指纹的唯一性和 DNA 图谱的发现。斯皮尔斯伯里对在瓦赞的公寓房中发现的一些物品做了这种沉淀素测试:一件男式衬衣、一件斜纹夹克和 3 件屠夫工作服。所有这些衣服以及厨房中的一个砧板和一把刀都被测出沾有人血。在瓦赞的马厩中找到的一块小地毯上也检测出了人血,经确认该地毯来自芒斯特广场那间公寓房中的壁炉前。另外,在这块地毯的纤维上还沾有一些头发。经显微镜对比,这些头发与艾米莉埃娜·热拉尔的头发完全相同。

这些发现将瓦赞所编的故事击得粉碎。

当警方将斯皮尔斯伯里的试验证据提供给瓦赞的时候,这个法国马夫仍然是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他坚持自己的说法,但是很有绅士风度地补充了一句:“我要声明,罗什夫人完全是无辜的。”①

对此斯皮尔斯伯里表示严重怀疑。根据他的经验,所有证据都表明贝尔特·罗什在这起犯罪中是一个关键性的人物,甚至可能就是她怂恿了这一残忍的攻击。他认为当时最有可能的情况是这样的:在空袭开始的时候,艾米莉埃娜跑过充满危险的街道,来到她情人的公寓房中寻求避难。至于她为什么会选择这样一个危险的策略,我们已经永远也无法知道了,但是嫉妒心肯定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她在内心深处感觉到瓦赞已经移情别恋。当她来到他公寓房中的时候,她的担忧被以最糟糕的方式得到了证实。对于正躺在床上和贝尔特缠绵的瓦赞来说,突然响起的一阵砸门声和附近炸弹的爆炸声交织在一起,一定使他产生一种像是到了地狱一样的感觉。并且情况还在恶化。

艾米莉埃娜不知如何进入了那个公寓房中。这导致了她与贝尔特

---

① *Times* ,January 3, 1918, 3.



艾米莉埃娜·热拉尔就是在这个厨房中被杀死的。在厨房后面的墙上挂着斯皮尔斯伯里认为曾被用来肢解尸体的锯子

之间一场可怕的争吵。即使在空袭的喧闹声中，邻居们仍然能够听到她们尖锐的叫骂声。斯皮尔斯伯里和温斯利都认为，当时很可能是精神状态处于危险的不稳定状态的贝尔特首先在厨房中抓起一把拨火棍或者类似的东西并开始猛击她恨之入骨的情敌。艾米莉埃娜头上所受到的打击虽然使她的脸变得血肉模糊，但都不是致命的。斯皮尔斯伯里仔细观察过瓦赞，这个法国人在年轻一些的时候曾经当过屠夫，他用斧子一下就能够把一头牛劈死。像这样一个人在暴怒的情况下肯定能够把艾米莉埃娜的头颅砸得粉碎。斯皮尔斯伯里推测，当时是贝尔特将尖叫着的艾米莉埃娜打倒在地，然后他们中的一个，很可能是瓦赞，抓住那条毛巾堵在了仍然在尖叫的艾米莉埃娜的脸上，并在此过程中扯下了她的一个耳坠。随着鲜血从她身上慢慢渗了出来，艾米莉埃娜慢慢地死去。一旦她停止

了声息，肢解就开始了。

随后他们笨手笨脚地企图掩盖罪行，结果却把事情弄得一团糟。第二天早晨，人们看见贝尔特反常地在8点30分这么早的时间就在一条偏僻的小巷中的自来水龙头上打水。她告诉邻居说，瓦赞刚刚杀了一条牛犊，她需要清洗一下。中午过后，瓦赞去了一趟位于芒斯特广场的艾米莉埃娜的公寓房中，试图制造犯罪是在那里发生的假象。他的这种伪造犯罪现场的低级做法骗不了任何人，尤其是斯皮尔斯伯里。在临走之前他拿走了一条床单，把它带到夏洛特街并用来包裹尸体。

瓦赞在史密斯菲尔德市场的工友回忆说，在星期五上午，瓦赞像往常一样在6点30分离开了工作场所。这样他就有足够的时间乘坐地铁回到家中，将尸体装上他的马车，然后抛弃在一英里之外的摄政广场。在7点40分，有人看见他驾着马车赶往摄政广场的方向。不到一个小时，艾米莉埃娜·热拉尔的尸体就被人发现了。在抛尸的时候，他在一个棕色的纸袋上写下了“改死的比里时”这几个字，试图以此来迷惑调查人员。他当时做梦也没有想到这种做法适得其反。

据估计，瓦赞和罗什曾经想要扔掉那个头和两只手，但是还没有来得及这么做就被抓获了。

对瓦赞和罗什的审判于1918年1月2日开始。两位被告均表示不服罪。审判过程极为麻烦和费时，因为每个证言都必须翻译成法语，以便被告人能够听懂。斯皮尔斯伯里又一次成为公诉方的主要证人。在他的建议下，瓦赞公寓房中的厨房门被从夏洛特街101号搬上了法庭。他向陪审团指出了门上那些可以说明问题的血迹。他说自己曾对瓦赞公寓房中14个不同的物品进行了测试，并且在所有这些物品上都探测到了人血。在满心感激的检察官的要求下，他简要介绍了自己有关事情发生经过的推测，并且说他认为艾米莉埃娜是死在厨房地板上的。

接着又上演了一个怪异的小节目。陪审团想让斯皮尔斯伯里当向导，带他们去看一看夏洛特街101号的那个地下室公寓房。达林法官同

意了这一不寻常的要求，但条件是在整个参观过程中斯皮尔斯伯里必须保持沉默。如果他在被告不在场的情况下与陪审团说话，那么这就构成了不公平证言。在这种情况下，达林法官除了宣布审判无效之外别无选择。

陪审团成员们亲眼看到了那个被瓦赞称之为家的肮脏、简陋的地下室单元房。斯皮尔斯伯里这个沉默的导游只能通过用手指点或做各种动作来向他们做解说。当这队人马回到法庭之后，达林法官作出了一个人们所能够记得的最非同寻常的司法决定。他告诉陪审团，针对罗什的谋杀指控应该被驳回，理由是没有证据表明她参与了导致艾米莉埃娜·热拉尔死亡的行为。这一决定让公诉方和斯皮尔斯伯里都感到非常沮丧。罗什后来被指控为事后从犯。

这样在被告席上就留下瓦赞孤身一人了。和往常一样，他仍然是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他所说的最生动的一句话就是对以前所做出的一个声明的重复："罗什夫人是完全无辜的。"[①]在审判进行到第三天，当所有的证人作证都已经结束之后，法官开始了他的总结。他利用这个机会强调：司法证据科学已经永远地改变了法庭的面貌。在谈到辩护方有关瓦赞厨房中的血迹来自他所宰杀的一头牛犊的时候，达林告诉陪审团："即使他曾经往家里带回一千头牛犊也无济于事。从它们身上是不可能流下一滴人血的。"[②]这等于是用最有力的语调确认，斯皮尔斯伯里所使用的沉淀素测试已经彻底摧毁了瓦赞的辩护理由。

在瓦赞被认定有罪之后，达林法官首先用英语，然后用法语宣判被告死刑。瓦赞在听到这个判决后脸上没有一丝表情变化，他只是回答说："我必须说，我是无辜的。"[③]斯皮尔斯伯里对法庭仅仅认定瓦赞一个人犯有谋杀罪的决定感到非常不安。曾经担任刑事调查部主任的巴兹尔·汤

---

① *Daily Express*, January 3, 1918, 3.

②③ *Times*, January 19, 1918, 3.

姆森爵士也具有相同的担忧。最近公开的政府记录显示，汤姆森认为罗什像瓦赞一样有罪："我们不能证明这一点，但是我相信是这样的。"[1]（这一记录还第一次揭示，在 1903 年，警方曾经严重怀疑瓦赞谋杀了一个叫约瑟夫·哈迪的人。后者的尸体被人发现躺在靠近安格斯附近的一条河中。虽然警方最终没有对瓦赞提出指控，但是这一事情很可能对内政部所作出的不给予瓦赞宽大处理的决定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1918 年 3 月 2 日，瓦赞在本顿维尔监狱被送上绞架，从而为他所犯的罪行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就在一天前，这一致命的三角恋中的另一名主角贝尔特·罗什因参与艾米莉埃娜·热拉尔谋杀案而被判处 7 年监禁。在审判过程中，她在证人席上的表现有时简直像是一个疯子。尽管她在那个地下室单元房中居住了好几个月，她却声称自己从未进入过那个被斯皮尔斯伯里认定为谋杀发生场所的厨房。她说瓦赞明令禁止她进入那个厨房，因为"它已经被出租给了一个老头"[2]。她说那个老头留着染成黑色的头发和胡子。另外她还荒唐地声称自己从未见过艾米莉埃娜——无论是活着的还是死了的。她的这些话当然欺骗不了法庭。一旦被关进监狱之后，她就彻底丧失了对现实世界原本已经很低下的认知能力——她完全疯了。她于第二年 12 月 12 日死于宫颈癌。

斯皮尔斯伯里有一种癖好，那就是收集他所参与调查过的最臭名昭著的案件中的证据和纪念品。这些东西中的大多数后来被收藏在了圣玛丽医学院的病理学博物馆中。在它们中间有一块放在硬纸盒中、上面带有棕色污点的织物。这些棕色污点是血迹，而那块织物则是从夏洛特街那个地下室单元房中那块壁炉前的地毯上剪下来的。

正如这个案件以及弗尼·阿瑟尔案所显示的，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在刑侦界的地位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那时他在人

---

① *Public Records Office*，HO 14/2183.

② *Times*，March 1，1918，4.

们眼中已不仅仅是一位著名的病理学家，而且还成了一名神探。在那些凡夫俗子们所无法解决的案件中，人们总是期望他能够提供答案，重现犯罪现场，给出最终的结论。尽管这并不是一个好现象——不管怎么说，没有人能够做到从不犯错误，但它表明，在英国，尤其是在苏格兰场，人们已经开始把斯皮尔斯伯里当做偶像一样崇拜了。警方的信任和自信心将斯皮尔斯伯里带进了一个职业生涯的黄金时代。尽管这并不是他自己的选择，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将沿着这条道路走下去。

1918 年 11 月停战之后，威廉·威尔科克斯复员。他决定放弃自己先前担任的内政部分析家的职务——这个职务后来由韦伯斯特继任，转而将精力集中在开设自己的私人诊所上。此后，威尔科克斯继续担任内政部名誉顾问，但是他却始终在自己的前学徒的阴影下行事。斯皮尔斯伯里在这一领域中至高无上的地位很快得到了媒体的承认。随着战争从报纸的头版头条中消失，舰队街对犯罪新闻的报道立刻恢复到了战前的水平，并且从此以后，就媒体而言，斯皮尔斯伯里无疑就是英国法医学界的超级明星。

对于这一点，斯皮尔斯伯里本人没有任何意见。

第四章

杂草中的砒霜

当结束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停战协议于1918年11月11日11时签署的时候，伦敦就像西方世界其他大城市一样陷入了一片狂欢的海洋之中。胜利的钟声在城市上空回荡；乐队在街道上一边演奏一边游行，后面跟随着欢呼的士兵和民众；鞭炮声此起彼伏。在这座城市中到处都可以看到这种欢乐的景象，但是有一个地方例外，那就是伦敦的一家停尸房。即使是这样一个历史性的时刻也无法使斯皮尔斯伯里停止其工作日程。当世人都沉浸在欢乐之中的时候，他却在努力工作。他的工作内容平凡而又单调，一名患有气管炎的男子突然死于心力衰竭，但这也正是斯皮尔斯伯里一丝不苟的工作态度的一个最为生动的写照。事实上这的确是斯皮尔斯伯里职业生涯中最忙碌的一个时期。当时西班牙流感正在英国各地肆虐。这场最终导致的死亡人数超过第一次世界大战——最保守的估计也有2000万——的全球性流行病于1918年5月登上了英国海岸。从那以后，它每个星期都要夺走4000条人命。由于当时没有现代冷冻技术，这意味着这些死者的尸体要么立刻进行解剖，要么就根本不进行尸检。斯皮尔斯伯里尽了自己的最大努力。就像英国其他地方的医生一样，他几乎没有任何休息的时间。

尽管如此，他还是抽出一些时间对其家庭生活做出了一些紧急的安

排。在过去几年中，他和他的家人一直处于分居状态，只是偶尔和他们短暂相聚。现在他们又一起住在了位于伦敦马尔巴罗山的家中。伊迪丝很快又发现自己怀孕了，第二年8月，他们的第四个孩子里查德出生了。

最终，这场突然降临的西班牙流感在夺走了超过25万英国人的生命之后又突然消失了。但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在每次国际冲突结束之后，从战场上回来的大量士兵不得不面对重返社会后另一种严酷的现实，因而犯罪率的上升不可避免。20世纪20年代的英国也不例外。暴力犯罪的数量大幅增加，而破案率却很难跟上谋杀发生率的增长。这在伦敦以外的地区尤其如此。那里的警察由于没有苏格兰场著名的谋杀案调查小组所具备的那种经验和人力，因此往往在调查凶杀案的时候力不从心。在这方面的一个例子就是发生在1919年的一起谋杀案。1月25日星期一早上，人们在伦敦北边的希钦发现50岁的杂货店店主伊丽萨白·里奇利被人杀死。她的邻居之一路易萨·罗奇曾在星期六晚上8点20分到9点钟之间听到一阵狗叫声，随后又在大约午夜时分听到一个人的呻吟声。但是她当时对此并没有在意，直到星期一早上人们才发现了可怕的一幕。

里奇利夫人的尸体躺在厨房和一个过道之间的门厅里，这个过道通向她位于夜莺路的杂货店。她的后脑勺被打成了血肉模糊的一片，脸上有割伤，鼻梁被打断，颈部还系着一条土黄色的手绢。在她的身边躺着她的爱尔兰狗冰冷、僵硬的尸体。初步迹象表明，那条狗是被人毒死的。在附近的地板上有一个4磅重的、用来称量食品的秤砣，上面沾满了血迹，其表面似乎还粘有毛发——包括人的头发和狗毛。虽然现金出纳机的抽屉被拉开，并且里面空无一物，但是在那个房子的其他地方发现了钱，因此侦探们否定了这是一起抢劫所引发的谋杀案。事实上，侦探们甚至认为这并不是一起刑事案件，他们确信伊丽萨白·里奇利是死于意外跌倒。

他们之所以得出这样一个令人震惊的结论，主要是因为在几个月前，里奇利夫人曾经在永远也无法充分解释的神秘情况下被人发现躺在地上昏迷不醒。对于那些充满怀疑的侦探来说，这次只不过是上一次事件悲

剧性的重复。在对该案件的早期调查中，这些侦探表现出了特别的冷漠态度，调查工作一直毫无头绪。这激起了当地有良知的人士的愤慨。他们不断向警方施加压力，要求他们寻求外部的帮助。当地警方最初顽固地拒绝了这一要求，但最终还是迫于压力，不得不低声下气地与内政部取得了联系。这种顽固的态度并不是什么新现象。警察部门之间的地盘之争自从有警察的那一天就开始了。在当时的英格兰和威尔士，有些地方警察局长宁可一条路走到黑，也不愿意"把苏格兰场的人叫过来"。幸运的是，这次理智战胜了固执。

当首席审查官弗里德里克·温斯利接手这个案件的时候，大多数证据都已经被破坏了。直到一个星期之后斯皮尔斯伯里才看到尸体，但是在看到尸体之后，他毫不怀疑这是一起谋杀案。里奇利夫人的后脑勺受到了4次重击，致使头颅破裂；在她的后背和手臂上有一连串丑陋的淤痕。他估计这名妇女是在脸朝下躺在门厅的时候遭到攻击的，并且她曾经被人抓住头发从地板上拖行过。由于尸体上没有被勒死的迹象——在喉部的舌骨没有破裂，在面部和眼底也没有淤血点，他怀疑在她颈部的那块土黄色的手绢很可能不是用来勒颈，而是用来封她的嘴的，并且在她挣扎的过程中从嘴部滑落到了颈部。死亡原因是颅骨破裂造成的大出血。最可悲的是，斯皮尔斯伯里相信，这名妇女很可能是在受到攻击之后好几个小时才死亡的。如果当时她的邻居好奇心能够更强一点的话，那么及时赶到的医疗救助很可能会挽救里奇利夫人的生命。

随着斯皮尔斯伯里调查工作的进一步深入，他发现了越来越多的当地调查人员无能的例子。例如，他的检查表明，那条狗根本不是被毒死的，它的头颅也因遭到重击而破裂。尽管现场有一个沾满血迹的秤砣，斯皮尔斯伯里并没有以绝对肯定的口吻声称那就是谋杀凶器，而只是说它可能是凶器。

在接管案件几天之后，温斯利就逮捕了一名嫌疑人——一个叫约翰·希利的33岁的体力劳动者。他住在里奇利夫人杂货店附近的雷克利

夫路。他的房东的女儿芭芭拉·史密斯回忆说，她在案发当晚大约8点15分的时候在里奇利夫人的店铺门口看见过希利。她进一步回忆说，在那天晚上10点30分，喝得烂醉的希利跌跌撞撞地回到了住处，并且直接上床睡觉去了——这对于他来说是非常反常的行为。第二天早晨，当他下来吃早餐的时候，她发现他的手上打着绷带。

在希利的房间中，警察发现了大量明显的犯罪证据：他们在他的一件夹克右袖口的内部发现了血迹；在他的一条裤子的右口袋中发现了涂抹的血迹；在他的皮带靠近搭扣的地方也发现了血迹。在希利的3条衬衣中，有一条沾有血迹。他的床单上也有血迹。当希利于2月15日被逮捕的时候，他的一个手指头上有一条很深的割伤。在他的身上还搜出了6张1英镑的纸币。

希利声称他对这一犯罪一无所知。他发誓说，他手指上的那个伤口是在工作时造成的，而那些钱则是1月31日英国政府发给他的一小笔退伍金的剩余部分。他的这种说法的确与官方记录相吻合。

其他情况也对希利非常不利。在案发的前一天，他因某些未支付的工资而与其所工作的建筑工地的老板发生了争吵，并气冲冲地离开了那里，再也没有回去。这一点具有特别的重要性，因为他当时正拖欠着房东的房租，但是一两天之后他就付清了拖欠的房租。他告诉温斯利说这笔钱也来自政府的退伍金。尽管在该案中警方所掌握的证据并不充分，但是他们还是以谋杀罪对希利提起了公诉。

审判于6月17日开始。斯皮尔斯伯里作证说，在希利的一条裤子上发现的一些撕裂的口子以及在他被逮捕时警察在他的臀部发现的一处模糊的咬痕可能是狗咬所造成的。这些都是很有利的证据，但是斯皮尔斯伯里的态度并不像法庭所期待的那样肯定。许多人都批评斯皮尔斯伯里在证人席上那种不可妥协的自信态度。的确，一旦得出了最终的结论，他就会像珠穆朗玛峰一样不可动摇。但是如果你仔细察看一下他的所有案件，而不仅仅是报纸头版头条上报道的那些案件中的作证记录的话，那么

你就可以发现，在很多案件中，只要在相关的证据方面存在疑问，斯皮尔斯伯里都会坦然承认。而该案正是这样一个例子。他知道警察最初的调查工作做得很糟糕。更重要的是，主审这个案件的达林法官也知道这一点，他以尖刻的口吻评论说："似乎在早期的调查过程中警方采取了一切措施以确保凶手不会被发现。"①

在他的总结发言中，达林法官又一次对案件的调查工作进行了讥讽。他说："调查一个案件的最糟糕的方法就是：首先得出一个有关事情是如何发生的结论，然后再寻找各种证据去证明这个结论。"②在得到了法官这样的提示之后，陪审团只用了几分钟的时间就作出了无罪裁决。在此之后，再也没有人因为谋杀伊丽萨白·里奇利而受到指控，这个案件至今仍然悬而未决。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和温斯利都认为，如果他们从一开始就介入调查的话，审判结果就完全会是另一个样子了。

在 1920 年，斯皮尔斯伯里遇到了一个完全不同的问题：嫉妒。随着他影响和知名度的与日俱增，在他身边的一些人开始愤愤不平。直到今天，仍然没有人愿意透露当时使斯皮尔斯伯里与圣玛丽医学院决裂的那段恩怨的真实情况——如果现在还有知情人的话。事情最终爆发的经过是这样的：一位医学院的同事要求斯皮尔斯伯里为他保存一个样本，斯皮尔斯伯里认为该样本没有保存的价值，因此拒绝了这一要求，并说明了理由。这导致了一场激烈的争吵，那位同事坚持要求斯皮尔斯伯里按照他说的去做。在他职业生涯的这一阶段，斯皮尔斯伯里已经不习惯自己的决定受到置疑了，更不用说被别人当做实验室的差使一样对待了。他要求对方道歉。当对方拒绝这样做的时候，他立刻火冒三丈。

威尔科克斯到死都在为当时自己被请去调解这一纠纷而感到遗憾。没有人比他更了解斯皮尔斯伯里了，也没有人比他更适合去化解这一爆

---

① *Times*, January 18, 1919, 9.

② *Times*, January 19, 1919, 9.

炸性局面了。但是当这一原本是工作上的争端恶化成为一场冷酷无情的冤冤相报的时候,他却被撇在了一边。最终这件事情被提交给了医院的董事会处理。但是在 1920 年 11 月 18 日,还没有等董事会对这一纠纷作出决定,斯皮尔斯伯里就切断了与这所在过去 20 年中一直被自己当做家的医学院的所有联系。虽然后来董事们最终作出了支持斯皮尔斯伯里的裁决,并且命令对方向他道歉,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去意已决,什么也改变不了他的决定了。他的那位同事以冷冰冰的态度向他道了歉,而他也以同样冷冰冰的态度接受了他的道歉。据说这两位病理学家从此以后再也没有在工作以外的场合说过话。当斯皮尔斯伯里最后一次走出圣玛丽医学院的时候,他一定心如刀绞。但他以其惯常的坚强态度面对了这一变故。另外,他也已经找到了自己的下一个职位:在离圣玛丽医学院不远的圣巴托罗缪医学院担任尸体解剖学和人体组织学讲师。

圣巴托罗缪医学院有 800 多年的历史,可能是伦敦最古老的教学医院,但是就其在法医学领域中的地位而言,它与圣玛丽医学院相比还差那么一截。该医学院聘用斯皮尔斯伯里的目的就是弥补这一缺陷。但是他加入这家医学院后并没有在提高病理学院考试成绩方面起到多大的作用。斯皮尔斯伯里并不是一个天生的教师,他甚至算不上是一个好教师。他的那种重实质、轻兴趣的平淡,不带个人感情的教学方式并不能吸引学生的注意力。但是这还不是问题的全部。他为了履行其在内政部所承担的职责而不得不频繁地离开医学院,这不可避免地会影响到他在医学院的教学任务。斯皮尔斯伯里经常发现自己处于一场拔河比赛的中心,他的一边是圣巴托罗缪医学院,另一边是整个英国与犯罪作斗争的机构。这是一场力量悬殊的比赛。警察已经将斯皮尔斯伯里看做他们手中最有力的武器,他们不会轻易放弃这个武器,并且需要他随叫随到。而在 1922 年 1 月,他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他的才能,因为当时在英格兰与威尔士的边界地区发生了一件让他们感到非常棘手的案子。

有关这个案件的事实在上一年的平安夜就引起了警方的注意。当时

的首席审查官阿奇博尔德·伯德金爵士来到了威尔科克斯位于维尔贝克街的外科诊所，与他讨论威尔士一名涉嫌试图毒杀竞争对手，并且可能已经毒死了自己妻子的事务律师的案件。威尔科克斯对此感到难以置信。仅仅在12个月之前，另一名威尔士事务律师哈罗德·格林伍德也曾被指控谋杀了他的妻子，并且自己还在他的审判中作过证。在那个案件中，被告的辩护律师——王室顾问爱德华·马歇尔·霍尔爵士——用他充满激情的辩护词为被告赢得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无罪"判决。伯德金不想再次遭到惨败。

在圣诞节后的第二天，他又与威尔科克斯讨论了这个案子。这一次他们的讨论持续了好几个小时。威尔科克斯研究了证人证言、警察报告、当地医生的陈述以及苏格兰场秘密编辑的一份很长的报告。伯德金在会面结束后起身告辞时问道："你认为怎么样？"[①]

就像往常一样，威尔科克斯在开口之前总是要对自己的话再三斟酌。他对伯德金所说的一番话改写了英国法律史。

阿姆斯特朗来到小镇

1906年，36岁的赫伯特·罗斯·阿姆斯特朗搬到了位于英格兰和威尔士边界地区的小镇黑伊。这个位于怀河谷的风景如画的小村庄如今以其古旧书店和每年一度的文学节闻名于世，而当阿姆斯特朗来到那里的时候，它还只是一个死气沉沉的小村庄，从来没有发生过任何令人感兴趣的事情。但是阿姆斯特朗将改变这一切。他出生在普利茅斯，在剑桥受过教育，并且在他担任年迈的事务律师埃德蒙德·奇斯的常务书记官时，已经有着10年的法律职业工作经验。他很快就在那里安顿了下来，并且在经济状况良好、前途光明的情况下，最终得以与订婚多年的未婚妻凯瑟

① *The Medical Detective* , 171.

琳·弗兰德结了婚。凯瑟琳也是来自他的家乡德封县，是一位印刷商的女儿。这对夫妻在附近卡苏普村中一个不大不小的房子中居住了5年，然后在1912年——那时阿姆斯特朗已成为奇斯和阿姆斯特朗律师事务所的一名正式合伙人——搬进了一个叫梅菲尔德的比以前的房子大得多的房子中，并且还雇用了一班佣人。此后不久他们就有了第一个孩子，紧接着又有两个孩子很快降临了人世。

阿姆斯特朗是一个像谜一样的人物。对于外人来说，他短小精悍、衣冠楚楚，浑身透露着这个小个子男人所特有的那种不太自然的自信神态。他穿着高档、考究的衣服，走起路来一副昂首阔步、充满自负的样子——这主要是因为他曾经在地方自卫队中担任过后备役军官的缘故。但是在家里他却完全是另一副样子：在老婆面前他就像一条刚被抽过一顿鞭子的狗一样战战兢兢、百依百顺。凯瑟琳用铁拳统治着这所房子。无论是丈夫、孩子、管家还是佣人，都饱尝了她那条尖酸刻毒的舌头的厉害。但是她的淫威主要还是对着那个可怜的阿姆斯特朗发泄的，他应该吃什么、应该喝什么、应该在哪里以及什么时候抽烟，都必须由她说了算，他还不断在朋友和佣人面前遭到她的斥责。这些都使他的生活变得难以忍受。使他能够暂时躲避凯瑟琳欺负的唯一避难所就是梅菲尔德的大花园。即使在那里，他也遇到了很大的麻烦——杂草，主要是蒲公英。为了阻止这些杂草肆无忌惮地蔓延，他就像当时许多园丁一样使用了砒霜。他的砒霜是从当地一位药剂师那里买来的。

1914年给阿姆斯特朗的生活带来了巨变。首先，年迈的埃德蒙德·奇斯于4月份去世。不到24小时，他的妻子也跟随他进入了坟墓。这一意想不到的变故使他成为他们律师事务所的唯一拥有者。他的前途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光明。接着世界大战爆发了。就像他的大多数同胞一样，阿姆斯特朗也自愿参了军。由于受到年龄的限制，他只能在地方自卫队中担任后备役军官，但是他还是想办法到法国去待了一段时间。终于摆脱了梅菲尔德那种令人窒息的生活的阿姆斯特朗在那里过得无比快

乐，各种迹象都表明，他各种肉体欲望也正是在那段时间开始膨胀的。我们所能够肯定的是，在停战之后，当这个矮小的事务律师回到黑伊重新开始生活的时候，他并不快乐。

战时的离别一点也没有改变凯瑟琳暴躁的脾气，她对阿姆斯特朗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要横挑鼻子竖挑眼。即使是他在战争期间所获得的最大的荣誉——政府允许他在战后继续保留其少校的军衔——也成了人家的笑柄。凯瑟琳在晚宴上声音洪亮的命令——“不许少校喝葡萄酒！”[1]——成了黑伊社交场合经常能够听到，并且经常被人模仿的一句话。对于阿姆斯特朗来说，反抗不是一种选择，他只能乖乖地听从凯瑟琳的命令，然后小口地喝着加香料的甜酒。虽然在许多方面凯瑟琳都是一个尽职的妻子和母亲，并且在当地很受人们的敬重，但是她这种专断蛮横的脾气却使得大多数旁观者都自然地倾向于同情她那个得了“妻管严”的丈夫。

就好像家庭生活还不够让他烦恼，在工作上也出现了让他头疼的问题。在他位于宽街的事务所的正对面，是黑伊另一位事务律师罗伯特·格里菲思的事务所。这家事务所最近有了一位新的合伙人——年轻而又充满活力的奥斯瓦尔德·马丁。这对于阿姆斯特朗来说是一件很伤自尊心的事情。多年来，他一直梦想着兼并这家事务所，从而垄断这一地区的法律咨询服务，但是现在一夜之间这个梦想就化为了泡影。更糟糕的是，他发现马丁是一个非常内行的律师。他对所得税了如指掌，并且特别善于起草信托以及其他避税法律文书，这对于一个小镇上的事务律师来说是比较罕见的。没有多久，农民和商人都纷纷来到他的事务所，寻求减轻重得让他们喘不过气来的战后纳税义务。马丁在避税事务方面的成功产生了连锁反应：当地人不仅委托他办理纳税事务，而且还委托他办理诸如土地转让和起草遗嘱等更为一般性的事务，而后者正是阿姆斯特朗业务的

[1] Robin Odell, *Exhumation of a Murder*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89), 17.

核心部分。

实际上，这位少校一直在为在这个社区中站稳脚跟而苦苦挣扎。像马丁一样，他也是个外来者，但是他们两个人之间的相同之处仅限于此。在谈论业务的过程中，阿姆斯特朗的那种自以为是的语调真的让人十分反感，而他年轻的对手说起话来则放松随和、和蔼可亲，因此他很容易打破往往存在于律师和外行人之间的隔阂。总之，有一件事情是肯定的：马丁的到来使阿姆斯特朗的收入直线下降。如果不是他妻子每年有2000英镑的私人收入的话，那么他很可能就无法保住梅菲尔德和那一大批价格高昂的佣人了。

1920年春天，在家庭和事业上都遇到挫折的阿姆斯特朗开始编造各种理由离开黑伊。他所去的地方主要是伦敦。在那里，这位“妻管严”少校摆脱了在小村庄中所受到的苛刻目光的监视，变得放肆起来。他与在1915年服兵役时认识的一名女子重拾旧情，但是随后事情的发展表明，他们之间的关系从来就没有超出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的界限。因此他很可能是利用这些短途旅行到别的女人那里去满足自己逐渐萌发的性好奇心了。

在他的这些短途旅行的间隙，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1920年7月8日，阿姆斯特朗突然改写了他妻子的遗嘱。她在3年前立下的遗嘱规定，在1933年之前，她每年给她丈夫50英镑，在此之后，每年给他100英镑。她剩余的钱(除了某些小额馈赠外)全部留给她的孩子。而新的遗嘱明确将子女排除在这笔遗产的继承人之外。这份遗嘱的见证人只是两名并未看见凯瑟琳签署遗嘱的佣人，因而是违反相关规定的。虽然没有确凿的证据证明阿姆斯特朗伪造了这份遗嘱，但是所有迹象表明，他既是这份遗嘱的起草人，也是签署人。

这一期间所发生的另一件奇怪的事情就是，阿姆斯特朗家花园中的杂草突然失去了控制——他从当地一家药店大量购买的以砒霜为主要成分的除草剂可以证明这一点。他在5月份购买了4加仑的除草剂，而在8

月 4 日，他又购买了 3 罐除草药粉。凑巧的事，也正是在这个时候，凯瑟琳的身体和精神状况每况愈下。凯瑟琳是一个总爱无病呻吟的女人，但是从 8 月 15 日开始的严重的身体不适却不是装出来的。更加令人担忧的是，她开始出现了伴随着罪恶感和极度的自卑感的妄想型行为。她的精神状况恶化得如此之迅速，以至于汤姆·辛克斯医生毫不犹豫地签署了将她送进格拉斯哥巴恩伍德精神病院的表格。

虽然阿姆斯特朗表现得像一个尽职的丈夫，定期到精神病院去探望他的妻子，但是他在黑伊的熟人们注意到他的行为显然要比以前放肆得多了。他在社交场合喝烈性酒，甚至在公共场所抽烟，而一些妇女则红着脸抱怨说，这个少校在一两杯鸡尾酒下肚之后就开始对她们动手动脚了。总而言之，阿姆斯特朗似乎正在尽情享受着新获得的自由。

因此，当他于 1921 年 1 月请求精神病院让他妻子出院回到梅菲尔德的时候，大家都感到非常吃惊。更加让人感到奇怪的是，仅仅在凯瑟琳回家的 11 天之前，阿姆斯特朗又购买了 1/4 磅的砒霜。向阿姆斯特朗出售砒霜的那个药剂师曾经对梅菲尔德花园中的杂草竟会在隆冬季节有如此顽强的生命力感到非常惊诧，但是他很快就把这个想法抛在了脑后。

痛苦的死亡

凯瑟琳的病情曾经在精神病院中表现出了好转，但是这并没有持续多长时间。不到一个月她就上吐下泻，卧床不起，生命垂危了。2 月 22 日，47 岁的凯瑟琳那饱受折磨、脆弱不堪的身体终于彻底崩溃了（阿姆斯特朗在那天的日记中只写了一句话“凯死了”）。辛克斯大夫在死亡证明上所写的死因是胃炎，他还提到心脏病和肾炎也是导致死亡的因素。3 天之后，凯瑟琳在卡苏普教堂附近的墓地下葬。

在凯瑟琳死后，梅菲尔德的生活恢复了以往的老样子，唯一的变化就是现在阿姆斯特朗成了自己家的主人，另外他的银行账户上还多了 2278

英镑——凯瑟琳遗嘱上留给他的财产。这应该是阿姆斯特朗一生中最好的时光了。但是对于他来说很不幸的是，有一个新的并且很可能是灾难性的问题出现了。

这是一桩可以追溯到1919年秋的拖延已久的土地买卖。当时阿姆斯特朗作为土地出售人的法律代表收取了买方500英镑的定金，并约定在交易完成后退还。他们所约定的交易完成日期是1920年的2月，但当这个日期到来之后，阿姆斯特朗又将其拖延了好几次。每次买卖双方即将成交的时候，阿姆斯特朗似乎都会找出一些法律理由来阻挠交易的完成。

在买主中的一位于1921年7月死亡之后，他的那些感到非常沮丧的前合作人决定另找律师。他们找到了奥斯瓦尔德·马丁。而马丁也像他的前任一样在阿姆斯特朗面前毫无办法，他每次找阿姆斯特朗谈这件事情的时候都被他以各种理由搪塞过去了。最终购买方失去了耐心，他们提出了一个最后期限：如果在10月20日之前不能成交的话，那么他们就取消交易，收回定金。当时卖方急于卖掉这个地产，而买方也急于购买，因此这项交易应该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情了。但是阿姆斯特朗再一次使用了拖延战术。眼看最后期限已过，而交易还是没有完成。马丁发火了，他立刻给阿姆斯特朗寄了一份取消交易的挂号信，并要求退还定金。（由于当时有关阿姆斯特朗经济出现危机的谣言已经在黑伊广为流传，马丁私下怀疑这500英镑是否已经消失在了他的竞争对手的私人腰包之中。）

作为对此的反应，阿姆斯特朗亲自与马丁取得联系并邀请他到自己家中去一起享用茶点，一边吃一边讨论这个问题。

他们于10月26日夜晚会面。阿姆斯特朗表现得非常殷勤好客，他又是给马丁倒茶，又是给他递烤饼，并且还抱歉地说道："请原谅我直接用手给你拿吃的。"[1]马丁被他这种不卫生的做法吓了一跳，但还是接过了

---

[1] Philip H. A. Willcox, *The Detective - Physician*, (London: Heinemann, 1970), 172.

那块烤饼。令人感到惊奇的是，在阿姆斯特朗的操纵下，他们在随后的谈话中竟然一次也没有提到这笔有争议的土地买卖。当马丁在 6 点 30 分过后离开阿姆斯特朗家时，他对于这件事情的结果还是一头雾水。

马丁恼火而又沮丧地回到了自己的家中，开始与他的秘书一起处理一些文书。大约一个小时之后，他感到自己腹部深处出现了一种奇怪的像是被什么东西啃咬的感觉。到了 9 点 15 分的时候，他倒在了卫生间地板上，身体由于疼痛而缩成一团，心脏狂跳不已，浑身大汗淋漓。他的痛苦持续了一整夜，第二天一大早辛克斯大夫就被叫了过来，他得出的诊断是："由过度劳累和缺乏锻炼导致的胆病发作。"[①]

马丁生病的消息在这个联系紧密的社区中很快就传开了。从那天上午开始的一整天，阿姆斯特朗不断地到马丁的事务所去打探他的病情。第二天早晨他又关切地来到离他家不远的马丁的家中。当被康斯坦斯·马丁告知她丈夫已经好多了的时候，他的那双在近视镜片后面的眼睛开始不断地眨动，然后脱口而出："什么！好多了？"[②]马丁夫人认为当时阿姆斯特朗脸上显出了诧异的神情。阿姆斯特朗没有去探望他那个卧病在床的同行就匆匆离开了，在临走的时候还保证，他将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减轻马丁的工作负担。考虑到当时的情况，这种说法非常奇怪。

在随后的几天中，马丁在辛克斯大夫的治疗下身体恢复得很好，11 月 1 日他就回到事务所去上班了。

到了那个时候，在黑伊村的事情加快了发展的步伐。

这一发展的催化剂就是马丁的岳父约翰·戴维斯。他恰好就是在过去几年中一直向阿姆斯特朗销售砒霜和除草剂的药剂师。在凯瑟琳死亡的时候，他就产生了一种隐约的不安感，但当时他的怀疑程度还不足以使他向任何人提起此事。当他于 10 月 27 日早晨听到自己的女婿在去阿姆斯特朗家做客之后就病倒的消息，他再也不能将这个怀疑藏在自己的心

---

①②Odell, *Exhumation of a Murder*, 44.

中了。他立即赶到辛克斯大夫的外科诊所，向他诉说了自己的心事。但是辛克斯大夫声称，他确信马丁只是胆病发作。戴维斯并没有被他说服，他说道："你能够肯定他没有被下毒吗？我必须提醒你注意，不要做事后诸葛亮。"①

辛克斯认为戴维斯的担心纯属杞人忧天：上帝呀！老伙计，律师是不会给自己的同行下毒的！但是这个药剂师并不是那么容易被打发的。他亲自到马丁家去看望了他。他只看了一眼那个蜷缩在马桶上呕吐不止的女婿就确信他肯定是被下了毒，他警告马丁夫妇不要再接受阿姆斯特朗到他家做客的邀请，甚至不要接受他的任何礼物。

听到这话之后的马丁夫妇不由面面相觑。康斯坦斯解释说，他们曾在9月20日收到过一个匿名的邮件，当时上面的邮戳已经模糊得无法辨认。邮件用棕色包装纸包着，里面没有便条，只有一盒一磅装的富勒牌巧克力。从包装盒上面丝带随意的结扎样式来看，这盒巧克力似乎是在被打开后又重新封上的。他们从这个盒子中吃了两块巧克力，然后就把它放在了一边。马丁夫妇在10月8日请几个亲戚吃晚餐的时候又把这盒巧克力拿了出来。在晚餐之后，马丁的嫂子多萝西·马丁吃了一些这个盒子里的巧克力，当天晚上她就得了重病，脉搏急速跳动，高烧不止，在经过了几天的痛苦折磨之后才恢复了健康。就像马丁一样，她也被诊断为胆病发作。

马丁夫妇恰好还保留着剩余的那些巧克力。戴维斯对它们进行了检查，结果发现其中两块有明显被做过手脚的痕迹。他拿着这些巧克力回到了辛克斯的外科诊所。当看到摆在自己面前的这些证据之后，辛克斯立刻找出了有关中毒的医学文献。就像大多数普通医师一样，他在毒物学方面没有任何实际经验。但是他所读到的东西证实了戴维斯的怀疑：奥斯瓦尔德·马丁显示出了所有砷中毒的症状。通过进一步阅读，他注意

① *The Medical Detective*, 173.

到凯瑟琳·阿姆斯特朗在被送进巴恩伍德精神病院之前和从精神病院回到家中之后所显示的神秘的症状也与砷中毒有着很多相似之处。

在戴维斯的敦促下，辛克斯取了马丁的尿样并于10月31日将其送到位于伦敦的临床研究协会进行分析。在经过了无法解释、也无法原谅的官僚主义拖延之后，这份尿样和那些巧克力最终被送到了内政部分析家约翰·韦伯斯特那里。

在整个11月份和12月初，黑伊村的宽街都在不断上演着一场猫捉老鼠的致命游戏。阿姆斯特朗几乎每天都缠着马丁，要请他去家里喝茶。而对于马丁来说，不断编造各种圆滑而又不引起对方怀疑的理由来拒绝这些邀请成了一种没完没了的折磨。不久，他的神经在巨大的压力之下开始崩溃了。

戴维斯和辛克斯也诚惶诚恐，如履薄冰。如果阿姆斯特朗真的是有罪的，那么他们决不能打草惊蛇；而如果他是无辜的，那么一旦这种幕后操作被透露出去，他们两个人在事业上和经济上都将面临毁灭性打击。在民事诉讼中，以谋杀未遂诬告律师的人将面临巨额赔偿，他的职业生涯也将就此结束。

12月3日，在焦急地等待了一个月之后，他们终于盼来了韦伯斯特的报告：他在尿样中发现了1/33谷的砷，这个量虽然不是很大，但还是高于正常值。他还发现，在那盒巧克力所剩下的32块巧克力中，有两块的确被做了手脚：其中每块都被注射了超过2谷的砒霜，这个剂量足以使大多数成年人丧命。尽管情况十分可疑，但是没有任何证据将阿姆斯特朗与这盒致命的巧克力联系在一起。很明显，在这个案件中警方仍然需要采取极为谨慎的态度。

12月9日，辛克斯被叫到检察官办公室与有关官员会面。在会谈中，被过去6个星期中偷偷摸摸的行动搞得精神近乎崩溃、面如死灰的辛克斯不假思索地说道，阿姆斯特朗这个人精神不正常。他在床边放着一把转轮手枪，是一个杀人变态狂。“如果他知道警察在调查自己的话，那

么他会杀了我和他自己的孩子，然后自杀。”[1]

辛克斯关于阿姆斯特朗精神状态的描述尽管听上去非常夸张，但是它并不完全来自歇斯底里的臆想。在过去一年中他一直在为这位少校治疗梅毒，因此他担心这种性病是否已经使阿姆斯特朗发疯了。在这方面，辛克斯的确是反应过度，并且缺乏医学知识。梅毒所引起的一种叫做“精神错乱性全身麻痹症”的症状是要在病人感染这种疾病很多年之后才会出现，而辛克斯比任何人——当然病人本人除外——都明白，阿姆斯特朗是在他的妻子被送进精神病院之后，也就是12个月之前才得的这种病。

在治疗梅毒的过程中，少校的确说漏过一次嘴。有一次他在诊所打针的时候问辛克斯，针剂中是否含有砒霜？当得知里面的确含有砒霜时，他又问辛克斯砒霜的致死量是多少。医生回答说：“2到3谷。”阿姆斯特朗的脸上立刻显示出惊讶的表情：“难道1谷不够吗？”[2]辛克斯摇了摇头。当时他对此并没有感到奇怪，而只是觉得有些可笑。现在回想起来，这段对话具有了一种十分阴险的性质。

虽然现在检察官办公室已经有足够的证据来对马丁被下毒的案件开展调查，但是这些证据还不是确凿无疑。为了确保万无一失，他们需要证明阿姆斯特朗也给他的妻子下了毒，而这需要确认她死前的症状与砷中毒的症状相符。于是阿奇博尔德·伯德金在1921年圣诞节期间拜访了威尔科克斯。

在附属于内政部的所有法医学专家中，威尔科克斯的临床经验最丰富，并且他还专门从事过毒物学研究。仅仅在6个月之前，国家还授予了他爵士称号，以表彰他在法医学领域所做出的巨大贡献。在这个案件中，他具有最终发言权。伯德金焦急地等待着他的意见。

在对一堆材料埋头研究了很长一段时间之后，威尔科克斯抬起眼睛，

---

① *The Medical Detective*, 174.

② *The Medical Detective*, 176.

点了点头，然后说道："阿姆斯特朗夫人毫无疑问是死于急性砷中毒。"[1]

伯德金需要的就是这句话。在除夕夜，首席审查官阿尔弗雷德·克拉切和另外两名警官来到黑伊并走进了阿姆斯特朗的事务所。少校在看到他们的时候似乎非常吃惊。当被告知他因涉嫌对他的竞争对手奥斯瓦尔德·马丁下毒而被捕的时候，他的下巴差点掉了下来，脸上的表情从诧异变为难以置信。他抗议说："我完全是无辜的。"[2]当被要求将衣兜中的东西掏出来的时候，他很顺从地递过去一个折叠好的小纸包，里面装着一种白色的粉末。后来的分析表明这种粉末是砒霜，总共有 $3\frac{3}{4}$ 谷，超过了致死剂量。随后警察又在阿姆斯特朗的住宅中搜出了 20 个像这样的致命的小纸包。

当黑伊这个小镇上的居民听说当地最卓越的公民之一因试图谋杀而被逮捕，并且大名鼎鼎的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大夫将要前来为凯瑟琳·阿姆斯特朗开棺验尸的时候，他们都像被雷电击中了一样惊呆了。

笼罩在暮霭中的坟地

当斯皮尔斯伯里于 1922 年 1 月 2 日来到卡苏普墓地的时候，夜幕已经降临。那些认识这位病理学家的人可能注意到他原本笔直的腰杆已经微驼。艰苦的工作——就像这次一样令人精疲力竭的长途旅行以及在最糟糕的气候条件下并且往往还是在半夜三更的时候开展的令人饱受折磨的调查——开始对他的健康产生了影响。他的后背无时无刻不感到疼痛，他的鼻子开始失去嗅觉。后者被证明是一把双刃剑：一方面，这使他可以在别人无法忍受的环境中工作；另一方面，他鉴别从尸体上发出的各种可怕但却能够提供有用信息的气味的能力也随之降低了。

---

① *The Medical Detective*，171.
② Odell，*Exhumation of a Murder*，2.

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属于传统的英国绅士。他从小就受到训练，不在别人面前流露出自己的情感或痛苦。当时已是晚上7点钟，斯皮尔斯伯里站在寒风凛冽、冰雪覆盖的威尔士墓地，他的脸上没有显示出任何不舒适的表情。凯瑟琳·阿姆斯特朗的坟墓被挖开后，警察在它的周围搭起了一个简易的帆布围挡。透过围挡缝隙，人们能够看到几盏马灯发出的时隐时现的亮光。在墓地围墙的外面，记者和小镇居民们互相推搡着，争先恐后地要亲眼看看墓地中这一令人毛骨悚然的景象。

斯皮尔斯伯里在现场查看了那个橡木棺材，其崭新的外表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除了表面的一些擦光剂不见了之外，它看上去就像刚从殡仪馆里拉出来的一样。他向教堂司事点了下头，于是几根绳子就被套在棺材的下面，慢慢地将棺材拉了上来。在斯皮尔斯伯里的指挥下，一名警官小心翼翼地爬进坟墓中，开始刮取土壤样本，并将其装入样本瓶中。那口棺材在经殡仪馆馆长正式认定之后，被放在了一个手推棺材架上，然后被推到附近一个专门为此目的而准备好了的小木屋中。

当运送棺材的一队人马像幽灵一样走过他们身边，逐渐消失在黑幕中的时候，在场的旁观者纷纷摘下了头上的帽子。那个小木屋的窗户都被用帆布遮得严严实实的，以挡住人们好奇的目光。由于木屋中没有取暖设备，并且除了几盏手提的马灯之外也没有照明设备，因此斯皮尔斯伯里决定不在当晚进行尸检。在他宣布他将在第二天完成尸检之后，小屋中的所有人员都被请了出去，然后小屋的门被锁上。在门口还安排了一个警察站岗，以防止过于好奇的旁观者进去偷看。

斯皮尔斯伯里于第二天上午10点回到了小屋。和他一起来的还有辛克斯大夫和代表阿姆斯特朗少校的另一名当地医生威廉·安斯利。他们3位静静地观看着棺材盖子被打开。尸体的面部盖着一块手绢，躯干和四肢被棺材中的衬布盖着，双腿和双脚上盖着一块毛巾。将这些覆盖物揭开之后，他们发现尸体上穿着一件已经部分腐烂的睡衣和袜子。

正如任何开棺验尸一样，这一次他们也必须遵守法律规定的繁琐细

节。正式确认死者身份的任务落在了殡仪馆馆长汉弗雷·瓦因斯·韦布身上。尸体突出的牙齿和用浅色丝带结扎的、分别放在两个肩膀上的深色长辫子使他一眼就认出这就是凯瑟琳·阿姆斯特朗。在死者身份得到辛克斯的确认之后，就轮到斯皮尔斯伯里开始工作了。他全然不顾恶劣的环境、昏暗的照明、拥挤的空间以及通风和盥洗设施的缺乏，立刻全神贯注地投入工作之中。就像以往一样，他首先对尸体进行了一次整体的观察。虽然尸体的暴露部位显示出相当程度的腐烂，她的眼球已经塌陷，双手和双脚的软组织也已经消失，但是从整体上看这具尸体在地下埋了 11 个月之后仍然几乎是完整无缺的。后来在法庭上作证时，斯皮尔斯伯里说道："阿姆斯特朗夫人的尸体保存状况异常良好……从外貌上看，尸体由于失去液体而收缩。它经过了一个木乃伊化的过程，而没有像在正常情况下的尸体那样经过腐烂的过程。"①

对尸体的整体观察结束之后，解剖就开始了。

助手们将尸体从棺材中搬出来，放在一个搁板桌上。斯皮尔斯伯里一分钟也没有浪费。解剖首先从头部开始，他发现死者的头发很容易脱落。右侧的那根辫子立刻被取了下来并被装进了一个瓶子中。在颅腔内，大脑已经变成了一堆柔软的绿色浆状物，但是没有疾病的迹象。在解剖的每一个步骤中，斯皮尔斯伯里都会提取一些样本放在瓶子中，以便将来做进一步分析。

然后，尸体的胸腔被打开，露出了心脏和双肺。心脏略微有些萎缩，二尖瓣有些肥大，大动脉轻微病变，但是这些都不可能导致死亡。他发现双肺略微有些小，里面有液体。他同样提取了样本，没有发现任何病变。

肝脏和肾脏的情况与胸腔中的器官类似，有一些脂肪性病变，但是完全属于正常情况。胃部大小正常，里面有少量液体，大肠和小肠的情况也一样。

---

①Odell, *Exhumation of a Murder*, 87.

像往常一样，斯皮尔斯伯里工作起来全神贯注，效率极高。看着他娴熟地舞动着手术刀就像是在欣赏一种艺术。并且左右手对他来说没有任何区别：自从童年时期的一次意外事故使他的右臂的活动能力受到轻微的损害之后，他就把左手练得和右手一样灵活。与后来的一些自吹能够在10分钟内完成一具尸体的全面解剖的病理学家不同，斯皮尔斯伯里在解剖尸体的时候从不追求速度。他总是认真地观察、解剖、收集样本，然后将每个细节记在脑海中，以便稍后将其记录在无所不在的白色小卡片上。有时他解剖一具尸体需要花上很多个小时，并且他不喜欢被别人催促。他收取的费用极为低廉，而其最大的受益者就是内政部。他们只需每年支付100英镑的聘用订金，然后每次解剖支付3英镑多一点的服务费另加交通费，就可以享受到一位不仅是世界上的顶级病理学家而且还是不可战胜的专家证人的服务。简直是太划算了。

辛克斯和安斯利对斯皮尔斯伯里炉火纯青的解剖技巧佩服得五体投地。如果他们知道他收取的费用竟然如此低廉的话，那么他们就会对他更加钦佩了。当这位大师工作的时候，他们就像两个小学生一样看得如痴如醉。解剖结束之后，斯皮尔斯伯里向后退了一步，宣布自己的工作完成了。

他告诉辛克斯，在尸体的器官上没有可以解释使凯瑟琳·阿姆斯特朗在其生命的最后阶段饱受折磨的剧烈呕吐和腹泻的器质性病变。他这么说并没有贬低辛克斯的专业水平的意思。砒霜是一个致命的模仿者，其中毒的症状与许多疾病的症状完全一样。如果不经过器官分析的话，根本就无法确定一个人服用了砒霜。虽然尸体异常良好的保存状况可能是砷中毒的一个标记，但是这一点只有在尸体被埋葬几个月，甚至几年之后才能够显示出来。由于很少有医生会怀疑他们的病人被下了毒，因此辛克斯就像在他之前和之后的许多医生一样，只能根据其所能够观察到的症状作出诊断。而他的难能可贵之处在于，当别人将阿姆斯特朗购买除草剂的证据以及实验室分析结果摆在他面前的时候，他有理智以及——

更为重要的是——勇气去寻求其他专家的意见。

那些无须进行分析的器官被放回到了死者的体内，然后尸体被缝合并被重新装入棺材之中。斯皮尔斯伯里将他的样本收集在一起，它们包括6罐从尸体上提取的样本、从棺材上提取的木屑和刨花以及上面所提到的附着在棺材上的土壤样本，然后匆忙搭乘当晚的火车回到了伦敦。他看上去总是那么行色匆匆。而那个教堂司事和殡仪馆馆长也没有闲着，斯皮尔斯伯里的火车还没有驶出车站，他们已经将凯瑟琳·阿姆斯特朗的尸体埋回到了卡苏普墓地冰冷的泥土中。

斯皮尔斯伯里到达帕丁顿车站后，尽管天色已晚，但他还是直接来到了附近的圣玛丽医学院，将这些样本交给韦伯斯特进行分析。斯皮尔斯伯里与其母校的决裂一点也没有影响到他和该医学院中大多数职员之间的亲密关系。这一点在当天晚些时候得到了进一步的证实：斯皮尔斯伯里在上床睡觉之前还给威尔科克斯打电话讨论了他的调查结果。他所说的话一定使年迈的威尔科克斯感到十分欣慰：根据自己的直觉——在韦伯斯特的分析结果出来之前他只能依靠直觉——他认为威尔科克斯的判断是对的，凯瑟琳·阿姆斯特朗的确死于砷中毒。

在斯皮尔斯伯里解剖阿姆斯特朗夫人的当天，死者的丈夫就被以试图谋杀奥斯瓦尔德·马丁的罪名逮捕。在那个阿姆斯特朗曾经作为律师去过无数次的狭小拥挤的法庭上，检察官作出了一个令他感到非常不祥的声明：他们可能还会对他提出进一步的指控。然后他就被关押起来，等待审判。

现在就要看韦伯斯特和他的新助手杰拉德·罗什大夫的了：他们能否在凯瑟琳·阿姆斯特朗的器官中找到毒药的痕迹？在人类有记录的大多数时间中，砒霜就像其他所有毒药一样，在人体内部完全无法被探测到。这是一个令人感到不寒而栗的事实，它意味着没有人能够知道在世界各地的墓地中埋葬着多少在没有引起任何怀疑的情况下被人用砒霜毒死的受害者。毒物学上的第一个重大突破发生在18世纪末。当时的一位化

学家约翰·梅茨格尔发现，通过加热含有砷的物质，并用一块低温平板接住从这种物质上散发出来的蒸汽，在平板上会出现一层白色的氧化砷。虽然这种“砷镜”能够检测食物中是否被下了砒霜，但是它却不能告诉我们人体中是否已经吸收了砒霜。

几年之后，柏林医学院的瓦伦丁·罗斯博士找到了这一问题的解决方法。他把从一个人的尸体上取下的、装着食物的胃切碎，然后将其煮成浓汤一样的东西。在将浓汤中的固体物质过滤掉之后，他在剩下的液体中加入硝酸。这可以将液体中存在的砷转化成为砷酸，然后就可以对其进行普通的梅茨格尔“镜子”测试了。

但是更大的进展发生在 1836 年。当时伦敦的一位化学家詹姆士·马什发明了一种能够探测到极其微量的砷的方法。他基本上也是应用了梅茨格尔的方法，但是他的方法不是让蒸汽上升到一个低温的金属片上，因为这样大多数蒸汽都会消失在空气之中，而是使这个过程发生在一个封闭的 U 形玻璃管中。这个管子会迫使蒸汽从一个很小的喷嘴中出去。测试的时候先将稀释的硫酸倒在一块锌片上，以产生氢气。然后将样本滴在上面。由此产生的含砷的气体在经过一段玻璃管的时候被加热，然后当它到达玻璃管的低温部分的时候就会凝结，形成“砷镜”。经过改良的马什测试方法至今仍在被人们使用。

韦伯斯特是当时英国最杰出的化学分析家，对马什测试了如指掌。他对斯皮尔斯伯里所提供的来自阿姆斯特朗夫人身上的所有样本都进行了测试，其结果让他感到无比震惊：他曾经在 300 多个案件中做过类似的测试，但是还从来没有在一具尸体中探测到如此多的砷——大约有 3.5 谷。当然这还只是从身体局部探测到的一些毒药残余，实际下毒的量肯定要比这高出很多倍。

他在肝脏和肾脏中探测到了超过 2 谷的砷，这意味着凯瑟琳在其生命的最后几天曾经被下过毒。但是韦伯斯特通过分析她的头发和指甲发现，她在很早之前就已经被人下毒了。

由于砷通过出汗以及其他皮脂腺分泌进入头发中并与角蛋白分子紧密结合，而且头发是以可以预测的速度生长的——大约平均每个月生长半英寸——这就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可以确定的中毒记录。比如说，如果我们在一个人的头发从根部往上直到两英寸的地方都发现了砷的痕迹，那么我们可以肯定地说，这个人在过去大约4个月中一直在摄入砷。指甲也是如此。它们还可以记录最早下毒的时间。韦伯斯特在凯瑟琳头发和指甲中所发现的证据表明，在被送进医院很久之前，她就被人连续下毒长达好几个月。但是韦伯斯特还是必须非常谨慎。在死者的头发中发现砷的痕迹这一事实本身还远远不是故意下毒的无可辩驳的证据。砷在地壳中的含量在所有元素中排名第20；在坟墓中，当棺材开始破损之后，土壤中的砷可以很容易地转移到尸体上。虽然凯瑟琳的棺材并没有破损的迹象，但是斯皮尔斯伯里还是从她的坟墓中提取了土壤样本。他需要肯定，在卡苏普墓地土壤中没有高于正常值的砷含量，因为辩护律师可能会抓住这一点，将尸体上的砷归因于土壤的污染。

斯皮尔斯伯里的谨慎做法被韦伯斯特的试验结果证明是正确的：在凯瑟琳坟墓中的土壤的砷含量并没有超过正常值。无论在凯瑟琳身上发现的砷是如何进入她的体内的，它们肯定不是来自她最终的安息地。

在得到韦伯斯特的测试结果之后，检察官办公室立即采取了行动。所有的犹豫和拖延都在1月19日结束了：阿姆斯特朗被指控谋杀了自己的妻子。

模仿杀人？

有关这一案件的消息传开之后，立即引起了轰动。这主要是因为，在英国，律师被指控杀人的情况极为罕见。正如前面所提到的，在这方面最臭名昭著的一个事件发生在1920年11月。一名来自卡马森郡的威尔士事务律师哈罗德·格林伍德因被指控用砒霜毒杀了他的妻子而受到审判。

当时报纸上充斥了有关这次审判的报道。阿姆斯特朗在黑伊的熟人回忆说，他当时就像着了魔一样如饥似渴地阅读着这些报道中的每一个字。当得知格林伍德在极为不利的情况下被宣布无罪的时候，阿姆斯特朗的两眼发出了得意的光芒。他对这一案件的过分关注使得许多人怀疑，他是因为受到了格林伍德好运气的鼓励才走上了谋杀的道路。

2月12日，斯皮尔斯伯里来到维尔贝克街与威尔科克斯讨论韦伯斯特的分析结果。虽然这一分析结果对他们的证言很有帮助，但是他们的证言仅限于他们各自的专业领域：病理学和临床诊断。会晤持续了两个小时。在讨论结束时他们同意：死者的肝脏和肾脏都表现出金属中毒所特有的变化；尸体不寻常的保存完好程度强烈暗示着砷中毒；凯瑟琳突发的精神疾病很可能是砷作用于大脑的结果(脑病)。

对阿姆斯特朗的审判于4月3日在赫里福德的郡大厅举行。那天法庭外面下起了一场在那个季节罕见的暴风雪。而在那个古老的法庭内，控辩双方用了一整天的时间争论有关阿姆斯特朗谋杀马丁的企图以及那盒致命的巧克力是否可以被用做这次审判中的证据这个法律问题。最后达林法官决定：允许在审判中引用有关马丁的证据，但是不允许任何有关那盒巧克力的证言，因为没有任何证据将阿姆斯特朗与那盒巧克力联系起来。

在同一天，当那些律师们为法律问题而争吵不休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威尔科克斯和韦伯斯特——公诉方的3个火枪手——乘坐火车来到了赫里福德。他们都住在同一家饭店。当天晚上他们与检察长——王室顾问欧内斯特·波洛克爵士——举行了“军事会议”。在这种会议上，斯皮尔斯伯里总是把发言的机会让给威尔科克斯，并满足于让他来主导整个程序。在自己的导师面前，斯皮尔斯伯里从来就没有完全摆脱过自卑感。威尔科克斯是一个伟大的全才——一流的病理学家、资深的分析家和经验丰富的临床医生，更重要的是，他受到学术界同行们的高度尊重。而斯皮尔斯伯里尽管在报纸上的知名度很高，但是在医学界却从来也没有获得过任何重要的地位。这种得不到承认的状况其主要原因还是在于他自

己。他经常声称要编写一本伟大的法医学教科书，但主要是由于压得他喘不过气来的工作量的缘故，这个承诺一直没有实现。在英国学术界有一个古老的规矩："不出书就出局。"而斯皮尔斯伯里就是这一规矩的最突出的受害者。这就是为什么在赫里福德饭店的那个房间中，他一言不发地坐在那里听着威尔科克斯谈论着改进公诉方策略的方法。当然，到了第二天，他们所扮演的角色就发生了转变。那时吸引人们眼球和耳朵的是那个像往常一样衣着一丝不苟、胸前戴着一朵必不可少的红色康乃馨的斯皮尔斯伯里。

他告诉法庭自己在尸检过程中的发现，然后根据韦伯斯特的检测结果给出了自己的意见："死者在死亡前24小时之内肯定服用过有毒剂量，很可能是致死剂量的砒霜。"[①]

在向法庭详细解释身体状况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又采取了一个新的策略。由于陪审团往往会被医学术语弄得晕头转向，斯皮尔斯伯里让人制作了一张身体消化器官的图画，每个器官都涂上一种不同的颜色。斯皮尔斯伯里就像课堂上的老师一样向陪审席上的学生介绍每一个器官的位置和功能，并且指出他提取样本的部位。

到目前为止一切都进展得很顺利。但辩护方的带头人是王室顾问亨利·柯蒂斯－贝内特爵士，英国律师界最令人生畏的交叉讯问专家之一。他向斯皮尔斯伯里发起了猛烈的进攻，决心证明凯瑟琳·阿姆斯特朗是死于自杀。这一策略基于阿姆斯特朗夫人对看护她的一名护士所说的一句奇怪的话："如果一个人从阁楼窗户中跳下去，他会不会摔死？"[②]

这个策略如果想要获得成功，柯蒂斯－贝内特首先必须破坏斯皮尔斯伯里有关死者在死亡之前24小时内被灌下致死剂量的砒霜的说法。这很困难，因为辛克斯已经作证说，凯瑟琳在其生命的最后6天已经卧床

---

①Odell, *Exhumation of a Murder*, 155.

② *The Medical Detective*, 180.

不起，四肢完全无法动弹，因此不可能自己拿到任何毒药。对于这个问题，柯蒂斯－贝内特想出了一个很好的解决方法。他问斯皮尔斯伯里，医学文献是否记载过一个人早在死亡前7天就服下了砒霜，但是在死后，人们在其尸体中仍然发现大量这种毒药的案例？斯皮尔斯伯里承认存在这样的案例。

到目前为止一切顺利。柯蒂斯－贝内特接着问道，那么有没有可能阿姆斯特朗夫人在死前7天、10天甚至14天服用了砒霜，但是她最初砷中毒的症状却逐渐减弱，并在她生命的最后时刻又重新出现呢？

斯皮尔斯伯里谨慎地承认了这种可能性。于是柯蒂斯－贝内特乘胜追击，接着提出了一种推测，即这种症状的减弱可能是由于砒霜被胃中的黏液所包围，因而没有完全溶化所造成。那么有没有可能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最初严重的中毒症状暂时减弱，但是当被黏液包围的砒霜最终溶化后症状又加重了呢？斯皮尔斯伯里承认曾经有过砒霜被包在黏液囊中的案例，但是他所能够做出的最大让步也只是："……不能完全排除这种可能性。"①

随着交叉讯问的进行，他们之间对话中的火药味变得越来越浓了。当斯皮尔斯伯里坚持他关于凯瑟琳·阿姆斯特朗是被毒死的最初意见的时候，柯蒂斯－贝内特仰面朝天，转动了一下眼珠，然后叹着气问道："你的意思是说，她所有的症状都是由砒霜所引起的吗？"

斯皮尔斯伯里怒视着他的讯问者，厉声说道："是的，我当然是这个意思。"②

在法庭上以这种激烈语气说话与斯皮尔斯伯里的性格完全不相符，这揭示了当时他所受到的巨大压力。听到这个回答之后，柯蒂斯－贝内特肯定在内心深处打了个冷战。他的策略出了严重的差错，结果搬起石

---

①Odell, *Exhumation of a Murder*, 157.

②John Rowland, *Murder Revisited* (London: Long, 1961), 82.

头砸了自己的脚：在他的刺激下，斯皮尔斯伯里采取了强硬的不妥协态度，这加强了这位证人的证言在陪审团心目中的地位。其实斯皮尔斯伯里并不需要他帮这个忙。在过去的十几年中，坐在陪审席上的这些农民和商人几乎每天都可以在报纸上读到有关斯皮尔斯伯里辉煌成就的报道，他们期望斯皮尔斯伯里是正确的，而听到他以如此强有力的口气表达自己的意见，对于他们来说肯定是非常欣慰的事情。

身材魁梧、体壮如牛的柯蒂斯－贝内特就像一头暴怒的公牛一样从各个角度对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发起了冲击，而斯皮尔斯伯里就像一个技艺精湛的斗牛士一样灵巧地挥动着手中的帽子，每次都毫发无损地将他从自己的身上引开。这是一场精彩的比赛，而斯皮尔斯伯里轻而易举地就获得了胜利。当这位病理学家最终走下证人席的时候，阿姆斯特朗肯定会因为看见自己的这个克星的离去而长出一口气。

现在一切都取决于阿姆斯特朗自己的证言了。正如人们所预计的，这个对法律程序了如指掌的律师在长达 6 个小时的交叉讯问中表现得十分自信，对各种问题的回答也很得体。他可能在被问到当时为什么要将凯瑟琳从精神病院中接回家时有些闪烁其词，另外他的证言中肯定有一些与他向警察所作陈述相矛盾的地方，但总的来说，他的表现还是相当出色的。所以当他准备起身离开证人席的时候，一些经验丰富的法庭观察家仍然认为他获得无罪判决的可能性会更大一些。

但就在这时，法官又把他叫回到了证人席上。

达林法官还有几个问题要问被告人。接下来的几分钟是阿姆斯特朗一生中最难受的时刻。达林法官就阿姆斯特朗违反常理的除草方法提出了几个尖锐的问题，而阿姆斯特朗则像一条被挂在渔钩上的鱼一样拼命地挣扎着。法官尤其想知道，阿姆斯特朗为什么不将砒霜直接从容器中倒到杂草上。阿姆斯特朗回答说，他喜欢将砒霜分装成小包，然后一棵一棵地处理杂草。听到这一回答之后，法官用不祥的眼神看了他一眼。达林法官平时在法庭上总是喜欢表现出一些幽默感，说一些妙语。但这一

次他却一反常态地阴沉着脸，没有一丝笑容。他将他所有的怀疑用一个问题表达了出来："那么为什么要把这些砒霜分装成 20 个小包，而每一小包中的剂量都足以致人死命，并且还把它们放在你的口袋中？"

阿姆斯特朗惊慌失措地想了一会，然后脱口说道："这在当时对我来说是最简便的方法，除此之外我没有其他解释。"①

大多数观察家都认为，达林的这一干预改变了审判的发展方向。虽然对阿姆斯特朗的严峻考验还没有结束，法官无情的讯问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但是他再也没有从这个致命的问题中完全恢复过来。陪审团只用了不到一个小时就判定他有罪，随后他被判处死刑。

在死囚牢中，阿姆斯特朗有足够的时间去诅咒自己对马丁的那次失败的谋杀企图。如果他当时仅将自己在砒霜方面的业余爱好用于杀妻的话，那么他完全可以用一生中剩下的岁月来庆贺自己实施了一起完美的谋杀案。但现在结果却是，在 1922 年 5 月 31 日，他获得了"英国历史上唯一一个因谋杀罪而被绞死的律师"这样一个不光彩的名声。



在被判处死刑后离开法庭的赫伯特·罗斯·阿姆斯特朗

①John Rowland, *Murder Revisited* (London: Long, 1961), 91.

就像往常一样，报纸在头版头条对斯皮尔斯伯里和他的同事们的杰出工作大加颂扬。但是斯皮尔斯伯里本人并没有从这个胜利中获得多少快乐，他在思考一个问题：英格兰法医专家们的这种绝技究竟还能够表演多长时间？他哀叹自己国家在这一领域缺乏一个具有连贯性的策略。他通过阅读了解到，法医学在其他国家已经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尤其是美国，虽然起步较晚，但是很快就赶上并超过了其他国家。他曾在无数次演讲中呼吁建立一个法医学研究所，向本专业的学生提供必要的资助，使他们能够获得他、威尔科克斯以及其他专家们所非常愿意传授的知识。斯皮尔斯伯里在自己的学生年代就曾饱受经济困难的困扰，他担心病理学专业众所周知的低收入水平将会阻碍新鲜血液进入这一领域。

但是他的这些呼吁都被当成了耳旁风，官方的态度似乎是："我们已经有了一个世界上最好的司法病理学家，我们为什么还需要另外一个？"其结果是斯皮尔斯伯里不得不继续一个人干3个人的活。同事们都对他在经济上的这种无私态度大为感叹。据说威尔科克斯有一次曾经说道："斯皮尔斯伯里是个傻瓜：他会分文不取地把自己活活累死。"[1]

他的这句话离事实相差并不远。从20世纪20年代初开始，斯皮尔斯伯里的健康状况就一直是一个令人担忧的问题。这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咎于他每天3包烟的习惯。但是从个人角度来看，他还是获得了一个巨大的胜利：1922年12月，他接到来自唐宁街的一份通知，他将在新年授勋仪式上被授予爵士称号。

---

①D. G. Browne and E. V. Tullett, *Bernard Spilsbury: His Life and Cases* (London: Harrap, 1951), 244.

第五章

人体拼图

"传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

在将近30年的时间内,英国法庭上没有比这更激动人心的话了。听到这句话后,媒体席上那些满脸倦色的记者会赶忙削尖手中的铅笔,陪审席上的陪审员立刻意识到他们将有一个亲眼目睹这个国家偶像的千载难逢的机会,而站在被告席上瑟瑟发抖的被告人则会感到嘴唇和喉咙突然一阵发干。每个人都知道,当斯皮尔斯伯里走上证人席的时候,审判就到了关键阶段。除了上世纪30年代苏联大清洗审判中那个无情的检察官安德烈·雅努阿列维奇·维辛斯基之外,20世纪没有任何其他人在法庭上能够拥有如此大的权力了。在那个爵士乐流行的年代,斯皮尔斯伯里这个仍然停留在维多利亚时代而拒绝跟随时代潮流的最顽固的保守派,却发现自己定期被评选为"20位当代最著名的英国人"之一。用与他同时代的一个人的话说:"只需借助刽子手短暂的协助,他[斯皮尔斯伯里]就可以单枪匹马地实现一个凶杀行为所应承担的所有法律后果——逮捕、起诉、定罪和最后的验尸。"①

---

①Richard Whittington - Egan and Molly Whittington - Egan, *The Bedside Book of Murder* (Newton Abbot, England: David & Charles, 1988), 164.

没有哪个案件比被斯皮尔斯伯里称之为他一生中最具挑战性的案件更能够说明他的无所不能了。在后来谈到该案时，他说道："案情就像玩拼图游戏一样是逐步明朗起来的。"①

这个拼图游戏的第一块拼图板出现在1924年4月一个星期四的雨夜。当时伦敦西部下起了一场暴雨，把正在里士满区湿滑的街道上艰难行走的艾塞尔·邓肯淋了个透心凉。当时她的心情就像恶劣的天气一样糟糕。她刚刚丢掉了工作，穷困潦倒，浑身湿透。她一心只想赶快回到她姐姐位于艾尔沃斯附近泰晤士河边的家中。当她走过里士满火车站，进入乔治街的时候，一名男子凑到她的身边，开始跟她聊了起来。32岁的艾塞尔经常受到男性的关注，因此对这个陌生人唐突的举动并不感到震惊或害怕，只是觉得有些好奇。他听上去很正派，几乎像是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人，说起话来很有条理，并且他毫无疑问非常具有吸引力：一双深深的棕色的眼睛、消瘦的面颊、方正的下颌，微笑起来眼睛闪闪发亮。当她提到自己住在沃尔浦大街的时候，他提出要送她回家。艾塞尔在犹豫了片刻之后就同意了。

当他们走过里士满桥的时候，那个陌生人自我介绍说，他叫帕特，也住在附近。不久他就开始透露有关自己不幸的婚姻——他称之为"一场悲剧"②——的详细情况。这一点艾塞尔可以理解。她也结过一次婚，并且这场婚姻很快就变了味，结果现在她不得不靠着姐姐的施舍度日。她说现在自己的希望都寄托在"里昂街角餐厅"中一份服务员的工作上了。帕特若有所思地摸一摸自己的下巴，然后说道，也许他可以帮她。他们聊着天，不知不觉就到了艾塞尔的家门口。帕特向艾塞尔脱帽致敬，准备离开。但是随后他好像突然想起了什么，回过头来问艾塞尔说：我们是否能够在哪天晚上一起吃顿饭？艾塞尔同意了，并且将自己的地址给了他。

---

①Iain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London: Muller, 1964), 73.

②*Times*, May, 31, 1924, 9.

帕特说他很可能会在下个星期三和她联系。

他提前一天就和她联系了。4月15日星期二下午，艾塞尔接到一份电报，上面写道："查林十字街，明晚7点，不见不散。帕特。"

艾塞尔立即决定赴约。第二天晚上，她穿着自己最漂亮的衣服进入伦敦市区，并于7点钟准时到达了查林十字街火车站。她在车站中央大厅来回走了几乎一个多小时，不断地在川流不息的人群中寻找帕特那张熟悉的脸。随着时间的流逝，她越来越担心自己是不是被他耍弄了。在8点钟差几分的时候，帕特突然出现了。他像以前一样满脸微笑，嘴里不断地道着歉，说自己乘坐的火车晚点了。这次他头上没有戴帽子，显得比艾塞尔记忆中的他更加英俊了。他身高差不多有6英尺，长着长长的、浓密的棕色头发，两鬓显示出了开始斑白的迹象。她注意到他的右手腕上打着绷带。他的解释带有一点英雄主义的色彩：很显然，他是在帮助一位差点从公共汽车上跌落的老太太时扭伤了手腕。

约会进行得很顺利。在他们对饮的过程中，帕特提到他从朋友那里借了一套位于伊斯特本的平房，那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地方"。①他问艾塞尔是否愿意和他一起在那里度过复活节周末。她同意了，于是他们用干杯的方式定下了这次幽会。直到这个时候帕特才看了一下表，结果发现他已经错过了10点钟回伊斯特本的火车。他在附近的旅馆中订下一个单人房间，然后陪着艾塞尔来到了滑铁卢火车站，并且目送她乘坐10点36分的火车回到艾尔沃斯。

第二天，也就是星期四，艾塞尔收到一份用电传发过来的4英镑的现金支票以及一份电报，上面写道："按照约定在火车站见面。沃勒。"②这是她第一次得知帕特的姓。

4月18日，也就是受难节，她乘火车来到了英格兰南海岸的伊斯特

---

①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85.

② *Times*, May 31, 1924, 9.

本。她的火车在两点差一点儿到站，帕特已按照约定在车站等着她了。在午餐之后，他们乘着当天风和日丽的天气游览了当地的一些名胜古迹，然后在皇家饭店共进晚餐。在餐桌上，帕特不断地翻动着一大沓钞票。大约在10点钟的时候他们离开了饭店，乘坐一辆出租车沿着海岸走了3英里左右，最后到达兰尼村中一排面临着英格兰海峡的平房。帕特的房子与其他房子是分开的，它过去曾经是当地海岸警卫队的一个兵站，它的名字"军官之家"反映了这一历史。

这座房子面对着克朗布斯——一处从伊斯特本一直延伸到佩文斯利湾的覆盖着粗砾石并间或生长着低矮杂草的海滩。自从19世纪以来，人们一直在这里开采砾石，用于铺路和建筑。多年的开采在海岸上留下了丑陋的伤疤，当年人们所抛弃的铁锹、铁条和螺栓随处可见。这不是一个可以印在旅游宣传材料上的浪漫场所，但是对于那些偷情的男女来说，它有一个诱人之处，那就是非常与世隔绝。

那座房子是有6个房间的刷白灰的平房，门厅左边第一个房间就是主卧室。艾塞尔一放下自己的行李就感觉到这里住着另一个女人：在五斗柜上放着一把龟壳梳子和一些化妆品。帕特笑着打消了她的担心。他解释说，他的妻子在上个星期曾经在这里住过，这些东西就是她的。于是这对男女将沃勒夫人抛在了脑后，然后就上了床。

第二天早晨，当艾塞尔醒来之后，她注意到地上有一双带扣的女鞋。帕特说这也是他妻子的：她将在复活节过后将它们拿走。星期六下午，他们去了伊斯特本。艾塞尔去做头发，而帕特则去普朗普顿看赛马。

他们在那天晚上又见面了，并且在共进晚餐之后又回到了那座房子。当他们走到门口的时候，发现垫子上有一封电报，上面写着："必须在星期二上午9点钟在奇普塞德见面。李。"[①]帕特遗憾地叹了一口气。非常不幸，这意味着他必须提前结束周末，并于星期一回到伦敦。艾塞尔失望地

---

① *Times*, May 31, 1924, 9.

拉长了脸。如果她知道发电报的就是帕特本人的话，那么她肯定会更加失望。他是在普朗普顿赛马场发的这份电报。很显然，他已经开始改变主意了。但是还没有彻底改变，因为他又把她带进了卧室……

第二天一大早，当帕特穿衣服时，艾塞尔发现在他的肩部到上臂的后部有一串青紫的伤痕。但是对此她没有多想。与此同时，帕特正在忙着更换相邻的一间卧室的门锁。他一边用锤子敲打着，一边低声诅咒着，并向她解释说，一位朋友在这个房间中存放了一些贵重的书籍，因此他对这里的安全比较担心。艾塞尔从他的肩膀上面向这个房间中瞥了一眼，她看到了一张床、一个放脸盆的架子和一个大箱子。正在这时，帕特右手中的凿子滑了一下，结果从他的左手上凿下一小块肉来。在艾塞尔为他包扎完伤口之后，帕特放弃了他的换锁计划，转而用螺丝钉将门钉死了。

在经过又一个晚上的吃喝和狂欢之后，他们在复活节的星期一坐火车回到伦敦，一起看了一场戏，然后于午夜时分在里士满火车站吻别了。帕特说他会和她保持联系的。仍然沉浸在这个周末幸福的回忆中的艾塞尔走上里士满桥，融入了茫茫的黑夜之中。她确信自己在遭遇了一系列倒霉的事情之后终于要时来运转了。但谁知命运女神却另有安排。

血淋淋的包裹

11天之后，在1924年5月2日星期五的晚上，一名便衣警察——马克·汤普森警探正蹲守在滑铁卢火车站的行李寄存处。有人报告那里有一个可疑的包裹。很显然，几天之前，一位由铁路警察改行而成的私人侦探杰克·比尔德被一名妇女雇用去开展一项婚外恋调查。调查这种事情正是比尔德赖以糊口的工作，也是他的核心业务：丈夫是个很少回家，经常玩弄女性的家伙，焦急的妻子非常想知道他究竟在做什么。当她听说在上个周末，她一位朋友看见她的丈夫在普朗普顿赛马场上大笔赌钱的时候，她的焦急终于转变成为愤怒。她搜查了丈夫外衣的口袋，结果发现

了一张包裹寄存单。她怀疑自己的那个败家子丈夫是在利用行李寄存处存放他的下赌工具，于是就找到了比尔德。

在比尔德将那张寄存单交给滑铁卢车站行李存放处的工作人员后，对方给了他一个医生经常使用的、上了锁的格莱斯顿式旅行提包。他将包拨开一条缝，想看看里面究竟是什么东西。几分钟之后他匆忙离开了火车站。临走之前他将那个提包留在了寄存处，并且告诉工作人员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要让人将包取走。然后他给那个焦急的妻子打电话，告诉她不用担心，那个包里没有下赌工具，并让她将那张寄存单放回到她丈夫的口袋中。他向她隐瞒了一个事实，那就是他已经与苏格兰场取得了联系。听到他的报告后，警察立即对那个寄存处实施了24小时监控。

星期五下午6点40分，一名身穿浅灰色粗花呢外套，头戴软毡帽，手持一把卷起来的雨伞的男子走到柜台前面，并出示了一张编号为J.2413的寄存单。这正是那个格莱斯顿式旅行提包的寄存单。当那个陌生人拎着那个提包走到门口的时候，汤普森警探走上前去问道："这是你的包吗?"那名男子用冰冷的眼光看了汤普森一眼，然后用很文雅的语气说道："我相信是的。"当汤普森要求查看包中物品时，他耸了耸肩说道："我没有钥匙。"[①]汤普森对这个回答很不满意，于是就把他带到了最近的一个警察局。

这个陌生人对警察局里面的情况非常熟悉，一到那里他就乖乖地说出了自己的真实身份：帕特里克·赫伯特·马洪。

他在利物浦长大，其犯罪记录可以追溯到1911年。当时刚结婚一年的他带着用一张假支票骗取的120英镑将另一个女人骗到了曼岛。第二年他因为贪污而被判刑12个月。出狱后他从一个城市流窜到另一个城市，最终在位于萨里的股票交易区中心的萨宁代尔市定居。1916年4月18日夜晚，他前往伦敦和地方银行的温德尔斯汉姆分行行窃。银行行长

① *Times*, May 28, 1924, 11.

就住在银行的隔壁。马洪认为他进入银行金库的最佳途径就是通过银行行长的家里。但是他刚从窗户中钻进去，一名女佣人就开始扯着嗓子尖叫起来。他首先为了让她闭嘴而一锤子把她打昏过去，然后又试图用亲吻、抚摸和道歉把她弄醒。那个女佣人在苏醒之后没有被他的甜言蜜语所打动，而是立刻大声呼救。结果马洪又一次锒铛入狱，这次他被判了5年。

在马洪动荡的人生旅途中，只有一个不变的因素，那就是他饱受苦难的妻子杰西。每次出狱的时候她都会去把他接回来。在1921年她甚至在自己工作的制造汽水机的自动充气机公司给他找了一份推销员的工作。有着迷人微笑并且巧舌如簧的马洪被证明是一个难得的人才，并且因此也得到了公司的器重：他的工资几乎是全国平均工资的两倍。但是他还是旧习难改。马洪越来越放荡的生活方式使杰西开始失去了耐心，接着她就听到了有关他去普朗普顿赛马场的消息……

当晚9点钟，马洪和他的那个尚未打开的提包一起被送到了苏格兰场。在那里他受到首席审查官珀西·萨维奇的讯问。在马洪承认这个提包是他的之后，萨维奇小心翼翼地将它打了开来。在包里有一条被撕破的沾满血迹的女式灯笼裤、两块血迹斑斑的白色丝绸、一条围脖、一把厨房用刀和一个棕色的标有“E.B.K.”三个首字母的帆布网球拍袋。里面所有东西都被喷上了大量的消毒水，估计是为了掩盖刺鼻的血腥味。

当被要求对这些东西做出解释的时候，马洪回答说：“我喜欢狗。我曾经用这个包往家里运送过喂狗的生肉。”[①]当萨维奇对这种说法嗤之以鼻的时候，马洪陷入了闷闷不乐的沉默之中。

到了这个时候，萨维奇对于马洪是否实施了犯罪，以及他究竟犯了什么罪都一无所知。他所掌握的只是一包带血的衣服和一把刀子。也可能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但是直觉告诉他并非如此。马洪萎靡不振地坐在

---

① *Times*, July 16, 1924, 5.

那里，一只手撑着脑袋，很可能比他一生中任何时候都要沉默。在这样僵持了15分钟之后，他抬起眼睛说道："我不知道你有没有意识到：如果一个人的身体很活跃，而思想却不能采取任何行动，这将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情。"①

萨维奇什么也没有说。

他们又在完全沉默的气氛中度过了半个小时，在此期间马洪一直在与内心的恶魔搏斗。然后他又开口说话了："我在考虑我的处境。"②

又过了15分钟，他终于叹了口气说道："我想你已经了解全部情况了，我还是对你说实话吧。"③

帕特里克·马洪在一生中很少说过实话，但是那天晚上他所说的话——这些话第二天被警察在伊斯特本那座平房中发现的情况所证实——使苏格兰场确信，联系斯皮尔斯伯里的时候到了。

星期天一大早，斯皮尔斯伯里就从伦敦出发向南旅行，进入了苏塞克斯偏僻的乡村，最终到达了克朗布斯。他对这个地区并不陌生。几乎是在4年之前，年仅17岁的打字员艾琳·梦露就是在这片荒凉的海滩遭到抢劫并被殴打致死。斯皮尔斯伯里是在另外两名医生无法就各自的鉴定结论达成一致的时候才介入案件的调查的，他的作用主要是提供咨询意见。通过对医学记录的解读，他澄清了有争议的死亡时间问题，从而将两名恶棍——杰克·菲尔德和威廉·格雷——送上了绞架。

那天标志着斯皮尔斯伯里职业生涯中的一个分水岭：他第一次在一位私人助手的陪伴下来到犯罪现场。希尔达·班布里奇是斯皮尔斯伯里在圣巴特医学院的一个同事——于1921年去世的弗朗西斯·班布里奇教授——的遗孀。在她丈夫死后，她向医院提出申请，愿意做任何工作。结果她被分配到病理学部门这位著名的验尸官身边，在他工作的时候为他

---

①②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74.

③*Times*, May 23, 1924, 19.

做笔录。斯皮尔斯伯里在一开始还担心她见到尸体之后会受不了，但是他的担心很快就被她在解剖室中坚强、勇敢的态度所打消，很显然她并不害怕看到那些令人作呕的东西。考虑到正在"军官之家"中等待着他们的那个场景，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

通往伊斯特本的道路

那些将斯皮尔斯伯里带到克朗布斯的事件可以追溯到大约 10 个月前，也就是 1923 年的夏天。那个时候，自动充气公司已经倒闭，但是受雇前来对该公司进行清算的罗伯茨和希尔公司对性格外向的马洪印象极好，于是就把他留下来聘为销售经理，并把他的妻子杰西聘为公司秘书。

这一提升意味着马洪经常被叫到位于伦敦商务区的公司总部开会。正是在这些伦敦之行期间，这个色狼盯上了一位叫艾米莉·比尔比·凯的秘书。艾米莉的外貌有很多让人喜欢的地方：她身材高挑健美，一头美丽的卷发衬托着一张圆圆的、与其说是漂亮倒不如说是英俊的脸蛋。朋友们说她这个人极为独立，但是在男人面前有些害羞。马洪很快就开始对她展开了爱情攻势。他得知她一年前刚刚从家乡曼彻斯特来到伦敦，目前在布鲁姆斯伯里的一个妇女俱乐部中寄宿。她还告诉他自己是单身，今年 28 岁。她这句话的前半部分是真的，而后半部分则是假的。她的真实年龄比她所声称的要大 10 岁，但是她的虚荣心太强了，或者她是担心 34 岁的马洪在得知她是一个比自己还要大的女人后会被吓跑。

在这里我要提醒读者注意：以下有关他们之间的关系发展过程的故事完全是建立在马洪自己的陈述之上的。而我们必须记住，马洪所说的每一个字都带着挽救自己性命的目的。另一方面，一些有关艾米莉是被马洪这个冷酷无情的色狼所欺骗的天真无邪的女人的说法是根本站不住脚的。马洪从来就没有向艾米莉隐瞒过他有老婆的事情——即使他想隐瞒也是不可能的，因为艾米莉经常给在同一公司上班的杰西打电话。毫

无疑问，艾米莉是一个意志坚强的女人，她知道自己想要什么，并且会非常果断地去追求自己的目标。

据马洪说，艾米莉对他紧追不放，不断地缠着他要求约会。在8月份，他经不住她的死缠烂打，终于接受了她前往泰晤士河边共度一个下午的邀请。这次暧昧的约会使马洪确信艾米莉是一个对性接触习以为常的"世俗女人"[①]。艾米莉的朋友们后来对马洪有关她是一个不检点的放荡女人的说法非常气愤：意志坚强？那是肯定的。放荡？纯属胡说八道。

马洪尽量想使他们之间的关系保持在一种随便和没有约束的状态。就他而言，定期做爱就是他们节目单上唯一的节目。而对于又过了一个生日、眼看就要成为中年老处女的艾米莉来说，只有婚姻才能满足她。她拥有马洪的欲望变得越来越强烈，最终吞没了一切。

艾米莉在1923年最后几个月的运气实在是糟透了。她在10月份被罗伯茨和希尔公司裁掉。由于过去她一直过着节俭的生活，她的存款高达600英镑，这在当时是相当大的一笔数目，因而还有足够的钱来度过这一困难时期。她决定给自己休几个星期的假。但是在圣诞节期间，刚从失业的打击中恢复过来的她又听到了哥哥死亡的噩耗，于是她又赶忙到北方去参加他的葬礼。她在新年那天回到了伦敦，并在一位金融家那里找到一份临时的秘书工作。仍然决心要与马洪一起生活的她开始兑现自己的证券及其收益。1924年2月16日，她兑现了一张404英镑的支票，从银行拿到了4张100英镑和4张1英镑的钞票。这时她急需这笔钱，因为就在前一天，那位金融家原来的秘书回到了她的工作岗位，从而使艾米莉又一次失业了。

在3月份她因患流感而在本茅斯休息了一个星期。至于她身体上的不适究竟在多大程度上是由感冒引起的，这个问题还值得研究，因为正是在这个时候她怀疑了几个星期的一件事情终于得以证实：她怀孕了。

---

① *Times*, May 23, 1924, 19.

艾米莉并不傻：一个38岁的单身准妈妈在当时那个冷酷的道德环境中是得不到任何同情的。她知道自己的生活走到了一个十字路口。她非常爱马洪，这一点是肯定的；而马洪想甩掉她，这一点同样也是毫无疑问的。早已厌倦了这段恋情的他正急于找到一个解脱的方法。在通常情况下，他无疑会把她一抛了之，他以前就经常这么做。但是作家埃德加·瓦莱士总是声称他知道马洪当时为什么没有选择这么做——敲诈。据瓦莱士说，艾米莉在她寄宿的妇女俱乐部更换一个抽屉的衬垫时发现了一张旧报纸。真是无巧不成书，那张报纸上恰好刊登有马洪在1916年因抢劫和攻击而被判刑的详细报道。根据瓦莱士的说法，艾米莉威胁马洪说，如果他不满足她的要求的话，她就要把这件事情曝光。这时马洪已经完全开始了新的生活，在工作场所没有人知道他过去的犯罪记录，并且当时他正赚着大钱。如果他曾经被判过刑的老底被揭露出来，那么他就会失去一切。虽然瓦莱士的说法现在已无从证实，但是它确实有一定的道理：马洪是一个惯于玩弄女性的薄情寡义的家伙，而且属于"玩玩就甩"* 的那种。只有某种不寻常的原因才能够使他继续与艾米莉待在一起。而他的确继续和她待在一起。

不管艾米莉究竟是因为什么原因在本茅斯休假，马洪在周末也来到了她那里，然后他们两个沿着海岸线来到南安普顿。在那里，他们从当地一个珠宝店里购买了一颗钻石和一枚镶嵌着一簇蓝宝石的戒指——用的是艾米莉的积蓄——作为定情物。那天晚上他们住进了西南饭店的一个单人房间。艾米莉还把她积蓄中的300英镑交给了马洪，据说是用于炒汇。艾米莉对她情人的盲目忠诚由此可见一斑。

对于艾米莉来说，这是她为了获得爱情、安全和幸福而孤注一掷的努力。但是她仍然不能说服马洪离开他的妻子。在后来公开的一个完全是为了达到他自己的目的而做出的陈述中，马洪声称："她[艾米莉]曾经有

---

* 一首流行歌曲的名称。——译者注

好几次责备我冷酷，并且明白地告诉我，她需要我的感情。如果可能的话，她决心使用一切方法来赢得这份感情。”[①]她希望和他一起私奔到南非，在那里开始新的生活。当马洪含糊其辞地敷衍她的时候，艾米莉提出了一个折中的方案。她说，既然如此，那么我们为何不进行一次“试婚”[②]呢？他们可以一起去度假或者租一个小房子，这样她可以扮演他的妻子，为他“做饭以及所有其他事情”。[③]在试婚结束的时候，马洪可以决定是回到他妻子身边还是继续和艾米莉待在一起。马洪答应考虑这个建议。

在他们回到伦敦后，马洪发现自己的困境越来越难以摆脱。他听说艾米莉经常在朋友面前炫耀自己的“订婚戒指”，并吹牛说她和她的未婚夫打算移民到南非去，那里有一个好工作正在等着帕特。期待着刺激经历的艾米莉开始在报纸分类广告中为他们的“试婚”寻找场所。在4月初她找到了一个理想的地方：在克朗布斯有一座平房可供出租。

4月5日，马洪使用了沃勒这个名字以及虚假的地址和证明人与“军官之家”的房主签了两个月的租约。两天之后，欣喜若狂的艾米莉永远地离开了那个妇女俱乐部，住进了伊斯特本的科尼尔沃斯庄园饭店，在那里等候马洪的到来。她已经把他们的行程安排好了：第一站是伊斯特本，第二站是巴黎，在那里小住几天之后，他们就将开始漫长的海上旅行，最终目的地是南非，他们将在那里开始新的生活。艾米莉终身期盼的幸福生活似乎已经触手可及了。

而马洪则采取了一种明显更为冷静的态度。他于4月11日拿到了那个平房的钥匙，并且瞒着艾米莉——后者并不知道他当时也在伊斯特本——回到了伦敦，回到了里士满，回到了杰西和他们的女儿那里。

第二天，也就是星期六上午，艾米莉兴奋地将她的衣服扔进一个旅行箱中，准备去与她所爱的男人见面。在饭店大厅中，她告诉服务员将

---

① *Times*, May 23, 1924, 19.

②③ *Times*, July 18, 1924, 11.

她的信件转发到“巴黎的待领邮件局”。该饭店的前台小姐杰西·理查兹注意到当时艾米莉穿着时髦的灰色外套、灰色羊皮鞋和一件有着暗色衣领的毛皮大衣，显得神采奕奕。几个小时之后，艾米莉投入了刚刚到达伊斯特本火车站的马洪的怀中，他们从火车站乘坐出租车前往“军官之家”。

随后几天所发生的事情被笼罩在迷雾之中。在星期天，一名为那座平房送肉的屠夫透过窗户看到了一张女人的脸；而邻居弗罗伦斯·塔特夫人证实，一个自称为艾米莉·凯的女人那天曾敲过她家的门，并向她借了一些牛奶。在此之后，再也没有其他人见过艾米莉·凯。只有马洪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他曾向警方作过3份有关这个周末所发生的事情的大相径庭的陈述。以下是他最后一次陈述的内容：

那个周末远非艾米莉所想象的那种田园诗般的幽会，而是演变成为一场激烈的争吵。她问马洪：既然我们计划移居国外，那么为什么你没有像你所承诺的那样去取得一本护照呢？为了抚慰艾米莉，马洪在星期一上午和她一起回到伦敦申请护照。但是这一次他又没有履行他的诺言。(值得注意的是，他所声称的这一伦敦之行没有得到任何独立证人的证实。)马洪说，在他们乘坐火车回伊斯特本的路上，艾米莉的心情越变越糟。那天晚上他们之间发生了激烈的争吵。

他们的争吵延续到了第二天，也就是4月15日。那天多数时间他们都是在断断续续的争吵中度过的。那天晚上，天气变得像他们之间的关系一样糟糕。马洪心想，在壁炉中生一堆熊熊的大火也许能够使他们的心情变得好一些。他从餐厅的煤桶中取了一些煤，把它们搬到客厅，然后用一把木柄小斧子将大块的煤敲碎。当时艾米莉正坐在一张桌子边给妇女俱乐部的一些朋友写告别信，而马洪在敲完煤之后无意间将那把斧子放在了那张桌子上。这时艾米莉又对他发火了，她粗声粗气地说道：“帕

特，我决心要在今天晚上解决这件事情。”[1]然后她在马洪的眼前甩动着那些信说道：“这些信以及我的行动都意味着我已经破釜沉舟，没有退路可走了。”[2]从她的这句话中，马洪猜测她已经退出了那个俱乐部。然后她又开始了无休止的斥责，语调越来越激烈：“帕特，你难道还没有意识到我有多么的爱你吗?”她尖叫道，“你是我的一切，我决不能与其他女人分享你的爱。”[3]

巧舌如簧的马洪这一次竟然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无论他说什么都不可能平息这场风暴。他被逼到走投无路的地步，于是气恼地一甩胳膊，说自己要上床睡觉了。当他走到卧室门口的时候，艾米莉像疯子一样发出了一声号叫，然后抓起桌子上的那把斧子，竭尽全力向他扔去。斧子击中了帕特的右肩胛骨，然后又撞向了门框。当时的力量是如此之大，以至于斧子的木柄都被撞断了。然后艾米莉又扑向了马洪，不断地抓挠他的脸和脖子。

“我们就这样互相拉扯着在房子中前后左右地挣扎。我很快意识到在我面前的这个女人已经因为愤怒而几乎发疯了。我试图把她推开，但是我意识到我不是她的对手……我几乎绝望地猛地一发力，推开了凯小姐。结果我们都摔倒在壁炉左边的一张安乐椅上。凯小姐的头部磕在了锅炉[煤桶]上，我也和她一起摔倒在地，她在我的身下。当时她抓着我的喉咙，我也抓着她的喉咙，我们俩扭作一团。”[4]

马洪说，当时他由于害怕和震惊而昏厥了过去。当他苏醒的时候发现艾米莉毫无知觉地躺在锅炉边，鲜血从她的头部向外哗哗地流着。他疯狂地试图救醒她，但一切都无济于事。然后他慌了神，晕头转向地从那个房子中跑了出去，悲痛得几乎要发疯了。他最终鼓足勇气回到房子中，把艾米莉的尸体拖进了第二个卧室中，放在地板上，并把她的毛皮大衣盖在了上面。

---

①②③④ *Times* ,July 18, 1924, 11.

然后他就到伊斯特本吃早餐去了。

马洪声称，在这一片混乱之中，他突然想起与艾塞尔·邓肯的那次约会，他们约定那天晚上在查林十字街火车站见面。从来不会放弃任何性满足机会的马洪如约赴会了。第二天，在回到伊斯特本之前，马洪在伦敦购买了一把锯子和一把刀子。然后他就回到"军官之家"，准备处理艾米莉·凯的尸体。

没有人能够指责马洪隔离不同事情的心理能力。他在受难节与艾塞尔约会的时候谈笑风生，根本看不出他整个上午都在肢解一具尸体。那天晚上的情况也是如此。在那间艾米莉不久之前还睡过的卧室中，艾塞尔从马洪的举止中没有察觉到"丝毫"[1]可以表明她当时正与一个谋杀犯睡在一张床上的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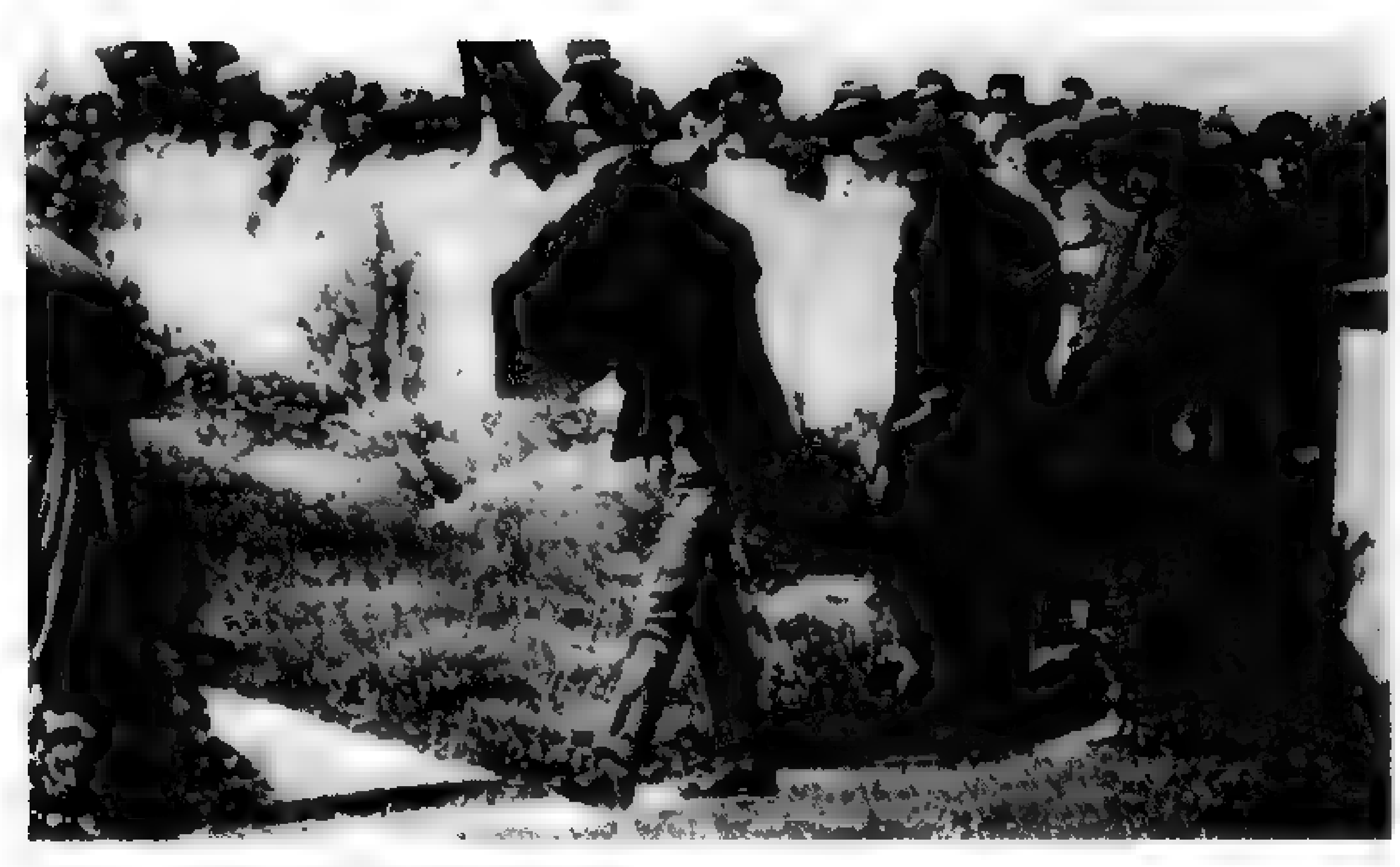
两天之后，艾塞尔刚一离开那所房子，马洪就继续开始了分尸工作。这项工作远比他想象的棘手和费时。当然，与此同时，他还必须抚慰他的那个恼火的妻子。在4月28日，他决定休息几天。他回到了伦敦，将手提包存放在滑铁卢火车站，然后就去见杰西。4天之后，他到车站取包，准备回到伊斯特本去完成这件恐怖的工作，结果却在那里被捕了。

斯皮尔斯伯里来到那座平房

那么斯皮尔斯伯里是如何看待马洪的故事的呢？更重要的是，"军官之家"中的证据将会揭示什么呢？当斯皮尔斯伯里的汽车停在那座房子前面的时候，一大群围观者立刻涌了上来。从报纸头版头条上用醒目的36号字体印刷的标题就可以看出，舰队街将对"平房谋杀案"进行不遗余力的报道。并且就像往常一样，当斯皮尔斯伯里参与调查的消息传开之后，围观者的数量呈指数增长。在这里，他们坐在刷了白灰的墙上，就

---

[1] *Times*, May 31, 1924, 9.



马洪被带回到位于克朗布斯的那间平房中

像在棒球比赛中外场的露天座位的观众一样，都急于找到一个最佳的观察角度。斯皮尔斯伯里从一条挂着玫瑰花的门廊中匆匆走进地上铺着鹅卵石、四周围着高墙的院子，在他的后面紧跟着希尔达·班布里奇，她身上裹着宽大的毛皮大衣，头上戴着的一顶帽子几乎遮住了双眼。

她进入这所房子的时候引起了一阵轰动。虽然英国早在1914年就成立了妇女警察志愿者局，* 但此时女性警察仍然比8月份的雪球还要稀少，并且在此之前还没有一个女性警察进入犯罪现场调查这一完全属于男人的领域。对于在场的那些头发灰白的老警察来说，这个穿着一丝不苟、迈着自信的步伐走进他们地盘的中年女士真是令他们大开眼界。班布里奇夫人在无意之中为女权运动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尽管在进入"军官之家"之前，斯皮尔斯伯里已经知道自己将会在里面看到什么了，因为马洪的有关分尸的陈述极为详细和具体，但是尸体散发出来的恶臭还是让他始料未及。整个房子里充满着腐肉的气息，即使

---

* 在1915年改为妇女警察部。

斯皮尔斯伯里那个已经失去部分嗅觉的鼻子也无法抵御已经渗入到整座房子的建筑材料之中的有毒气体。

在进入房间之后,斯皮尔斯伯里用了一段时间才使他的眼睛适应那里阴暗的光线。由于这所房子没有电源,而为了挡住人们好奇的目光,所有的窗户都被厚重的绿色窗帘挡得严严实实,因此他需要点上一盏煤油灯提供照明。起居室看上去一切正常,里面摆着一张沙发、一些椅子和一张桌子,只是在壁炉旁边的地毯上放着的一个容量为两加仑的金属盖盘显得与四周环境不太相称。壁炉中塞满了炉灰,在壁炉台上摆放着3个杯子,里面插着已经凋谢的花朵。在墙角橱柜的一个盘子里装着一些橙子。到目前为止,除了刺鼻的腐臭气息外,还没有什么可以引起怀疑的东西。

在这个时候,斯皮尔斯伯里没有触摸这所房子中的任何东西,而是双手紧紧地插在衣服口袋中,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这是他在所有犯罪现场一成不变的做法。他同时向班布里奇口述他所发现的情况,而后者则将他所说的一切记录在一个记事簿上。

在餐厅壁炉边的小地毯上也放着一个大汤盘,在汤盘的旁边放着一个煤桶。就像在起居室里一样,餐厅的壁炉中也装满了炉灰,在壁炉的栅栏上挂着厚厚的油脂团块。

进入主卧室后,斯皮尔斯伯里没有发现任何不寻常的情况。在主卧室旁边的一个卧室,门框上有被人弄过的痕迹。在这个卧室里面他看见一个圆形的帽盒、一个皮提包以及一个上面印有“E.B.K.”三个首字母的用纤维材料做成的大衣箱。在床上放着一把已经生锈的手锯,锯齿上塞满了油脂。

在这个房间里恶臭的气息令人作呕。

斯皮尔斯伯里仍然压抑着自己的好奇心,决定先对房间的“整体情况”进行分析。经验告诉他,这一程序非常重要,并且可以为他以后的验尸工作提供有用的信息。通过进一步查看,他发现那个包里装着一套龟壳化妆用品、一条黑色毛皮披肩、几副观看歌剧的眼镜、一枚金戒指、一串

项链、一个坠子和一块手表。在那间卧室的一个角落里挂着一件毛皮大衣和一些帽子，杰西·理查兹在科尼尔沃斯庄园饭店注意到的那件时髦的外套，以及一件黑色带花边的晚装。这些衣服大多数都沾有血迹。

这座平房没有真正的浴室，只有一个洗涤间改造成的简易浴室，里面有一个洗手池和一个镀锌的浴缸，两者上面都覆盖着一层厚厚的油脂。

在完成了对这所房子所有6个房间的初步查看之后，斯皮尔斯伯里决定在房前的小庭院中建立一个临时实验室，因为那里的光线较好。警察匆忙在院墙顶上搭起了帆布围挡，以提供一些隐蔽。餐厅的桌子被抬到外面，用做试验台面，而斯皮尔斯伯里则继续在房子里面进行检查。他在随后几个小时中所发现的人体遭到破坏的程度超出了他以前所处理过的任何案件。

他首先检查了那个餐厅以及那个容量为两加仑的汤盘。那里面装了一半的红色液体，液体上面凝结着一层厚厚的油脂。在油脂下面漂浮着一块煮过的人肉，上面还附着一块皮。斯皮尔斯伯里怀疑——但是现在还不能肯定——壁炉栏杆上的油脂来自人体。他对在地毯上放着的那个汤盘中的油脂也得出了类似的结论。然后他像淘金者筛金沙一样筛着壁炉中的炉灰，从那里面筛出了无数骨头碎片。由于那个肮脏的煤桶在马洪的陈述中占有突出的地位，因此斯皮尔斯伯里给予了它特别的关注。这是一个造价低廉的鳞茎状的容器，有3只空心的脚，其中一只脚有损坏的迹象。通过仔细查看，他发现了两处像针尖大小的血迹。

在马洪声称他与艾米莉发生打斗的那个客厅中，斯皮尔斯伯里用放大镜仔细查看了每一英寸的地板。他发现一些地方因摩擦而导致地漆脱落，但是没有发现任何可以支持马洪有关一把斧子猛击门框，导致斧柄折断的迹象。他在门的右下角发现了许多血迹，一直延伸到相邻的一个房间。就像在餐厅的那个汤盘一样，第二个汤盘里面也装着现在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已经见怪不怪了的人肉汤。

但是最恐怖的秘密还是在第二个卧室中被发现的。在那个纤维大衣

箱中躺着一具显然是女性的、没有四肢和头颅的尸体。在这个箱子中还有一个饼干盒，里面塞满了各种人体器官。那个帽盒中装了37块女性尸体碎片，其中有5块还附有阴毛。所有这些尸块都被煮过，有一些还被包裹在非常肮脏的布块中。

到了这个时候斯皮尔斯伯里才穿上了他标志性的围裙，并戴上橡胶手套。他问萨维奇，是否可以请他的手下将那些尸块从房子中搬到他设在院落中的临时实验室中。

斯皮尔斯伯里接下来看到的情况令他十分震惊。那些警察二话没说，立即卷起袖子，用赤裸的双手抓起那些腐烂的人肉，将它们扔进一个个桶中。看他们的样子就好像是在码头挑鱼一样。他把萨维奇叫来，用严厉的语气就感染的危险对他进行了训斥，并在最后问道："难道你们没有橡胶手套吗？"[①]萨维奇茫然地看着他解释道，他手下的警官在处理犯罪现场的时候从来不穿戴任何保护性装备。斯皮尔斯伯里难以置信地睁大了眼睛，然后继续他手头的工作。但是在他的脑海里产生了一个主意。他以后会将这个主意付诸实施。

他在随后的8个小时内马不停蹄地工作着。他主要是在明媚的阳光之下工作，但偶尔也会钻进那个房子中去核对一些检查结果。那个女人的躯干被分割成了4个部分，但是这些尸块没有像其他尸块那样被煮过。分尸者沿着脊柱将尸体锯开，他一定是费了不少的力气，并且尸体分割的还比较精确。当把这4个尸块拼凑在一起的时候，它们构成了一个可以辨认的、完整的女性躯干。在躯干左肩的后部有一块大约2平方英寸的皮肤，其颜色已发生了改变。斯皮尔斯伯里小心翼翼地将它切了下来。他认为，各种迹象都表明这是新近的挫伤，很可能是在马洪所提到的生死搏斗中造成的。

当斯皮尔斯伯里收起他的工具，宣布尸检完毕的时候，夜幕已经开始

---

①Tom Tullet, *Murder Squad* (London: Triad/Granada, 1981), 66.

降临。他指挥警察将那两个壁炉中以及厨房的一个簸箕中的炉灰收集到一起，然后将它们以及所有的尸块送到他在圣巴特医学院的实验室中。

在接下来的48小时内，斯皮尔斯伯里几乎没有合眼。他一直在实验室埋头苦干，努力寻找艾米莉的死因。他从那些炉灰中找到了差不多1000块被烧得像石灰一样的细碎的骨头。其中有些还能够看得出是人骨，而有些则看不出来了。在斯皮尔斯伯里反复的尝试下，一块块碎骨被拼凑在一起，逐渐形成了一个被烧焦的人体骨架。这是一件了不起的人体复原工作。在那个时代，几乎没有任何其他病理学家能够做到这一点。当他完成这一工作的时候，艾米莉·凯那具被严重损毁的尸体的轮廓展现在了他的面前，所缺的只是一个头颅、上颈部分和一条腿的下半部分。

在位于伦敦另一头的圣玛丽医学院中，韦伯斯特也在挑灯夜战。他在分析从"军官之家"收集到的一些物品，其中包括那个煤桶、起居室中的一段门板、两块地板、从地毯上割下的一条样本以及铺垫在地毯下的毛毡的样本。许多样本已经严重腐烂，因而无法进行精确的分析，但是他在地板和地毯上发现了肯定是人血的痕迹。他还检查了那把断裂的斧子。斧头是在储煤室的煤堆里发现的，而断裂的手柄则是在那个煤桶中找到的。对那把手锯和厨房用刀以及其他一些材料碎片的测试令人失望，因为那上面的样本受到的污染太严重了。

在圣巴特医学院，斯皮尔斯伯里在拼凑完骨架之后开始寻找有关艾米莉·凯死因的线索。

除了左肺部周围有些粘连——这很可能是胸膜炎所造成——之外，他没有发现任何器质性病变或内在的疾病。尽管缺失了子宫和一个卵巢，斯皮尔斯伯里还是根据乳腺的状况得出艾米莉在死亡时已经怀孕3个月的结论。虽然在上肩部的挫伤符合摔倒的情况，但是它根本不能揭示艾米莉的死因。他在其他部位也无法找到死因。后来在死因调查听证上他说道："在我所检查的尸块中无法找到死亡原因。我认为这意味着很

可能在失踪的头部或颈部可以找到死因。"[1]

这一结论促使警方又重新加大了寻找那些失踪的尸体部分的努力。这是苏格兰场历史上第一次使用嗅探犬来寻找被害人。他们对这个房子周围的灌木丛进行了地毯式搜查，但是克朗布斯海滩将它所知道的秘密深深地隐藏了起来。警方再也没有能够找到艾米莉·凯的任何痕迹。（马洪声称，他将一些尸块分装成小包，然后乘坐火车把它们抛在了滑铁卢到里士满之间的路上。）

现在已经对刑法了如指掌的斯皮尔斯伯里在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在没有被害人头颅的情况下，是否有足够的证据可以判定马洪犯有谋杀罪。无论马洪所讲的故事听上去是多么的令人难以置信并且毛骨悚然，它完全可能是真的：一个人在面对可怕的情况时，可能会做出一些疯狂的蠢事。因此斯皮尔斯伯里不得不当起了侦探，根据在那所房子中发现的实物证据判断马洪是不是在撒谎。

当斯皮尔斯伯里发现马洪对警方作出的第一份陈述充满了谎言的时候，他的任务变得轻松了一些。对马洪来说，他犯下的最致命的一个错误就是他曾经向警方声称，自己是在这个悲剧性事件发生两天之后购买的那把刀和手锯。但是警方的调查揭示，马洪于 4 月 12 日——艾米莉·凯死亡之前 3 天——的午餐时间进入维多利亚火车站附近一家厨房用品店，购买了一把手锯、一把带有 10 英寸长的刀锋的刀子和一个刀具清洗器。这 3 个工具后来都在"军官之家"中找到了。当警察要求马洪解释这一矛盾之处的时候，他前言不搭后语地说了一些当时他没有得到那个房子中厨房刀具的清单、他以为厨房中没有切肉餐刀以及他把日期搞混了诸如此类的胡话。当警方后来在马洪的物品中发现了那份据称丢失了的清单之后，马洪不得不赶忙再编造一个理由。这次他声称，他突然回忆起购买这些东西的真正原因：当时有一个卧室的门锁需要修理。他给出的

① *Times* , June 7, 1924, 9.

这些理由一个也站不住脚。不管马洪如何狡辩，那个刀具店的记录提供了他预谋杀人的明确的证据。

然后还有与艾塞尔·邓肯的那次约会。这个约会日期并不像马洪所声称的那样是预先约定的，而是马洪在最后一刻决定的。这一点被他于4月15日下午3点40分在哈斯汀斯所发的那份电报所证实。那份电报的内容也成了马洪有罪的有力证明："查林十字街，明晚7点，不见不散。帕特。"很明显，当马洪发送这份电报的时候，他知道自己与艾塞尔在那座房子中的幽会不会受到艾米莉·凯的打扰了。

法庭上的斗争

如果说斯皮尔斯伯里早期职业生涯中的主要舞台是位于老贝利的中央刑事法院的话，那么在20世纪20年代中期，他的舞台被转移到了位于贸易城市刘易斯的苏塞克斯县法院。没有任何其他地方法庭曾经举行过一连串如此轰动的审判。当对马洪的审判于1924年7月15日开庭的时候，法庭外面聚集了数以千计的群众，他们你争我抢地试图得到法庭旁听席上的一个座位。当时场面一片混乱，有的人的衣服被撕破了，有的人的帽子被踩瘪了，旁听证被炒卖到了5英镑一张，这个价格已经超过了当时大多数人一个星期的工资。最后总共有200人被允许进入法庭旁听，而他们在法庭上的所见所闻的确没有让他们失望。当王室顾问亨利·柯蒂斯－贝内特爵士——这次他代表公诉方出庭——陈述起诉理由的时候，他有关犯罪现场绘声绘色的描述超出了一位陪审员的承受能力，结果这位陪审员当场晕了过去。在苏醒过来之后，他发现当时正在对自己进行救治的不是别人，正是斯皮尔斯伯里爵士！这真是一个不寻常的——对于有些人来说也是可怕的——经历。在经过几分钟的救治之后，这个人终于恢复了神志。谁知几分钟之后他又昏了过去。这次他被替换了下去，审判得以继续进行。而第一个出庭的证人就是艾塞尔·邓肯。

在过去几个月中,这位年轻的女子一直在为逃避像雪片一样向她飞来的仇恨邮件而东躲西藏。媒体刊登了有关她与一位有妇之夫勾搭成奸的淫荡而又怪异的道听途说的故事,从而使她的生活痛苦不堪。当她在法庭工作人员的带领下穿过法庭外吼叫的人群的时候,各种使她面红耳赤的侮辱和谩骂扑面而来,而"破鞋"和"娼妇"只是其中相对比较温和的称呼。当她揭开盖在头上的面纱,睁着一双空洞无神的眼睛,抽泣着站在证人席上时,她为与马洪一起度过的那个周末而付出的惨痛代价已经一览无遗。她用比蚊子的叫声大不了多少的声音讲述了事情发生的经过,从而再一次经历了极大的羞辱。即便如此,什么也不能使她改变她之前所做出的陈述,即当时她在马洪的右肩膀上看到了 4 块明显的挫伤。而马洪则声称,当时他的肩部被一把飞过来的斧子击中,但是那只是单独的一击。法庭对待艾塞尔·邓肯的态度远比法庭外面那些围观者友善。邓肯在后者的起哄和嘲讽声中被护卫着快速离开了法院,从此回到了默默无闻的生活之中。

在韦伯斯特介绍了他的分析结果之后,就轮到斯皮尔斯伯里作证了。当他讲述他在"军官之家"中所看到的恐怖景象的时候,整个法庭上鸦雀无声。在现场发现的尸块上没有任何可以解释艾米莉·凯的死亡原因的器官性证据,这就强烈暗示着她死于头部或颈部创伤。由于在这所房子中发现的血迹相对较少,因此他说道:"我不认为凯小姐死于割颈。"[①]他不能排除她被扼勒颈部或被钝器击打致死的可能性。

在此之前的一个听证中,有人向他展示了那把斧子的把柄并问他:"如果一个人用力将它扔过房间并砸在门上,它是否有可能断裂?"[②]当时他对此表示了怀疑,现在他再次表达了这种怀疑。这就为公诉方驳斥辩护方可能会提出的有关艾米莉·凯是因为头部撞在煤桶上而导致死亡的

① *Times*, July 18, 1924, 11.

② *Times*, June 12, 1924, 7.

声称扫清了道路:"你认为凯小姐如果跌倒在那个煤桶上,她会不会受到能够导致快速死亡的致命伤?"

"我认为……任何跌倒在所展示的那个煤桶上的人都不可能在不把那个煤桶撞变形的情况下受到足以致命的创伤。"[1]斯皮尔斯伯里仅仅用了一句话就概括了公诉方的起诉理由:艾米莉·凯的死亡在实物证据上与被告的陈述不相符。

那么马洪有什么要说的呢?他站在证人席上,身穿一件崭新的玫红色外套,胸前的口袋中插着一块仔细折叠好的淡紫色丝绸手绢,肤色黝黑,显得非常健康——实际上他是在身上涂了一种使皮肤看上去像是被晒黑了的化妆品。很显然,他相信这么做可以给陪审团留下一个好的印象。帕特里克·马洪在其一生中一直靠三寸不烂之舌来获得自己想要的东西。他信心十足地认为,这一次他仍然可以通过花言巧语使法庭相信自己编造的谎话。

马洪是在王室顾问J·D·卡斯尔斯的引导下作证的。卡斯尔斯这个顶级辩护律师是不会轻易上任何人——尤其是他自己的顾客——的当的。例如,他注意到,当马洪绘声绘色地讲述他和艾米莉之间的生死搏斗的时候,还不时停下来伤心地抽泣几声,但是他有意识地从口袋里掏出来擦眼泪的不是那块昂贵的丝绸手绢,而是一块廉价的亚麻布。这只是一个小小的花招,但是一旦被人发现就会产生致命的后果。卡斯尔斯当时只能祈求上帝,不要让陪审团的观察力像自己一样敏锐。

马洪轻松自如地讲述着各种彻头彻尾的谎言和歪曲的事实。但是当卡斯尔斯问他为什么在第二个卧室中放着尸体的情况下,还要做出把艾塞尔·邓肯邀请到那个房子中这种几乎等同于自杀的事情的时候,马洪说出了可能是在他的整个作证过程中最真实的一段话:"那个该死的地方会闹鬼,我想找个人来陪我。我害怕回到那座房子中去,我无法忍受独自待

---

[1] *Times*, July 18, 1924, 11.

在那里。”①

法庭所不知道的是，卡斯尔斯了解马洪内心深处的一个秘密。在审判开始前的一个私下交谈中，马洪向他讲述了一个可怕的事件。在肢解完艾米莉的尸体之后，他决定将尸块用火烧掉，因此就在这个房子的一个壁炉里生起了一堆大火。在将火烧旺之后，他把已经从尸体上割下来的头颅扔了进去。当艾米莉浓密、漂亮的头发起火燃烧的时候，他看得几乎入了迷。接着他就看到了一幅只有在恐怖片中才出现的景象：在炉火的高温作用下，艾米莉脸上的各种肌肉开始收缩，她的双眼突然睁开，死死地盯住了马洪。而恰好与此同时，一声震耳欲聋的惊雷在他的头顶炸响。马洪吓得就像丢了魂一样只穿着一件衬衫夺门而出，冒着瓢泼的大雨跑到了荒凉孤寂的海滩。当他在几个小时之后回到那座房子中的时候，艾米莉的头颅已经被大火烧毁。他在壁炉边上用一根火钳将剩下的一些松脆的骨头敲碎，然后把它们洒在了布满砾石的海滩上。

马洪作证的那一天，天气异常的闷热。当卡斯尔斯即将完成对马洪的讯问的时候，一场雷阵雨从远处滚滚而来，准备为卡斯尔斯提出的最后一个问题配上决定性的音响效果：“你是否有杀死凯小姐的意图？”

马洪非常自信地回答说：“从来没有。”②

话音未落，一道刺眼的闪电把法庭笼罩在一片恐怖的蓝光之中，紧接着一声愤怒的惊雷将整座建筑物震得摇摇欲坠。马洪像一只被困的野兽一样缩成一团，惊恐万状地向上伸出一条弯曲手臂，就好像要抵挡从天而降的复仇天使一样。就在这一刻间，他所有的虚张声势和自信全部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在第二天的交叉讯问中一败涂地。这个自称为“好男孩”③的马洪的真面目在法庭上暴露无遗：他实际上是一个冷酷无情的变态狂，首先勾

①②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85.

③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75.


英俊而又致命的帕特里克·马洪

引艾米莉·凯与他上床并使她怀孕，然后又骗走了她的终生积蓄——她在死的时候只剩下了71英镑多一点的钱，最后当她拒绝结束他们之间的关系时，他杀死了她并肢解了她的尸体。马洪在证人席上的表现就像他隐藏艾米莉·凯的企图一样失败。他所说的每句话都充满了谎言。一个显著的例子就是，他声称自己出于感情方面的原因，在肢解尸体的时候用的是那个房子中原有的一把切肉餐刀，而不是他自己购买的那把锋利的刀子，因为艾米莉在准备他们午餐的时候曾经用那把刀子切过鸡！

公诉方立即把斯皮尔斯伯里传上法庭来驳斥他的这一说法。他说道："我认为那把切肉餐刀不可能是切割我所看见的那些尸块的刀子。那把刀子不可能把肉切得那么整齐。"[①]他高高地举着那把切肉餐刀对陪审团说："如果这把刀子曾被用来切割尸体，它一定会深深地插入肉中，那么我们不仅会在刀片上，而且会在钢刀和把手连接部位都发现血迹。为了洗清血迹，就必须特别仔细地清洗这个部位。"[②]他仔细检查了这把刀，在刀和把连接部位的缝隙中只发现了烹调油和洗涤粉，这表明它只曾被用于切菜。很说明问题的是，在那把厨师刀上却发现了血迹。

马洪于7月19日被认定有罪并被判处绞刑。斯皮尔斯伯里有关公诉方针对马洪的起诉理由的所有担心都被一扫而光。

斯皮尔斯伯里也许没有说出艾米莉·凯究竟是怎么死的，这本来就是一件不可能做到的事情，但是他杰出的尸体复原工作完全推翻了马洪所

① *Times*, July 19, 1924, 7.

②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84.

讲的事情经过。如果没有斯皮尔斯伯里，马洪很可能会在承认犯有过失杀人罪之后逃脱上绞架的命运。但对他来说很不幸的是，他遇上了一个正处于其力量的顶峰时期的杰出的病理学家。事实上，英国当局对斯皮尔斯伯里在这个案件中的工作是如此赞赏，以至于采取了一个非常不寻常的步骤：向斯皮尔斯伯里支付了50基尼(52英镑10先令)，作为对这次服务的额外报酬。

即使在审判结束之后，人们对马洪的兴趣仍然丝毫未减。一帮趣味低级但有着很好商业头脑的家伙租下了“军官之家”，然后开放给公众参观，并提供解说，每人收取一个先令的门票。随着排队等待参观的人数的增加，他们又在大门口卖起了冷饮。当地人对这种商业投机行为非常愤怒，结果40多名自封为“英国法西斯党”的暴民于8月30日冲进了那座平房，要求将其关闭。但是由于大批好奇的人群仍然源源不断地乘坐着旅游大巴前来参观这座英国最臭名昭著的乡村度假小屋*，仅仅两个星期之后它又向公众开放了，并且门票也涨价了。

斯皮尔斯伯里第一次参与绞刑的执行

斯皮尔斯伯里与马洪之间还有一件未了之事。在马洪被执行绞刑的那天上午，也就是9月3日，他在几乎不被人注意的情况下穿过聚集在旺兹沃思监狱高墙外面乱哄哄的人群，从一个小门走进了监狱。他到那里去为一个被判绞刑的犯人验尸。根据英国法律，在执行死刑之后，必须在监狱对被处决的犯人进行死因调查，因此，验尸官是这一司法程序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马洪的处决有着两个不同寻常之处：第一，这是斯皮尔斯伯里第一次被叫去履行这种职责；其次，这次处决引发了有关在绞刑架上所发生的一

---

* “军官之家”最终于1953年被拆除。

个“事故”的谣传。这种传言被写进了柯蒂斯－贝内特的传记之中，该书作者声称，马洪被“执行了两次绞刑”。

英国司法制度中的绞刑是一项对精确度要求极高的工作。它主要取决于犯人的体重和一般的肌肉发达程度，不仅要求对犯人下坠距离的计算精确到半英寸——如果这个距离太短，那么犯人可能会被慢慢勒死，而太长则会有将犯人的头部扯下的危险——而且还要求使犯人站在活板门的一个准确的位置。活板门由两扇装着厚铰链并被一个插销连接在一起的木板组成。在木板上用粉笔画着一个“T”字形标记，它表示犯人的双脚所应该站立的位置。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处决过程不会发生任何事故或挣扎，这主要归功于这个过程闪电般的速度。大多数犯人在执行绞刑的刽子手进入他们的囚室后 12 秒钟之内就被吊在绳子的一头一动不动了。但是，根据传言，马洪却拒绝安静地离开这个世界。当那个活板门被弹开的时候，他突然一跃而起，试图跳离那个坑。结果他没有直接坠入那个坑中，而是像钟摆一样吊在绳子上晃了起来，他的背部撞在了坑沿上，脊椎断成了两截。仅这一下就足以要了他的命，但是在半秒钟之后，他的脖子又被猛然绷紧的绞索折断。因此才有了他“被执行两次绞刑”的说法。

在此后的几十年中，这种说法一直被认为只是监狱中的一种谣传。这主要是因为，某些作家坚持说斯皮尔斯伯里有关马洪的尸检记录卡上只记录了第四和第五颈椎之间的脱离，而没有提到脊椎下部的任何损伤。但是在事过半个世纪之后，新的证据浮出了水面，它们表明斯皮尔斯伯里的小白卡片并没有记录全部事实。

阿尔伯特·皮尔庞特是他的家族中第三位担任英国首席绞刑官的人。这个绞刑专业家族以其执行绞刑的惊人速度和技术专长而颇具传奇性。在 20 世纪的前半叶，他们总共绞死过大约 850 名犯人。阿尔伯特在其于 1974 年出版的一本自传中最终澄清了有关马洪的传言。在 1924 年 9 月的那个上午，负责对马洪执行绞刑的是阿尔伯特的叔叔托马斯·皮尔庞特。他告诉了阿尔伯特有关这次行刑的内情，而阿尔伯特则将其记录在

了他的书中："当我叔叔打开活板门插销的时候，马洪用他被绑在一起的双脚猛地向前一跳，他的身体被向后甩了过去，结果他脊椎的底部撞在了平台的边沿上。但是他在一瞬间就死亡了。"①

更加令人感兴趣的是，对当时资料的进一步研究证实了皮尔庞特的说法。这些资料出于一个最可靠的来源——斯皮尔斯伯里本人。在绞刑执行一天之后刊登的验尸调查记录中，斯皮尔斯伯里告诉法庭，马洪的脊椎有两处断裂。验尸官英格比尔·奥迪问道："这是不是很不寻常？"斯皮尔斯伯里回答道："我认为是的。具体的脊髓压缩发生在第四和第五块脊椎(颈椎)处。另一处断裂发生在第六和第七块脊椎(胸椎)处。第一、第二和第三块脊椎未受影响。"②因此，现在我们知道，斯皮尔斯伯里本人已经毫不含糊地承认：马洪的确是被"执行了两次绞刑"。斯皮尔斯伯里那张模棱两可的尸检报告卡揭示了当时《政府保密法》所采取的高压手段，它将——或者说试图将——英国所有司法处决的情况笼罩在一个密不透风的神秘气氛之中。这次绞刑激起了斯皮尔斯伯里对司法处决的极大的兴趣。无论如何，有多少病理学家有机会在知道确切的死亡时间的情况下在一具尚有余温的尸体上研究死后效应？从这些行刑室中获得的信息被应用在了他其他方面的工作之中，马洪只是斯皮尔斯伯里在其职业生涯中所做过的50多个此类尸体检查中的第一个。

斯皮尔斯伯里与在他之前对被处决犯人进行验尸的监狱医生的不同之处在于其验尸的彻底程度。他的验尸并不是为了满足法律的要求而匆匆进行的例行公事，而是对尸体的全面和详尽的检查。从这些验尸经验中他得出了一个结论：在脊柱第二和第三块颈椎处的骨折脱位可以导致内政部所希望得到的立即死亡的效果。因此，基于人道主义理由，他建议将犯人下坠幅度增加3英寸。

---

①Albert Pierrepoint, *Executioner: Pierrepoint* (London: Coronet, 1977), 1982.

② *Daily Express*, September 4, 1924, 3.

多年之后，斯皮尔斯伯里的好朋友和同事、曾帮助斯皮尔斯伯里开展这一研究的伦敦北区验尸官 W·本特利·珀切斯于 1953 年被要求在高尔斯皇家委员会死刑报告听证会上作证。对在 1943 至 1950 年之间在伦敦本顿韦尔监狱被处决的犯人的尸检结果显示，所有这些犯人的脊髓都是在第二和第三块颈椎处断裂的。珀切斯自豪地声称，这种一致性归功于斯皮尔斯伯里和他本人所推荐的修正计算表。

他的这种自吹自擂引起了阿尔伯特·皮尔庞特的不满，后者在后来用尖酸刻薄的语调写道，在所有处决过程中的下坠幅度都是他根据自己的经验在头脑中计算出来的，而不是从内政部所提供的枯燥的表格中查出来的："如果说在 1943 到 1950 年之间所有的处决都执行得完美无瑕的话，那么我必须谦虚地声明，这应归功于我的经验，而不是斯皮尔斯伯里的那个 3 英寸。"①


斯皮尔斯伯里在马洪案之后发明的谋杀案调查工具包

马洪案的另一个结果，即苏格兰场著名的谋杀案调查工具包的出现，则远没有第一个那么具有争议性。斯皮尔斯伯里在"军官之家"所看到的警察在犯罪现场全然不顾卫生的工作方法让他感到震惊，这导致了对犯罪现场调查程序的全面审查，而调查结果令人担忧并且所发现的问题远远超出了橡胶手套的范围。警察的装备极差，远远不能满足有效执行其职责的需要。如果他们要保存在衣物上发现的人发或在靴

① Pierrepoint, *Executioner: Pierrepoint*, 201.

子上的泥土的话，他们就用手指将它们拿起来，然后放在一个纸包中。他们没有用来测量距离的卷尺，没有用来确定方向的指南针，没有用来提取指纹的工具，没有急救用品，没有测量水深的工具，也没有放大镜。简而言之，他们没有可以在犯罪现场使用的任何工具。

对这些问题深感不安的斯皮尔斯伯里和奥布里·斯科特-吉勒特——在温普尔街上的一个兼职警察外科医生——进行了讨论，然后在与苏格兰场调查总监威廉·布朗协商之后，发明了谋杀案调查工具包。这种工具包是为任何调查谋杀案的侦探所设计的，它最初包括橡胶手套、一副放大镜、一条皮尺、一个直尺、棉签、样本袋、镊子、剪刀、一把手术刀以及其他可能需要的工具。（根据传言，有些侦探的工具包中还包括了一瓶专门为在冰冷刺骨的水中犯罪现场开展调查而准备的威士忌！）经过不断改进，谋杀案调查工具包后来已经完善到了可以安全保存任何证据，为任何调查工作提供恰当的工具的程度。如今，随着犯罪侦查的专业化，我们基本上已经只能够在历史课本上看到谋杀案调查工具包了。

第六章

自杀还是他杀

斯皮尔斯伯里的事业在1924年达到了高峰。当时他正处于名声和影响的顶峰，没有任何对手，并享有完全独立的自由，可以轻松自如地穿梭在一个个轰动性的谋杀案审判之间，因而也经常出现在报纸的头版头条中。在调查克朗布斯谋杀案的同时，他也在另一个轰动性案件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在该案中，法国无线电技术员让－皮埃尔·瓦基埃被指控毒杀了他情人的丈夫——萨里郡拜福利特市蓝锚饭店的老板。这一案件中煽情的三角恋故事和被告人在法庭上出人意料的古怪行为——他在被判处死刑之后像一头公牛一样不断吼叫，最终不得不被强行拖出法庭*——以及在决定被害人阿尔弗雷德·琼斯体内究竟有多少马钱子碱的过程中斯皮尔斯伯里的参与导致媒体对这一案件像雪崩一样大量地报道。在事实上，就像大多数涉及毒物学的案件一样，这一案件的破获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参与调查的化学分析家(在这个案件中是约翰·韦伯斯特)，但是斯皮尔斯伯里是最能够促进报纸销量的当红大明星，因此这次又是他得到了大多数的荣誉。

斯皮尔斯伯里在1924年参与调查的第三个引人注目的案件发生在

---

* 瓦基埃于马洪在旺兹沃斯监狱被绞死的3个星期前在同一个绞架上结束了他的生命。

布里斯托尔。34岁的乔治·库珀被指控谋杀了他的父亲老库珀。老库珀是一个整天酗酒、殴打妻子的恶棍。事发当天，他用一把斧子攻击他的儿子。在两人搏斗的过程中，他的头部受到重伤，最终导致了他的死亡。被吓坏了的小库珀撬开了起居室的地板，将尸体埋在地板下几英尺的地方。5个月之后，也就是1924年1月31日，警察在接到举报后来到库珀家中，挖出了那具尸体。库珀的母亲路易萨·库珀立即站出来为儿子承担了罪名，结果两人都被以谋杀罪受到起诉。（后来真相被弄清，她在受到警告后被释放。）由于当时那具尸体包在麻布中，并被浇上了生石灰和沥青的混合物，因此当斯皮尔斯伯里看到它的时候，已几乎无法分辨出那是一具人的尸体了。但是斯皮尔斯伯里还是在那上面找到了足够的证据表明死者在生前曾遭到过残暴的攻击。在法庭上，他戏剧性地拿出了那个死人的头颅，向陪审团指出了上面9个由利器所导致的裂痕，其中每一个都足以致老库珀于死命。陪审团在听取了这一悲剧背后令人心酸的故事——那个儿子从小就遭到他残暴的父亲的虐待，这是他第一次进行自卫——之后拒绝了公诉方提出的谋杀指控，转而判定被告犯有过失杀人罪。法官判处小库珀7年监禁，然后说道："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所提供的证据让我无法忘怀。他已经不是第一次为司法工作提供巨大的帮助了。他的证词总是非常公正和可靠。在这个案件中，他的证据是如此之公正，以至于立即就得到了被告方的接受。"①

到了这个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对法官的这种赞扬已经习以为常了。他几乎每次出庭作证都会受到这种夸奖。但是在幕后，情况则完全不同。这时已经有人对斯皮尔斯伯里所享受的特权感到愤愤不平了。毫无疑问，他对于目前的这种显赫地位是当之无愧的。他靠着自己的人格魅力和无可匹敌的才能成为英国法医学界最著名的人物。对于公众来说，司法证据学和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是不可分割的。虽然这一误解并

① *Times*, June 2, 1924, 11.

不是斯皮尔斯伯里自己所造成的，但是他肯定从来也没有想到要对其做出纠正。对这种状况的强烈反应来自其他病理学家。他们中有些人对他不容忍相反意见的做法非常反感，有些人觊觎他所享受到的媒体的关注，有些人因为自己的机会被他夺走而感到愤恨，还有些人——主要是那些很少和他打交道的人——则认为他的那种冷冰冰的孤傲态度令人无法忍受。使这些人团结在一起的是一种发自内心的担忧，那就是斯皮尔斯伯里已经在法庭上以及在公众的心目中——后者更为危险，因为所有陪审员都是从公众中选出的——获得了永远正确的名声。

斯皮尔斯伯里最主要的、也是叫骂声最响亮的批评者就是罗伯特·马修·勃朗特大夫。勃朗特出生于北爱尔兰的阿玛格，是约克郡那个勃朗特文学之家的远房亲戚。最初，他曾短暂担任爱尔兰政府检察官办公室的分析家。在爱尔兰自由邦成立后他移居伦敦，在哈罗医院和慈善免费医院中担任病理学家。后来，他通过钻营进入伦敦西区验尸官法院，在那里，他很快因为错误地自称为内政部病理学家而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和反感。

勃朗特仅比斯皮尔斯伯里小3岁，而且也出生于一个中产阶级家庭。但是就性格和人品而言，他们就好像是来自不同星球上的人。斯皮尔斯伯里冷冰冰的自信态度与勃朗特在工作中不时闪现出来的鲁莽的怪念头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而法庭则明白地表明了他们的偏好。到了20世纪20年代中期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已经在英格兰司法证据领域统治了将近15年，并且他是决不会将自己的地位拱手让给一个自私好胜的新贵的。而勃朗特则是个不达目的决不甘心的人。他的挫折感逐渐演变成刻骨铭心的仇恨，于是他绞尽脑汁想要搞垮他的这个恨之入骨的对手。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对斯皮尔斯伯里的专业能力极为敬佩，甚至公开承认对方是“最伟大的病理学专家”。[1]不管他说这番话的时候是多么的不情愿，至

[1] *Times*, March 17, 1925, 6.

少这是他的心里话。而斯皮尔斯伯里对勃朗特则充满了鄙视，认为他是法医学领域中一个随时准备投机取巧的江湖骗子，工作方法草率，随意乱下结论。在大多数情况下，斯皮尔斯伯里都将其对勃朗特的鄙视掩藏在一个礼貌的面具之下，很少对他做出评论，但是勃朗特仍然对斯皮尔斯伯里耿耿于怀。1925 年初，在经过多年尝试之后，这个口若悬河的爱尔兰人终于纠集了一伙同盟军，对“斯皮尔斯伯里堡垒”发动了一场全面的进攻。

艰难的挣扎

尽管 20 世纪 20 年代被称为“兴旺发达的 20 年代”，但是当时普照整个西方世界的繁华之光并没有照耀到约翰·诺曼·霍尔姆斯·索恩的家乡，一个位于萨塞克斯郡的乏味而又贫穷的乡村角落。在其经营韦斯利养鸡场的两年中，诺曼·索恩的生活一直是一场永无止境的艰难挣扎。他的不幸开始于 1918 年。当时 17 岁的他加入了皇家海军航空队，担任一名机械师。那时世界大战已经接近尾声，看来他可以毫发未损地凯旋了。但是就在停战前 3 个星期，他被一颗炮弹炸伤。尽管他很快就康复了——他后来说，那次战争留下的伤疤主要是精神上的，而不是身体上的——但他在第二年复员之后不得不面临更为严峻的现实。不久他就痛苦地意识到，政客们向他所保证的那个“适合英雄生活的国家”并不需要像他这样仅具有初级机械技巧的人员。1921 年夏天，他加入了日益壮大的靠领取救济金度日的人群之中。

与其他成千上万失业的复员军人相比，索恩的不同之处在于他有一个愿意在危难时刻帮他一把的父亲。这种帮助采取了 100 英镑贷款的形式。索恩用它购买了位于萨塞克斯郡克罗布罗村附近的一块 $2\frac{1}{2}$ 英亩的土地，他的计划是用这块地养殖来亨鸡，然后靠卖鸡蛋赚钱。

没有人可以指责索恩懒惰。他每天都起早贪黑地锯木头、钉钉子，试图建造一个能够实现其梦想的养鸡场，直到夜幕降临的时候才疲惫不堪

地回到他位于养鸡场附近的住所。他的社交生活很贫乏：每个周末骑自行车到42英里外的伦敦与女友短暂见面，然后再骑自行车疲惫地回到住所。

从很多方面看，索恩可以称得上是一个社会支柱。他定期去教堂；具有很强的道德观念——他是一个名为"希望之队"的禁酒组织的成员；并且非常乐意地为童子军做志愿者工作。当然，为了事业上的成功，他再苦再累也心甘情愿。

他正是带着这种决心将其中的一间鸡舍改建成了一个可以居住的小房子。虽然这个房子很简陋，只有12英尺长、7英尺宽，但是这毕竟是一个他可以称之为家的地方，而且这意味着他不用再交房租了。最重要的是，有了这个房子之后，他的女友就可以从伦敦到这里来看他了。

艾尔西·卡梅伦比索恩年长两岁。她戴着眼镜，头发古板地盘在脑后，一张萎缩的小脸上总是一副苦大仇深的表情，走在大街上根本就没有回头率。大多数男人都觉得她太神经质，以至于无法与她长期交往。但索恩是个例外。他与艾尔西于1920年在伦敦北区的肯萨尔－赖斯－韦斯利扬教堂认识。当时艾尔西正在那个教堂的主日学校教课，索恩很快就明白地表现出了对她的兴趣，然后他们两个就开始一起散步了。艾尔西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好运：在她身边的这个男人性格温顺；长着一头浓密的棕发和一双犀利的眼睛，在她看来很英俊；非常勤劳，并且敬畏上帝。毫不奇怪，她立刻就被这个闯入她生活中的陌生男人弄得神魂颠倒，并且告诉每一个愿意听她唠叨的人：她已经找到了一位可以以身相许的男人。

索恩的那个小房子刚一完工，艾尔西就开始乘坐周末火车频繁往返于伦敦和克罗布罗之间了。对于在办公室做打字员工作的她来说，这是一段令人愉快的时光；而对于索恩来说，这也省却了他以往那种马拉松式的自行车旅行。就像那个时代的大多数年轻女性一样，艾尔西非常看重自己的名声。她每次去看望索恩都坚持要自己找寄宿的地方，并且只在白天到索恩的农场去。与此同时，她不断地央求索恩尽快确定一个结婚

的日期。

而他则不断地用各种理由推托她的请求。这倒不是因为他不爱她，而是因为他当时已经负债累累了。他的那个由一堆乱七八糟的铁丝网鸡栏和烂泥构成的所谓的“韦斯利农场”已经成了一个资金的无底洞，几乎无法维持他自己的生计，更不用说养活一个妻子和支撑一个像样的家庭。但艾尔西并没有被这些所吓倒，而且继续逼着索恩与她结婚。她坚持不懈的努力终于产生了结果：在1922年，他们宣布订婚。

不到一个月，他们就遭遇了一次巨大的挫折：艾尔西被那个她曾为之工作了9年的公司辞退。这使从小就困扰她的焦虑症急剧恶化，以至于她不得不到克罗布罗的安德鲁·艾利奥特医生那里就诊，而后者则对她作出了一个毫无创意的诊断，即她的“神经系统不是很稳定”。[①]现在对于艾尔西·卡梅伦来说，与诺曼·索恩结婚已经成为其生活中唯一追求的目标，其他任何事情都不重要了。她像走马灯似的更换了好几个工作，她的每个雇主都抱怨她在工作中喜怒无常、心不在焉。随着艾尔西空余时间的增加，她成了索恩的那个由鸡舍改造而成的住宅中的常客。在1923年，她采取了人生中最大的一个步骤：把自己的身体献给了她所爱的男人。

性意识的觉醒

索恩后来试图尽量贬低这一事件的重要性：“我们之间的关系开始变得很亲昵，相互抚摸对方的下身，并且逐渐发展到[原话如此]将我的下身贴在她的上面。但是我认为我并没有插入她的体内。卡梅伦小姐每次到我的小木屋来的时候我们几乎都会这么做，在此之前我们已经决定她不能怀孕。”[②]

---

① *Times*, March 14, 1925, 7.

② *Public Records Office*, HO 144/5193.

25岁的艾尔西·卡梅伦在深陷心理危机的时刻有了第一次性经历，这更加强了她要与索恩结婚的决心。她现在整个夜晚都在索恩的床上度过，不断地央求他与自己结婚。

但是索恩还是下不了这个决心。他犹豫不决的态度并非完全出于自己的考虑，他还受到了来自家庭的压力。为他的养鸡场提供资金来源的父亲毫不掩饰他对艾尔西的反感。艾尔西在她写给索恩的很多封信中都愤愤不平地抱怨他父母对他们婚姻的干涉：

"噢，亲爱的，我认为你父亲很可恶，我不明白他为什么总是在我们之间挑拨离间。我认为他总是在挑我的错，如果挑不出来的话，他会无中生有地编造一些[原话如此]……无论发生什么，我们之间的爱永远也不会消失，是不是，宝贝？"[1]

在另一封信中她写道："我们要是结了婚就好了……我们可以在你的那个小房子中生活；你的艾尔西现在已经恢复了健康。在今后的3到4年中你不用担心会有孩子。"[2]

就这样月复一月，很快一年就过去了。1923年8月，她在克罗布罗找到了一份临时保姆的工作，并住在了雇主的家里。这份工作持续了近两个星期。也就是在这一时期，她的精神状况急剧恶化。有一天晚上，她在精神崩溃的状态下央求女主人把她带到索恩的小房子里去，这一不顾廉耻的要求表明她当时已经处于绝望的状态。那天艾尔西与她所爱的男人度过了一个夜晚，第二天索恩陪伴她回到了伦敦，他们在维多利亚火车站见到了专门前去接他们的艾尔西的姐姐玛格丽特。索恩把玛格丽特拉到一边，他焦急地说道，在回伦敦的路上艾尔西威胁他说，如果他不马上与她结婚的话，她就要从火车上跳下去。听到这一情况后，艾尔西的家人坚持带她去看了他们在肯萨尔－莱斯的医生——华生·沃克大夫。沃克大

---

[1] *Times*, March 12, 1925, 6.

[2] Gordon Honeycombe, *The Murders of the Black Museum*: 1870－1970 (London: Arrow, 1984), 290.

夫诊断她得了神经衰弱症，一种导致疲劳和情绪低落的神经功能紊乱，并给她开出了一个疗程的镇静剂。

1923年对于艾尔西来说是一个悲喜交加的年份。她的哥哥和姐姐在这一年中相继结婚。一个算命的说她将在当年12月结婚，但是眼看着圣诞节已经过去了，而她日思夜想的婚礼还是遥遥无期。她本来就很不稳定的精神状态正一步步地朝着精神病的方向逼近。

但是在她的心中仍然燃烧着希望的火苗，她写给索恩的信件揭示了当时她的那种脱离实际的、病态的期望。她利用一切机会到索恩的养鸡场去，并且现在她已经抛弃了一切端庄羞怯的伪装。当地人已经把她看做了索恩的"小媳妇"。①与此同时，索恩对她的感情却正在迅速降温，他对艾尔西喜怒无常的性格以及在他看来是她对自己的骚扰非常的恼火，因此决定要和她一刀两断。而他每况愈下的经济状况更加深了他的烦躁情绪。他的那些母鸡食量大得惊人，每天似乎要吃下与它们的体重相当的谷物，但是眼看着日子一天天过去了，索恩却连个鸡蛋的影子都没有见到。到了1924年春天，濒临破产并且背负着艾尔西·卡梅伦这座情感大山的索恩决定放弃，他希望到国外去开始新的生活。

就在这个时候，命运之神进行了干预。

伊丽萨白·科尔迪科特是当地的一个裁缝。她热情洋溢，对男人非常有吸引力，最重要的是，她的精神状况非常稳定。她居住在离索恩家大约1英里的克罗布罗南景街。他们在一个乡村舞会上相识，并且没过多久就产生了感情的火花。他们开始约会，但是在艾尔西在场的情况下会掩饰他们之间的感情，因此艾尔西从来就没有怀疑过自己有一个情敌。

索恩和伊丽萨白充分地利用了艾尔西这种毫不知情的状态。他们在大多数时候都待在一起。毫无疑问，在1924年夏天，他们很可能会像英国大多数人一样讨论正在14英里之外的刘易斯市举行的对帕特里

① *Times*, February 12, 1925, 5.


索恩的小屋内部的情景

克·马洪的审判。这是多年来这个地区发生的最大的案子，因此在报纸上成为头版头条的重大新闻。索恩似乎对这个案子特别入迷，他仔细地将报纸上有关该案的所有报道剪下来，并存放在他的小屋中——它们后来在警察搜查这个小屋时被发现。考虑到后来发生的事件，人们不禁怀疑当时索恩是否在研究马洪的杀人方法，也许是在探索改进这种方法的途径。

到了夏天的时候，他们之间的关系已经发展到了谈婚论嫁的地步，在9月份伊丽萨白甚至到索恩的小屋中去看望他了。索恩能够勾引两名年轻女子在那个简陋肮脏的小窝棚中度过如此之多的时光，这说明他还是颇具男人魅力的。

与此同时，对索恩的这种欺骗行为毫无察觉的艾尔西仍然在与她内心的恶魔抗争，她在9月份因为精神崩溃而被从她的工作场所送回家中。医生给她开的镇静剂已经无法控制她波动的情绪了，她一会儿歇斯底里地辱骂在她身边的任何人，一会儿又陷入了颓废的沉默之中。只有在一件事情上她始终保持着一致性，那就是她对索恩的渴求。

艾尔西在10月底又出现在克罗布罗，并在一些朋友家里借住了一个星期。据索恩说，他在这段时间没有和艾尔西发生关系，但是他曾陪同艾尔西去过位于伦敦北区温布莱的大英帝国展览会。这个展览会在当时非常受欢迎，每天吸引成千上万的参观者。在展览会上，有一个名叫“光荣联盟”的致力于促进婚前贞操的组织举办的展台。也许是基于“亡羊补

牢，为时不晚”的信念，索恩重新恢复了他在这个组织中的成员资格，还建议艾尔西加入该组织的妇女分会。他后来是这样解释当时的这种虚伪做法的：“她变得越来越感情用事了。”①

在与艾尔西吻别之后，他回到了他在克罗布罗另一个女人的怀抱。在11月份，伊丽萨白几乎每个晚上从8点30分到10点30分都是在索恩的小屋中度过的。她自己承认，他们在那个小屋中的时间都是在“做爱和交谈”中度过的。②他们之间的交谈主要是围绕着索恩取消与艾尔西的婚约，从而为他和伊丽萨白移居美国扫清障碍而展开的。他一直在为不知如何开口向艾尔西谈论这个话题而感到苦恼。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迫使他采取了行动。

11月初，艾尔西去了沃克大夫的诊所，她在那里听到的东西使她确信自己已经怀孕。她立刻写信将此事告诉了索恩。索恩听到这个消息惊呆了。但是很坦率地说，他不相信这是真的。也就是在这个时候，他终于铁下心肠，给她写了一封回信：“由于各种原因，有一件事情我一直没有告诉你。这关系到另外一个人……我感到左右为难。”③

头脑糊涂的艾尔西试图理解那封信的意思：“真的，诺曼，你的信让我感到迷惑不解，我不明白其中的意思。为什么你有一件事情没有告诉我？它与另一个人有什么样的关系？……你说你左右为难又是什么意思？”④她进一步表达了她的焦虑：“请尽快安排我们的婚事。我的身体一天比一天难受，很快大家都会知道我怀孕了。我想要在圣诞节结婚，而从明天算起还有一个月就是圣诞节了。”⑤

如果艾尔西这么做是有意逃避现实的话，那么索恩于11月27日写的下一封信迫使她睁开了眼睛：“我没有告诉你的事情就是：在某种情况

---

①Iain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London: Muller, 1964), 90.

②*Times* , March 12, 1925, 6.

③Edgar 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London: Wingate, 1949), 92–93.

④⑤Edgar 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London: Wingate, 1949), 93.

下，一个女孩在深夜来到了我这里。我不打算提到她的名字，没有人知道。当你又一次歇斯底里地发作并表示不再对生活感兴趣的时候，我放弃了对你的希望并决定让我自己得到解脱[原话如此]；这就是结果。直到这个星期才知道……我必须要有一段时间思考。当然，她认为我会和她结婚。我对她有很深厚的感情，否则当时我也不会这么做了。"①

这封信就像一颗榴弹炮一样击中了艾尔西，在回信中她发出了发自内心的痛苦呼号："你绝对伤透了我的心。我从来没有想到你竟然会做出这种欺骗我的事情来……那么我想你是把另一个女孩也弄成了我现在这个样子了？"②

艾尔西不知道索恩实际上是在撒谎，他有关另一个女孩怀孕的故事是他瞎编出来的。（他后来告诉警察说，虽然"我有几次曾经将我的手伸进她[伊丽萨白]的裙子里面抚摸她的私处，但是我从来没有和她发生过性交"。）③他编造这个谎言的目的就是摆脱艾尔西的纠缠。但是艾尔西绝没有放弃的意思："你负有与我结婚的责任，我对你享有优先的权利……我等着你和我结婚并尽快与那个女孩断绝关系，我的孩子必须要有一个名分。"④

艾尔西于 11 月 30 日从伦敦来到了克罗布罗，要求索恩给她一个解释：那个女人是谁？她是否怀孕？如果他真的要和那个女人结婚，那么为什么没有发布结婚公告？在艾尔西的当面质问下，索恩很快又退却了。他展开了魅力攻势，骗她说这一切都是一个错误，并向她保证他们将在圣诞节之前结婚。那天晚上他把艾尔西送上了回伦敦的火车。一旦火车驶出车站，他就投入了在晚上 8 点 30 分按时来到那个小屋的伊丽萨白温暖的怀抱。

---

①Edgar 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London: Wingate, 1949), 93 - 94.

②Edgar 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London: Wingate, 1949), 94.

③*Public Records Office*, HO 144/5193.

④*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94.

3天之后，索恩的父亲约翰·索恩来到了那个养鸡场，讨论儿子混乱不堪的男女关系。他表情严肃地听着儿子讲述他所面临的困境。当诺曼对艾尔西怀孕一事表示怀疑的时候，约翰建议他将事情拖延到圣诞节之后再作考虑，以防艾尔西耍诡计骗他结婚。索恩在当晚就给艾尔西写了一封信，向她介绍了他父亲的建议，并且告诉她，自己决定遵从这些建议。

艾尔西在读了这封信后怒气冲天，她感到诺曼正在一点一点地从她身边溜走。第二天，也就是12月5日星期五，她买了一件新的套衫，做了头发，往一个小公文包中塞了包括一件婴儿服在内的几件衣服，然后就坐上了前往克罗布罗的火车。这一次她决定和诺曼待在一起，直到他和自己结婚。

当火车到站的时候已经是黄昏时分，天气十分寒冷。由于艾尔西看错了列车时刻表，因此她不得不在唐布里奇－维尔斯火车站下车，然后再乘坐一辆公共汽车前往克罗布罗。公共汽车司机塞西尔·科普尔斯通将艾尔西放在了离索恩家还有半个小时步行路程的地方，当时的时间大约是下午4点45分。艾尔西下车之后就立即赶往韦斯利养鸡场，准备开始一个已婚妇女的新生活。

焦急的父母

5天之后，索恩收到了艾尔西的父亲唐纳德·卡梅伦发来的一份焦急的电报："艾尔西于星期五离开。没有听到她的任何消息。是否已到达你那里？请回复。"诺曼在回复中写道："不在这里——请打开信——不明白。"[①]索恩在电报中的"信"指的是他寄给艾尔西的几封信。其中一封是12月7日发出的，上面写着："我亲爱的艾尔西：你昨天到哪里去了？我

①Honeycombe, *The Murders of the Black Museum*: 1870－1970, 293.

到格鲁姆布里奇去接你，但是没有看见你。"①

看到这封信后，卡梅伦立即与警方取得了联系。被派到韦斯利农场进行调查的一名警察发现这个农场主因为担心而变得脸色苍白。索恩自愿提供了一张他的未婚妻的照片并同意到当地警察局接受调查。在警察局中他讲述了自己在艾尔西失踪那天的活动情况。那天他一大早就出去了，直到下午 3 点 45 分才回到家里，正好赶上喂鸡的时间。在吃完晚饭之后，他在家里一直待到 9 点 45 分，然后去接伊丽萨白·科尔迪科特和她的母亲。她们整个白天都在布赖顿购物，索恩同意到当地火车站去接她们并将她们护送回家。他于晚上 11 点 30 分回到了自己的小屋。

第二天，也就是星期六上午，他按照约定到格鲁姆布里奇车站去接艾尔西，但是她却没有到。于是他就回到家中，像其他人一样对她的失约感到迷惑不解。纯粹出于例行公事，艾萨克·巴金警监问索恩是否可以搜查一下他的农场。索恩很痛快地就答应了。巴金匆匆检查了那个小屋以及附近的一些附属建筑物，但是没有发现任何值得怀疑的情况。

现在艾尔西·卡梅伦的奇怪失踪事件已经成了全国性的新闻，没过几天，韦斯利农场就挤满了记者。索恩张开双臂热情地欢迎媒体的到来，并陶醉在了自己所受到的关注之中。他总是非常急切地和记者讨论有关这一神秘失踪事件的各种推测，还笑着宣称："欢迎他们[警察]到这里来把每一寸土地都翻个个儿。"②只有一次他撕下了欢快的面具。当时他正兴冲冲地举行一个临时记者招待会，有一只鸡总是跟在他的脚边咯咯地叫个不停，影响了他的兴致。他恶狠狠地飞起一脚，把那只鸡踢起了好几英尺高。他的这种不假思索的残暴行为使很多记者不禁猜测，在诺曼·索恩的内心深处究竟潜伏着一个怎样的灵魂。当照相师让他摆个姿势照相的时候，他想了一下，然后指着鸡舍，建议照一张他带着满脸忧伤的表情喂

①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1.

②Leslie Randall, *The Famous Cases of Sir Bernard Spilsbury* (London: Ivor Nicholson & Watson, 1936), 168.

鸡的照片。在一张更为煽情的照片上，他身穿一套粗布工作服，脚蹬一双沾满泥土的高帮靴子，头上戴着一副耳机，手里拿着一个晶体收音机，正在焦急地等待着有关他失踪的未婚妻的消息。他似乎已经陷入了极度的悲伤之中，每天都要给警察打电话，但是每天他都听到相同的消息：仍然没有找到艾尔西的任何踪迹。

事实上，当时警察已经从两名当地男子那里得到了有关艾尔西失踪那天一个非常奇怪的信息，这使得警察对索恩的答复感到十分费解。居住在农场附近黑尼斯的乔治·亚当斯声称，他在那天下午5点到5点20分之间曾经在路上遇到一名妇女，他认出她就是索恩的未婚妻，当时她正走在通往韦斯利农场的路上。他承认自己并没有看见她走进那个农场的大门。

据他的一个同伴，以种植康乃馨为生的阿尔伯特·桑兹说，当时那名年轻女子手里提着一个手提箱或者公文包之类的东西。虽然不知道她的名字，但是他也认出她是索恩的女朋友。就像亚当斯一样，他也不能肯定那名妇女是否进入了韦斯利农场的大门。

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当地警方竟然把这两个人的报告搁置在了一边。我们不知道警察是不是认为亚当斯和桑兹不值得信任，但是就警方而言，索恩对这个事件坦然的回应表明他并没有什么要隐瞒的，他们甚至没有就这件事情讯问过索恩。随着圣诞节的到来和离去，媒体对仍然杳无音讯的卡梅伦小姐的兴趣不可避免地减退了。记者们都离开了农场，去报道其他事件了。不久有关艾尔西·卡梅伦的所有报道就全部从报纸上消失了。然后，突然之间，案件有了突破性的进展。

安妮·普赖斯是当地的一名妇女，她在12月离开了一段时间，因此对这个神秘的失踪事件一无所知。当她于1925年1月初回来的时候，她非常想知道在她离开的那段时间当地发生了什么事情。卡梅伦的故事自然是人们所告诉她的最重要的新闻。普赖斯夫人回想了一下。索恩的农场位于拉克斯福德路，而她在去朋友家时经常从那里经过。她记得在12月5日下午5点钟左右的时候，她正走在拉克斯福德路上，在越来越浓重的

暮霭中她看见两名男子——显然是桑兹和亚当斯——在她的前面朝着同一个方向行走。当他们到达索恩农场附近的时候，她看见一名手里提着一个小箱子的年轻女子从相反方向走了过来。她与走在前面的那两名男子擦肩而过，但是在她与普赖斯夫人会面之前就拐进了通往韦斯利农场的那个大门。

当听到普赖斯夫人有关这一情况的报告之后，警方立即采取了行动。虽然他们对亚当斯和桑兹的报告不屑一顾，但是当这一报告得到了第三位证人的印证之后就不容再忽视了。他们终于与苏格兰场取得了联系。

首席审查官约翰·吉兰于1月14日驱车从伦敦来到了克罗布罗。他在了解了案件的具体情况之后于当天下午突然找到索恩，他直截了当地对他说，在艾尔西·卡梅伦失踪的当天有人在他的农场附近看见过她。索恩声称对此一无所知，但是他听上去并没有说实话。于是他就被带到了当地警察局。在警察局，他几乎整个晚上都在接受讯问。在讯问完毕之后，精疲力竭的索恩终于得以小睡一会儿。与此同时，一队警察走进了韦斯利农场，这次他们是扛着铁锹来的。

天刚蒙蒙亮，挖掘人员就在农场大门附近地下大约2英尺的地方找到了一个公文包，里面装着一件浅黄褐色女外套、两件新的女式睡衣、一双袜子、一双鞋、一把梳子和一副破损的无框眼镜。唐纳德·卡梅伦确认，他女儿在离开其位于伦敦的家中时戴的就是这副眼镜。当看到这些证据的时候，索恩陷入了几乎持续了一整天的沉思默想之中。最终，在晚上8点钟的时候，他做出了一个经过修正的陈述。索恩新的陈述的具体内容还没有被传到农场，搜查人员就在一个大罐子里面发现了属于艾尔西的一块破损的手表、一些首饰和一个手镯。根据索恩新的陈述，他们将手电筒对准了离那个公文包埋藏地大约30码的一块土地上。

搜寻艾尔西·卡梅伦的工作于夜晚11点结束。她的尸体就埋在索恩当时坚持要摄影师给他照相的那个地方。这个失败的养鸡专业户现在放弃了一切伪装，决定说出事情的真相。



诺曼·索恩站在后来发现艾尔西·卡梅伦尸体的地方

他说，艾尔西于12月15日星期五晚上突然来到了他那里，要求和他结婚。她宣称，如果他不和她结婚，她就不离开这里 他答应，如果她真的怀孕了，他就与她结婚。但是他心里肯定艾尔西并没有怀孕，因为他们从来就没有发生过真正的性关系。他们在大约6点钟的时候吃了晚饭，随后当索恩宣布他将于9点30分根据约定到火车站去接伊丽萨白·科尔迪科特和她的母亲的时候，他们之间又发生了激烈的争吵。当他在两小时后回到那个小屋的时候，他发现艾尔西已经在一根横梁上上吊自杀了。

他在陈述中继续说道："我将绳子割断，把她放在床上。她已经死了。然后我熄灭了灯。她没有穿外套，头发也散落了下来。我在桌子上躺了大约1个小时。我想去报警……但是考虑到我当时的处境，我决定不这么做。"

"然后我就走到了工作间，拿了一把钢锯和一些麻袋，并回到小屋。我把卡梅伦小姐的衣服脱了下来，扔进小屋的壁炉中烧掉。我将麻袋放在地板上，然后将(当时已经赤裸的)卡梅伦小姐也放在地板上，借着壁炉

中的火光把她的双腿和头部锯了下来，并把它们放在麻袋中准备运走。但是后来我害怕了，于是就把它们拖到了工作间，并把它们留在了那里。然后我就回到小屋，在椅子上坐了一整夜。第二天早上天刚蒙蒙亮，我就将装着尸块的几个麻袋和一个铁罐埋在了一个鸡舍的下面。然后我就回到小屋，喝了一些咖啡，并试图收集一些证明自己无罪的证据。"①

接着，折腾了一个晚上、累得筋疲力尽的索恩首先清洗了一下，然后与伊丽萨白·科尔迪科特一起去看了场电影，以缓解一下沮丧的情绪。

意外死亡、惊慌失措、恐怖分尸、草率掩盖——对于警察来说，这听上去就像是《马洪的故事Ⅱ》。很少有哪个非法律人员曾经像索恩那样认真地研究过马洪的案子，因此他肯定比其他人更加清楚自己的处境。尤其是当一名记者告诉他，斯皮尔斯伯里爵士被请来进行尸检的时候，就更是如此。但索恩的反应却非常自信："我才不怕他呢。"②

有争议的尸检

1月17日，斯皮尔斯伯里在克罗布罗市的灯塔山停尸房花了4个小时研究艾尔西·卡梅伦的遗骸。不管人们对斯皮尔斯伯里提出多少批评，其中绝对没有在证据方面敷衍了事这一条。无论躺在解剖台上的尸体是死于道路交通事故，是死于医院，还是被怀疑是谋杀的受害者，它们都会受到斯皮尔斯伯里同样一丝不苟的检查。他工作进行得很慢，并且仍在使用那些自从学生年代起就在他的箱子中的工具。他没有时间去熟悉所有的那些新发明的工具，当他发现某种真的很有用的工具——比如他所提倡的尖头镊——的时候，他会把它加进他的包中。否则的话，他会仍然使用他所熟悉的、几乎成为他的一部分的那些工具。

---

①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2－93.

②Randall, *The Famous Cases of Sir Bernard Spilsbury*, 156.

尸体被分割成了4个部分。有着深棕色头发、刚刚做过发型的头部被紧紧地塞进了一个饼干盒，以至于警察费了很大的劲才把它取出来。所有的尸块都有清晰的软组织被切割、骨头被锯断以及广泛创伤的痕迹。头骨异常地薄弱。在右后部有一块面积为$2\frac{1}{2}$英寸$\times 1\frac{1}{2}$英寸大小的淤痕；在右太阳穴处有另一块稍微大一点的淤痕一直向下延伸到右脸颊几乎与嘴相当的位置。左眼也有淤痕。另外斯皮尔斯伯里还在尸体的背部、双腿和左脚踝处发现了4处淤痕。所有这些淤痕看上去都是死前不久造成的。尽管这些淤伤非常广泛，程度也严重，但是他没有发现相应的骨折的痕迹。

考虑到索恩的陈述，斯皮尔斯伯里对颈部和耳部以下的部位予以了特别的关注。颈部是人体上最脆弱的部位之一，因为维持生命的3个主要供应通道——由心脏流向头部的血液供应通道、由口鼻部通向肺部的空气供应通道和通过脊髓由大脑通向身体其他部位的神经供应通道——在这个部位没有外骨骼保护，因而最为危险。以上3条通道中的任何一条受阻都会导致死亡。

血液供应通道

持续的每平方英寸11磅的压力——相当于一个人坐下来将他的颈部搭放在一个挂在旁边的绳圈上所受到的压力——就足以使颈动脉受阻。而阻止颈静脉将头部的血液运输回心脏则只需要每平方英寸4.5磅的压力。这两个因素都可以造成大脑缺氧。大脑在缺氧4分钟左右就会遭受不可逆转的损害；如果颈部受到的压力继续下去的话，那么大脑就会开始死亡。另一个因素就是迷走神经（见有关乔治·约瑟夫·史密斯那一章），正如前面所提到的，对这一神经的刺激可能会导致心脏骤停甚至即刻死亡。

空气供应通道

当一个人被用绳子系住颈部悬挂起来的时候，他的舌头根部的软骨和嘴的上部会被挤压在一起，从而堵塞气管。这也会导致缺氧，但是其速度没有阻断血液供应那么快。

脊椎断裂

最后，在颈部套上绳索从高处坠落——这种情况在自杀中很少见，往往仅在司法处决中才出现——可以造成脊柱断裂。直到最近，大多数验尸官相信这种脊椎骨折可以导致即刻死亡。但是英国政府在2000年公开的文件却揭示了完全不同的情况。对在1946年被处决的纳粹战犯所进行的秘密试验表明，在有些情况下，一个人在被执行绞刑25分钟之后，他的心脏还在向外发送可以在心电图上记录到的脉冲。（英国人总是非常务实。在有很多战犯需要处决的情况下——有时一天要处决17名战犯——他们想出了解决这一问题的一个方法：在犯人从绞刑架上坠下后，直接向其心脏注入10cc的氯仿。这会使犯人的心脏立即停止跳动。）

斯皮尔斯伯里在检查艾尔西·卡梅伦颈部的时候应用了他所有的相关经验。他在那里看到了一些印记，但是它们只是人的皮肤上正常的皱纹，是不断折叠和展开所造成的，它们肯定不是绳子留下的印迹。对身体内部的检查也印证了这一点，没有可以看得见的吊死的迹象：没有窒息，没有大脑阻塞，没有面部颜色的变化，也没有眼底出血。斯皮尔斯伯里绝对没有发现任何证据可以支持索恩有关艾尔西死于上吊自杀的说法。他现在想知道是否能够确定她的死亡时间。

为了这一目的，他开始研究她的胃容物。由于食物从胃中排出的过程是以一种可以预测的速度进行的——这一过程在死亡之时停止——因此只要知道了死者最后一次进食的时间，我们往往就可以估算出死亡时间。正如一位著名的病理学家所指出的：“很少有什么东西能够干扰有关

食物消化过程的规律。"[1]根据索恩的陈述,他和艾尔西是在晚上6点左右吃的饭。斯皮尔斯伯里根据他在艾尔西的胃中所发现的东西——几盎司部分消化的食物——认为她是在最后一次进食两小时之内死亡的。因此除非她在索恩于9点45分离开那个小屋后马上又吃了一次东西——这不大可能,但也不是完全没有可能——否则她一定是在8点钟之前死亡的。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索恩所讲述的整个故事就不攻自破了。

斯皮尔斯伯里将艾尔西的死亡归因于在遭到某种身体攻击过程中受到创伤所导致的休克。他猜测艾尔西当时受到正面攻击,在拥挤的小屋中向后摔倒,头部撞在床架或地面上,造成后脑部挫伤。他认为,正如索恩所声称的,被害人在被肢解之前几个小时就已经死亡。他的检查结果证实了索恩的怀疑:艾尔西·卡梅伦在死亡时并没有怀孕。至于她当时仅仅是误以为自己怀孕,还是有意编造谎言来要挟索恩,这一点我们已经无法知道了。

1月26日,一队悲伤的送葬人群聚集在艾尔西曾经居住过的、位于肯塞尔－莱斯克里福德花园的一个房子前面。在许多花圈中,有一个是索恩的父母送来的,另一个是艾尔西曾经任教的主日学校的老师们送来的。就在送葬队伍即将出发的时候,他们收到了另一个花圈,上面的挽联上写着:"我在等待我们再次相见的时刻。诺曼。"[2]愤怒的艾尔西的家人将这个挽联从花圈上撕了下来,但是允许别人将这个现在已经是匿名的花圈放在了艾尔西位于韦尔斯登新公墓的坟墓上。

在被关押待审期间,索恩仍然表现出了不寻常的乐观态度。即使在被告知斯皮尔斯伯里没有发现任何证据可以支持他有关艾尔西上吊自杀的说法之后,他那种泰然自若的神情仍然没有发生丝毫的改变。相反,他变得非常的好斗,坚持说在艾尔西的颈部的确有淤伤:他自己就看见过!

---

①Michael Baden and Judith Adler Hennessee, *Unnatural Death* (New York: Ballantine, 1989), 103.
②*Times*, January 27, 1925, 8.

索恩的辩护律师私下里认为，索恩要想逃脱上绞刑架的命运，最有希望的办法就是承认犯有过失杀人罪。但是索恩拒绝了这一建议，而是要求对艾尔西做第二次验尸。他声称这一次验尸肯定能够证明自己无罪，并吹嘘说："除了斯皮尔斯伯里的证据外，没有什么可以证明我有罪。我们很快就会推翻这一证据，你们等着瞧吧。"①

他向内政部提出了对艾尔西·卡梅伦进行开棺验尸的申请。第二次验尸于2月24日天亮时分开始，当时代表索恩参加验尸的不是别人，正是罗伯特·马修·勃朗特大夫。

在被挖开的坟墓的一边站着勃朗特，而在那个张着大嘴的坟墓的另一边则站着身材高大的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看他们的架势就像是旧时的决斗。当勃朗特在约翰·吉布森大夫的帮助下进行着验尸工作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礼貌地保持着沉默。在这两个对手的中间站着充当非正式裁判的首席审查官吉兰。在此过程中，斯皮尔斯伯里从来没有试图去干涉勃朗特的尸检，也丝毫没有流露出对勃朗特能力的鄙视。

在斯皮尔斯伯里上一次尸检之后的一个月中，尸体已经发生了明显的腐烂，这主要是由于受到了水的污染。即便如此，勃朗特还是在颈部发现了两处印痕，一处在喉结上方，另一处则就在喉结上。（喉结，又称"亚当的苹果"，是喉部两块软骨之间的一个突起。虽然男人的喉结要明显得多，但是女人也是有喉结的。）斯皮尔斯伯里在他的尸检中也注意到了这两个印痕，但是在切开这个部位之后，他认定它们只是自然褶皱，因此也就没有费事去做切片。

随后发生的事却使这两个人之间产生了不可调和的矛盾，切断了他们之间原本就不紧密的职业联系，并且使他们从此成为仇敌。斯皮尔斯伯里一直声称，当他提出这些印痕是人的颈部可以经常看到的自然褶皱的时候，勃朗特同意了他的意见。但是勃朗特后来断然否定了这一说法。

---

①Randall, *The Famous Cases of Sir Bernard Spilsbury*, 174.

他说，这也就是为什么他要切下几块皮肤以及下面的组织回去做进一步的分析。出于礼貌，他将这些切片的一半交给了斯皮尔斯伯里，以便他拿到自己的实验室中进行观察。

在其他所有方面，勃朗特在他的尸检中都同意斯皮尔斯伯里的结论，甚至包括有关胃容物的结论。在尸检结束后，这两个对手各自离去，而艾尔西·卡梅伦的尸体则被埋回到了冰冷的泥土之中。

就斯皮尔斯伯里而言，在这两次尸检中都没有发现任何东西可以支持索恩有关艾尔西上吊自杀的说法。

警察也不相信艾尔西是上吊自杀的。吉兰曾经于 1 月 18 日在那个小屋中做过一个实验。小屋有 3 根横梁，最高的那根上面布满了尘土和没有被破坏过的蜘蛛网，很明显，它在几个月中都没有被碰过。那两根较低的横梁被排列在一起，用做存放帽子和文件的架子。吉兰曾在那上面寻找挂着重物的绳子所应该留下的印痕或凹陷之处，但是他没有看见任何这样的痕迹。

警察的试验

6 天之后，吉兰带着一根细绳回到了那个小屋。他拿来的那根绳子与索恩声称艾尔西用来上吊的晾衣绳类似。他很想知道那两根细长的横梁是否能够承受那个死去的女孩的体重。他把绳子系在最低的那根横梁上，然后在绳子的另一头系上 112 磅的重物——这大致与艾尔西·卡梅伦的体重相当。在第一次试验中，他使重物慢慢上升，以避免绳子突然受到向下的拉力，结果在横梁上留下了明显的纤维痕迹。然后他又重复了一次试验，这一次他使重物突然下坠，以模仿自杀者在蹬掉脚下的凳子时绳子突然受力的情况。结果绳子深深地嵌入了横梁上沿边中，在那里留下了两个明显的印记。

这一结果看上去已经非常明确了：艾尔西·卡梅伦不可能以索恩所描

述的方式上吊自杀。就公诉方而言,这一案件已经是一个铁案了。

1925年3月11日,当索恩走上刘易斯市那个帕特里克·马洪仅仅在8个月前曾经坐过的被告席的时候,人们都产生了一种旧事幻现的感觉。和马洪案审判一样,王室顾问亨利·柯蒂斯-贝内特爵士还是代表公诉方出庭,而他的对手还是王室顾问J·D·卡斯尔斯。在出场人物中唯一的重大变化就是这次由威廉·芬利担任主审法官,他的主要任务就是协调诉辩双方往往是火药味十足的辩论。

在他的开场白中,柯蒂斯-贝内特用最简洁的语言概括了公诉方的起诉理由:索恩为了使一个女朋友给另一个女朋友让位而谋杀并肢解了她,并在此过程中证明自己是一个技艺精湛的骗子。公诉方认为,一个能够在媒体的关注下如此头脑冷静的人是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的。在诉讼开始后不久,公诉方就将那两根横梁搬进了法庭,然后由吉兰详细介绍了他和他的同事所做的试验。虽然那两根横梁并不结实,但是足以承受艾尔西的体重。他向陪审团指出了他所使用的绳子在横梁上留下的印记。当那个横梁即将被抬出法庭的时候,卡斯尔斯问道:"你能否也向我指出那个横梁上的印记?"

柯蒂斯-贝内特说道:"当然。"然后他又补充了一句,"不要生气,卡斯尔斯先生。"

卡斯尔斯立刻回嘴说:"我没有生气。当我生气的时候,我会将其明白地表达出来的。"①

卡斯尔斯的这种暴躁情绪在他对吉兰的交叉讯问中明白地表现了出来。在与证人就那根木头上可能存在的问题进行了一番探讨性的辩论之后,卡斯尔斯突然将争论的焦点集中在一个问题上:"在你做这个试验的时候是否有被告人的代表在场?"

吉兰回答道:"没有。"

---

①Randall, *The Famous Cases of Sir Bernard Spilsbury*, 95.

"辩护方有没有得到有关你们正在做这个试验的任何通知?"

"没有。"①

卡斯尔斯的这两个问题引爆了一个法律火药桶。在此之前,几乎还从来没有人在英国法庭上质疑过警察调查的公正性。虽然没有明确说出来,但卡斯尔斯的言外之意已经再明白不过了:他怀疑警察在调查过程中的某个地方做了手脚。这种严重偏离公认的交叉讯问方法的做法危险而又史无前例。除非卡斯尔斯对警察调查存有重大怀疑,像他这样一位经验极为丰富的律师是不会轻易这么做的。而吉兰则寸步不让。他坚持说,他们是本着谨慎和诚实的态度进行这些试验的,然后他就离开了证人席。下一位出庭作证的是斯皮尔斯伯里。

他在接受公诉方的讯问时没有做出任何戏剧性举动,而只是通常的对事实有力的陈述。对于在公众旁听席上的一些人来说,他所陈述的一些细节实在是太恐怖了,有3名妇女被人扶出了法庭。当斯皮尔斯伯里说到死者的头部曾遭受到"一次压碎性打击"②的时候,柯蒂斯-贝内特立刻拿出了两根在索恩的小屋中发现的瓶状棒,然后问斯皮尔斯伯里:这两个工具中的任何一个是否可以造成死者面部的那种淤痕?柯蒂斯-贝内特是一个诡计多端的法庭表演家,他很清楚这两根样子吓人的大棒会对那个很容易受到影响的陪审团产生什么样的效果。他的问题提得非常狡猾,他没有问斯皮尔斯伯里这两根大棒是否被用来实施了攻击,而只是暗示它们可能被用来实施了攻击。这一招使斯皮尔斯伯里猝不及防,除了回答"是的"之外,他没有任何其他选择。但是出于对辩护方公平的考虑,他强调在尸体的其他部位的淤痕不符合被这种大棒击打的情况。

但是,以上这些问题只不过是摆摆样子而已。随后公诉方起诉理由中的关键性问题被柯蒂斯-贝内特以一句话表达了出来:"在这个女孩身

---

①Edgar 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London: Word Distributors, 1962), 97.

②*Times*, March 13, 1925, 6.

体外部有没有任何可以表明她是上吊自杀的迹象?"

"没有,一点也没有。"[1]

卡斯尔斯站起身来开始交叉讯问。他立刻就提出了辩护方的理论:艾尔西在被索恩从绳子上割下来之后,她的心脏可能还会继续跳动 10 到 15 分钟。这使得她的血液循环系统有足够的时间消除上吊所造成的痕迹。斯皮尔斯伯里认真地听取了卡斯尔斯这个非常奇异的假设,然后承认,在一个经过证实的案件中,有一名男子在被用断头台处决之后心脏仍然在跳动。他宣称,那个人的心脏继续跳动了一个多小时,然后他补充说:"这是一个十分不寻常的情况。"

卡斯尔斯尖刻地说道:"请原谅我这么说,但是本案可能就属于这种情况。"[2]

斯皮尔斯伯里很不习惯被这样粗暴地对待。在英国法律史上没有任何人比这位内政部名誉病理学家在证人席上花的时间更多了。他知道游戏的规则如何,可能会被问到什么问题,以及辩护方可能会采取什么策略,但是今天的这种情况他还是第一次遇见:对他的证言的一种露骨的讥讽。不管这句话在他内心激起了多大的波澜,在表面上他依然保持着其惯有的镇定自若的举止。

在早些时候,他在柯蒂斯 - 贝内特的讯问中勉强承认那两根瓶状棒之中的一根可能导致了尸体上面的淤伤,现在他被逼到了不得不为这种说法辩护的尴尬境地。卡斯尔斯拿着一根瓶状棒,然后故意让它从手中滑落,使它砸在法庭的木地板上,发出一声巨响。斯皮尔斯伯里想尽办法解释为什么艾尔西被用这根大棒击中头部而没有造成皮肤破裂或颅骨骨折。卡斯尔斯则乘胜追击,他迫使斯皮尔斯伯里承认,尸体上的所有淤伤既有可能是攻击造成的,也有可能是摔倒造成的。这位证人还承认,在死

---

① *Times*, March 13, 1925, 4.

②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4.

者的手臂上没有发现遭受暴力攻击时的自卫伤。

当卡斯尔斯试图进一步扩大战果的时候,气氛变得紧张起来。他问道:"当你在1月17日进行尸检的时候,你有没有对颈部的任何部位进行显微镜观察?"

"没有。"

"为什么没有?"

"因为这完全没有必要,我对颈部做了彻底的检查,没有发现任何印记。"

"因为你在外部没有发现任何印记,所以你就没有做进一步深入的检查?"

"噢,不是的,"斯皮尔斯伯里说道,"我做了非常深入的检查。"

"但是你做显微镜检查了吗?"

"没有,因为我已经对组织做了深入的检查。"

"是用裸眼检查的吗?"

"是的。"①

这时卡斯尔斯将话题转到了第二次尸检以及勃朗特所做的颈部切片:"对这些切片的显微镜检查是否明确显示了只有在受到压力下才会出现的出血现象?"②

斯皮尔斯伯里回答说,在这些切片上看不到任何出血现象,因为当勃朗特制作这些切片的时候,尸体组织已经遭到水分的严重破坏,以至于所有的血迹都已经毁灭了!与斯皮尔斯伯里打过很多次交道的卡斯尔斯意识到,既然对方采取了如此坚决的态度,再向他提出进一步的问题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于是他就很明智地撤退了。

当轮到他做辩护演讲的时候,卡斯尔斯说道:"也许这次调查的关键

---

①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115–16.

②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116.

性问题就取决于一个显微镜切片。这的确很不同寻常。”[1]正如人们所预言的，这句话很有先见之明。

卡斯尔斯说道，艾尔西·卡梅伦死于自杀性上吊所造成的休克。然后他就描绘了一幅“毫无希望的神经官能症患者艾尔西·卡梅伦”的画像：一个曾经威胁要从火车上跳下去，经常想象别人都在嘲笑自己，并且经常因为恐惧而不敢过马路的女人。当卡斯尔斯完成这一画像的时候，人们很容易想象这个像一片破碎的叶子一样的女人是自寻短见的。接着他就让诺曼·索恩出庭作证。

索恩一走上证人席就把他的辩护律师好不容易取得的优势几乎破坏殆尽。曾经在许多报纸照片上出现过的那个满身泥土的农场工人的形象已经一去不复返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衣着光鲜，衬衣袖口熨得笔挺，头发经过精心梳理的年轻人的形象。他在作证时并没有说过什么对自己特别不利的话，但是他那冷酷无情的举止——他在谈论事情经过时不带感情，有时还不合时宜地露出一丝微笑——让人们极为反感。对于他来说，在法庭上作证有两个非常不利的因素：首先，他已经承认自己是一个撒谎者；其次，陪审团对于任何为了自保而不惜肢解他人尸体的被告都有着本能的反感。无论他自称在掩埋尸体之后是如何的悲痛欲绝——“我扑倒在床上，像婴儿一样痛哭起来”[2]——都不能改变人们对他的印象，即他是一个正在拿生命进行赌博的技术高超的演员。

在交叉讯问的过程中，他的自信几乎消失得无影无踪。柯蒂斯－贝内特有一个举世无双的本领，那就是，他所提出的问题，无论对方如何作答都会对自己不利。他以非常随便的口吻问索恩，当他在9点30分离开那个小屋的时候，艾尔西是否仍然相信他会和她结婚？

“是的。”

---

[1]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6.

[2] *Times*, March 14, 1925, 7.

“既然如此，那么她为什么要自杀？”

索恩明显表现出了惊慌失色的神态，他只能虚张声势地说道：“为什么？她又没有留下遗言，我怎么知道？”①

他也无法充分解释另一个反常的现象：为什么他要烧掉艾尔西的一些衣服而把另一些衣服埋了起来？值得注意的是，那些被烧掉的都是她在死亡的时候穿着的衣服。另外，为什么她的手表、眼镜、胸坠和链条会破损？他声称他不知道这些东西是怎么被弄坏的。至于遍布于艾尔西·卡梅伦身上的那些淤痕，他解释说，那是因为自己在将尸体从绳子上割下来的时候手脚不利索，使她撞在了家具上。

在他的作证接近尾声时，有一段很能说明问题的对话。芬利法官问索恩，他在将艾尔西从绳子上割下来之后，有没有试图对她进行抢救？

“没有。我认为她已经死了。”

“你有没有想过去找个医生来？”

“直到我从桌子上起来……这大约已是在一个小时之后，我才想到要这么做。”

“我想你听说过有些看上去已死的人后来被救活的事情吧？”

“是的，我听说过这种事情。”

“但是你却从来没有想到过去找医生？”

“没有。”②

就像大多数面临死刑判决的被告人一样，索恩在证人席上的表现并没有能够增加自己活命的机会。那么也许辩护方所提供的一大堆司法证据专家可以创造奇迹？

---

① *Times*, March 14, 1925, 7.

② Lustgarten, *Verdicts in Dispute*, 123 – 24.

勃朗特发动进攻

第一个上阵的就是勃朗特。在作证之前，他首先非常详细地列举了自己的各种资历。相比之下，斯皮尔斯伯里在作证的时候没有提到自己的任何资历：他根本没有这个必要，他的记录就说明了一切。

勃朗特声称他从死者颈部的那两个印痕处提取的切片显示了出血的迹象。这些不是自然的褶皱，而是勒痕："我认为伯纳德爵士犯了一个错误，那就是他没有像我那样对这些印痕作显微镜观察。"然后他补充道："系在颈部的绳子肯定可以产生这样的效果。这些痕迹可能是在上吊的过程中造成的。"[①]

他认为死因是不成功的或被中止的自缢所导致的休克。他说，自杀者本打算用一种方式结束生命，但结果却死于另一种方式的例子并不少见。他借用了斯皮尔斯伯里一个常用的手段，提出他可以向法庭提供数百个案例记录来支持自己的观点。这个建议当刻遭到了法官的拒绝。勃朗特滔滔不绝并且往往是离题万里的发言让人们越来越难以忍受，最终芬利法官不得不提醒证人将其发言限制在他自己专业经验的范围之内。

柯蒂斯－贝内特指出，斯皮尔斯伯里声称，在第二次尸检的过程中，他[勃朗特]曾经承认在尸体颈部的这些印痕可能是皮肤的自然褶皱，而这些褶皱在像艾尔西·卡梅伦这样年龄的大多数妇女身上通常都可以找到。当他问勃朗特是否有这么一回事的时候，这位证人气冲冲地说道："亨利爵士，你的说法是没有根据的。"[②]勃朗特真可以说是厚颜无耻：在审判的早些时候，法庭上曾出示过在第二次尸检时吉布森大夫代表勃朗特所做的尸检记录，上面清楚地写着，这些印痕是"勒痕……也可能是皮

---

①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6.

② *Times*, March 16, 1925, 8.

肤褶皱”。[①]

接下来出庭作证的是曾担任过格拉斯哥大学教授和苏格兰检察官办公室法医的休·米勒·高尔特大夫。他的行为举止要比勃朗特收敛得多，而且就辩护方而言，他的证言远比前者出色。他首先表示同意勃朗特的说法，即死者颈部切片可能显示了上吊自杀的迹象。然后对斯皮尔斯伯里有关那根瓶状棒可能造成艾尔西身上的那种淤痕而又不弄破皮肤的有保留的说法提出了异议。他从卡斯尔斯手中接过了那根大棒，然后说道：“我可以向你和亨利·柯蒂斯－贝内特爵士保证，如果我用这根大棒打你们的头的话，它不仅会在你们头上留下淤痕，而且会一下就把你们的颅骨打碎。”[②]

紧接着高尔特出场的是伦敦大奥蒙德街医院病理学科主任戴维·纳巴罗大夫，他也宣称勃朗特的切片与上吊自杀所造成的痕迹并无不符。

审判陷入了相互矛盾的专家证言的泥潭。急于澄清这一局面的法官命令所有的医学证人在周末休庭期间聚在一起，尝试消除他们在那些切片方面的分歧。

这是一个徒劳的尝试。星期一上午斯皮尔斯伯里第一个被重新传上法庭，他告诉卡斯尔斯，什么都没有改变：“我们都坚持自己原来的意见。我们进行了坦诚和自由的讨论，而这就是结果。”

“你的意思是说，其他医生的意见可能是错误的，或者我想你会更进一步地说，其他医生的意见就是[着重号为作者所加]错误的。”

斯皮尔斯伯里确认说：“就是错误的。”[③]在他看来，那些切片上所谓的受损的血管实际上是皮脂腺和毛囊腐烂后的残余。

值得注意的是，被卡斯尔斯传上法庭来反驳斯皮尔斯伯里的是高尔特大夫，而不是那个容易激动的勃朗特。高尔特对斯皮尔斯伯里有关毛

---

① *Times* , March 16, 1925, 8.

②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 97.

③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8.

囊的说法提出了质疑，并且坚持说勃朗特的切片显示了出血的证据。但是本着一丝不苟的公正态度，他承认在斯皮尔斯伯里的切片上没有显示这种出血的迹象，对于这种现象，他提供了一个简单的解释："并不是所有的血管都破损了，破损的只是少数血管。很有可能的情况是，在从同一部位提取的 50 个切片中，只有少数显示了出血的迹象。并且我认为伯纳德爵士所得到的恰好就是那些没有显示出血迹象的切片。"①

在其总结性辩论中，卡斯尔斯强调了一个事实，那就是 3 位辩护方的病理学家和一位公诉方的病理学家未能就那些切片上显示的东西达成共识。他对陪审团所面临的困难处境表示同情："你们被要求就一片小得几乎无法用人眼看到的颈部切片作出决定。"②但令人们心跳加速、大跌眼镜的还是他随后所说的一番话："在这个案件中，当你们在倾听证人席中那个伟大的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作证的时候，你们有没有指望任何人能够提出与他相反的意见？如果被告的生命完全取决于一个人的意见的准确性或者一贯正确性，那么对于人类司法来说，这将是怎样的一个悲剧？"③

这是一个前所未有甚至是十分放肆的声称，在此之前还从来没有人试图用如此激烈的言辞破坏斯皮尔斯伯里作为法医学领域最终裁判者的地位。卡斯尔斯继续说道："我们都可以赞赏他所取得的成就，对他的能力表示敬意，并且承认他在其领域内获得的崇高的地位。但是，如果你说这个人所说的话不可能有任何错误，那么你就走得太远了。"④

如果说卡斯尔斯已经做好了正面挑战斯皮尔斯伯里的准备，那么法官则没有这个打算。在向陪审团所作的总结发言中，芬利法官毫不掩饰地表达了自己的偏向："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会是第一个否认自己在这种问题上一贯正确这一说法的人，但是，他的意见无疑是我们所能够

---

①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99.

②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100.

③④ *Times*, March 17, 1925, 6.

得到的最好的意见。当然,你们在考虑他的意见的时候一定会采取极为谨慎的态度。"对于斯皮尔斯伯里的对手,他仅仅以轻蔑的语气说道:"另外还有勃朗特大夫的证据。他是一位病理学家……"①

3月16日星期一下午5点13分,陪审团退出法庭。关押在牢房中的索恩对自己被判定无罪似乎信心十足。一位狱卒描述了他在这一时间间隙中的表现:"索恩充满了活力,非常健谈。他还向我解释了巴夫－奥尔平顿母鸡与普赖茅斯－洛克母鸡相比有哪些优越性。"②

他的这种自信被证明是错误的。陪审团在经过不到半个小时的审议之后就认定索恩犯有谋杀罪。辩护方网罗了多名尽管具有不同经验和动机,但都反对公诉方的这位明星证人的法医学专家并把他们组成一个团队,但这一切被证明是徒劳。就陪审团而言,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就代表了英国法医学的声音,反对他的意见就是异端邪说。勃朗特对索恩案的判决感到极为失望,似乎只有在法庭上彻底推翻斯皮尔斯伯里的证据才能够动摇他那牢不可破的地位。

其他一些人也有同感。随着挽救索恩生命的活动声势日益浩大,反对斯皮尔斯伯里的声音也越来越响亮。媒体上出现了质疑他在英国法庭上像教皇一样的地位的义愤填膺的读者来信,侦探小说《福尔摩斯探案》的作者阿瑟·柯南·道尔爵士——他本人也是克罗布罗市的一位居民——只不过是对索恩审判中的法医学证据表达了担忧的许多著名人物中最著名的一位。他争辩说,仅仅根据如此充满矛盾的证言就剥夺一个人的生命,这是一件极为荒诞的事情。

这场风暴一直持续到索恩上诉的那一天。在大多数案件中,上诉只不过是走个过场而已。但在该案中,上诉方提出了一个极不寻常的申请,要求根据《刑事上诉法》(1907年)第九条将相关的医学证据提交给一个由法院指定的特别医学专员进行仲裁。根据这一法律规定,那些极为复

---

①②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100.

杂，技术性极强，因而远远超出一般非专业人员的理解能力的证据必须提交一个专家陪审员进行评估。

但是在该案中上诉法院拒绝了这一申请，它也没有认同辩护方有关一审法官在其总结发言中屡屡表现出的偏向斯皮尔斯伯里证据的倾向的指控。索恩的上诉被驳回了。直到这个时候，这位犯人才流露出情感，他大叫着说："这不公平！我没有杀人！"①然后他就被拖出法院，关进了旺兹沃思监狱中仅仅在7个月前还关押了帕特里克·马洪的那个死囚牢。4月22日，被捆住了双手和双脚、戴着头罩、脖子上套着绞索的索恩从马洪当时所站立的同一个活板门中坠落了下去。这一次处决没有发生意外。*

索恩案的审判无疑为斯皮尔斯伯里敲响了警钟，他在英国打击犯罪的机构中的地位第一次受到了严重的质疑。在克里平案审判之后的15年中，公众已经形成了一个习惯，那就是他们指望科学，而对于他们来说也就是斯皮尔斯伯里，能够解决任何犯罪案件。他们对他的信任以及他对自己的信任造就了这位法律巨人。虽然还没有证据表明公众已经失去了对他的信任，但从此以后，他在作证时显示出了前所未有的谨慎态度。他这样做非常明智，因为随后的几年是斯皮尔斯伯里漫长的职业生涯中最具争议的一段时间。

---

①Honeycombe, *The Murders of the Black Museum*: 1870 – 1970, 298.

* 根据传言，索恩在他生命的最后一刻坦白了自己的罪行。但是内政部对这一说法既没有肯定，也没有否定。政府这种有意保持缄默的做法是出于对死刑犯家属的考虑，免得他们无法承受自己所深信不疑的儿子或丈夫不仅在法庭上了撒谎，而且还欺骗了他们的事实。

第七章

受到围攻

在话剧《哈姆雷特》中,国王曾经抱怨说:“不幸的事情从来不单独到来,而总是接踵而至。”在 1927 年,这一格言不幸在斯皮尔斯伯里的身上应验了。1 月 20 日,他的好朋友、同样是法医学先驱的约翰·韦伯斯特在 49 岁时因心脏病发作而去世,可谓英年早逝。韦伯斯特是个极为谦逊的人,虽然曾担任过 8 年的内政部高级分析员,但是在公众眼里他几乎是隐形的。在其职业生涯中,他曾在许多重大的案件,如塞丹案、阿姆斯特朗案和瓦基埃案中与斯皮尔斯伯里并肩工作。在这些案件中,尤其是在怀疑下毒的案件中,使犯罪嫌疑人被定罪的往往是韦伯斯特杰出的分析工作。斯皮尔斯伯里完全信任这个说起话来轻声细语的分析家,这种信任在威尔科克斯为韦伯斯特所致的悼词中也得到了很好的反映。他称韦伯斯特为“最忠诚、最有魅力的同事之一。他的去世是毒物学领域的一大损失”。①

斯皮尔斯伯里还没有从韦伯斯特去世的震惊中恢复过来,却又遭受了另一个重大的打击——他的私人助手希尔达·班布里奇也突然去世了。自从她在 1924 年春天那个阳光明媚的上午走进马洪在克朗布斯那间可

① *Times*, January 24, 1927, 7.

怕的房子之后，希尔达就成了斯皮尔斯伯里的忠诚随从，当他到伦敦以外的地方执行艰巨的任务时则更是如此。在媒体上许多人怀疑这种被迫的亲密接触已经导致两人之间产生了更深层次的感情，因为斯皮尔斯伯里的婚姻危机从一开始就已经存在了。在索恩审判过程中，当斯皮尔斯伯里与希尔达并肩走出刘易斯刑事法院的时候，他似乎刻意避开过于好奇的新闻摄影师，在闪光灯下用手挡住自己的脸。有一件事情是肯定的：在希尔达死后，斯皮尔斯伯里再也没有寻找过她的接替者。在以后的职业生涯中，他又拾回了其所熟悉的单枪匹马的工作方法，在工作时将每一个细节记忆在头脑中，以便随后再把它们转录在他的小白卡片上。

在索恩案审判中所受到的批评进一步强化了他的这种孤立感。尤其让他受到伤害的是对所谓他自封的一贯正确性的批判，因为正如相关记录所显示的，他在许多场合都曾坦承自己在专业知识方面的欠缺。1927年11月发生了一起特别具有悲剧性的案件，在汤布里奇，一名叫做玛格丽特·德尔温的妇女承认，她给自己患有不治之症的母亲服用砒霜，以减轻她的痛苦，并加速她的死亡。这个案件不仅突出地反映了斯皮尔斯伯里正直的人品，而且也暴露了至今仍然困扰着许多医生的一个问题：除非已经产生了怀疑，否则用砒霜下毒的行为很难被人发现。当斯皮尔斯伯里对玛格丽特的母亲费利西娅·维特进行尸检的时候，他发现她的体内长满了肿瘤。他坦率地承认，如果不知道死者曾服用过砒霜的话，那么他会“毫不犹豫地”得出“她死于肝癌的结论”。[①]虽然即使不服用砒霜她也会在几天之内死于癌症，但是斯皮尔斯伯里认为她体内的砒霜——大约有半谷的量——加速了她的死亡。精神病评估显示，玛格丽特·德尔温在世界大战期间曾在比利时担任护士，她在那里的恐怖经历导致她精神失常。因此法院宣布她患有精神病，并将其送进了精神病院。

但是有关斯皮尔斯伯里所谓无限权力的抱怨声仍然不绝于耳。它们

---

① *Times*, November 23, 1927, 13.

主要来自勃朗特。1928年3月，这两位对手在被指控犯有谋杀罪的阿尔伯特·西蒙斯的审判中又发生了冲突。被告似乎在案发之前的几个星期内一直处于精神崩溃的边缘，他声称他的妻子埃莉诺向他要了一把折叠小刀，然后把它扎进了自己的颈部。斯皮尔斯伯里认为埃莉诺颈部的那种伤口“几乎不可能”[1]是她自己造成的。而勃朗特则一点也不这么认为，他竭力争辩说这完全可能是自杀伤。按照当时已经成为惯例的做法，陪审团相信了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结果西蒙斯被判处死刑。出于对他的精神状态的考虑，法院最终免除了他的死刑。

对斯皮尔斯伯里的批评并不全部来自医学界，也有少数来自司法界的对斯皮尔斯伯里的批评，其中之一发生在1929年夏天的一次审判中。那次他代表辩护方出庭作证，这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也是非常罕见的。

在5月14日夜晚，斯劳区柏南市的摩托车手阿瑟·格雷厄姆在骑摩托车回家的路上被一辆汽车撞伤，并于3天后死于医院。这名汽车司机后来被指控犯有过失杀人罪。使这一消息从当地报纸一条简短的报道转化成为全国性头版头条新闻的是那名司机的名字：R·J·雷诺兹烟草帝国的继承人，23岁的花花公子理查德·乔舒亚·雷诺兹。

事故发生时雷诺兹正驱车沿着巴斯路行进，突然被对面车辆的前灯晃了眼睛，导致他的汽车偏向左方。他感到车身有轻微的颠簸，然后他的车就撞上了一个篱笆。他认为自己的车没有受到什么大的损坏，于是就继续开着车离开了。直到后来在一场古怪的汽车追逐中被逮捕——并且警察在事故现场发现了他车上的一个前灯——他才意识到自己撞了人。至少他是这么说的。

在警察的严厉讯问下，他坚决否认自己当时处于醉酒状态。但是他的确承认，自己在下午2点30分到8点30分之间在空腹状态下喝了5杯飘仙一号甜酒——大致相当于8杯威士忌。据警方的医生说，走路摇摇

---

① *Times*，March 31，1928，11.

晃晃的雷诺兹显示出很多醉酒的迹象，其中之一就是他异常扩散的瞳孔。在核对所有证据之后，警方以过失杀人罪对这位烟草大亨提起了指控。

就在这个时候，雷诺兹家的支票本发生了作用。首先他们向死者的遗孀支付了一笔赔偿金，具体数额没有公开，但是据说有数千英镑。一旦他们明白这种慷慨解囊并不能改变当局提起公诉的决心之后，他们转而将大笔金钱用于聘请最好的专家证人。在他们想要聘用的专家证人名单中，斯皮尔斯伯里排在了最前面，他同意对事故发生的情况进行审查并提出其意见。威尔科克斯、威斯敏斯特医院的高级医生詹姆士·珀维斯－斯图尔特爵士以及咨询化学家、公共分析家伯纳德·德莱尔也都成为雷诺兹家聘请的专家证人。7月1日，也就是事故发生两个星期之后，珀维斯－斯图尔特和威尔科克斯对被告进行了检查，他们都得出了一个结论：雷诺兹的瞳孔"在情绪激动的时候很容易扩散"。[①]更加怪异的是，他们还说，雷诺兹接受检查时的行为举止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曾经有过酗酒的历史。

在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中至少没有这种伪医学的胡言乱语。根据死者断裂的6根肋骨以及他受伤的模式，斯皮尔斯伯里推断，当时格雷厄姆被从摩托车上撞翻，蜷伏在了后轮的上方，从而挡住了光线。然后他又被汽车从后面撞击，身体受到汽车车头和摩托车后面载物架的挤压，结果因脾脏破裂而死亡。

到此为止一切都很顺利，但是随后辩护方又得寸进尺，玩起了花招：他们问斯皮尔斯伯里，开车人是否可能听到汽车与摩托车相撞时发出的声音。法官再也无法忍受了。特拉弗斯·汉弗莱斯虽然是一位新法官，他是前一年才被提升到这个位置的，但是他决不允许任何人在他的法庭上要挟司法系统。他立刻进行了干预，说道："让像斯皮尔斯伯里这样一位公认的医学专家试图在一个他并不比包括陪审团成员在内的任何其他人

---

① *Times*, July 31, 1929, 16.

更有经验的事情上成为专家，这是极为不可取的。伯纳德爵士曾说过，在这个问题上他仅能够作为公众的一员发表意见，而他作为公众一员所发表的意见并不比一个在大街上擦皮鞋的人所发表的意见更有价值。我认为他的证言应该局限在医学问题上，因为在这些问题上他才具有公认的权威性……我不能允许任何人，不管他在科学领域是多么的著名，到这里来谈论当时那辆汽车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除非他本人当时就坐在那辆汽车里面。"①

这些话说得很有道理。辩护方要斯皮尔斯伯里在这样的问题上发表意见，这明显超出了其辩护权限。但是这种过分的热情的确突出反映了斯皮尔斯伯里证言的巨大影响。所有律师都认识到了使这位伟人站在自己一边的好处，因此这往往要求法官保持高度警惕，以防他的这种地位被滥用。在这个案件中，雷诺兹被判定犯有过失杀人罪。因为当时是 1929 年，酒后驾车还没有像如今这样遭人们深恶痛绝，他仅仅被判处了 5 个月的监禁。（在他刑满释放后，当局曾试图将其驱逐出境，但是他自愿地离开了英国。）

在这个案件中，媒体和法庭为斯皮尔斯伯里披上的那件永远正确的外套又出现了一个破洞——无论它是多么的小。但是勃朗特从斯皮尔斯伯里在雷诺兹案的尴尬处境中获得的快乐很快就因为他自己在最近所犯的一个错误而消失殆尽。在 1928 年 4 月到 1929 年 3 月之间发生的克罗伊顿中毒案中，他所犯下的愚蠢的错误被记录在政府机关的档案材料之中。在那起案件中，一个家庭的 3 名成员神秘死亡。如果勃朗特在为第一位被害人埃德蒙·达夫做尸检的时候能够更加认真一些，那么后两位被害人的生命本来是可以得到挽救的。勃朗特在最初的尸检中说道：自然原因。而斯皮尔斯伯里在 12 个月之后对达夫开棺验尸时则说：不是这样的。那天，当斯皮尔斯伯里站在停尸房中达夫尸体的旁边时，勃朗特叼着

① *Times*, August 1, 1929, 11.

一个烟斗，迈着悠闲的步伐走了进来。斯皮尔斯伯里用冷冰冰的眼神盯着他说道："早上好。我不介意你到这里来，但是你必须停止吸烟，并且我不希望听到你说话。"[1]就像一个淘气的小学生遭到斥责一样，勃朗特怒火中烧。他压下心中的愤怒，气冲冲地站在了一个角落里。随着解剖的进行，在场的所有人都清楚地看出，埃德蒙·达夫的体内几乎塞满了砒霜。勃朗特脆弱的自尊心再也无法忍受了，他一言不发地转身走出了停尸房。(后来事情终于水落石出。原来勃朗特最初在给达夫做解剖时，他同时又在检查另一具尸体。不知怎么的，他将这两具尸体的器官给搞混了，结果把另一具尸体的器官送去做了毒物学分析。在达夫死后的一年中，他的弟妹薇拉·悉尼和她的母亲瓦奥莱特·悉尼又相继被毒死。虽然没有人因为这些罪行而受到指控，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和大多数参与此案调查的人都认为下毒者是埃德蒙的妻子格雷斯·达夫，她于1973年去世。)

勃朗特所受到的这种公开羞辱更增强了他对斯皮尔斯伯里的仇恨，他就像一只讨厌的苍蝇一样不断地在斯皮尔斯伯里身边嗡嗡作响。有时人们觉得他所关心的并不是如何提供客观的科学证言，而是如何推翻他的主要竞争对手。在1929年末，他最好的机会来了，那是斯皮尔斯伯里职业生涯中最具争议性的一个案件。这个案件涉及在肯特郡马盖特市发生的一位老妇人的死亡事件。她是在一个充满烟雾的旅馆房间中被发现的，看上去像一起悲剧性事故的受害者。当医生徒劳地抢救这位老太太的时候，她30岁的儿子在一边像婴儿一样放声大哭，看上去一副悲痛欲绝的样子。但是他的眼睛却几乎一刻也没有离开墙上挂着的一个时钟，因为在1929年10月23日的那个晚上，对于这个名叫悉尼·哈里·福克斯的人来说，没有任何东西比时间的流逝更为重要的了。

---

[1] Richard Whittington - Egan, *The Riddle of Birdhurst Rise* (London: Penguin, 1988), 242.

最受宠爱的儿子

他出生于1899年。在他短暂而又可悲的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里,悉尼·福克斯一直是一个贪婪、讨厌的家伙。他愿意做任何事情,吃任何苦,但就是不愿意去做一份正经的工作。诈骗、伪造、勒索、盗窃对于他来说都是家常便饭,但是这些都丝毫没有改变他几乎总是濒临破产的经济状况。他的老家在诺福克郡,母亲罗莎琳是一位裁缝,嫁给了铁路搬运工威廉·福克斯,并和他生了3个儿子。悉尼是她的第四个、也是最小的孩子,他是她与另一名铁路职工私通的产物,并且所有迹象表明,他也是她最宠爱的一个儿子。

在12岁的时候,他在私吞一笔慈善捐款时被抓住并受到一顿鞭打的惩罚,但是这丝毫没有改变他的贼性。4年之后,当他在位于伦敦曼彻斯特广场的约翰·莱斯利爵士家中当男仆的时候——由于他装腔作势的举止,其他仆人给他起了个外号叫"小男爵方特勒罗伊"*——先是偷窃了一些珠宝,然后又骗走了一位老年女管家微薄的终身积蓄。他的第二次滥用他人信任的行为让具有圣徒一样耐心的莱斯利夫妇也无法忍受了,于是他被开除了。

后来不知怎的,他竟然在一家银行找到了一份工作。在那里,他不断钻研伪造技巧,直到有一笔可疑的交易引起了警方的注意。警察给了他两个选择:或者被起诉,或者参军。他选择了后者,作为一名军官候补生加入了皇家海军飞行队。在那里,他充分利用了在莱斯利家中所学到的东西——对英国社会等级制度的了解,在说话的时候模仿起了上层社会的口音。他的这一伎俩在布赖顿获得了成功:他使一位老妇人相信他是

---

* 美国作家弗朗西斯·霍奇森·伯内特(Frances Hodgeson Burnett)的儿童小说《小男爵方特勒罗伊》中的主人公。这个称号常被用来讽刺自命不凡、装腔作势的年轻男子。——译者注

莱斯利夫人的一个孙子,并很快从她那里骗取了一大笔钱。但是这一次他又被抓住了。也就是大概在这个时候,他将其业务范围拓展到了同性恋敲诈。他冒充皇家汽车俱乐部成员,并将这个机构的地址用做他的收信地址。结果令他始料不及的是,寄给他的所有信件都被该俱乐部的一位愤怒的管理人员打开。其中有一封称他为"尊敬的S·H·福克斯阁下"的信,其内容是如此之有损名誉,以至于其作者——一位准将——立即被军队开除。

为此他被判处了3个月的监禁。在出狱后他又回到军队并参加了世界大战。在1919年复员之后,他拿着从政府那里得到的每星期8先令(相当于2美元)的复员军人补贴混入了伦敦的戏剧圈,因为在那里,他非传统的性生活方式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随后,他又在很短的时间内接连两次被判刑入狱。

尽管有那么多的缺点,但他仍然是其母亲的掌上明珠。1922年7月14日,在一封写给内政大臣的催人泪下的信中,她请求减免他儿子的刑期。这一请求没有得到批准。福克斯在监狱之外为数不多的日子里受到母亲的溺爱,他们总是将双方的钱凑到一起花。福克斯的复员军人补贴和罗莎琳微薄的寡妇抚养费加在一起,使他们每个月总共有18先令的收入。考虑到他们奢侈的生活方式,这点钱实在是微不足道。罗莎琳绝不是一个模范母亲,实际上,早在20世纪20年代中期她就积极地帮助福克斯实施诈骗了。他们的诈骗对象主要是英格兰南海岸旅游胜地的大饭店。他们通常会不带任何行李来到这些饭店——他们总是会说"行李随后就会送到"——住上两天,不支付任何费用就逃之夭夭,然后在几英里之外的另一家饭店里重复这种伎俩。

福克斯最大的本事就是灵活善变。虽然他非常自豪而又带有挑衅性地声称自己是一个同性恋者,但是只要在他眼前晃动的胡萝卜足够诱人,他也会做出一些和女人苟且偷情的事情。他的这种灵活性最突出的一个例子发生在1927年,那时罗莎琳在南海圣海伦塔与一位名叫夏洛特·莫

尔斯的富裕的中年已婚妇女住在了一起。在罗莎琳的怂恿下，福克斯暂时将自己的性取向搁置在一边，开始勾引这位被丈夫冷落的莫尔斯夫人。由于丈夫正在千里之外的远东担任一艘商船的船长，夏洛特当时正愁没有人陪伴。福克斯玩弄起她来就像玩弄一把小提琴一样，他们首先在南海，然后又在伦敦河岸皇宫饭店度过了几个浪漫的夜晚。夏洛特被搞得神魂颠倒。很快激情就将理智扫地出门，当福克斯建议她修改遗嘱，将他列为受益人的时候，她急不可待地按照他所说的去做了。当他建议她购买价值6000英镑的人寿保险，并将他列为受益人的时候，她也满腔热情地照办了。事实上，直到她在一天晚上醒来发现自己的房间里充满了煤气的时候，才对他起了疑心。

考虑到煤气管道的阀门位于一个五斗柜的后面，并且不可能意外开启，夏洛特有充足的理由相信，她的情人存在不良的动机。她立刻就把他赶了出去。在离开之前，福克斯还没有忘记偷走她的几件首饰，结果却当即遭到逮捕。莫尔斯夫人——她非常伤心，但是好在还活着，并且也变得理智了——撤销了她的遗嘱，然后搭乘第一班离开伦敦的客轮回到了她的故乡，并让英国警察去处理她的那个前情人。1928年3月，福克斯因盗窃罪被判处15个月的监禁。

在她的儿子又一次被关进监狱之后，身无分文、贫困潦倒的罗莎琳被送进了朴茨茅斯济贫院。* 这个关着精神病人、弥漫着绝望气息的维多利亚时代的躯壳将是她随后一年中的栖身之所，因此她的健康状况一落千丈并不令人感到奇怪。她得的是帕金森综合征，随着她的神经系统在疾病的侵蚀下逐渐崩溃，她被转移到了附近的精神病院。悉尼于1929年3月出狱之后就将她从精神病院接了出来。一个月之后，他认为他63岁的母亲立下一份遗嘱的时候已经到来。由于罗莎琳·福克斯除了她身上

---

* 虽然在1930年4月1日就被正式取消了，但是这些旧时代的噩梦般的残余物以变相的形式一直延续到20世纪40年代

的那一套单薄的衣服之外几乎没有任何其他财产，这一做法似乎是毫无必要的浪费。但是在她儿子的坚持下，她还是立下了一份遗嘱，将他列为唯一的遗产继承人。(她的另外 3 个儿子有两个已经死亡：1915 年，在伍尔维奇军工厂工作的雷吉在一次爆炸中被炸成了碎片；两年之后，大儿子詹姆士在西线战场阵亡。福克斯唯一活着的哥哥威廉生活在科斯汉姆，是一位值得尊敬的医院清洁工，但是他与自己的这两个放荡的亲人已经几乎没有任何联系了。)9 天之后，也就是 4 月 30 日，福克斯为他的母亲购买了第一份意外死亡保险，在此之后他又购买了几份相同的保险。由于罗莎琳·福克斯以前从未购买过一分钱的人寿保险，因此听她的儿子解释他为什么突然对母亲的安全产生了担忧肯定是一件有趣的事情。

然后他们又重新开始了居无定所的生活。1929 年夏天他们有了一次消遣的机会，福克斯带着他的母亲来到法国，为她死在战壕中的儿子詹姆士扫墓。在此之后，他们回到了英格兰，回到了他们习以为常的拖欠的账单、空头支票、气愤的饭店经理以及无穷无尽的谎言之中。

1929 年 10 月 16 日，他们大摇大摆地走进了马盖特市乐园街大都市饭店的大堂之中。大都市饭店是一个声称"比沿海任何其他饭店都要靠近大海"[1]的庞大而又令人生畏的建筑物。这个饭店的前台服务人员虽然已经对各种各样的客人见怪不怪，但是他们还没有见到过如此奇怪的两位客人。年轻而又油嘴滑舌的福克斯在滔滔不绝地说着，而他那长着一张苍白的满月脸、两脚拖着地走路、双手不住颤抖的母亲则站在一边茫然地傻笑着。他们注意到罗莎琳身上套着两件弹力针织衫，他们将这种奇怪的衣着归因于当时反常的寒冷天气。福克斯用动情的言辞解释说，他们刚刚去法国为他战死在那里的 3 个哥哥扫墓回来，他们的行李被错误地送到了他母亲在汉普郡林德赫斯特新购买的房子中。不幸的是，妈妈目前身体不太好，不能长途旅行，因此需要住饭店。他们在那里开了两

[1] *Public Records Office*, MEPO 3/862.

个房间。

在大都市饭店的每个人都认为这一对母子相亲相爱，非常令人羡慕，以至于对他们日益增长的账单都没有多想。福克斯在大多数白天都独自离开饭店，似乎是出去办什么事情。

10月20日星期日，福克斯面如土色地来到饭店经理那里，对他说他母亲的病情发生了恶化。约瑟夫·哈丁发现罗莎琳穿着整齐地躺在床上，他在给她滴了几滴挥发盐之后就叫人去找医生。当塞西尔·奥斯汀大夫在午餐时分赶到的时候，他发现福克斯夫人除了一些本来就有的疾病之外并无大碍，于是就只给她开了一些温和的补药。在这次事件之后，哈丁热心地建议福克斯夫人换一个房间，以便她能够使用煤气炉。于是福克斯夫人就被换进了第66号房间。哈丁进一步建议福克斯搬到位于66号房间隔壁的较小的67号房间，这样万一他母亲再次犯病的话，他可以使用这两个房间之间的联络门，而不必再通过走廊了。福克斯同意了。

当母子俩在两个相邻的房间中安顿好之后，大都市饭店中的生活又恢复到了有条不紊的状态——直到10月23日那个夜晚的11点30分。当时只穿着衬衣的福克斯站在饭店楼梯下面的平台上大叫："'杂役'在哪里？我相信这里起火了！'杂役'在哪里？起火了！"①

正在饭店酒吧喝酒的商人萨缪尔·霍普金斯听到了喧闹声，赶紧跑过去帮忙。他跟随福克斯跑到楼上，进入了67号房间，呛人的浓烟使他们甚至无法跨进门槛。站在走廊中的福克斯这时才似乎想起了什么，他指着66号房间喊道："我母亲在那里，把门打开！"②

霍普金斯猛地打开了房门，从房间中冲出的黑色浓烟迫使他倒退了几步。然后霍普金斯表现出了极大的勇气和创造性，他趴在地上，爬进了房间，在一层令人窒息的浓烟下面拼命喘着气，摸索着爬到了床边。他发

---

①Iain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London: Muller, 1964), 106.

②*Times*, February 1, 1930, 9.

现罗莎琳面朝下躺在床上，双脚垂在床边。他将自己的手伸进她的胳膊下面，将她从床上抬起来，搬到了地板上，然后将她拖到了外边走廊里。在这个时候他才注意到福克斯夫人身上只穿了一件小背心。

当这一英雄事迹发生的时候，福克斯一直在后面转来转去。他像一只歇斯底里的蝴蝶一样扑扇着双手，嘴里不断地抽泣着说："我的妈咪，我的妈咪。"①

为了给福克斯夫人遮羞，霍普金斯抓起自己的雨衣，把它盖在她半裸的身上，然后继续把她沿着走廊往前拖。这时他突然眼前一黑，昏倒在地（他后来完全康复了）。所有挽救福克斯夫人的努力都是徒劳，她明显已经死了。其他房客冲进了66号房间，从里面取出了火源——一把还在冒烟的扶手椅。

奥斯汀大夫大约在午夜时分赶到了饭店。福克斯夫人的尸体已经被放在了饭店的大厅之中，他估计她已经死了大约半个小时。他在她身上没有发现受伤或火烧的外部痕迹，于是就得出结论：福克斯夫人当时可能是睡着了，当她醒来之后发现房间中充满了浓烟，她由于过分惊吓而晕倒在床上，死于心脏衰竭。当奥斯汀宣布他将开具有关福克斯夫人死于休克和窒息的证明的时候，另一名医生罗伯特·尼科尔点头表示同意。他们都认为没有理由进行尸体解剖。

福克斯对母亲的去世反应极为强烈，他哭得身体蜷缩成了一团，就好像腹部遭到了重击一样。医生不得不给他注射了一针吗啡，以使他安静下来。在抽泣的间歇，他暂时恢复了镇静，并询问在他母亲手提包中放着的24英镑现金。他声称自己前一天在伦敦针线街劳埃德银行兑现了一张支票，这笔钱是兑换的现金中的剩余部分。饭店管理方对66号房间进行了搜查，他们的确发现了那个手提包。包的一面已经被火烧坏，但是包里面的隔层仍然完好无损。他们在那里面没有发现纸币或者烧毁的纸币

①James Hodge, *Famous Trials III* (London: Penguin, 1950), 64

的残余。

当威廉·帕尔默警监进入大都市饭店的时候,他看见那个心碎的儿子正跪在母亲尸体的旁边。福克斯解释说,他晚上一直在睡觉,在11点30分的时候他被一阵窗户的晃动声吵醒。仍处于半睡半醒的他突然闻到一股好像是从他母亲房间里冒出来的烟味,当他试图打开连接这两个房间的门的时候,一股浓烟把他熏了回去,于是他就跑到楼下去叫人了。

帕尔默对66号房间进行了检查。他发现那张床一点也没有受到火的损坏,并且也没有挣扎的迹象。有一点让人感到奇怪的是那个枕头,它没有在床上,而是被放在了床头的一个柜子上。由于这很可能是人们在试图救福克斯夫人时从床上拿走的,因此帕尔默很快就把它忘记了。在床边的五斗柜上他发现了一个装满汽油的药瓶,他本能地用鼻子嗅了一下空气,但是没有闻到汽油或其他助燃剂的气味(后来他得知福克斯曾在上个星期天用汽油擦洗过一件外套)。在走进浴室之后,他在一个盆子中发现了死者的假牙,包括上下两片。饭店工作人员确认说,福克斯夫人对她的假牙不是很注意,几天前一位女服务员还发现它们躺在地毯上。帕尔默在66号房间所看到的一切都表明这是一起可怕的事故。仅此而已。

在楼下,福克斯仍然处于极度悲伤之中。在试图安慰他的人中,有一位是饭店经理的妻子。当哈丁夫人抚摸福克斯浓密的头发的时候,一股毫无疑问的烟味附在了她的手上。她不禁皱起了眉头。据福克斯说,他当时并没有进入66号房间,那么这些烟味是如何渗透到他的头发中的呢?那天晚上,在福克斯被安排到另一个房间之后,她将自己的疑惑告诉了丈夫。这是表明罗莎琳·福克斯的死亡也许存在问题的第一个迹象。

法院决定这是一起"意外事故"

死因调查听证在第二天举行。福克斯作证说,他最后一次见到活着的母亲的时候,她正在煤气炉前阅读报纸,当时的时间是夜晚9点30分

过一点，然后他就下楼去喝了点酒。从饭店女服务员的证言来看，罗莎琳的糊涂和粗心是导致她死亡的原因。她们都说这个老太太总是非常粗心地将自己的衣服扔得到处都是。从一些烧焦了的内衣来看，似乎她在上床睡觉的时候将脱下的衣服随意丢弃在一边，结果这些衣服被煤气炉的火焰引燃。一旦填充着马毛的椅子被点燃之后，窒息性的黑烟在几分钟之内就会充满整个房间。这是那种验尸法庭几乎每天都能够遇到的可怕但又很常见的事故，因此当法庭作出"意外事故导致的死亡"这一裁决的时候，人们并不感到意外。福克斯在法庭调查结束之后回到了大都市饭店。哈丁对他表达了慰问，但是福克斯很粗鲁地拒绝了他的同情，他更关心那丢失的24英镑。当哈丁说他们没有找到那笔钱的时候，他怒气冲冲地拒绝相信他的话。

像以往的做法一样，福克斯没有支付账单就离开了大都市饭店。饭店决定不向他追讨其所欠的费用——在福克斯面带愠色地暗示，饭店中某个手脚不干净的工作人员偷了他的钱之后更是如此。那天，悲伤的儿子陪伴着他母亲的遗体启程前往她位于北方的老家诺福克。

对于警方来说，这个案子已经了结。他们将福克斯夫人烧焦的衣服和其他一些私人用品扔进了一个垃圾填埋场，以此明白地表示，他们对此案不再有任何兴趣了。但是媒体却仍然没有放弃这个故事。在离马盖特市大约25英里之外的福克斯通市，皇家楼阁饭店的经理在阅读了报纸上有关这一悲剧的报道之后拿起了电话。他告诉哈丁，福克斯母子最近曾住在皇家阁楼饭店，并且没有支付账单就消失了。哈丁脸色阴沉地听完他所讲述的故事，然后就愤怒地给警察打了电话。

与此同时，罗莎琳·福克斯的葬礼如期举行，她10月29日被葬入了大弗兰山姆的教堂墓地之中。福克斯在当天就来到了他的出生地诺尔维奇市，并向保险公司提出了有关他母亲人寿保险的理赔申请。福克斯对自己母亲之死所表现出的冷酷无情的态度使接待福克斯的保险公司业务

员大为震惊，他立刻给公司总部发了一份电报："这份保单存在重大疑点。"①

很少有其他商业机构像保险公司那样了解人类的贪婪和欺诈，公司总部立即将他们的怀疑告诉了苏格兰场。有关这一案件的卷宗被交给了首席审查官沃尔特·汉布鲁克，而他正是在13年前以诈骗罪逮捕福克斯的警官。他知道福克斯从前只不过是个小打小闹的不法分子，那么他现在是否已经成长为最高级别的罪犯了呢？警察对福克斯在火灾发生之前几天的行为开展了谨慎的调查。调查结果为他们敲响了警钟。

在入住大都市饭店两天之后，福克斯来到附近的拉姆斯盖特市，为他的母亲购买了价值1000英镑的意外死亡保险。他拿出了一份据称是由罗莎琳·福克斯签字的保险申请单，然后在10月22日星期二，也就是悲剧发生前一天，乘火车来到伦敦，要求延长他以前为他母亲购买的价值2000英镑的意外死亡保险的期限。由于这是福克斯在没有发生任何意外事件的情况下第三次要求延长保险期限，这一要求得到了批准，于是保险的失效日期被从原来的10月23日中午延长至当天的午夜。

所有这些经济运作使福克斯原本已经十分羞涩的钱袋变得空空如也。由于没有钱购买回马盖特的车票，他给他认识的一个伦敦旅馆老板娘打电话，请求她借一些钱给他。由于他没有任何抵押物，那个女人很不客气地拒绝了他的请求。但是福克斯还是通过某种方法凑足了购买回程车票的钱。由于他在以前缺钱的时候曾经当过男妓，因此他这次购买返回马盖特的火车票的钱很可能也是通过这种方法得到的。

他在那天深夜回到了大都市饭店。罗莎琳仍然没有睡觉，并且很高兴又见到了儿子。第二天，福克斯告诉饭店工作人员，由于他母亲身体状况已经好多了，因此他们将在星期四离开，前往林德赫斯特。他补充说道："我们——我和我母亲——曾经玩了一场打斗的游戏，这场游戏显示

①James Hodge, *Famous Trials III* (London: Penguin, 1950), 78.

她的身体已经没有问题了。”①

这真是一种不同寻常的说法。人们很难相信年轻力壮的福克斯和他半瘫痪的母亲之间会发生哪怕是最无害的打斗游戏，并且不由得怀疑，他这么说是为以后解释在他母亲的尸体上可能出现的任何伤痕做铺垫，除此之外没有其他解释。

在当天的晚餐之后，福克斯夫人回到了自己的房间。福克斯则要求前台准备好他的账单，因为他们第二天就要离开了。然后他买了半瓶波尔图葡萄酒和一份晚报，并把它们送到了他母亲那里。人们最后一次看见他走进自己的房间是在10点40分。

随后大都市饭店就安静了下来——直到夜晚11点30分。

在所有这些浓烟、混乱和令人心碎的悲剧之间，一个毫不含糊的事实浮出了水面：正如好几位证人所证实的，罗莎琳·福克斯死于11点40分，这离她的保险到期时间只有20分钟。这20分钟意味着福克斯现在可以得到3000英镑。

这一系列情况可疑到了几乎可笑的地步。即使福克斯在自己的脖子上挂上一个发光的显示牌，上面闪烁着“我将要为了钱杀死我妈！”几个大字，它恐怕也不会比这更加引起别人的注意了。福克斯在其一生中总是不断地试图用毫无意义和毫无必要的谎言去支持他的各种极为愚蠢的诈骗计划，现在，即使在以生命作为赌注进行赌博时，他也改不了这个画蛇添足的习惯。而这次错误是致命的。汉布鲁克与劳埃德银行取得了联系并得知他们在10月22日——或任何其他时间——从未为福克斯兑现过一张25英镑的支票。

福克斯在他的老家诺福克度过了最后一个自由的夜晚。11月2日，警察以他在未解除破产的状况下赊账的指控逮捕了他。警方提出这个指控只不过是为了先把他关押起来，以便汉布鲁克有更多的调查时间。在

① *Times*, March 13, 1930, 11.

他走访的人中，有一名叫威廉·福克斯，他就是犯罪嫌疑人唯一活着的兄弟。他在研究了那个由他母亲签字的保险申购单之后，毫不犹豫地宣布上面的签名是伪造的。他说，如此稳定的字迹绝不可能出自他母亲那只不断颤抖的手。这份文件的其他部分看上去也是由悉尼所填写的。在得到这一消息之后，内政部命令对福克斯夫人开棺验尸。

斯皮尔斯伯里被派到了诺福克。他带着汉布鲁克的一个怀疑踏上了前往东英格兰平原深处的旅途：福克斯毒死了他的母亲，然后纵火掩盖了这一事实。但是没有人比斯皮尔斯伯里更加清楚主观推断的危险性，而在涉及谋杀的案件中更是如此。他要通过解剖了解罗莎琳·福克斯到底是怎么死的。11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将近 10 点钟，罗莎琳的棺材从坟墓中拉了上来，6 名便衣警察用一副手抬棺材架将棺材抬到了墓地边的一个旧小学教室中。就像以往一样，在斯皮尔斯伯里负责开棺验尸的现场总是会有一大群围观者。在教室中，棺材盖被打开，村庄教堂执事阿瑟·克罗斯确认里面的那具尸体就是罗莎琳·福克斯。

一氧化碳中毒

在完成相应的手续之后，其他人员撤出了那个房间，然后斯皮尔斯伯里开始尸检。在下葬的时候人们用腻子将棺材的缝隙封死，使它几乎处于密封状态，这样尸体腐烂的程度相对较轻。就像奥斯汀医生一样，斯皮尔斯伯里在尸体上没有发现任何明显的外伤，也没有发现任何烧伤或遭受暴力的迹象。

一氧化碳是一种能够在不知不觉中致人死命的极为有效的毒气。它通过与血液中的血红蛋白相结合，阻碍血液将氧气输送到人体组织和神经细胞，从而导致死亡。一氧化碳中毒的症状取决于它在血液中的饱和程度。20% - 30% 的饱和程度会导致头痛、晕眩和呼吸困难，尤其是在用力的时候；30% - 50% 的饱和程度可以导致恶心和心跳加速；当饱和度高

于50%的时候，中毒者就会失去身体协调性，有些人会晕倒，有些会大小便失禁；一旦饱和度超过60%，人体就会处于严重危险之中。虽然斯皮尔斯伯里曾经注意到，在一起案件中，45%的血液一氧化碳饱和度就导致了中毒者死亡，* 但是经验告诉他，对于大多数人来说，致死饱和度在60% - 70%之间。

死于一氧化碳中毒者皮肤都会呈现出粉红色。但是罗莎琳·福克斯则不同，除了她的嘴唇和指甲呈蓝色外，她的身体呈现出在腐化过程中尸体的正常颜色。当斯皮尔斯伯里打开她的体腔时也出现了相同的情况。一氧化碳中毒者的器官往往会呈现出樱桃红色，但是在这具尸体中它们却具有正常的颜色。在死者的上呼吸道中也没有往往标志着煤气中毒的泡沫状液体，血液也没有显示出不正常的鲜红的颜色。但最说明问题的是，死者的呼吸道和双肺中没有任何烟灰。大家都同意，福克斯夫人是在充满浓烟的房间中呆了好几分钟之后才被拖出来的，如果当时她还在呼吸的话，那么她的肺里应该有烟灰。因此，斯皮尔斯伯里得出结论，她是在起火之前或者是在起火的那一刻死亡的。

如果罗莎琳·福克斯不是死于一氧化碳中毒，那么她到底是死于什么原因呢？斯皮尔斯伯里继续寻找。罗莎琳的心脏显示出在她这个年龄的人通常会出现的老年性病变，亦即动脉疾病的一些迹象；但斯皮尔斯伯里认为它们还不足以导致突发性心脏衰竭。她的肝脏有主要是由酗酒而不是疾病所导致的脂肪性病变，但并不足以威胁生命。死者所有的主要器官都被摘下来，运送到自1920年起一直担任内政部助理分析家的杰拉德·罗什·林奇大夫的实验室。他在韦伯斯特去世后接任了对方的高级职位。如果在罗莎琳·福克斯的体内有一氧化碳的痕迹的话——对此斯皮尔斯伯里表示怀疑——那么它在中毒者死亡后6个月内都可以被探测

---

* 斯皮尔斯伯里的研究表明，对于年老体弱者来说，30% - 40%的血液一氧化碳饱和度就可能导致死亡。

到。

斯皮尔斯伯里现在开始解剖死者的颈部。他在死者咽喉的后部发现了一个大约有半克朗硬币* 大小的印记。在他看来,这像是最近造成的挫伤。他认为这是咽喉受到某种压力,很可能是在扼颈过程中被拇指压迫所造成的。他还在会厌处发现了一个针尖大小的出血点,并且在甲状腺上发现了一个看上去像是淤伤的痕迹。通过进一步检查,他在死者舌尖上发现了另一处直径大约为 1/4 英寸的淤伤,很可能是罗莎琳在被扼颈时自己咬伤的。由于斯皮尔斯伯里认为这种淤伤不大可能是她那两个没有牙齿的牙床所造成的,因此他认为她在被扼颈的时候是带着假牙的。在扼颈的过程中假牙脱落,随后被扔进了洗脸池中。尽管咽喉部位的骨头和软骨都未受到损伤——这在扼颈致死,特别是被害人是老年人的情况下非常少见——但是斯皮尔斯伯里还是认定死因为扼颈导致的窒息。

当斯皮尔斯伯里在诺福克忙碌的时候,对 66 号房间的为时已晚的全面检查也在进行之中。负责指挥这次检查的是哈利·哈蒙德。他是马盖特消防队队长,同时也是消防工程研究所的一名成员,并且还是一名具有 29 年经验的纵火事件调查员。他首先检查了那张扶手椅。那上面遭到火烧的地方主要是在座位下面,它已经完全被烧毁了。椅子的旁边和上面只是在表层受到了烧灼。很显然,当时的火焰只是在一个很小的范围内燃烧,否则那张椅子上面的部分肯定会受到更大的损坏。

在地毯上,除了离煤气炉 3 英尺的地方有一块大致呈圆形的被烧焦的部位外,其他部位没有受到损坏。那块被烧焦的部位正好与那张椅子在那个致命的晚上所放的位置相对应。消防员还在那个位置发现了大量被烧焦的报纸。(这与福克斯关于他母亲当时正在读报的说法相一致。)通过阅读官方记录,哈蒙德得知在煤气炉前面还发现了一些被烧焦的内衣。由于所有迹象都表明起火的部位在那张椅子的下面,因此他最初怀

---

* 大约相当于一个一美元的银币大小。

疑是一颗火星从煤气炉中跳了出来，引燃了这些衣服，然后火焰通过这些衣服蔓延到了椅子下面的报纸上。

正当这个推论在他的头脑中逐步成形的时候，他的眼睛落在了摆在窗户边上的一张藤椅上。尽管它离煤气炉和那张扶手椅都有好几英尺远，但是它也被烧焦了，而且还不是受到轻微的火烧，而是连它的上沿都被烧透了。他询问了在那个晚上进入66号房间的每一个人，他们都回忆说，他们在第一次见到那张椅子的时候它就被放在窗户边上。由于哈蒙德无法找出任何可以解释这张椅子会被烧毁的理由，因此他所能够得出的唯一结论就是：有人在报告火警之前把它移动过。

当哈蒙德检查那个煤气炉的时候，他发现了更为奇怪的现象。那个炉子似乎正处于非常良好的工作状态，他无论如何也无法使它跳出火星来。即使在它的护栏烫到无法用手抓的时候，它也没有达到引燃任何其他物体的温度。在对66号房间进行了彻底检查之后，哈蒙德收集了一些样本，然后回到了他的实验室。

那个房间中的地毯是带有毛毡衬垫的、编织紧密、高度防火的优质威尔顿地毯，当哈蒙德在地毯上放上点燃的报纸、用来填充那个扶手椅的马毛和内衣的时候，它只受到了非常轻微的烧灼。但是当他将内衣上浇上汽油之后，情况就大不相同了：这使得地毯被完全烧透了。即便如此，还是有一个条件，那就是那个地毯只有在被空气包围着的时候才会被烧着。当地毯被平放在地上的时候，它只会冒烟。那些马毛填充物也是如此。当它们被紧紧地塞在椅子里的时候是不会燃烧的，一旦被弄松散并且暴露在氧气中，它们就很容易被点燃。通过对那段被烧焦的地毯的对比观察测试，哈蒙德确信当时这些材料只是阴燃，而并没有明火，并且燃烧的时间不超过30分钟。

那张藤椅仍然是个未解之谜。即使有人将内衣搭在这张椅子靠背上，然后内衣被引燃，烧穿靠背，掉在地板上，它仍然无法产生足够的热量引起火灾。当哈蒙德结束测试的时候，他的所有发现都表明当时有人故

意纵火。

两天之后,警察回到了那个垃圾填埋场去寻找罗莎琳·福克斯烧焦的衣服和其他个人物品。除了那副假牙,他们找到了所有的东西。(很显然一个女服务员把它们送给了她的一个朋友。)其中最重要的一个发现就是,福克斯声称他母亲当时正在阅读的报纸是一份法文报纸,而罗莎琳并不懂法语。

当这些调查正在进行的时候,福克斯每天都会被带着进出当地的治安法庭,他受到的指控是在大都市饭店用欺骗的方式赊账。这只是一个拖延战术,其目的是给罗什·林奇更多的时间来完成他的测试。

12月18日,所有的结果都出来了。所有的器官和其他样本都没有显示任何毒药或一氧化碳的痕迹。由于他所用来测试一氧化碳中毒的方法非常敏感,可以探测到任何超过20%饱和度的一氧化碳——这远远低于致死的水平——因此他可以肯定地排除吸入烟雾这一死亡原因。对胃容物的检查证实了福克斯的说法,即福克斯夫人在死亡之前大约一个半小时喝下了超过1/4瓶的波尔特葡萄酒。当罗什·林奇检查66号房间的床单的时候,他发现上面有一块尿迹。被扼颈的人往往会大小便失禁。虽然这一现象可以支持斯皮尔斯伯里有关死因的意见,但是扼颈绝不是小便失禁唯一可能的原因。

又过了3个星期之后福克斯才被指控犯有谋杀罪,这表明了公诉机构当时犹豫不决的态度。尽管有大量的间接证据,但是令他们感到不安的是,他们没有任何实物证据来支持斯皮尔斯伯里有关福克斯夫人是被扼死的结论。检察长在圣诞节期间经过漫长而又焦虑的思考之后才作出起诉的决定。1月9日,福克斯被指控犯有司法史上最罕见的罪行:弑母。

福克斯的辩护团队立刻开始寻找他们自己的司法证据专家。勃朗特——他很快成为一个在任何情况下都随叫随到的证人,如果有机会在法庭上与斯皮尔斯伯里作对的话,就更是如此了——答应为福克斯出庭

作证。考虑到勃朗特在法庭上与斯皮尔斯伯里交锋时屡战屡败的历史，福克斯的律师们决定另外再找一位专家来加强自己的实力。他们所找的是一位出生于新西兰的病理学家，在过去20年中，他杰出的专业技能曾使两大洲受益匪浅。他可不是勃朗特那种一心只想着报私仇、算旧账的小肚鸡肠的人，而是20世纪法医学领域中一位真正的巨人。

最高级别的对手

当悉尼·史密斯教授应邀对福克斯案中的证据进行审查的时候，他担任爱丁堡大学法医学系主任刚刚两年。但是这一短暂的任期并不能够反映他极为丰富的国际性专业经验。他最初在苏格兰的时候就已经功成名就；在1917年成为埃及司法部的主要法医学专家。在埃及这个暗杀事件层出不穷的政治温床中所工作的10年里，他获得了有关各种形式的凶杀，特别是枪杀案的极为全面的知识。他比斯皮尔斯伯里更注重于学术，更愿意将自己的知识传授给未来的学生。在1925年，他将自己的所有经验都浓缩在一本名为《法医学和毒物学》的教科书中，该书很快成为此类教科书中的经典。

回到苏格兰之后，在这个与英格兰有着完全不同的法律制度的地区，史密斯享有类似斯皮尔斯伯里在英格兰和威尔士所享有的地位。在苏格兰，他只能作为公诉方的证人出庭作证，但是在苏格兰以南的英格兰和威尔士，他则不受这个约束的限制。非常有意思的是，同样的规则也适用于斯皮尔斯伯里，只不过其所适用的地区恰恰相反：他作为内政部病理学家的义务止于分割英格兰和苏格兰的哈德良长城。正是由于这个规则，他得以于1927年在对唐纳德·梅里特——一位被指控枪杀了自己母亲的18岁的爱丁堡学生——的审判中为辩护方出庭作证。

根据斯皮尔斯伯里和他的同事弹道专家罗伯特·丘吉尔的意见，伯莎·梅里特的死与有关自杀的说法并不矛盾。公诉方的明星证人是史密斯

在爱丁堡的前导师哈维·利特尔顿。该案审判期间史密斯恰好也在苏格兰。在与利特尔顿讨论之后，他们都确信斯皮尔斯伯里和丘吉尔弄错了。但是苏格兰的陪审员们也像他们的英格兰同行一样热衷于读报，因此早已久闻斯皮尔斯伯里的大名。他们出人意料地认定谋杀罪"没有被证明"——这是苏格兰所特有的介于有罪和无罪之间的一种裁决。但是梅里特被判定在支票上伪造他母亲的签名，并因此而被判处1年监禁。*

几乎在3年之后，现在斯皮尔斯伯里又一次在涉嫌弑母的案件中出庭作证，但这一次他所扮演的是公诉方专家证人这个通常的角色。在研究了斯皮尔斯伯里的报告之后，史密斯同意作为辩护方的律师出庭作证。

审判原定于1930年3月12日星期三开始。在前一个星期六，史密斯在勃朗特的陪伴下来到斯皮尔斯伯里的实验室观看相关的样本。公诉方聘请了国家心脏病医院的病理学家亨利·韦尔大夫来为斯皮尔斯伯里提供支持，这一做法表明公诉方在这个案件中缺乏信心，并且最终被证明是一种利弊参半的做法。

斯皮尔斯伯里彬彬有礼地将他的所有证据都摆了出来。在这些证据中最主要的一个就是保存在福尔马林药水中的福克斯夫人的咽喉，它在斯皮尔斯伯里有关福克斯夫人被扼死的推断中起着关键性的作用。他的报告提到了那块半克朗硬币大小的淤伤。让史密斯迷惑不解的是，这么大一块淤伤竟然没有造成对咽喉或颈部组织的任何损害。他从各个角度观察了那个咽喉，而斯皮尔斯伯里则在一边面无表情地看着他。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之后，史密斯抬起眼睛，摇了摇头说道："斯皮尔斯伯里，我看不见任何淤伤的迹象。"

勃朗特说道："我也看不见。"

"是的，"斯皮尔斯伯里承认道，"你们现在看不见了。但是当我在开

---

* 在1954年，化名为罗纳德·切斯尼的梅里特在伦敦谋杀了他的妻子和岳母，然后逃到了德国，最后在那里开枪自杀。

棺验尸的时候能够看到。”

史密斯感到非常疑惑:“那么这个淤伤去哪里了呢?”

斯皮尔斯伯里回答说:“在我将咽喉放进福尔马林中之前就消退了。这就是为什么我没有做切片。”[①]

淤伤是由于小血管破裂造成的。小血管破损后血液进入组织并淤积在那里。这些血液会一直停留在组织中,并且不会因为死后尸体的变化而消失。面积为半克朗硬币大小的淤伤肯定会伴随着相当大量的出血。

史密斯说道:“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么大一块淤伤会消失得无影无踪。”

斯皮尔斯伯里重复道:“它消退了。但它本来是在那里的,我亲眼看到的。”

史密斯说道:“斯皮尔斯伯里,我并不怀疑你最初是看到某种东西的。但是这可能并不是淤伤,而可能是死后尸体腐烂所造成的颜色变化。”

勃朗特抓住了这个时机说道:“我们都知道,在尸体部分腐烂之后,用裸眼诊断淤伤是非常困难的。”[②]毫无疑问他是在指和斯皮尔斯伯里在诺曼·索恩案中就同一问题所发生的冲突。

斯皮尔斯伯里全神贯注地听着他们的意见并且仍然保持着彬彬有礼的态度,但是他拒绝与他们就这个问题进行辩论。对证据的检查继续进行。

史密斯仔细观察了其他据称为受伤的迹象。会厌处的那个出血点仍然在那里,那只是一个在自然死亡的尸体上通常也可以找到的针尖大小的出血点。他还查看了舌头边上的一块淤伤。这可能是扼颈所造成的,但同样也可能是这个老太太在吃东西的时候不小心用她的那副配得很不合适的假牙咬伤的。最后,甲状腺上那个所谓的淤伤也导致了另一条不同意见,其实那只不过是在任何普通的甲状腺上都可以找到的一些渗出

---

①Sir Sydney Smith, *Mostly Murder* (London: Grafton, 1984), 195.

②Sir Sydney Smith, *Mostly Murder* (London: Grafton, 1984), 195 – 196.

红血球。

史密斯摇着头说道："我不能接受有关这是淤伤的说法。"勃朗特表示同意。甚至韦尔也承认，他看不到任何类似淤伤的东西。史密斯感到斯皮尔斯伯里的态度似乎有点松动的意思。当他和勃朗特离开实验室的时候，他说道，至少在这个问题上，他认为斯皮尔斯伯里会承认自己可能犯了错误。勃朗特摇着头说道："斯皮尔斯伯里决不会认错的，不信我们等着在法庭上瞧吧。"①

这一次勃朗特又错了。

谋财害命

刘易斯市又一次成为年度最大谋杀案的审判地。当审判于 1930 年 3 月 13 日开始的时候，公诉方直截了当地指出：如果不考虑弑母这个因素，那么这个案件就是一起很简单的谋财害命案。在审判的最初阶段，诉辩双方主要就间接证据，尤其是那些人寿保险展开了辩论，而这些证据对于被告来说非常具有破坏性。公诉方指出，在 1929 年 5 月 1 日到 10 月 23 日这 176 天之中，福克斯和他母亲的收入加起来总共不到 23 英镑，而福克斯却将这笔收入的一半用来支付其母亲的意外死亡保险。他在南英格兰海岸诈骗了一家又一家饭店，在此过程中留下了一大堆未支付的账单，但是他却总是能够找到足够的钱来支付保险金。在他母亲生命的最后几天，福克斯用他所剩的最后 2 个先令将保险的有效期延长至——非常重要的是——10 月 23 日午夜 12 点。

当斯皮尔斯伯里走入证人席的时候，他知道这将是自己职业生涯中第一次遇到真正的对手。他首先简要介绍了自己相信福克斯夫人在火灾发生前就已经死亡的理由。然后，为了解释有关福克斯夫人死亡原因的

---

①Sir Sydney Smith, *Mostly Murder* (London: Grafton, 1984), 197.

推断，他拿出了一个人的嘴部和颈部的陶瓷模型。在解释了他曾经在呼吸道的哪些部位寻找过烟灰之后，他指着模型的一个部位继续说道："在咽喉的后部，我发现了一块大概有半克朗硬币大小、死前不久造成的淤伤。这是我所发现的第一个最终导致我得出福克斯夫人死于扼颈这一结论的迹象。"①

斯皮尔斯伯里重复了他有关舌头上的淤伤和会厌部分非常细小的出血点的观点。然后他谈到了甲状腺。"我在它的表面发现了一个很小的暗色区域。我曾经认为它是一块淤伤。"斯皮尔斯伯里说，"我对这个部位做了显微镜切片，并且认为这些切片证实了那里有一个小的淤伤。我让韦尔大夫、史密斯教授和勃朗特大夫看了这些切片，但是他们却不同意我的观点。由于这个原因，我宁可认为这块淤伤不是当时所造成的伤害。"②按照斯皮尔斯伯里的标准，这是他职业生涯中前所未有的一个巨大的让步。但对于辩护方来说不幸的是，这将是他所做出的唯一的让步。

在交叉讯问中，他拒绝在咽喉这个问题上让步。当王室顾问J·D·卡斯尔斯提出这种颜色变化可能是尸体腐烂所造成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坚持说："这就是淤伤，不是其他任何东西。对此没有第二种意见。"③卡斯尔斯明智地放弃与他争论这个问题。一旦斯皮尔斯伯里站定了立场，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动摇他。而他越是坚持自己的立场，陪审团就越有可能相信他。

史密斯怀着发自内心的崇敬看着这一交叉讯问。他虽然不同意斯皮尔斯伯里的某些结论，但是他对斯皮尔斯伯里的作证技巧极为佩服。观察着这位大师表演，史密斯明白了为什么斯皮尔斯伯里会对陪审团有如此大的影响力：他听上去总是他妈的那么确定！

卡斯尔斯随后将讯问的话题转向舌骨——在喉咙后部的一块马蹄形

---

①②Sir Sydney Smith, *Mostly Murder* (London: Grafton, 1984), 199.

③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110.

的骨头。它在扼颈的时候几乎总是会骨折的，但是福克斯夫人的舌骨却是完好无缺的。事实上，斯皮尔斯伯里本人在史密斯和勃朗特面前拿着这块骨头观察的时候一不小心就把它弄断了。通过这件事情我们也可以看出这块骨头是多么的脆弱了。另外，同样位于颈部的环状软骨也没有发生骨折，而环状软骨断裂也是扼颈死亡的另一个标志。卡斯尔斯问道："在你所见过的扼颈死亡的案例中，有没有哪个案件比这一个更缺乏相关迹象？"

斯皮尔斯伯里坦率地承认说："没有。"[1]

在斯皮尔斯伯里之后出庭作证的亨利·韦尔大夫被证明对于公诉方来说是一个利弊参半的证人。虽然他没有亲自看到那块半克朗硬币大小的淤伤，但是还是准备接受斯皮尔斯伯里的说法。然而他却不同意斯皮尔斯伯里有关死亡原因是窒息的说法，而是同意辩护方有关死因是心脏衰竭的声称。他认为："在心脏上有足够导致自然死亡的疾病。"[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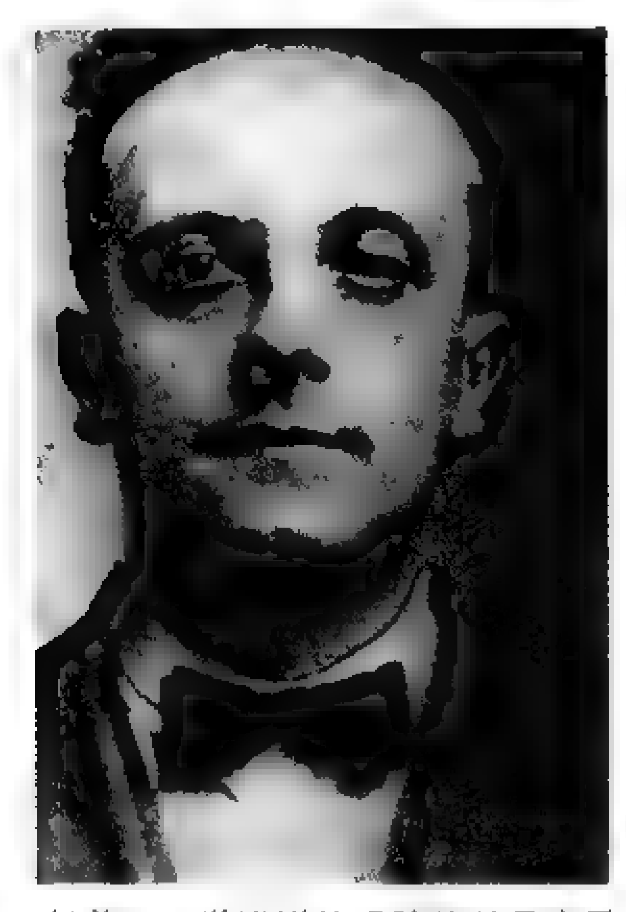
这给公诉方带来了严重的问题：他们对福克斯的起诉完全依赖于斯皮尔斯伯里有关福克斯夫人是被人扼颈而死这一意见之上的，而现在他们的最后一位证人却推翻了这一意见。

对于公诉方来说，所幸的是下一位出庭作证的是福克斯本人。他在证人席上的表演是灾难性的。他假冒的上层社会的口音没能欺骗任何人，而他在描述自己母亲死亡经过时的那副面带微笑、泰然自若的神情却使人们感到发自内心的憎恶。福克斯在他的一生中一直靠着耍小聪明为生。在过去，这些小聪明的确使他能够勉强度日，但是这一次它们却让他栽了大跟头。在检察长王室顾问威廉·乔伊特爵士的诱导下，他绘声绘色地描述了自己是如何打开位于他母亲房间和他自己房间之间的联络门，但是却被浓厚的黑烟熏了回去。他关上门，跑出自己房间，然后就到楼下

---

① *Times*, March 19, 1930, 11.

② Smith, *Mostly Murder*, 201.


长着一双懒洋洋的眼睛的弑母者悉尼·福克斯

去寻求帮助了。

福克斯说:“如果我再在那里待上3-4分钟的话,我就会被熏死了。”

“那么你一定非常担心你的母亲了?”

“是的。”

乔伊特压低声音,用谴责的语调说道:“福克斯,但你却把那扇门关上了。”

“很可能我是这么做了。”

“你能向我解释当时你为什么要把那扇门关上,而不是让它敞开着呢?”

“我现在的解释是为了不让火势在饭店中蔓延。”①

法庭中发出了一阵唏嘘声。福克斯冷酷无情、自我中心的丑恶嘴脸在整个世界面前暴露无遗。

当讯问辩护方专家证人的时候,乔伊特说起话来就直截了当的多了。他毫不掩饰自己对勃朗特的鄙视,他说道:“你知道,即使是世界上最好心的专家有时也会对一个案件带有先入之见,然后不自觉地改变事实,以使它们符合这种先入之见。”

勃朗特反驳说:“我不认为这种说法适用于我所从事的领域中的专家。”②

乔伊特进一步引诱勃朗特上钩。他提到了韦尔大夫,声称他的这位证人敢于提出与斯皮尔斯伯里相反的意见,这“表明了他是一个有勇气、有信念的人”。勃朗特气得脸色发青:“如果你是在暗示我不是这样的人的话,那么我不同意你的说法。”③

---

①Hodge, *Famous Trials III*, 83.

②③ *Daily Express*, March 21, 1930, 13.

"先生,我丝毫也没有暗示你什么。"

"如果是的话,那么我讨厌你的这种暗示。"这已经不是勃朗特第一次在法庭上情绪失控了。而乔伊特则继续在一边煽风点火:"那么你是不是暗示伯纳德爵士根本没有看见他声称自己所看到的东西?"

勃朗特不屑一顾地说道:"我才不会这么做呢。"[1]然后他气愤地转向法官,抱怨说:"检察长试图引诱我贬低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我不会这么做的。"[2]紧接着他就提出了一个完全合理的观点:在索恩案审判中,斯皮尔斯伯里曾宣称,任何尸体腐烂引起的变化往往会放大尸体上的淤伤,并使之更容易被发现。在这里,他似乎是在改变自己原来的观点。

在对抗式司法制度中,审判本质上是营销策略的较量。诉讼双方各自摆出自己的货摊,除非一方有压倒性证据,否则往往是最能够推销的一方获胜。这种比喻肯定适用于斯皮尔斯伯里。他沉着冷静,带着贵族般的权威气质,那个动不动就发火的勃朗特很少能够对他产生什么影响。但悉尼·史密斯则完全不同。他像斯皮尔斯伯里一样稳重,在经验方面只比斯皮尔斯伯里稍稍差那么一点,而且他也懂得作证方法的重要性。他所欠缺的就是知名度。虽然在苏格兰,他经常在一些轰动性的案件中出庭作证,但是这些案件很少能够出现在英格兰南部报纸的头版头条。对于主要是由来自肯特的中产阶级商人所组成的陪审团来说,他只是个无名小辈。另外他还面临着一个障碍:这是他第一次作为辩护方的证人出庭作证,因此对公诉方极具攻击性的交叉讯问毫无准备。

乔伊特对这位在他看来是好管闲事的证人发起了猛烈的攻击。他不允许在讯问过程中谈到任何偏离主题的情况,只是苛刻、无情的提问和回答。有一次,史密斯试图进一步解释某个问题,以便陪审团能够更好地理解,乔伊特非常不客气地打断了他:"请回答我的问题。对于一位在回答

---

① *Times*, March 21, 1930, 5.

② *Daily Express*, March 21, 1930, 5.

问题时喜欢长篇大论地做演讲的绅士来说，这可能很困难，但是我要你回答我的问题。”[1]在涉及有关咽喉处的淤伤问题的时候，他的语调变得更加气势凌人了：“伯纳德爵士说在这个问题上不可能有第二种意见。”

史密斯说道：“很显然是可能有第二种意见的。”

“你是不是肯定会接受那个看见淤伤的人所提供的证据？”

“我不这么认为。”

“你怎么能够说那里没有淤伤？”

“因为如果那里有淤伤的话，那么它现在还应该在那里，它永远都会在那里。”[2]

史密斯的逻辑是毫无问题的，淤伤不会在死后消失。事实上，正如勃朗特所指出的，淤伤只会随着尸体的腐烂变得更为明显。斯皮尔斯伯里明摆着是犯了一个错误。如果他能够很有尊严地撤回自己的错误意见的话，那么他在法医学界就会更加受到人们的尊重。但是斯皮尔斯伯里正处于一个两难境地：如果他在这个时候承认自己犯了任何错误的话，那么毫无疑问福克斯就会逃脱法律的制裁；而斯皮尔斯伯里在“消失的淤伤”这个问题上的固执态度也会给福克斯投下一根他可能根本就不应得到的救命稻草，因为现在专家证人之间的斗争已经占据了审判的中心舞台，而被告人则成了一个可有可无的配角。

乔伊特向史密斯发动了凶猛的进攻。他手里晃动着史密斯编的《泰勒法医学教程》，引用了其中一个段落。那上面清楚地写着：没有窒息的外部迹象并不能证明窒息没有发生。史密斯在乔伊特的猛攻下尽量保持镇静，他拒绝改变自己的观点，即没有证据可以支持公诉方所提出的罗莎琳·福克斯死于扼颈的说法。

这也是卡斯尔斯对陪审团的总结发言的主旋律：“在这样一个案件

---

①Smith, *Mostly Murder*, 203.

②Smith, *Mostly Murder*, 204.

中，也许你可以找到像一座山一样巨大的作案动机，并且可以证明这一动机是如何的可疑，但是如果你不能证明这个案件中的死者是被谋杀的，那么你那个像一座山一样巨大的动机以及你的怀疑都是毫无价值的。"①即使那个表面上看起来对被告如此不利的保险证据也并不是没有矛盾之处。在夏天的某些时候，福克斯夫人的保额实际上有 4000 英镑，而在她死亡的时候，她的保额只有 3000 英镑。卡斯尔斯问道：那么福克斯为什么不在她更值钱的时候杀死她呢？

陪审团只用了很短的时间就回答了这个问题。3 月 21 日，他们仅仅用了一个小时多一点的时间就认定福克斯犯有谋杀罪。在被判处死刑之后，福克斯低声说道："我的上帝，我没有谋杀我的母亲。我是无辜的。"②然后他就被带出了公众的视线。

没有上诉

自从刑事上诉法院于 1907 年成立以来，每一个被判处死刑的谋杀犯都就其判决提出过上诉。福克斯打破了这一传统。考虑到针对他的专家证言高度的争议性——斯皮尔斯伯里证言的脆弱性是有目共睹的——他的这一决定至少可以说是非常奇怪的。也许福克斯在他的一生中第一次对自己的行为感到了悔恨，或者他被一种徒劳无益的感觉击垮了。我们永远也不可能知道答案了。福克斯在死囚牢中短暂居住期间，又发生了一件有趣的历史性事件。他成为英国历史上第一位卷入离婚案件的死囚。他与莫尔斯夫人之间的关系暴露之后，莫尔斯的丈夫乔治·莫尔斯船长以他的妻子通奸为由提起了离婚诉讼。福克斯的死刑判决于 1930 年 4 月 7 日得到批准，第二天上午，福克斯在死囚牢中度过了传统的"三个晴

---

① 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110.

② *Daily Express*, March 22, 1930, 2.

朗的星期天"之后,在梅兹斯通监狱中被执行绞刑。

因此,陪审团又一次在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和另一位专家证人的证言之间选择了前者,而这一次他的对手是一位与他一样杰出的病理学家。史密斯直到他死的那一天——他死于 1969 年,在此之前,他因为对司法证据科学所做出的贡献而被授予爵士爵位——都坚持自己的观点,即罗莎琳·福克斯死于休克,而不是公诉方所称的扼颈。史密斯并没有为福克斯辩解——"他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1]——而只是他认为公诉方,包括斯皮尔斯伯里,没有能够证明他们的指控。很少有公正的观察家会反对他的这种说法。

考虑到当时各种可疑的情况,我们根据常理可以推断,福克斯当时确实打算做点什么来加速他母亲的死亡。不管怎么说,仅仅在那个房间里放一把火来导致她窒息死亡的做法根本不能保证成功,在面临着如此逼近的最后期限的情况下更是如此;也许他当时试图用煤气熏死她,但是他上一次谋杀夏洛特·莫尔斯的阴谋败露的情景突然浮现在脑海中,使他失去了勇气;或者他本来是打算掐死母亲的,但是当他刚刚用手指按住她喉咙的时候,自然帮了他一个忙。如果这样的话,那么母亲的死对于福克斯来说就毫无意义了,因为所有的保险都只涵盖意外死亡,因此他需要放一把火。

在审判开始的前夜,乔伊特和他的高级法律律师、王室法律顾问亨利·科蒂斯-贝内特爵士一起坐在饭店中推测谋杀是如何发生的。有一种方法的可能性似乎比其他的都要大。他们和乔伊特太太一起来到了楼上乔伊特秘书的卧室中。乔伊特太太躺在床上,科蒂斯-贝内特和乔伊特轮流走到床前,假装用左手掐住她的颈部,用右手抽走她的枕头,然后用这个枕头捂住她的头,以免她发出惊叫声。他们推测说,在福克斯认为他的母亲已经死亡之后,他就将那个枕头放在床边的柜子上,然后就放了

---

[1] Smith, *Mostly Murder*, 206.

把火，伪造她死于火灾的假象。但是，这个试验会在枕头上留下清晰的口红印迹。正如当他们在法庭上提出这一推测时卡斯尔斯指出的，在那个枕头上没有任何痕迹。如果罗莎琳·福克斯真的是被用这种方法窒息而死的话，那么所有的专家都认为枕头上肯定是会留下某种印迹的。

公诉方当时肯定感到如履薄冰，因此才会拖延对福克斯的谋杀指控，但是他们也知道自己手中掌握着一张王牌：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不管他在那个咽喉上看到的到底是什么东西，这个东西使他确信福克斯夫人是死于扼颈。而公诉方知道，在危机的时刻他们总是可以依赖斯皮尔斯伯里这个伟大的说客。史密斯坚持说，要是没有斯皮尔斯伯里的证据，没有哪个陪审团敢判定福克斯有罪。卡斯尔斯也是这么认为的。在过去6年中，他曾在刘易斯刑事法院为3名被指控谋杀罪的被告人辩护，而每次他的顾客都因为斯皮尔斯伯里这一个人的意见而被送上了绞刑架。尽管他曾无数次警告陪审团不要盲目相信斯皮尔斯伯里的话——“没有人可以说，一个人，不管他的地位和技巧如何，永远也不会犯错误”①——但是这一切都是徒劳。陪审团不认识史密斯或勃朗特，但是他们认识斯皮尔斯伯里，并且给予他完全的信任。事情就是那么简单，或者说，就是那么复杂。

随后命运开了一个有趣的玩笑。在第二年，斯皮尔斯伯里和史密斯发现他们两个在一次审判中竟然成了并肩作战的盟友。彼德·奎因是格拉斯哥市一位出版商的秘书，他被指控勒死了与他同居的女友克里西·高尔。由于这个案件发生在苏格兰，斯皮尔斯伯里行使了他为辩护方出庭作证的权利。他同意史密斯的观点，即有充分的证据表明，那位酗酒成性的死者是死于自杀。奎因的审判于1932年1月5日开始，这可以说是英国法律史上最具讽刺意味的事件之一：在斯皮尔斯伯里和史密斯这两位最伟大的病理学家完全赞同对方观点的唯一一个场合，陪审团却没有相

---

①Adamson, *A Man of Quality*, 111.

信他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奎因被判处死刑，但是他后来得到了减刑。

在奎因审判结束几个星期之后，罗伯特·勃朗特在52岁的时候死于心脏病。在其生命的最后几年中，心脏病一直困扰着他，几乎把他变成了一个残废。虽然这个狡猾的爱尔兰人在其职业生涯中饱受了警察的冷眼和学术界的嘲讽，但是他作为第一个指出了不加质疑地依赖于任何一个专家证人这一做法的危险性的法医学工作者，还是应该得到某种承认的。他的失败之处在于他的工作方法和性格。斯皮尔斯伯里漂亮的实验室样本都是由他自己亲手准备的，而勃朗特在这方面则经常让别人代劳。当律师对某个问题进行深入探讨的时候，他的这个习惯就会给他带来麻烦。另外一个问题就是他的火暴脾气。检察官很快就了解到勃朗特在作证的时候情绪是多么的不稳定，并且以故意挑逗他发火为乐。福克斯案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勃朗特在证人席上大发雷霆，结果使自己信誉扫地。这次审判是他最后一次与他的老对手在法庭上交锋。而在他们之间的每次较量中，他都是斯皮尔斯伯里的手下败将。

20世纪20年代后期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无疑是一个麻烦不断的时期。这一时期，斯皮尔斯伯里在他生命中第一次在法庭上受到了严重的攻击，而对他的批评在悉尼·福克斯案中也达到了高潮。但是随着新的一个10年的到来，有一个事实仍然没有改变，那就是他在陪审团心目中的地位。似乎除了一场地震之外，没有任何东西能够动摇这个地位。

第八章

几乎完美的谋杀

有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就是，那些蓄意实施谋杀的人往往会借鉴其他人的犯罪经验教训。诺曼·索恩就是这一现象最好的例证。在他的小屋中发现的有关马洪案的剪报表明，他曾仔细研究过那个失败的克朗布斯杀手所犯的错误，并且决心在实施谋杀时不再犯相同的错误。阿姆斯特朗是另一个例子。他对自己的同行哈罗德·格林伍德的辉煌成就十分着迷，如饥似渴地阅读着他所能够找到的任何有关这一案件的报道。正如索恩和阿姆斯特朗用他们的生命作为代价所发现的，没有两个谋杀案是完全一样的。在通往谋杀的道路上，总是会有意想不到的香蕉皮在等着他们踩上去。但是那些固执的杀人凶手最不缺乏的就是自负，而在1930年秋天，又有一个这样的家伙正在为自己“完美的谋杀”计划进行最后的润色，他已经准备好用自大和勇气来挑战变幻无常的命运了。他的犯罪灵感来自发生在当年盛夏的一起命案。

当阿格尼丝·凯森半裸的尸体在1930年6月5日凌晨6点被发现躺在埃普索姆霍尔顿路旁边的时候，这看上去只是另一起很快被破获然后很快就被人们忘记——那些最受其影响的人除外——的可悲的强奸杀人案。苏格兰场很快开展了调查，现场得到了有效的保护，正在曼彻斯特死因调查法庭上就一起吸食毒品过量致死案作证的斯皮尔斯伯里迅速赶回

来对尸体进行解剖。他发现在阿格尼丝·凯森的颈部下端有一条呈水平方向围绕颈部的很深的印痕，并且在其附近的皮肤上发现了3个较小的淤伤；在颈部的左侧和后侧那条印痕分成两条单独的沟槽，在那个部位凶手将绳子的两头交叉然后向相反的方向猛拉；死者双臂和双腿布满了淤伤，前额有两处青肿，在后背上部还有9处淤伤；在腰背部有一块面积为 $2\times1\frac{1}{2}$ 英寸的丑陋的皮肤变色；后脑部还有更多的淤伤；舌头上有很深的咬痕。虽然死因很有可能是由一根绳子造成的勒颈，但是从她身体上的伤痕来看，斯皮尔斯伯里毫不怀疑，阿格尼丝在死前曾遭到凶残的殴打，并且她也曾经像野猫一样凶猛地反抗过。尽管衣服被扒掉了，但是他并没有受到性攻击。斯皮尔斯伯里估计死亡时间是在午夜12点前后一个小时之内。

谋杀现场在黎明时分荒凉的景象使人们很难相信，仅仅在15个小时之前，这个地方还举行了英国赛马日历上最大的活动：德比赛马会。将近25万赛马迷蜂拥来到埃普索姆起伏的赛马场上。当赛马手哈里·雷格骑着那匹不被看好的18赔1的赛马布伦海姆第一个到达终点的时候，他们有的欣喜若狂，有的则失望地将手中一文不值的马票撕成碎片。警察一开始以为阿格尼丝也是前来观看赛马比赛的，但是后来他们了解到，原来她是附近布尔夫－黑斯一家茶室的服务员。那家茶室老板弗雷德·迪茨听到这个消息后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迪茨解释说，阿格尼丝是从圣诞节开始在他的茶室工作的。在他那里工作的这一段时间内，这位来自福尔科克的21岁女孩一直让他头疼不已，她脾气暴躁，而且不值得信赖。仅仅在两天之前，他还气冲冲地来到当地的警察局，大叫着说她偷了他的钱。接待他的警官在耐心地听他讲述了详细情况之后拒绝前去逮捕阿格尼丝，并且把迪茨轰出了警察局。尽管迪茨与这位爱吵架的苏格兰女孩有着很大的矛盾，但是他发誓自己与她的死无关。

然后调查人员就将注意力集中在了住在茶室楼上的年轻男子鲍勃·哈珀身上。哈珀很不情愿地承认自己经常与阿格尼丝发生性关系，但

是由于她难于驾驭的火暴脾气，最近他们之间的交往不那么频繁了。他们之间的最后一次争吵大概发生在她失踪的前一天，她踢了他好几脚，然后有人听见他威胁说，如果她再踢的话，就要掐死她。当被问到事发当晚12点左右他在什么地方的时候，哈珀声称，当时由于阿格尼丝没有像往常一样回到茶室，于是他就和茶室老板的儿子罗伯特·迪茨一起出去找她了。这个不在场的证明听起来不是很可信。

警方一直没有消除对这两个年轻人的怀疑。在随后的死因法庭上，他们问斯皮尔斯伯里，阿格尼丝身上的伤痕是否可能是两名凶手所造成的？斯皮尔斯伯里虽然同意有这种可能性，但是他随即指出，有关证据也符合只有一名凶手的情况。简而言之，没有任何证据可以使他得出凶手到底是一名还是两名的明确结论。

就像往常一样，斯皮尔斯伯里承担着繁重的工作任务。在调查这个案件的同时，他每天都要赶回伦敦去参加帝国警察局长大会。在那里，来自世界各地的警察聚在一起就刑事调查的各种问题交换意见。他们聚精会神地倾听斯皮尔斯伯里在罗奇·林奇和弹道专家罗伯特·丘吉尔的帮助下解释司法证据科学领域的最新发展。

但是没有任何事情能够使阿格尼丝·凯森凶杀案从报纸头版消失。在有关这个死去的女孩曾经与茶室中多名常客发生过性关系的消息传开之后，公众对这个案件的兴趣达到了高潮。通俗小报整个夏天都在报道这一案件。但是随着有关这个案件各种有趣的小道消息逐渐消失，公众的好奇心也消退了。在一个死因调查法庭将死因确定为被未知凶手谋杀之后，这个案件成为一个悬案，并且一直未被侦破。

在密切关注着这一轰动性案件每个细节的数百万报纸读者中，有一位自己也有着丰富多彩的性经历的伦敦推销员。他比任何其他人都更加如饥似渴地阅读着有关这一案件的报道，正如他后来所说："正是6月份在埃普索姆发生的阿格尼丝·凯森案使我最初产生了这个想法。"他在报纸上所读到的东西使他确信，只要在实施谋杀之前能够做到周密策划，那

么“就有可能战胜警方”。[1]

可疑的大火

将近4个世纪以来，英国民众一直以开晚会、放焰火的形式纪念1605年挫败炸毁议会大厦阴谋的历史事件。每年的11月5日，也就是“篝火之夜”，人们会点燃篝火，然后将这一阴谋的主要策划者、在议会大厦地下室被抓住并在后来被处决的盖伊·福克斯的肖像扔进火中烧毁。在已经过去的年代，尤其是在农村，篝火之夜也是当地举行舞会的一个重要日子。而在1930年11月6日凌晨，两位年轻的表兄弟，阿尔弗雷德·托马斯·布朗和威廉·贝利，就刚刚参加了这样一个舞会。虽然当时已经是凌晨1点50分，但是天气很好，皓月当空，很适合赶路。于是他们就在月光下踏上了回家的路。他们的家在北安普顿南部一个叫哈丁斯通的小村庄，离举行舞会的地点有3英里。当他们走到旅程的最后一段，向左拐入哈丁斯通路的时候，突然看见在前面大约400码的地方有一片很大的亮光，很显然是一堆火。他们并没有觉得这有什么奇怪的，但是随后发生了一件非常奇怪的事情：从路南边一条两边有篱笆的沟渠中爬出一名气喘吁吁的男子，他头上没有戴帽子，身上穿着一件轻便的雨衣，手里拎着一个小公文包。他在看到这两个年轻人的时候似乎被吓了一跳，然后就一言不发地快速从他们身边跑了过去。

贝利一边眯起眼睛向前方望去，一边说道：“这堆火是怎么回事？”[2]这时那个陌生人在离他们大约15码之外的路上回过头来对他们喊道：“好像是有人生了一堆篝火。”[3]然后又继续匆忙赶路了。贝利和布朗赶忙朝着大火的方向走去，同时还好奇地回头看了那个陌生人几眼。后来

---

①*Daily Sketch*, March 11, 1931, 3.

②*Times*, January 27, 1931, 7.

③H. Montgomery Hyde, *Norman Birkett* (London: Reprint Soc, 1964), 298.

布朗用非常简短的话评论说:“当你在凌晨回家的时候,一般是不会看到穿着考究的男子从一条沟里面爬出来的。”[1]他们看着他走到了从北安普顿通往伦敦的主路上,然后犹豫了一下,好像不能确定到底应该往哪里走。然后就向南朝着伦敦的方向走去,消失在他们的视线中。

当这两个表兄弟走到那堆火的前面的时候,他们意识到那简直就像是一座地狱。火苗串到了 12 至 15 英尺高的天空。他们用手挡着脸,冒着炽热的高温向火中望去,结果看见一辆汽车的轮廓。他们认为这件事情需要某种程度的官方介入,于是就跑进了村子。贝利叫醒的恰好是一名警官的父亲,而布朗则叫出了 H·B·科平警长。

这 4 个人又朝着起火的地方跑了过去。在赶到那辆仍然燃烧着的汽车的时候,他们都累得上气不接下气,虽然是在寒冷的夜晚,他们却个个都大汗淋漓。让科平感到非常奇怪的是,大火吞没了几乎整个汽车,但是唯独没有烧到引擎盖的部位,而大多数汽车失火都是从引擎部位开始的。他仍然在思考这个奇怪的现象,突然有人激动地指了指汽车的前部。

在随后的 12 分钟,他们拼命地用水桶往火上浇水,直到火势最终被压了下去,使他们得以靠近那堆仍然在冒烟的汽车残骸。布朗的手电筒证实了他们最担心的事情:在副驾驶座上躺着一具烧焦了的尸体。由于那个人显然已经不可能再被救活了,因此科平下令在场的人不要动任何东西,然后他就跑去寻求帮助了。

凌晨 3 点 10 分,北安普顿的詹姆士·劳伦斯警监接管了调查工作。他注意到汽车的座位已经塌陷,帆布车顶掉在了死者的身上。死者四肢摊开躺在副驾驶座上,身体向后倾斜,头部搭在驾驶座上,面部朝下。右臂已经从肘部烧断,剩下的那一截给人的印象似乎是要去取放在后座上的一个油罐。那个油罐的边沿已经因为高温而爆裂了,它的把手也不见了。在尸体被搬出来之后才看到了右臂。左腿弯曲着压在躯干下面,右腿从膝盖处烧

---

①Dennis 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London: Hale, 1962), 156.

断，残留的那一截腿延伸到副驾驶座踏脚板以外离汽车底座大约 8 英寸的地方。由于尸体受到严重毁坏，已经无法看出死者的性别，至少对于没有经过特殊训练的人来说如此。在踏脚板附近发现的一个烧焦的鞋跟也许可以提供有关这方面的线索，它的形状和大小都表明是一只女式鞋子，警察由此做出了死者是一位女性的初步判断。

在警车前灯的照明下，警察通过观察起火汽车在路面上所留下的轮胎痕迹判断出了这辆车当时的行驶方向。它是从哈丁斯通方向开过来的，然后在离马路长满青草的边缘大约 1 英尺的地方停了下来，路上没有明显的滑行和刹车的痕迹。从大家所能够看到的情况判断，这辆车似乎是无缘无故地停了下来，然后接着起了大火。

随着天色越来越亮，劳伦斯变得焦急起来。哈丁斯通路位于一条繁忙的公共汽车路线上，他不想让那辆被烧毁的汽车残骸阻碍交通，因此他就命令手下将其搬到路边的草地上——这是一个极为愚蠢的做法。在此之前他没有对这辆汽车的具体位置做记录，更重要的是，他也没有对它进行照相。这两个疏忽注定要在案件调查过程中给北安普顿郡警方带来极大的麻烦。在调查严重犯罪案件时，地方警察和他们在苏格兰场的经验更为丰富的同行之间存在的巨大鸿沟在这个案件中又一次突出地显现了出来，并且比以往更为糟糕。马上就到上班高峰时间了，劳伦斯对于过往的路人目瞪口呆地盯着一具烧焦的尸体的前景非常不安，于是命令手下立即将其从现场搬走。在没有照相，没有绘制草图，甚至没有做笔录的情况下，他们就将那具尸体塞进了一个麻袋中，用手推车推到了哈丁斯通的皇冠旅馆，然后将它存放在了车库中。与此同时，那辆汽车在没有任何保护的情况下在路边被放了一个多小时。

就在这个间隙，第一位摄影师赶到了。对于调查工作而言非常不幸的是，他是为媒体工作的，并且在没有任何监督的情况下就开始拍照了。这位摄影师非常讲究照片的画面结构并且知道什么样的照片才能提高报纸的销量，因此他在拍照时对现场的物品进行了一番布置，以求获得最好

的效果。后来回到现场的警察以为他是官方摄像师，于是就允许他继续在那里拍照。

警方的第一位摄影师直到8点15分才到达现场，随后第二位摄影师在9点赶到。后来对他们所拍摄的几套照片的比较显示，很显然有人移动了汽车散热器的盖子，而在较早的照片中躺在地下的挡泥板和其他一些物品后来也被人随意地扔进了汽车中。人们已经无法知道警察在早晨5点钟之后所发现的任何东西是否仍然处于其原始状态，很难想象还有比这更加混乱的犯罪现场了。

天亮之后警察又有了新的发现。在车前方14码的地上躺着一个小木槌，上面还黏着3根像是头发的东西。但是人们的注意力主要还是集中在那辆汽车上面，那是一辆在当时非常流行的莫里斯小型车，全国有成千上万辆。在一般情况下，要确定一辆被大火烧毁得如此严重的汽车的主人是一件极为困难的事情，但是这一次命运女神对调查人员露出了微笑。尽管汽车燃烧时产生了炽热的高温，但是车子上的牌照——上面的编号是MU1468——却奇迹般完好无缺地保存了下来。只要查一下汽车执照记录就可以找到这辆车的登记车主了。

另外一个没有被大火烧毁的东西就是驾驶座一侧的前轮胎，这也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考虑到大火造成损坏的规模和部位以及当时的风向——风是从驾驶座后方向前倾斜着刮过来的，很显然火灾开始于汽车的后部，然后被风刮着向前燃烧的。如果只有汽车后座的坐垫作为燃料的话，那么这种火应该燃烧得很慢，在火焰到达安装在汽车仪表板下方的油箱之前，坐在前座上的人肯定应该有足够的时间逃出车外。

这一初步的现场情景还原以及它所揭示的矛盾现象促使劳伦斯重新阅读贝利和布朗所作的陈述。像他们一样，他也对那个“从沟里爬出来的男人”非常感兴趣。据他们描述，那个人体格健壮，长着一张小圆脸。

那天上午晚些时候，来自北安普顿综合医院的埃里克·肖大夫——他是一位经验丰富但并非全国著名的病理学家——开始对那具遗骸进行解

剖。与此同时，劳伦斯开始联系北安普顿的各个饭店，他想知道是否有关于失踪妇女的报告。

这个后来被称为“燃烧着的汽车中的尸体”的案件立即引起了全国媒体的关注。当天晚些时候出版的报纸充斥了有关这一案件的最初报道，其中包括一份对那个从沟里爬出的男人的描述：年龄在30到35岁之间，身高5英尺10英寸到6英尺，小圆脸、卷曲的黑发，身穿轻便雨衣、深色裤子，没戴帽子，手里拎着一个小公文包。

在天黑之前侦探们就在伦敦北区查出了那辆汽车的车主——居住在福雷恩－巴奈特区巴克斯特德路的旅行推销员阿尔弗雷德·阿瑟·劳斯。当警察敲开他家的门的时候，他的妻子莉莉·劳斯茫然地说道，她的丈夫不在家。她最后一次看见他是在前一天晚上，当时他从外面回来换了一身衣服，在半个小时之后就又出去了。她解释说，这并没有什么不正常的，她丈夫所从事的旅行推销员工作的特点就是长期在外旅行，并且无论白天黑夜，随时都可能突然回家，然后又突然外出。

侦探开车将莉莉带到了北安普顿并让她辨认那辆汽车。她认出那就是她丈夫的车。出于对她的考虑，他们没有让她看那具烧焦了的尸体，而且这么做似乎也没有什么意义：这具尸体已经无法辨认，并且一切迹象都表明死者是一位女性。当侦探们要求劳斯夫人描述一下她丈夫的体貌特征的时候，她的描述与那个从沟里爬出来的人极为相像。但是有一个问题。据她回忆，她丈夫是那天凌晨2点回到家中的——但是必须承认，当时由于天黑并且她正处于半睡半醒的状态，因此她的记忆并不十分准确。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在10分钟之前，也就是那对表兄弟最初发现那辆起火的汽车的时候，就不可能在离他家65英里之外的北安普顿郡的一条路上。

就在莉莉·劳斯协助北安普顿警察调查的同时，在北安普顿西南150英里的威尔士矿区小村庄格里吉尔，一名男子从一辆公共汽车上走了下来。他看上去筋疲力尽，并且非常饥饿。晚上8点30分，他拖着疲惫的

脚步来到"报春花别墅"门口，使劲地敲起了门。房子的主人威廉·詹金斯打开门后发现外面站着的是他的女婿。詹金斯对女婿步行来到他家感到很惊讶，因为他通常是开车过来的。后者疲惫地走进房子，解释道："我用了很长时间——大概18个小时——才来到这里，我的汽车在北安普顿被盗了。"①

当然，这是一个谎言。阿尔弗雷德·劳斯在其一生中所说的大多数话都是谎言。就像在他之前的马洪和福克斯一样，他也是一个痴迷于撒谎的人——即使谎言并不能给他带来任何好处，并且往往还会使他陷入更大的麻烦。

一个勾引女人的真正高手

在过去的10年中，他作为一个公司业务代表跑遍了英格兰南部所有地方。毫无疑问，他是个一流的推销员，这一点他的年薪——大约500英镑，超过了全国推销员平均收入的2倍——可以为证。如果他能够节制一下自己过度放纵的欲望的话，那么他所能够取得的成就肯定要比这大得多。但是他那永远满足不了的性欲毁掉了他，当警察试图调查他那极为复杂的社会背景的时候，他们往往都被弄得晕头转向。劳斯无论走到哪里都要勾引女人并与她们留下后代，他和分布在几十个不同城市的几十个情妇定期上床。他的这种荒淫无耻的生活方式在后来被曝光之后使得英国数百万报纸读者既气愤又羡慕。但是他的生活并非总是如此。

阿尔弗雷德·劳斯于1894年4月6日出生在伦敦。虽然他的童年并不是一帆风顺——他主要是由他的姐姐抚养成人——但是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成年后的生活将会如此混乱。在学校的时候，他擅长演奏小提琴、钢琴和曼陀林琴。在离开学校之后，他首先在一个房地产经纪人的办公

① *Times*, December 17, 1930, 9.

室工作，然后又在伦敦西区的一个家居配饰店谋到了一个职位。在那里他开始飞黄腾达。他天生的魅力加上基于佣金的工资使他具备足够的实力向莉莉·梅·沃特金斯——一位年长他3岁的年轻店员——提出了求婚。但就在这个时候世界大战爆发了，就像数百万英国人一样，劳斯也被当时席卷全国的爱国狂热冲昏了头脑。1914年8月8日，也就是英国宣战的第四天，他就站在了征兵处排队报名的人群之中。几个月之后他被派驻到国外，在此之前，他于11月29日与莉莉结婚。

接下来的那个春天他就被派到了西部前线。那里的生活并不仅仅是战壕、牛肉罐头、鲜血和子弹——远非如此。劳斯能说会道的本领使他在欧洲大陆就像在自己的国家一样如鱼得水，没有多久，他就把当地一个女孩的肚子搞大了。劳斯虽然是一个流氓，但是他对自己的孩子还是很负责任的。从那时开始，他在其一生中从来没有中断过抚养自己在巴黎的这个素未谋面的儿子，并且定期给他寄钱。不幸的是，这一事件为他以后的生活方式确定了基调，在随后发生的事情似乎只不过进一步确定了他的这一命运。

1915年5月，他和他的战友正在法国纪梵希与敌人展开一场激烈的肉搏战，突然一颗炸弹在他们的头顶爆炸。他眼前一黑，失去了知觉。当二等兵劳斯恢复知觉的时候，他已经回到了英格兰，正躺在一列将他送往医院的火车上。在医院里，外科医生在他身上取出了一块穿入他身体左侧的弹片。后来他臀部的伤口慢慢地愈合了，但是进入他左侧颞叶的几个细小的炸弹碎片却对他的精神产生了严重的影响。战后的医疗记录显示，他“不能佩戴任何种类的帽子……记忆力严重受损……睡眠差……很容易激动……有时无节制地说话或大笑”。①

①J. M. Parrish and John R. Crossland, eds., *Fifty Most Amazing Crimes of the Past One Hundred Years* (London: Oldhams Press, 1936), 610.

他最终因为"丧失了四分之三的能力"[1]而退伍，并且在很短的一段时期内能够领取每星期 2 英镑的微薄的伤残军人抚恤金。在 1920 年的一次后续体检中，医生发现他的腿伤已经完全治愈，他的伤残军人抚恤金也因此而被取消。但是医生没有发现、也不关心战争对他心理造成的伤害，而这种伤害是永久性的。

劳斯不是那种喜欢自我怜悯的人。战争的创伤使他落下了头痛和眩晕的老毛病，但是并没有削弱他努力工作的能力，也没有使他丧失巧舌如簧的本领。他在 W·B·马丁有限公司——一个总部位于莱斯特的精美小商品生产商——找到了一份工作，公司领导们发现这位新的明星推销员身上有很多让人喜欢的东西。劳斯迅速增长的客户名单要求他每年驱车旅行数千英里。正是他对在大多数情况下都不可靠的汽车的依赖使他成为一名熟练的汽车修理工，能够在路边进行复杂的修理工作。他后来将这一才能用在了一个致命的目的。

劳斯性格外向、拥有一辆汽车，并且公司还慷慨为他报销各种费用，这使他在战后时期的英国社会中处于非常优越的地位，而他则毫不犹豫地利用了这一优势。从伦敦到肯特郡，从威尔士到英格兰中部地区，他到处拈花惹草，而那些容易受到影响的年轻女人们——她们中的很多人在一生中从未坐过小汽车——则都很乐意得到乘坐这位"单身"的花花公子的汽车出去兜风的机会。当穿着入时的劳斯熟练地驾驶着汽车驰骋在乡间小路上，同时编造着自己在伊顿公学和剑桥受过教育、在西部前线担任过上校、拥有巨额财富以及诸如此类的瞎话的时候，那些很容易上当的女孩们都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这是他精心设计并且不断上演的一出戏，其结局一般都发生在某个偏僻路边的停车处……

海伦·坎贝尔就是劳斯的一个典型的受害者。1920 年只有 15 岁的她

---

[1] J. M. Parrish and John R. Crossland, eds., *Fifty Most Amazing Crimes of the Past One Hundred Years* (London: Oldhams Press, 1936), 610.

遇到了劳斯并且很快就被他迷住了，当时她并不知道她的情人的婚姻状况。第二年10月21日，她生下了他的一个孩子，但是孩子出生5个星期之后就夭折了。在以后几年中，她在她的老家肯特郡查特汉姆市当餐馆招待，而劳斯只要有机会就会上她的床，并且不断保证马上就会和她结婚。即使在得知她所爱的男人已经结婚这个残酷的事实之后，她还是无法离开他。1925年7月22日，她又有了第二个孩子，这次是一个男孩。劳斯像以往一样，试图抚养这个儿子，但是随后他的财源逐渐枯竭了。在经过一番痛苦的考虑之后，他们想出了一个使双方摆脱尴尬境地的办法：1930年夏天，那个孩子被带到伦敦与劳斯和他从未生育的妻子一起生活。

在那个时候，莉莉·劳斯对她丈夫到处拈花惹草的习惯即使没有习以为常，也早已心知肚明。她无可奈何地同意了这一奇怪的安排。当秋天来到的时候，劳斯彻头彻尾的骗子嘴脸暴露得越来越明显，递送传票的司法人员已经成了他家的常客。她实在无法忍受了，于是就提出了离婚。这被证明是在经济上将劳斯压垮的最后一根稻草。除了房贷、车贷和每个星期都要支付他妻子的生活费之外，他还被一大群要求他支付拖欠的孩子抚养费的新旧情人追赶着在不同的法庭之间疲于奔命。

在这些情人中，冲在最前面的就是居住在离劳斯家仅仅2英里的尼利·塔克。她于1925年遇见劳斯并且相信了他要和自己结婚的谎言，1928年5月2日他们的孩子不可避免地降临了人世。当劳斯的抚养费越来越少，直到最终消失的时候，人们建议她采取法律行动。经济上的困难显然没有改变她对劳斯的爱，1930年她意识到自己又一次怀上了他的孩子。这个孩子于1930年10月29日在伦敦妇产医院出生，6天之后，也就是"篝火之夜"，劳斯到医院去看望了他的最后一个孩子，慈父是劳斯经常扮演并且演得很出色的一个角色。但是那天晚上不同，口若悬河的劳斯突然一反常态，变得沉默寡言。他似乎心事重重，失去了往日的欢快神情。晚上7点45分，他吻别了尼利，准备走上一条早已确定的不归路。

当他匆匆走出医院病房的时候，他插在衣兜里的手上正攥着一份电报。又是一个坏消息：这一次是一份来自威尔士的请求他立刻回到他另一位“妻子”身边的紧急电文。这位“妻子”名叫艾维·詹金斯，她正处于怀孕晚期并且身患重病。她是在伦敦当实习护士的时候认识劳斯的，就像其他被劳斯看上的女人一样，她不久就发现自己怀上了他的孩子。1930年7月12日，也就是艾维21岁生日的时候，他们匆忙举行了婚礼。这使她父母松了一口气，感到非常高兴。随着她的肚子越来越大，她回到了在格里吉尔的父母家中，等待着幸福时刻的到来。劳斯每隔两个星期就会打来一次电话，告诉他们他在伦敦西区的金斯顿为他们花了1250英镑购买并配置了高档家具的豪华住宅的最新情况。当然，这一切都是彻头彻尾的谎言。当詹金斯家决定，在孩子生下来之后，艾维的姐姐菲利斯将陪伴这对夫妇回到金斯顿并和他们一起住3个月的时候，劳斯慌了神，他在过去这些年里编造出来的空中楼阁即将轰然倒塌，到了11月5日傍晚，阿尔弗雷德·劳斯在精神和经济方面都已经走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他必须做点什么……

现在事情在格里吉尔达到了高潮。从伦敦长途跋涉来到这里，已经精疲力竭的劳斯正狼吞虎咽地吃着丈人为他准备的欢迎晚餐，突然传来了一阵敲门声。邻居托马斯·里克斯手里拿着一份晚报兴奋地跑了进来，报纸上有一张在北安普顿郡那辆被烧毁的汽车的照片，在此之前他曾听说劳斯的汽车被盗了。他对劳斯说道：“这是你的汽车吗？如果是的话，那么你以后再也见不到它了。”①劳斯匆匆地扫了一眼相关的报道，然后摇了摇头说道，这只是一个巧合，然后就继续吃他的饭了。

---

① *Times*, January 29, 1931, 9.

嫌疑人的名字被公布

第二天上午的报纸让他无法继续抵赖了，报纸上提到他就是那辆汽车的登记车主。他将那份报纸塞进了自己的口袋中，然后匆忙宣布，他将回到伦敦去处理这件事情。当地一名叫亨德尔·布朗希尔的男子同意开车送他到卡迪夫，在那里他可以搭乘一辆开往伦敦的公共汽车。在前往卡迪夫的短暂旅途中，劳斯再一次声称自己的汽车是在伦敦的一家餐馆外面被盗的，现在看来这辆车已经被窃贼烧掉了。当他们在伊斯特拉德-迈纳克村庄的库普徽章旅馆喝饮料的时候，劳斯又一次重复了他的故事。这时另外一份报纸出来了，上面刊登着一个惊人的消息：在那辆被烧毁的汽车中发现了一具被烧焦的女人的尸体。劳斯的脸色立刻变得煞白，他喘着气说道："噢，上帝，上帝。我受不了了，我不想再听到有关这件事情的任何东西。"①

那天上午的晚些时候，布朗希尔把劳斯送到了卡迪夫。在那里劳斯坐上了开往伦敦的公共汽车，而布朗希尔则怀着复杂的心情看着他离去。劳斯所讲述的有关那辆被盗汽车的故事听上去不对劲，在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之后，布朗希尔走进了警察局。

那晚9点20分，劳斯所乘坐的公共汽车到达伦敦汉默尔史密斯车站。而在当天早些时候，苏格兰场接到了来自卡迪夫警察局的一个电话，因此当那辆公共汽车到达的时候，调查警司罗伯特·斯凯利已经在车站等候多时了。他在旅客下车之前走进汽车，对上面的每个人察看了一遍，然后在一名穿轻便雨衣的男子前面停了下来，问他是不是叫劳斯。在那个人点了一下头之后，斯凯利出示了一张拘捕令，要求劳斯跟他走一趟。劳斯说道："很好，我很高兴事情终于可以了结了，我正打算到苏格兰场去

① *Times*, January 29, 1931, 9.

呢！我对这个事件负有责任，我很高兴事情终于可以了结了。为了这件事情我整个晚上都睡不着觉。”①

劳斯被带到汉默尔史密斯警察局，在那里他开始一刻不停地说了起来，把审讯他的警察弄得不知所措。不久，来自北安普顿的警察也加入到对劳斯的审讯工作之中。由于那辆被烧毁的汽车是在他们的“领地”上发现的，因此他们急于表明自己对这个案件的管辖权。这种警察机构之间的竞争也解释了为什么在 11 月 10 日，也就是尸体被发现 4 天之后，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这位最有能力的病理学家才加入到这起明显最为不同寻常的事件的调查之中。

犯罪现场已经被弄得一团糟，现在表明调查工作草率马虎的其他迹象也逐渐暴露出来。其中最明显的一个迹象就是肖大夫修正了他有关尸体性别的意见。对那具烧焦了的尸体进行了更为仔细的检查之后，他确信死者是一名男子，而不是一名妇女。现在的问题是，斯皮尔斯伯里是否会同意他的意见？

尽管许多人——他们多数都是不了解斯皮尔斯伯里的人——都指责斯皮尔斯伯里专横跋扈，不顾其他人的感受，但是其实斯皮尔斯伯里从来不在公开场合批评他的同事，他根本不是那样的人。每当被地方警察部门叫去调查犯罪的时候，他总是会对当地的调查人员表示出他的尊重。而在这个案件中，当他检查那具仍然存放在皇冠旅馆地下室中的尸体时，他很能够理解肖当时所面临的困境。

在火灾死亡事件调查过程中，调查人员必须回答以下问题：

1. 死亡是在起火之前还是之后发生的？

2. 死亡是否与火灾有关？如果是的话，那么死因到底是吸入烟尘、烧伤、热休克还是创伤？如果不是以上原因，那么死因究竟是什么？

3. 为什么死者会在火中？

---

① *Times*, January 29, 1931, 9.

4. 为什么死者未能逃离大火?

在这个案件中尸体已经严重受损。在一般情况下,人的尸体是不容易受到火的损害的,但是如果火中有像汽油之类的助燃剂的话,那么它们就会产生往往只有在焚尸炉里才会有的高温。

在这个案件中,极高的温度使头颅裂开了一个大口,已经收缩并被烧焦的脑浆从里面流了出来。面部和耳朵已经全部被烧毁。躯干的前部被完全烧掉,胸腔里面的心脏和肺清晰可见。即便如此,斯皮尔斯伯里还是在尸体上发现了看上去像是前列腺的一些残余,他还在尸体上发现了另一些属于男人的物品,包括压在大腿和腹部之间的一段男裤的纽扣遮盖。即使在火灾发生4天之后,这一块小布条仍然散发着一股汽油味,这是尸体曾被浇上汽油的明显证据。(后来警察在对这辆汽车更加彻底的搜查中发现了几粒来自男人裤子吊带上的纽扣。)

由于死者的四肢已经被严重烧毁,包括前臂和双手以及双腿膝盖以下的部位均已被大火烧掉,斯皮尔斯伯里感到很难提供一个有关死者身高的明确的意见。直觉告诉他,肖的估计——5英尺8英寸——还是比较靠谱的,但是他拒绝对这个估计表示明确的赞同。

为了对死者的年龄做出一个大概的估计,斯皮尔斯伯里对其牙齿予以了特别的关注。牙齿不仅是人体上最坚硬、最不容易被火烧毁的物质,而且也可以为估计死者的大概年龄提供一些有用的线索。在本案中,牙齿的磨损程度以及缺乏保养的状况表明,死者是一个年龄在21-30岁之间、来自下层社会的人。当斯皮尔斯伯里切开肺部的时候,他发现了有可能是煤灰造成的黑色素,因此他形成了这个人可能在某个时期曾经当过煤矿工人的意见。

仅仅在一年前,斯皮尔斯伯里曾经解剖过另一名火灾受害者——罗莎琳·福克斯,并且认定她是在起火之前死亡的。但是这具"燃烧的汽车中的尸体"情况完全不同。对支气管粘膜的显微镜检查显示,那上面有一层细微的黑色的碳附着物,这表明被害人在死前曾经吸入烟灰。对体内

器官的观察证实了这一点，它们呈鲜艳的粉红色。气管的污染程度表明，他是在吸进第一口烟灰后 30 秒钟之内死亡的。斯皮尔斯伯里在死者的器官上提取了一些样本，以检查它们是不是包含任何毒药或者其他使人严重丧失活动能力的药品。至于死因，他同意肖的观点：大火导致的休克。他想知道的是，这是一起谋杀案——对此劳斯坚决予以否认——还是一起不可避免的可怕的意外事故。

从他被逮捕的那一刻起，劳斯就一直在不停地说着。在汉默尔史密斯警察局的那几个小时中，他在几经改口和中断之后，提供了有关事情发生经过的一个完整的陈述。由于他在那里所讲的故事在随后的法律程序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因此下面将提供这个故事的一个梗概：

> 我不知道当时究竟发生了什么，我开车行驶在大北路上的时候，有一名男子要求搭车。因为他看上去像是一位体面的人，于是我就决定搭他一程。他在圣阿尔本斯的这一头上了我的车，然后我就继续开车前进。在行驶了一段距离之后，我迷失了方向。一名警察和我说话，是关于我的车灯的事情。我对于那个人一无所知，我看见他坐在后座，手放在我的公文包上面。后来汽车发动机开始发出异常的声响，我觉得是汽油快用完了。我想小便，于是对那个人说："在那个桶里还有一些汽油，我去方便一下，你乘这个当儿帮我把这些汽油倒进油箱中。"我抬起了发动机盖，告诉他应该把汽油倒在哪里。在我临走的时候他说道："我抽根烟行吗？"我说："我已经把所有的香烟都给你了。"然后我就沿着马路走了一段距离。我刚刚将裤子拉下，突然发现后面燃起了一堆大火。我赶紧拉上裤子，朝着起火的地方跑去。到了那里之后我看见那个人在车子里，我试图打开车门，但是打不开。我被吓坏了，浑身开始剧烈颤抖，然后我就沿着马路拼命地奔跑。在路上我碰到了两个人。我感到自己对这个事件负有责任。

我当时丧失了理智……①

在从那两个人身边走过之后，劳斯来到了伦敦－北安普顿路。在那里他拦下了一辆路过的卡车。他告诉那位卡车司机亨利·特纳，他一直在等一位开本特利汽车的朋友前来接他回伦敦，但是那位朋友却没有来。②特纳同意让他搭车。在整个旅途中，他们一直在谈论着汽车和发动机，特纳没有发现劳斯有任何反常或情绪激动的迹象。这一点另一名驾驶员埃德温·皮特可以证明，他当时一直坐在那里打瞌睡，几乎没有注意到这位搭车人。

劳斯在北芬奇利的塔利－霍角下车，然后就走回了家中。当时由于天黑，他的妻子误以为他回到家中的时间是凌晨2点钟。但是劳斯自己承认，他是在早晨将近6点20分走进他家前门的。大约半个小时之后，他又消失在了寒冷的晨曦之中。一个计划已经在他头脑中形成：他要到威尔士艾维·詹金斯那里去躲一段时间，直到风声过去为止。

在登上前往卡迪夫的公共汽车之后，他的话匣子又打开了。在漫长的旅途中，他一直在用充满谎言并且完全没有必要的独白打发时间。他告诉司机说，自己的汽车在大北路被盗了，现在他去卡迪夫看望妻子。那天晚上，精疲力尽而又忧心忡忡的劳斯终于来到了格里吉尔的詹金斯家，结果却吃惊地发现这一事件已经出现在了报纸上。他根本没有想到像这样一起平淡无奇的汽车起火事件——即使它造成了人员伤亡——竟然会引起全国媒体的关注。据他说，在睡了一觉之后，他决定回到伦敦去澄清这一事情。

以上就是劳斯有关那天晚上所发生的事件的最初说法。在此之后的日子中，他又对这种说法进行了无数次的修正。经过在汉默尔史密斯的

①1930年11月27日在拘押程序中做出的陈述。

② *Times*，November 28，1930，11.

这次初步讯问之后，他被带到了北安普顿的天使街警察局。这次旅行丝毫没有改变他语言失禁的毛病。正是在北安普顿，他做出了一份最终将他送上绞架的陈述。

虽然劳斯的陈述中有许多让人们感到憎恶的东西：眼睁睁地看着一个人在车中被活活烧死，在甚至没有试图去找一桶水来救火的情况下就逃之夭夭。这种行为恐怕不会引起任何人的同情，但是到目前为止警察还没有发现任何东西来反驳他有关这是一起可怕的意外事故的说法。如果这真的是一起犯罪的话，那么他似乎没有任何犯罪动机。但是劳斯自己提供了线索，这位饶舌的花哨装饰品推销员为了与调查人员套近乎，向他们讲起了自己的私生活：

> 我的妻子真的是太好了，我配不上她。我喜欢向我撒娇的女人。我不记得我的妻子什么时候曾经坐在我的怀中撒过娇，除此之外，她是一个好妻子。我认识好几个女人，但这是一种非常昂贵的游戏。我当时正在去莱斯特的路上，准备在星期四去我的公司报销一笔费用，然后我要去威尔士度周末。我在很多地方都有情人，因此很少回家，但是我的妻子现在已经不再过问这方面的事情了。我将要卖掉我的房子和家具，然后向我的妻子支付生活费，我想这些东西可以卖到 100－150 英镑。①

劳斯在拘押程序中所做出的这一陈述成为头版头条新闻。虽然有关这一陈述的报道在劳斯受审期间被压制了下去，但是它所造成的损害已经不可逆转。全国的报纸读者都在津津有味地阅读着有关这位好色推销员的故事的各种细节，并且他们中的大多数人都和警察得出了相同的结论：劳斯成群的“妻妾”给他造成了太大的经济负担，被淹没在债务中的他

---

①1930 年 11 月 27 日在拘押程序中做出的陈述。

自编自演了一场人间蒸发的游戏。这场汽车火灾绝非悲剧性的意外事故，而是精心策划的一起冷酷无情的谋杀。

虽然劳斯有着很强的作案动机，但法庭是根据，或者说应该根据事实，而不是怀疑来定罪的。当警察发现劳斯最近刚刚购买了一份价值1000英镑的机动车车主－驾驶人意外死亡保险的时候，他们觉得有足够的证据以谋杀罪起诉他了。（考虑到只有在人们认为他已经死亡之后那份保单才能够兑现，因此他究竟打算如何拿到那笔保险金仍然是个未解之谜。也正是这个原因，公诉方后来在起诉书中没有提到这一保险。）可以肯定的是，对劳斯的起诉并非无懈可击，因此当审判于1931年1月26日在北安普顿刑事法院开庭的时候，辩护方非常自信地期待着无罪判决。

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这个审判标志着某种分水岭：与他参与调查的大多数轰动性谋杀案不同，在这个案件中被害人是一位男性。在过去几十年中，他曾经将许多像克里平、史密斯、阿姆斯特朗和福克斯这样的谋杀妇女的凶手送上绞架，而现在他却要使陪审团相信，劳斯谋杀了一位身份不明的男子，尽管警方和媒体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一场确定被害人身份的行动，但死者的身份仍然是一个未解之谜。

专家证人之间的争吵

在许多大案的审判过程中都存在着一个普遍的现象，那就是专家证人之间的争论已经占据了法庭听证程序的大部分时间。在为公诉方作证的专家中包括卡思伯特·巴克尔少校，他是一家火灾评估公司的经理，经常受保险公司委托调查被怀疑为人为纵火的火灾事件。在过去25年中他一直在调查可疑的火灾案件，仅在过去4年中就调查过56起汽车起火事件。他解释说，大多数汽车起火事件都是在汽车点火系统被开启，发动机处于启动状态时由电线短路产生的火花点燃泄漏的汽油所导致的。根据他的调查，那辆莫里斯小型汽车上的点火系统没有任何故障。更为重

要的是，当时人们发现汽车的时候，它是挂着二挡，处于熄火状态下停在那里的。

大火所产生的温度极高，至少有华氏 1800 度，足以使黄铜挡风玻璃框熔化。但奇怪的是，装有油箱的发动机舱却是那辆汽车上受损最轻的部位。巴克尔将着火点定位于仪表盘和后轴之间，从而解决了这一难题。虽然像点燃的烟头或火柴之类的东西在接触到座椅垫后可能会引起火灾，但是这种火燃烧很缓慢，而在这个案件中火势极为猛烈，因而排除了这种可能性。另外巴克尔还在汽车后座的底部发现了被火烧灼的痕迹，这也是一个极为反常的现象，因为火焰应该是向上燃烧的。他告诉法庭说，除非是人为纵火，否则对这些烧灼痕迹的唯一解释就是汽油泄漏，但是这样的汽油泄漏会产生令人难以忍受的气味，因而不可能不引起车里人的注意："当时的空气应该是爆炸性的。"①

巴克尔毫不怀疑这是一起人为纵火案，有人对仪表盘下面的油箱和燃料导管之间的管接头做了手脚。巴克尔在检查这个管接头的时候，他发现它已经松了一整圈。在类似车辆上进行的试验表明，在这种地方汽油会以每 2 分 4 秒一品脱的速度泄漏。公诉方的首席律师、王室顾问诺曼·伯基特问巴克尔，管接头是否会意外松动。巴克尔回答说："我不认为如此。"②他反复尝试用脚将燃料导管从管接头上踢下来，但是都没有成功，即使将螺丝部分拧松了也是如此。伯基特问巴克尔，考虑到上述情况，他是否认为当时那个乘客会脸朝下趴在驾驶座上？巴克尔言简意赅地回答道："我认为他当时应该站在马路上试图救火。"③

毫不奇怪的是，辩护方找来了能够提供完全相反意见的专家证人。阿瑟·埃萨克斯是一位汽车工程师，他非常肯定地说，在他调查过的汽车火灾事故中，这种管接头几乎总是松动的。这一现象是金属螺纹在火烧

---

①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 156.

②③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 157.

过程中膨胀，然后在火灾过后的冷却过程中收缩变形的结果。

伯基特站起身来进行交叉讯问，他几乎是不经意地问道："黄铜的膨胀系数是多少？"

埃萨克斯看上去有些不知所措。在伯基特重复了这个问题之后，他不得不承认自己不知道。伯基特斜着眼睛从他的牛角边框眼镜上方看着埃萨克斯问道："但是你不是一位工程师吗？你不是医生，不是犯罪调查员，也不是业余侦探，而是一位工程师。你怎么会不知道黄铜的膨胀系数呢？"

"不知道。"[1]

仅仅通过这一个问题，伯基特就彻底摧毁了这位证人的可信度。对于这种做法，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这是一种很巧妙的法庭辩论技巧，而另一些人则认为这是一种卑鄙的手段。不管怎么说，有几个工程师能够在不查阅相关资料的情况下说出 0.0000189 这个正确答案来？但是陪审团所能够看到的是一个窘迫不堪的专家证人，而这当然正是伯基特的意图。他对辩护方的第二位专家证人阿瑟·柯藤也使用了相同的伎俩。柯藤在 14 个不同保险公司担任火灾损失评估员，他也声称，在经过这样猛烈的大火之后，他可以预料那个燃料管接头的螺母会发生松动。但是就像埃萨克斯一样，他也被那个膨胀系数问题给问住了，结果他也像埃萨克斯一样垂头丧气地走下了证人席。

在此之前，陪审团有幸目睹了斯皮尔斯伯里这位处于其事业顶峰时期的"无与伦比的专家证人"的风采。由于斯皮尔斯伯里没有在事发现场看到那具尸体，因而不得不根据其他人的描述做出他的结论。因此他的证言一反常态，变得非常谨慎。

对于肖大夫在他之前所做出的有关死因的证言，斯皮尔斯伯里没有什么可以补充的。他的任务是解释死者是如何会躺在一辆熊熊燃烧着的

---

[1] Hyde, *Norman Birkett*, 307 – 308.

汽车的副驾驶座上的，劳斯声称起火时他正在给油箱加油。伯基特的起诉策略是建立在被害人在汽车起火之前就被人打昏了这一推测之上的，而这一推测又是建立在附着在那个木槌上的3根毛发之上的。斯皮尔斯伯里对这一推测所采取的谨慎态度使公诉方感到非常恼火。他认为其中的一根毛发在显微镜下呈现出了人发的特征，“而另外那两根，我很怀疑它们到底是不是人发。我想我能够得出的比较可靠的结论就是，其中一根毛发可能是人发”。[1]斯皮尔斯伯里知道这个案件的调查从一开始就被搞得一团糟，他不愿意根据有缺陷的证据做出任何草率的陈述。在讨论对各种样本的分析的时候，他显得更有信心。死者血液中不均匀的一氧化碳水平使他相信，他在火灾发生后很短的时间之内就死亡了，否则的话，一氧化碳在血液中的饱和水平会更加均匀一些。

劳斯声称，火灾是那个人在抽烟的时候打开汽油桶所造成的。斯皮尔斯伯里认为尸体在车中的位置不符合这一说法：“我认为尸体的位置显示，死者是从近端的那个车门口脸朝下向前倒在——或者是被扔在——汽车前座上的。”[2]他解释了火对人体的作用以及在极度高温下人体四肢是如何出现一种被称为热僵硬或者热尸僵的现象的。这一现象所产生的作用就是使肌肉收缩变短，从而造成四肢弯曲。正如在这个案件中所发生的，小腿会朝着大腿方向弯曲，而大腿则会朝着躯干弯曲。

伯基特想知道，一个拼命试图从汽车中逃出去的人在被烧死后会不会呈现那种姿势，死者是否会采取左腿弯曲的姿势躺在座椅上？斯皮尔斯伯里回答说：“尸体的腿部肯定不会出现我所发现的那种姿势。”[3]

斯皮尔斯伯里认为，在汽车起火之前，副驾驶座一侧的车门被打开，那个人被脸朝下放在了座椅上，两条腿伸出车门外。随着温度的增加，左腿由于前面所描述的热尸僵作用而发生弯曲，直到大小腿折叠在一起。而右腿则由于身体重力的作用一直伸在车外，最终导致右脚被完全烧掉。

---

①②③Hyde, *Norman Birkett*, 307－308.

那么为什么从尸体的两腿之间取出的一块布条上会有汽油呢？斯皮尔斯伯里提供了几个可能的解释。最有可能的事故方面的原因就是，在汽车起火之前燃料输送管破裂，在与汽车座椅平行的高度将汽油喷洒在整个车中。然后左腿在大火的作用下发生弯曲，折叠在了一起。但是他认为在这种情况发生之前，那位乘客应该已经逃离了汽车。另一种可能性更大的解释就是，那个人的衣服在火灾发生之前就被故意浇上了汽油。

辩护方律师唐纳德·芬尼莫尔想知道这位证人是否在尸体上发现任何在火灾发生前遭受暴力的迹象。对此斯皮尔斯伯里做出了否定的回答，并且强调，尸体头颅开裂完全是由大火而不是身体暴力造成的。这对于辩护方来说是一个极为重要的证言，它破坏了公诉方有关劳斯首先将那个人击昏的说法。芬尼莫尔继续问斯皮尔斯伯里，死者是否可能是在试图踢开车门，以便跑出燃烧的汽车的过程中将双脚伸出车门的？这一次斯皮尔斯伯里坚决地否定了这一可能性："在这发生之前他早已死亡。"[1]

在第二次讯问证人时，伯基特最后问斯皮尔斯伯里："假定那个人以脸朝下、臀部朝上的姿势弯曲着身体困在那个只有 3 英尺 4 英寸见方的车中迅速死亡，在猛烈的大火中他保持着这种姿势，直到车门被烧掉，这是否能够解释他的右腿伸出车门外而左腿仍然保留在车中的现象？"

"不，不能。因为他已经死亡，所以他不可能做出剧烈的动作。大火产生的高温会使已经收缩的四肢僵硬，使他们保持原来的位置，而无论如何也不会使它们伸展开来。"[2]死者右腿伸出踏脚板之外的部位这一事实强烈暗示：死者在车内处于那种姿势之前车门就是打开的。对于这一现象没有其他解释。

这一次就像以往一样，公诉方最好的证人就是被告本人。圆滑、自负

---

①D. G. Browne and E. V. Tullett, *Bernard Spilsbury: His Life and Cases* (London: Harrap, 1951), 334.

② *Times*, January 30, 1931, 9.

而又饶舌的劳斯认为,证人席是展示自己聪明的最好的场所。他描述了自己在那个灾难性的夜晚所从事的活动:搭载那个陌生人、一小会儿瞌睡、计划之外的停车、可怕的大火以及当他意识到那个陌生人仍然在那辆燃烧的车中后无法控制的惊慌。当伯基特暗示劳斯将那个人脸朝下扔在汽车座椅上的时候,这位被告的脸上竟然露出了一丝微笑:"如果我真的做这种事情的话,我不会把他脸朝下扔进车中,我想我会好好考虑一下应该把他放在哪里。"

"你想你会怎样?"

"我肯定不会那么随随便便地把他那么一扔,这很荒唐。"

"如果你已经把他打晕过去了,那么你还会在乎他躺在那里的姿势吗?"

"不会。但是我想如果我真的要做你所暗示的那种事情的话,我会做得比这更好一点。我想我不会那么没有头脑的。"[1]如此自吹自擂的做法简直就是发疯,尤其是劳斯在说这话的时候还发出了一声令人作呕的窃笑。

在早些时候,当巴克尔在法庭上作证的时候,他的目光不断地转移到劳斯的脸上。他注意到,当自己说到大火产生的高温可能使化油器顶盖脱落的时候,被告人的脸上露出了一丝得意的神情。这一反应使巴克尔怀疑是劳斯自己将化油器顶盖弄掉的。他将这一怀疑告诉了伯基特,后者在交叉讯问进行到一半的时候突然拿出了那个化油器并将它塞到了劳斯的手中。劳斯的脸色顿时变得煞白,这是他整个作证过程中唯一一次做出如此反应,随后他试图通过虚张声势地展示汽车机械知识来掩盖自己惊慌的表情,但结果却适得其反。突然之间,他变成了一个对汽车及其发动机了如指掌的人。伯基特说道:"那个东西[化油器]的盖子是可以用手掰下来的,如果那样的话——"还没有等他说完,被告人不耐烦地插嘴

[1] Parrish and Crossland, *Fifty Most Amazing Crimes of the Past One Hundred Years*, 621 – 622.

说道:“是的,那个盖子可以被弄下来,但不是用手掰。我想你只要推动上面的一个夹片就可以了。”

聪明过头——这就是劳斯给所有观看了他在证人席中持续将近一整天的表演的人所留下的印象。在整个作证过程中,他对于在他的车中被活活烧死——即便这只是一起事故——的那个人没有表现出丝毫的同情之心,他只是说了一句:“这非常不幸,我所能够说的只有这些。”[①]

在这样一个充满相互矛盾的专家证人证言的审判中,陪审团仅仅用了一个小时就认定劳斯有罪,这未免有点出乎人们的意料。可以用来指导陪审团对案件的审议的只是斯皮尔斯伯里根据警察所报告的尸体的姿势所做出的推断。就像在索恩案中一样,这种推断只不过是一种个人意见。虽然这种意见是建立在极为丰富的经验之上,但它仍然只是一种推断,并且这种推断还受到了其他专家的反对。劳斯于 1931 年 1 月 31 日被判处死刑。

劳斯最后一次在公共场合露面是在他的上诉过程中。他上诉的理由是:糟糕的犯罪现场保护工作以及报纸上有关他性生活的骇人听闻的报道侵害了他受到公正审判的权利。另外,控辩双方还就警方在火灾发生一个月之后才让巴克尔对起火车辆进行检查这件事情展开了激烈的辩论。但是以上这些理由都没有能够说服上诉法庭的 3 名法官,他们驳回了上诉。在被带离法庭之前,劳斯要求与他含辛茹苦的妻子说话。在这一短暂的会面中,莉莉·劳斯听到了她所害怕听到的那句话:劳斯最终承认自己有罪,并说陪审团的裁决是公正的。

在他被处决的前夜,贝尔福德监狱上演了一幕催人泪下的情景。当时劳斯正在探望区安慰他伤心欲绝的妻子,海伦·坎贝尔出现了。在当天早些时候,她带着他们的儿子来到内政部,试图挽救劳斯的生命。但是一切都是徒劳。现在她想最后看一眼自己所爱的男人。在这最后一次的会

---

① *Times*, January 30, 1931, 9.

面中，他们3个人抽泣着抱作一团。直到其生命的最后一刻，劳斯似乎仍然在不同女人之间纠缠不清。

他在第二天上午8点钟被绞死。一天之后，也就是3月11日，《每日要闻》全文刊登了他的自白书。在这份自白书中，劳斯讲述了那个被广泛报道但一直悬而未决的阿格尼丝·凯森案是如果使他产生实施一起完美的谋杀的念头的。他实施这一谋杀的目的是使自己在这个社会中消失，然后再开始新的生活——一个没有债务、没有赡养令、没有汽车分期付款，并且最重要的是，没有一大群像磨盘一样吊在自己脖子上的女人的新生活。他于事发前几天在伦敦北区惠茨通大路边的“天鹅和金字塔”酒吧认识了那个陌生人。那个人解释说他失业了，想要到英格兰东部去找工作。劳斯仔细观察了那个人，他的身高和体态与自己差不多，而且从他们之间的谈话中他了解到，那个人没有任何亲人。对于劳斯来说，他是一个理想的目标。

11月5日夜晚，劳斯到伦敦妇产医院去看望了尼利·塔克。她注意到他似乎异常的沉默寡言，好像有什么心事。他在7点45分告别了尼利和他们的孩子，15分钟之后，他在“天鹅和金字塔”酒吧外面接那个陌生



阿尔弗雷德·劳斯认为可以用来欺骗世人的那辆被烧毁的汽车

人上车，然后就驱车向北行进。根据他们之间的安排，这个陌生人将在莱斯特下车。从不喝酒的劳斯为他的乘客买了一瓶威士忌，让他在路上喝。劳斯在自白书中继续写道：

他是那种没有任何人会想起的人，因此我认为他很适合我的计划。

在旅途中那个人直接从瓶中喝威士忌，很快就喝得烂醉如泥[原话如此]。我们聊了很多，但是他没有告诉我他究竟是谁。对此我也不感兴趣。

我将车开上了哈丁斯通路，因为那里很安静，并且离主路很近，我在事后可以从那里搭乘一辆卡车离开。我将车停了下来。

那个人在威士忌的作用下处于半睡半醒的状态。我看了一下他，然后就用右手掐住了他的喉咙。我把他的头压在座椅靠背上。他往下滑了下去，帽子也掉了。我看见他的头顶已经秃了。

他只是从嗓子里发出了一阵咯咯声。我使出了全身的力气扼住他的喉咙……那个人根本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我把他的脸向后推，在发出了一个很奇怪的声音之后，他就再也没有任何动静了。我想他已经死了或者失去了知觉。

然后我拿着我的公文包、那桶汽油和一把木槌走出了汽车。我走到离汽车大约10码远的地方，用那把木槌打开了汽油桶，将木槌扔掉，然后用汽油桶在地上倒出一条通往汽车的汽油路线。

我还把汽油倒在那个人身上，拧松了汽油管接头并且取下了化油器的盖子，然后将汽油桶放在汽车后部。

我跑到那条汽油路线开始的地方，用火柴点着了它，火苗沿着汽油路线蹿向汽车并把它点着了。

我浇在那个人身上的汽油和从管接头和化油器中滴下的汽油漏到了汽车底部。火烧得很快，在几秒钟之内，所有的东西都淹没在一

片火海之中。然后我就跑开了。[1]

事情正如巴克尔和斯皮尔斯伯里所推测的那样。劳斯有意选择了"篝火之夜"实施这起谋杀,因为他觉得在这个时候野外到处都是篝火,因此再增加一堆大火也不会引起人们的注意。他的计划的第一部分实施得非常顺利。的确,如果不是那两个在如此不寻常的夜晚时分赶路回家的年轻人,那么劳斯真的很可能就永远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他们在这个原本人迹罕至的乡下道路上与劳斯的不期而遇,彻底破坏了劳斯精心制定的计划,使他惊慌失措,并最终把他送上了绞架。

这一传奇故事的最后一幕是在1931年3月21日凌晨举行的一个秘密仪式。6名警察肃穆地抬着一口棺材走进哈丁斯通教区墓地,他们将这口棺材放进了教堂后面的一个坟墓之中。在棺材盖上镶嵌着一块牌子,上面写着:"无名男子。死于1930年11月6日。"尽管舰队街为寻求能够确定这个无名男子身份的线索而提供了一笔可观的赏金,但是被害人的身份一直是一个未解之谜。劳斯说他右上臂有一处文身,操南方口音,脚上穿着一名都市警察送给他的一双靴子,并且身上带着一本有关体育比赛的日记。

虽然在对劳斯的审判中斯皮尔斯伯里又表现出他的那种盛气凌人的最佳状态,但是人们开始对他不可能完成的工作量越来越感到担心。他不愿意与他人分担任务和责任的性格意味着有时他试图做的事情太多,结果难免会出现差错,而这对他和对社会都没有好处。在老贝利法庭举行的一次审判中,斯皮尔斯伯里未能按时出庭作证,结果法官拒绝了公诉方的起诉,而那个被控谋杀了自己妻子的被告人亨利·安德鲁斯因此被判定无罪。当浑身是汗、因尴尬而满脸通红的斯皮尔斯伯里匆匆赶到法庭的时候,公诉方讯问证人的程序已经结束。他解释说,他刚才正在给一些

---

[1] *Times*, May 21, 1931, 11.

警察讲课,并且他的作证时间表出现了错误。虽然法官明确表示斯皮尔斯伯里的缺席没有对审判结果产生任何影响,但是他严厉斥责了他的这种马虎态度:“……这场审判关系到一个人的生命。我希望再也不要发生这种事情。”斯皮尔斯伯里表现出了恰当的悔过态度,他回答说:“法官大人,我非常抱歉。”①

很明显,这种情况既不是人们所希望看到的,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也是有害健康的。更为重要的是,也就是在这个时候,英国司法证据领域出现了一些更为年轻的新秀,尤其是其中的两位——凯斯·辛普森教授和弗朗西斯·坎普斯——即将进入他们光辉灿烂并且往往又是大起大落的职业生涯的顶峰。但是就目前而言,他们还不得不在斯皮尔斯伯里的阴影下艰苦挣扎,这个巨大、黑暗而又威严的阴影仍然笼罩着英国法庭。很少还有人记得它出现之前的那个时代,而更少有人能够想象在它被驱散之后的日子将会是什么样子。

---

① *Times*, May 21, 1931, 11.

第九章

装着尸体的行李箱

1931年底，斯皮尔斯伯里被要求调查一起案件。如今这起案件已经很少被人想起，但是它清楚地显示，即使像斯皮尔斯伯里这样最为自信的人，偶尔也有犹豫不决的时候。也许他意识到了不断对他的地位提出挑战的年轻的新一代病理学家，也许他真的感到迷惑不解，也许他终于认识到第一印象并不一定是正确的。这是在林肯郡格德尼沼泽中的一块小地产上发生的一起怪异的枪击事件。1931年12月4日上午，36岁的詹姆士·吉钦正在他的农场院子中干活。前一天晚上下的一场大雨使地上变得非常泥泞湿滑。在他的身边靠墙立着一支12口径的双管猎枪，这支猎枪是他在3天前从住在附近的维兹比奇村的朋友悉尼·阿姆斯那里借来的。

在8点15分左右，有人看见吉米63岁的父亲乔治·吉钦从布鲁克豪斯农场院子中跑了出来，然后跑上了农场前面的一条道路。当看到两个路过的骑车人的时候，他突然掉转身体，沿着原路跑了回去。他从那里跑到了附近的一块农田中，对着正在那里干活的3位农场工人喊道："快过来，吉米被枪打了！"①

---

① *Times*, January 27, 1932, 6.

那几个农场工人立即扔下手中的农具，跟着他跑进了他家的院子。在那里，他们看见詹姆士仰面躺在离餐室门口大约11英尺的地方，大量的鲜血正从他身体侧面的一个很大的伤口中往外流淌。他们小心翼翼地将他抬进餐室旁边的一个谷仓中，在解开了他的外套扣子之后，他们才意识到他受伤的严重程度。毫不奇怪，他在半个小时之内就死亡了。在院子里靠近他倒下的地方躺着那支他借来的猎枪。右枪管朝上，击锤朝墙，枪口离餐室门大约22英寸，枪托离墙11英寸。右击锤处于待发状态，右枪管中装着一颗子弹，左枪管明显刚刚发射过子弹。

乔治·吉钦由于悲痛而几乎语无伦次。他在神志终于恢复到可以接受讯问之后解释说，那天上午他带着那支枪到农场附近检查布置在那里的捕兽夹，当他回来之后就把这支两个枪管都装了子弹并且处于待发状态的枪竖着靠在了墙上。对于这一危险的行为，他解释说，在天空中经常有野鹅飞过，他想随时准备着弄一顿美味的晚餐。

虽然乔治不住在布鲁克豪斯农场——他的脾气很糟糕，和家人几乎不来往——但是他有时会去那里帮个忙或者吃顿饭。每次来这里他都只在外屋单独吃饭，而从来不进主屋，因为他在那里不受欢迎。他说，在出事的那天上午吉米正在清洗一把铁锹，在他的旁边有一条名叫"王子"的非常活跃的黑色大猎犬。突然他听到一声巨响。乔治说："我听到了枪响，然后我就看到他倒在地上，并且听到他大声叫道'噢！'"①根据他的猜测，那支枪被那条狗撞倒并且走了火。邻居证实那条狗特别容易激动，他们还说在这起悲剧发生后乔治悲痛欲绝。

警察不相信这种说法。他们感到这个老头的举止有些怪异，特别是他们听说在事故发生两天之后他就一直纠缠着一家保险公司，要求理赔他儿子的人寿保险。为了查明真相，他们请求斯皮尔斯伯里帮助，而和他一起调查这一案件的还有他的好朋友、弹道专家罗伯特·丘吉尔。他们首

---

① *Times*, February 19, 1932, 9.

先注意到的一件事情就是，在死者的衣服和尸体上均未发现火药烧灼的痕迹，这表明枪响的时候枪口至少离死者有3英尺。丘吉尔检查了那支枪，发现它的工作状况非常好，但是他同意这支枪的主人的意见，即它的扳机需要用很大的力气才能够扳动。那支猎枪即使受到很大的震动也不会走火。

对尸体的解剖至少揭示了一个反常的现象。吉米在遭到枪击时很显然正在抽烟，他在被子弹击中的时候猛吸了一口气，以至于把一根香烟吞了下去。斯皮尔斯伯里在他的食管中找到了那支烟。吉米身材不是很高，大约5英尺4英寸，猎枪子弹从他左腋面下6英寸的地方进入他的体内，然后向下呈45度角穿过他的身体。由于枪口离伤口的距离排除了死者自己开枪的可能性，并且那把枪似乎不可能发生意外走火的情况，斯皮尔斯伯里和丘吉尔都认为是另一个人扣动了扳机。

当乔治·吉钦的妻子听说她丈夫被指控谋杀了他们的儿子的时候，她坚决地说道："我以生命保证他没有做这件事，他和吉米是最好的朋友。"[①]然后她就晕了过去。由于吉米的兄弟威廉在早些时候曾经告诉警察，在他兄弟和父亲之间存在着根深蒂固的积怨，4年前他曾经看见那个恶狠狠的老头拿着一把枪追赶吉米，很显然，他们两个人中有一个没有说真话。

1932年4月11日，被指控犯有谋杀罪的乔治·吉钦在老贝利法庭受审。辩护方提出了一个令人信服的意外死亡的辩护理由，他们争辩说，那条情绪激动的猎狗撞倒了靠在墙上的猎枪，狗项圈上悬挂着的一个金属片正好卡进了猎枪扳机后面的部位，导致猎枪走火。一位警官承认，那块金属片的确可以被插入扳机后面的部位，但是他说："需要很大的力气才能够扣动扳机。"

担任辩护律师的王室顾问林顿·索普问道："当你将那块金属片插入

---

① *Times*, April 13, 1932, 9.

猎枪扳机后面的部位时，你有没有在那上面加上98磅的重量？”

“没有。”

索普尖刻地说道：“而这恰好是那条狗的体重。”①

当斯皮尔斯伯里被传上法庭作证的时候，很明显他对这一事件有了另一种看法。他告诉法庭：“[一切]都取决于死者在被子弹击中的那一刻身体的位置。”②如果他当时处于直立的姿势，那么伤口离地面的距离是3英尺$8\frac{3}{4}$英寸；如果他当时弯着腰，那么伤口的高度就降低到2英尺；如果他当时躺在地下，那么那支位于高处的枪就可能向下将子弹射入他未受保护的身体左侧。

法官显然被斯皮尔斯伯里所提供的如此多的可能性弄糊涂了，他说道：“这全部是一些可怕的猜测，对不对？”

斯皮尔斯伯里承认道：“我们不能提供任何准确的东西。”

“那么关于这个人究竟是如何死的，你们只能提供一些纯粹的推测？”

“法官大人，如果要是这么说的话，那么的确如此。”

斯皮尔斯伯里已经发表了意见，这对于法官来说就足够了。斯威夫特法官对陪审团说：“我们在这些案件中都寻求斯皮尔斯伯里的帮助，并且我们知道他会毫无保留地告诉我们他所相信的事实真相。现在既然他已经告诉我们没有人能够说清楚当时究竟发生了什么，那么你们还能够认定那个人犯有谋杀罪吗？”③陪审团在陪审席上交头接耳地讨论了一阵之后就接受了法官的建议，认定被告无罪。至于气恼的公诉人是否附和了法官对斯皮尔斯伯里虚伪的恭维，现在已经无法考证了。但是这个案子的确表明，斯皮尔斯伯里远非有些人所指责的那样是公诉方的喉舌，而是一个独立的人，即使这意味着偶尔会使他的雇主非常不满，他也毫不在乎。

---

①②③ *Times*, April 13, 1932, 9.

非同寻常的一连串巧合

在不同的谋杀案之间存在着很多巧合。从1927年5月起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英国发生了一连串相互联系的不同寻常的事件。这一连串事件的开端发生在威斯敏斯特验尸官法庭停尸房,当时斯皮尔斯伯里被叫到那里去检查一个散发着恶臭的大箱子中的东西。这个箱子于5天前被存放在了查林十字街火车站的行李寄存处。臭气的来源是一具被肢解的年轻女性的尸体。经后来查证,死者是一位意大利餐馆服务生的妻子,但是案发时他们之间的关系已经疏远。经过调查,伦敦商人约翰·罗宾逊被指控实施了这起谋杀并在随后被绞死。这起案件的一个奇怪之处就是,罗宾逊用于分尸的刀子是在维多利亚车站的一家刀具店购买的,而另一位臭名昭著的火车站行李寄存处的常客帕特里克·马洪也曾光顾过那家刀具店。

在7年之后的1934年6月17日,又发生了一起行李寄存处碎尸案,这一次是在布赖顿火车站。11天之前,一名身穿蓝色套装的人——这是人们能够回忆起的有关这个人的唯一特征——在那里寄存了一个大小为$27 \times 17\frac{1}{2} \times 11$英寸的难以形容的箱子,领取了一张编号为G.1945的寄存单,然后就离开了。几乎与此同时,有人就闻到了从那个带锁的箱子里发出的一股奇怪的味道。随着时间的流逝,箱子中散发出来的气味越来越浓烈,最终一位名叫约瑟夫·维尼康比的员工再也无法忍受了,于是他就给铁路警察打了电话。当警察把那个箱子撬开之后,他们发现了一个用沾满血迹的牛皮纸包着并用一根6码长的饰带捆扎起来的赤裸的女性躯干。尸体的头和四肢都被锯掉了。铁路警察立即与当地警方取得了联系。

布赖顿是位于英格兰南海岸的度假胜地。它原本只是一个小渔村,后来被当时的摄政王子,也就是后来的国王乔治四世改造成了他的私人

游乐园。它以其放荡不羁和轻松愉快的气氛一直很受人们的欢迎，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那段时间更是如此。它每天要接待数千名游客，其中大多数是来自伦敦的当天往返的短途游客。他们有的是来欣赏皇家园林优美的楼台亭阁，有的则是另有目的。由于布赖顿有大量匿名的旅馆，并且接待人员从来不打探顾客的私事，因此它们也是周末偷情的好去处。还有很多度假者是专门到这里来享受漫长的、布满砾石的海岸和清爽宜人的海风的。每天早上和傍晚，位于女王路最高处的火车站就会有大量不知所措地跑来跑去的游客。不知是出于巧合还是有意安排，那个箱子在存放时间上选择得非常好：6 月 6 日是德比赛马节。那天布赖顿火车站又增加了数百名兴致勃勃地准备前往埃普索姆观看赛马的乘客。

当地警方马上与苏格兰场取得了联系，而后者立即向全国各地的行李存放处发出一项指令，要求他们注意可疑的行李。第二天果然在伦敦的国王十字街火车站发现了一个散发着臭气的棕色行李箱。那里面是两条在膝盖以上部位被截断的人腿，它们被用牛皮纸和报纸包着，并且还被浇上了初榨橄榄油。这后一个奇怪的现象为破案提供了一条可能的线索，在地中海地区人们有将橄榄油涂抹在伤口处止血的习惯，警方希望这可能揭示了凶手的原籍。如果这些人腿是从在布赖顿所发现的那个躯干上分解下来的——这种可能性非常大——那么警方确信，尸体的头颅和双臂在几天之内也会浮出水面，从而完成这一人体拼图。

这一轰动性的发现很快传遍了世界各地，甚至《纽约时报》也在头版头条刊登了“斯皮尔斯伯里火速赶往布赖顿”[①]的消息。斯皮尔斯伯里在布赖顿对尸体做完初步检查之后回到伦敦的圣潘克莱斯停尸房，继续对那两条腿进行解剖。然后他又将那两条腿运送到了布赖顿，它们与那个躯干完全匹配！斯皮尔斯伯里的尸检笔记揭示，死者年龄在 25 – 30 岁之间，身高约 5 英尺 3 英寸，体重 120 磅左右，身材很好，健康状况极佳。他

---

① *New York Times*, June 20, 1934, 3.

在尸体上没有发现任何严重疾病或遭受暴力的痕迹，他怀疑那个失踪的头颅可能会揭示死亡原因。从死者 $4\frac{1}{2}$ 号的双脚上精心修剪过的指甲来看，这是一个有着一丝不苟的生活习惯并且比较富有的女人。在尸体上发现的几缕头发也表明死者是个爱打扮的女人：这些头发表明她在死前刚刚做过烫发。但是对于斯皮尔斯伯里来说最重要的一个发现就是，这个女人怀有差不多 5 个月的身孕。

在其职业生涯中，他曾经对数百名因堕胎而死亡的年轻或者不怎么年轻的女人做过尸体解剖，并且他一直以救世主一样的热情追踪那些实施非法堕胎手术的人，无论他们是在较为谨慎的伦敦西区外科诊所还是在偏僻小巷肮脏窝棚中从事这种行当。在那个更为严酷和挑剔的时代，未婚生子的耻辱足以让那些处于绝望中的女人冒着生命危险去做非法堕胎手术，她们中的许多人在“手术”几天之后就死亡了，而败血症则是最常见的死亡原因。与许多医疗人员不同，斯皮尔斯伯里丝毫不会因为在法庭上提供对那些他怀疑违反希波格拉底誓言的同事不利的证言而感到愧疚。有一个叫理查德·斯塔基的邪恶的前军医让斯皮尔斯伯里感到出离的愤怒，他们之间的第一次交锋发生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那时，斯皮尔斯伯里在尸检过程中发现了数量多得令人担忧的与堕胎相关的死亡事件，而所有这些事件都通过各种途径被追踪到了斯塔基大夫位于梅菲尔区时尚的布鲁克街的外科诊所。

这在他们两人之间引发了长达数年的积怨。斯皮尔斯伯里在 1921 年所做的证言最终使斯塔基因使用流产药物而入狱，但是这个声名狼藉的医生却逃脱了被判定犯有更为严重的实施非法手术罪的命运。在服刑期间，斯塔基在其他囚犯中的人缘很好，据说后者还在他被释放的前一天晚上为他举办了一场丰盛高档的欢送晚宴。牢狱生活显然一点也没有改变这位行为出轨的医生，在 1929 年他又因犯有提供有害药品罪而被判处 1 年监禁。在出狱之后，他被取消行医资格。1932 年 7 月他第一次被判定犯有使用器械堕胎罪并被判处 18 个月监禁，从那以后这位布鲁克街的

屠夫就从公众的视野中消失了。

虽然斯皮尔斯伯里没有在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的被害人身上发现任何堕胎的证据，但是就像参与调查该案的大多数人一样，他相信这名妇女的死亡可能与意外怀孕有关。他估计尸体是在死亡发生两天之后被肢解的，并且从分尸手法上看，凶手并不具备明显的解剖技巧。死者身体状况极佳，并且还有钱接受价格高昂的美发、美足服务这一事实表明，她很可能是来自一个生活条件很好的家庭，因此在她失踪后，她的家人很可能会寻找她。确定死者身份似乎只是一个例行程序的问题。

媒体肯定为加速这一过程而尽了最大的努力。各报纸都在头版登出了"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这一醒目的标题，在这一标题下面是有关这一案件各种细节和猜想的绘声绘色的描述。警方呼吁公众提供在过去几周内失踪的妇女的名字，于是各种线索像洪水一样涌向了设立在皇家亭阁一侧的特别谋杀案调查指挥部。在这个案件的调查工作中所出现的每个进展都得到了媒体极大的关注。在经济大萧条时期，没有什么能够比一起令人毛骨悚然的谋杀案更具有消遣性，更能够促进报纸的销量了，因此舰队街全力以赴地投入到了这个案件的报道之中。

离发现尸体的火车站不到200码的地方，有一位因为害怕而面如土色、浑身发抖的报纸读者正蜷缩在他那肮脏不堪的小公寓房中。他竭力用颤抖的双手稳住报纸，反复地阅读着那上面有关这一案件的每一个字，同时还不断地诧异地摇着头。在其一生中，他一直是一个游荡于黑社会边缘的小流氓，总是梦想着有朝一日能够成为一个了不起的大罪犯。而现在当这一天似乎就要到来的时候——虽然不是以他所设想的方式到来——他却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恐惧。

新的线索

与此同时，那个行李箱本身开始提供各种线索。它是一个制作成本

低廉的胶合板箱子，外面包着棕色帆布，看上去显然很新。很快，警察就将这个箱子的来源追踪到了布赖顿的一家大百货商店。卖这个箱子的售货员就像行李寄存处的工作人员一样糊涂：他们对这个箱子的购买人也没有任何印象。当对箱子内部的显微镜检查揭示了咸水寄生虫的细微痕迹之后，搜索范围被扩大到了海员教会服务中心和其他航海人员可能聚集的地方。在箱子里面还有一条毛巾和一些药棉，但这个箱子里最重要的一个发现是一片牛皮纸，上面用蓝色铅笔写着一个字，而字的一半已经被凝结的血污覆盖住了。人们所能够辨认出来的只是“ford”这个字根以及它前面的一个“d”或“l”字母。

一个庞大的调查队，拿着一份包括超过700名30岁以下失踪妇女的名单，开始在布赖顿以及全国各地挨家挨户走访。* 他们将调查的范围主要集中在结尾带有“福德”（“ford”）的地方。除了布拉德福德和萨尔福德这些大城市外，像特尔福德、米尔福德这些小地方的居民突然发现自己也成了该案的调查对象。与此同时，调查人员还在各个诊所和医院打听所有最近曾经寻求产前建议或照料的年轻妇女。

大多数调查工作都不可避免地集中在布赖顿。日子一天天过去了，但是调查人员却一直没有找到任何重大线索，于是气氛变得越来越紧张了。就在这时，一个新的名字进入人们的视线：瓦奥莱特·凯。她的真名叫瓦奥莱特·桑德斯，但是已经好几年没有人叫她这个名字了。她喜欢人家叫她凯，因为在她靠跳杂耍踢踏舞谋生的那段日子里，她曾经在音乐舞厅与另一个人表演过“凯和凯”双人舞。随着有声电影的流行，音乐舞厅纷纷关门，她像大多数杂耍演员一样被迫退出了舞台。由于瓦奥莱特没

---

* 有一段时间，调查范围甚至扩展到了美国，因为人们越来越怀疑箱子中的这些碎尸是阿格尼丝·塔夫威尔森的遗骸。后者是底特律的一位律师，她在与一名南斯拉夫上尉、有妇之夫伊万·坡德耶结婚之后不久于1933年12月20日失踪。尽管坡德耶声称自己是无辜的，但是许多人怀疑他与塔夫威尔森的失踪有关。后来他被美国驱逐出境，回到了贝尔格莱德。塔夫威尔森小姐一直没有被找到。

有任何其他才能，也没有其他收入来源，她最终沦为妓女。她在某个地方有个丈夫，但是他已经好几年没有露面了。布赖顿的警察们对她非常熟悉，他们在每次扫黄行动中都会在大街上抓到她。在牢房中度过一个晚上，第二天上午交一笔罚款，然后在傍晚的时候再回到大街上去拉客，这就是她的日常生活。但是自从5月初以来就再没有人见到过她，为她感到担心的朋友们到她位于帕克月牙街——一排笼罩在火车站阴影之下的排房——第44号的地下室公寓中找她，结果却被告知，她突然从那里搬了出去，并且没有留下新的地址。

第一个感到事情不妙的是她的弟媳奥利夫·瓦茨。她本来准备去布赖顿和瓦奥莱特住在一起的，但是在她打算启程的前一个星期，也就是5月11日星期五，她收到了一份电报，上面写道："即将出国。好工作。星期天启程。会给你写信。瓦。"奥利夫虽然对自己的度假计划泡汤感到失望，但她同时为瓦奥莱特终于又找到了一份舞台工作而感到由衷的欣慰。但是从此以后她就再也没有听到她的消息。

由于很多人都提到了瓦奥莱特失踪的事情，警察终于产生了兴趣。他们知道瓦奥莱特有一个皮条客，只不过他们不能确定他的真实姓名到底是什么。这个身材消瘦、上嘴唇上有一条被刀片划出的疤痕的26岁男子有着许多不同的名字：海曼·戈尔德、杰克·诺泰尔、路易基·皮瑞利和安东尼·路易基——最后两个化名表明他长得像意大利人——但是他的真名叫塞西尔·洛伊斯·英格兰。更让人摸不着头脑的是，在布赖顿的警察们都管他叫托尼·曼奇尼，而他也就以这个名字被载入了史册。

曼奇尼于1908年出生。他的父母都是非常正派的人，但是曼奇尼从很小的时候就出了问题，最终人们认为他的轻微违法行为只不过是青少年精力过剩的表现。但是在1933年3月，警察终于失去了耐心，结果他因入室盗窃衣物而被判处6个月的监禁。出狱之后他在伦敦莱斯特广场的一家餐馆找到了一个服务生的工作。1933年10月，他就是在那家餐馆认识了瓦奥莱特·凯。她比他大16岁，并且已经是一个经验丰富的妓女

了。冷酷无情而又务实的曼奇尼感到自己找到了一条生财之路。他先是搬进了她位于贝斯沃特路的公寓房，然后他们来到布赖顿，一起租住过许多不同的廉租房，直到1934年3月，他们租下了帕克月牙街44号的地下室。每当瓦奥莱特带回一个顾客的时候，曼奇尼就会躲到另一个房间中去，等到呻吟声逐渐平息之后，他出来一把抢过钱，然后就跑到当地某个夜总会去了。当瓦奥莱特用口红补妆，准备招徕下一位顾客的时候，曼奇尼则在夜总会开怀痛饮，与一连串的女人通宵达旦地跳舞。但是这种肮脏的生活方式并没有能够持续多久，瓦奥莱特逐渐衰老的容颜对于那些在下班之后来到布赖顿寻花问柳的嫖客来说已经没有什么吸引力了，她的生意越来越少，直到最后完全消失。在他的摇钱树突然凋零之后，曼奇尼很不情愿地在当地"夜莺餐馆"小吃店当起了店小二。

7月14日，就是在这个小吃店里，一名警察找到了曼奇尼并向他询问瓦奥莱特的下落。曼奇尼迈着悠闲的步伐来到了临时警察指挥中心。在那里他用轻快的语调解释说，瓦奥莱特在国外——巴黎或者德国，他不能肯定到底是哪一个——找到了一份跳舞的工作，合同期限是两年。他自从5月10日之后就再也没有见到她。当得知瓦奥莱特·凯在失踪时已经42岁，至少比那个箱子中被害人的估计年龄大12岁的时候，那位讯问曼奇尼的警察感谢他抽出时间前来接受调查，然后就把他打发走了。

当曼奇尼从皇家庭阁中出来的时候，脸上肯定带着他所特有的那种自得的微笑。不管怎么说，他已经被从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的嫌疑犯中排除了，这使得他在随后几个小时中的行为显得更加古怪了。他没有回到他在瓦奥莱特失踪几天之后在肯普街租下的那个小公寓房，而是去了他经常光顾的雪莉舞厅。曼奇尼像铅笔一样消瘦的身材，梳得油光发亮的头发以及灰黄色的皮肤使他具有某些女人很喜欢的地中海式魅力。几个星期以来，他一直靠在舞厅勾引女人来补充它在夜莺餐馆的收入。但是今天他似乎有些心不在焉。在与雪莉舞厅的舞蹈教练琼·廷闲谈的时

候，他神秘地预言说自己“只剩下4天的快乐时光了”。[1]午夜之后，他与另一名舞蹈教练罗宾·罗伯特·泰勒一起到附近一家餐馆吃夜宵。曼奇尼忧郁地晃动着手中的茶杯，嘟囔着说他需要马上离开布赖顿。很显然他跟警方发生了什么麻烦，但是他没有具体说明。他宣布自己将乘坐下一趟火车前往伦敦，泰勒同意陪他去火车站。当他们走到曼奇尼的地下室公寓的时候，天色仍然很黑。泰勒一跨进起居室就闻到了一股令人作呕的气味。曼奇尼向楼上的方向瞥了一眼并解释说，都是那些垃圾邻居。他匆匆忙忙地洗漱了一下，往一个鼓鼓囊囊的大行李箱中塞了几件衣服，穿上一件细条纹布外套，并戴上一顶毡帽，然后他数了一下自己在世界上所拥有的所有的钱——4英镑——并将它们塞进了口袋中。两个小时之后，泰勒将焦急不安的曼奇尼送上了火车。曼奇尼乘坐火车的地方不是离他的公寓仅几步之遥的布赖顿主火车站，而是主火车站往北一站地的普雷斯顿公园(曼奇尼担心主火车站已经在警察的监控之下)。当早晨7点28分开往维多利亚的火车驶出车站之后，曼奇尼靠在座椅上长出了一口气。他逃的正是时候。

仅仅两个小时之后，一群工人来到肯普街52号修理一段砖墙。他们也觉得地下室里发出的恶臭难以忍受，于是就想到并说起了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以及尚未被发现的尸体部分的话题。警察在中午赶到了那里，在敲门没有得到回应之后，他们破门而入。

在房间远处的一个角落靠近壁炉的地方放着一个用很粗的绳子捆绑着的黑色大箱子。一名警察小心翼翼地剪断绳子，抬起了箱子盖。一股臭气扑鼻而来，几乎将他熏得晕了过去。箱子里的东西被一件黑色的外套和其他一些衣服覆盖着，当这些衣服被揭开之后，一个恐怖的景象出现在了他的面前。他立即盖上箱子的盖子，并叫来了他的上级。那天晚些时候，那个箱子被运送到布赖顿停尸房。那具遗骸肯定是人的尸体，但是

---

[1] *Times*, December 12, 1934, 4.

令所有调查人员感到无比震惊的是，这具尸体与第一起行李箱谋杀案绝对没有任何关系，因为在这个箱子里装的是一具完整的女性尸体！

第二个行李箱被害人

这真是太令人难以置信了。很显然，侦探们在寻找一个行李箱谋杀犯的过程中挖出了另一个行李箱谋杀犯，或者他们是遭遇到了一个系列杀人犯，而这是一件非常令人担忧的事情。恐怕没有哪个犯罪小说家胆敢编造出如此离奇的巧合情节来。仅仅在几个星期之前，当装着第一具尸体的两个箱子被发现的时候，布赖顿满头白发的女市长玛格丽特·哈迪小姐还对着一群记者大唱高调，用严厉的语气教训他们说："这个案件属于伦敦，在布赖顿从来没有发生过这种事情。"[1]现在她和布赖顿的市民们不得不用最为丢脸的公开方式收回这句话。对于一个如此依赖旅游业的城市，这第二具装在行李箱中的尸体无疑是一场公共关系方面的灾难。

斯皮尔斯伯里又一次踏上了赶往南方的旅程。他于星期天下午对尸体进行了解剖。这具完整并穿着部分衣服的女性尸体其腐烂程度非常严重，以至于无法确定死亡时间。他估计死者的年龄在 40 岁左右。左耳后面以及与右耳平齐的头皮上有一些看上去像是在死后不久造成的淤伤。她身高 5 英尺 2 英寸，头发被染成金黄色，根部呈棕色。颈部系着一条丝巾，但是由于尸体高度腐烂，他已经无法判断这条丝巾是否与这个女人的死亡有关，以及如果是的话，在死亡过程中起着什么作用。她左腕上戴着一个金属手镯，左手上戴着一枚结婚戒指。在尸体周围和下面塞着的男性和女性衣服中夹杂着一张日期为 1930 年 4 月 2 日的报纸。为了掩盖其罪行，凶手还在箱子中撒了许多卫生球。

斯皮尔斯伯里认为这名妇女是被人用钝器——很可能是锤子——猛

---

① *New York Times*, June 20, 1934, 3.

击头部致死的。击打造成了一个一直延伸到颅骨底部的凹陷性骨折，在它的顶部边缘还有一条向上延伸的较短的裂缝骨折。在他看来，这名妇女的头部似乎被按倒在地上，然后遭到反复击打，或者撞在什么东西上。

在肯普街，调查人员在墙角的橱柜上发现了血液涂抹的痕迹以及一把锤子。房东称那名失踪的住户叫托尼·曼奇尼，是从5月14日那天开始租住这套公寓的。他认为在此之前，曼奇尼与一名女子住在帕克月牙街44号。似乎这具被称为“第二号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中的尸体毫无疑问就是瓦奥莱特·凯。

警方发出了一个全国性的通缉令，上面介绍了曼奇尼的体貌特征以及他经常去的地方。7月17日凌晨1点35分，两位过路的警察看见一名男子吃力地提着一个行李箱行走在伦敦西南部的埃尔萨姆路上，他们停下车，走近那个陌生人，并声称他就是那个被通缉的人。已经筋疲力尽的曼奇尼根本没有试图否认这一点，在被带回警察局的时候，他叹着气说道：“我没有谋杀她。我不会砍掉她的手。她养了我好几个月。”①

当被警察讯问的时候，他所讲述的故事与索恩的故事有着很多相似之处。他在5月10日夜晚回到帕克月牙街44号，结果发现瓦奥莱特“躺在床上，颈部系着一条手绢，床单上以及其他地方到处都是血……我没有勇气到警察那里去报告我所发现的情况……经常有男人进入这个房子……我不知道谁杀死了她；我向上帝发誓我不知道……除了隐藏那具尸体之外，我是无辜的。”②

第二天他购买了一个行李箱，用来隐藏尸体。他的下一步行动是搬家。5月14日，他和他在“夜莺餐馆”的好朋友托马斯·卡佩林将那个箱子沿着陡峭的石阶从地下室公寓房中抬出来，然后把它放在了一个手推车上。在手推车上堆满了曼奇尼的家具和一些少得可怜的个人物品之

①Edgar 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London: World Distributors, 1962), 284.
②Dennis 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London: Hale, 1962), 216.

后，他们把它推到了他在200码之外的肯普街上新的租住地。在那里，他在将近两个月的时间中一直在一具正在腐烂的尸体旁边居住、吃饭和睡觉。当来访的熟人和女友提到那种奇怪的气味的时候，他就用各种理由加以搪塞：不卫生的邻居、臭球鞋、死兔子、房东太太在夏天不愿意开窗通风，等等。有一次他甚至声称这个房间的上一个住户死于肺结核，并且事后对这个房子的消毒工作没有做好。当他的房东太太抱怨从箱子里渗出来的棕色液体的时候，他不耐烦地说，箱子里的法国抛光漆泄漏出来了，他会处理这件事情的。那天晚上他把那些液体擦洗干净，然后在箱子下面垫上了麻袋。

曼奇尼向前来询问瓦奥莱特去向的朋友讲述的故事与他向警察所讲述的故事大致相同：她在蒙马特得到了一份跳舞的工作。而他对有的人则说，瓦奥莱特在巴黎与一名富有的出版商成了家。但是有一点大家都同意，那就是曼奇尼似乎因为瓦奥莱特的消失而感到轻松多了。事实上，他表现得如此之轻松，以至于警察根本不相信他所说的任何一句话。他们深信，他毫无疑问是因为他的情人已经成为他的一个负担而杀死了她。

有传言说，有人在最后一次看见活着的瓦奥莱特的时候，她正因为酗酒或者使用毒品站立不稳，摇摇晃晃地走进“夜莺餐馆”去找曼奇尼。在那里，她因为曼奇尼向该餐馆的另一名雇员伊丽萨白·阿特里尔献殷勤而大闹了起来，最终被赶出了餐馆。那天晚些时候，司机托马斯·克斯雷克在帕克月牙街看见了她。他告诉她，他的老板——出版商查理·摩尔（瓦奥莱特总是称他为“叔叔”）——在6天前被关进了精神病院，因此不能像往常一样来找她了。瓦奥莱特在听到这个消息之后反应十分古怪，她变得非常激动和紧张。他不能肯定这究竟是由于酒精还是毒品的作用。当克斯雷克回到车中的时候，他看见一个陌生男子走下台阶，进入那个出租房，他还听到从那个公寓房传出两个男人的说话声。

警察推测，几个小时之后曼奇尼回到家中，与瓦奥莱特发生了争斗，结果把她打死了。第二天他伪造了一份电报发给瓦奥莱特的弟媳，然后



曼奇尼的受害者瓦奥莱特·凯在表演杂耍的那个年代的照片

就着手掩盖罪证。

那天夜晚他带着伊丽萨白·阿特里尔在雪莉舞厅周围偷偷摸摸地走来走去。他向伊丽萨白解释说，瓦奥莱特突然去了巴黎，并且在近期不会回来，然后他就用花言巧语说服她搬到了他的住处。作为欢迎礼物，曼奇尼将瓦奥莱特的一些衣服送给了她，他声称那些衣服是瓦奥莱特"因为无法装进她的行李箱"①才留下来的。

她在那个出租房中住了两个星期。在那段时间她没有看到行李箱，但是她的确闻到了从一个橱柜中发出的越来越浓重的臭气。她还注意到在曼奇尼的一件衬衣上有一些血点，曼奇尼说那是他刮胡子的时候不小心割破皮肤弄上去的。

当伊丽萨白受够了曼奇尼的盘剥并决定离开他的时候，曼奇尼开始寻找下一个目标。他那双四处游荡的贪婪的眼睛最终落到了另一名妓女乔伊斯·戈尔丁的身上，而后者对他也很熟悉。他又把瓦奥莱特突然去巴黎的谎言对她说了一遍，并且还补充说："我希望她再也不要回来了，因为我不希望她在大街上骂骂咧咧地跟着我。"②他还声称收到了她的一封来信。乔伊斯认为她没有必要与一个游手好闲、一无是处的家伙分享自己

①②Dennis 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London: Hale, 1962), 215

辛辛苦苦挣来的血汗钱，于是就拒绝了曼奇尼提出的由他来当她的皮条客的建议。

随着时间一个星期接着一个星期过去而没有发生任何事情，曼奇尼的焦虑逐渐减轻了。他又开始游荡在各个舞厅和夜总会里，到处吹牛，寻找骗钱的机会。

就在这时，布赖顿火车站发现装有尸体的行李箱的消息就像一个晴天霹雳一样在他头顶炸响了。

曼奇尼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在短短两个星期之内就在两个相距仅200码的地方出现了两具装在行李箱中的尸体？这种怪诞的巧合足以使意志最坚强的人失去勇气。随着时间一天天过去，他的神经越绷越紧，在7月14日受到警察讯问的时候，他终于崩溃了。他确信自己的案子东窗事发只是一个时间的问题，于是就决定一跑了之。

在他被逮捕的时候，他的行李也被扣押并被送到罗什·林奇那里进行分析。调查人员在他的两件衬衣上一共发现了6个血点，其大小从四分之一英寸到十六分之一英寸不等。在他的两条裤子上也发现了微量的血迹。在斯皮尔斯伯里的建议下，罗什对那把锤子进行了特别仔细的检查。看起来那把锤子已经被放进火中烧过，那上面的所有外来物质都遭到焚毁，因此他没有发现血迹或者任何其他东西。罗什在分析从被害人器官中提取的样本时也没有取得多大的进展，这些样本中包含微量的吗啡，但是由于其含量太小，已无法估计最初服用的剂量。

杰拉德·弗朗西斯·格林是英国最著名的笔迹鉴定专家。他将瓦奥莱特的告别电报与“夜莺餐馆”中一张由曼奇尼书写的菜单上的笔迹进行了对比，结果他在这两份用大写字母书写的样本中找到了足够的相似之处，从而得出肯定的结论：这两份样本是由同一个人书写的。这看上去是司法证据拼图中最后一块拼图板了。

当托尼·曼奇尼于1934年12月10日因谋杀瓦奥莱特·凯而出庭受审的时候，恐怕没有哪个刑事被告人比他面临着更为黑暗的前景了：他有犯

罪记录；他曾经靠着死者不道德的收入为生；他隐藏了她的尸体，甚至将其从一个地方搬到另一个地方；他为了解释她的失踪而撒过无数个谎；他的衣服上沾有血迹；最后，他还因为害怕事情败露而潜逃。他的案子看上去已经是一个铁案了。

举世无双的辩护人

但对于曼奇尼来说非常幸运的是，为他辩护的王室顾问诺曼·伯基特可以说是20世纪英国最伟大的律师。为人谦虚的伯基特是一位布商的儿子，后来放弃布匹行业转而做了律师。他从绞架上挽救的人比包括爱德华·马歇尔·霍尔在内的任何其他律师都要多。正如劳斯案所展示的，他可以是一位致命的公诉人，但真正能够充分展示其才华的还是辩护。如果说马歇尔·霍尔是属于那种充满激情、喜欢制造戏剧性效果的老派律师的话，那么伯基特则可以说是双脚稳稳地站在了现代派律师的阵营之中。他用冰冷的逻辑分析事实，然后带着所有成功的出庭律师所必备的那种演员的艺术魅力，用优美的语句将自己的意见清晰地表达出来，同时他又会小心翼翼避免偶尔会使马歇尔·霍尔原本精彩的辩护黯然失色的那种傲慢和鲁莽。

在曼奇尼案的审判中，我们可以说，公诉方所不得不传唤的那些证人的素质肯定减轻了伯基特沉重的负担。妓女和骗子并不是十分可信的证人，而在循规蹈矩的20世纪30年代则更是如此。另外，人们还注意到，公诉方所推出的那一群像是鲁尼恩* 短篇小说中的人物一样的证人，在作证时的说法高度一致。很明显，有人在幕后对他们进行过指导。他们一个接一个得意洋洋地讲述了曼奇尼是如何虐待瓦奥莱特的各种怪诞的

---

* 鲁尼恩（Damon Runyon，1894－1946年），美国作家和记者。曾写过许多有关赌徒、骗子、演员和犯罪团伙成员的幽默短篇小说。——译者注

故事，其中有一个家伙甚至声称，他曾经听曼奇尼说过以下这些话："用你的拳头打你的女人有什么好处？你只会弄疼自己的手。你应该像我那样用锤子打她，把她的脑浆打出来。"①

伯基特认为，这些故事太离奇了，因而不可能是真的。他把公诉方叫上来的每一个证人都驳斥得体无完肤，使他们的证言漏洞百出，毫无价值。但是这些只是很容易取得的一些小胜利，他知道，这个案件胜负的关键在于那些实验室的专家。而在对付专家证人的技巧方面，没有人能够超过诺曼·伯基特。

第一个走上火线的是罗什·林奇。伯基特让他解释在瓦奥莱特·凯体内发现的微量吗啡。考虑到尸体已经高度腐烂，他能够在尸体中发现吗啡这一事实是否表明死者肯定不只是服用了用于治疗的剂量？罗什表示赞同。因此，在她死亡之前，瓦奥莱特肯定是处于大剂量的吗啡的作用之下了？罗什·林奇再一次表示同意，接着他还坦率地承认，如果瓦奥莱特·凯是一个吸毒者的话，那么也许根本就无法在她的体内探测到任何吗啡。伯基特不解地抬起眼睛问道："为什么？……"

罗什·林奇说道，因为吗啡会在吸毒者体内迅速被破坏掉，因而几乎无法被探测到。

"你能否肯定地说，它在吸毒者已经腐烂的尸体内无法被探测到？"

"我肯定它是无法被找到的。"②*

通过获得这一承认，伯基特在破坏公诉方的司法证据方面取得了第一个胜利，虽然这个胜利微不足道。他使陪审团相信，瓦奥莱特·凯在死亡之时可能正处于毒品的作用下。接着，他把问题转到了那些血迹上面。罗什·林奇粗略地解释了人类血型系统在犯罪调查领域的作用。"如果被指控的谋杀犯衣服上有血迹，并且这种血迹的血型与被害人的相同而与

---

①Dennis 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London: Hale, 1962), 220.

②Dennis 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London: Hale, 1962), 221.

* 现代气相色谱技术的发展意味着这种说法已不一定正确了。

他自己的不同，那么他自然应该对此作出解释。"①

伯基特问道，在曼奇尼衣服上的血迹是否与死者的血型相符？罗什回答说："由于尸体的腐烂状况，我们无法确定死者的血型。"②这是他的第二个小胜利，但是还有更多的胜利在等着他呢。由于曼奇尼的衬衣遭到了污染，罗什·林奇也无法确定那上面的血迹的血型。伯基特手里拿着一个放大镜查看了沾着血迹的衬衣和裤子，然后问道："你说这些血迹表明它们是被喷溅上去的？"

"是的。"

"你知道这件衬衣是什么时候买的吗？"

"我不知道。"

"那么这些裤子是什么时候买的？"

"不知道。"

"如果我能够证明，在这个女人活着的时候，这位被告并不拥有这条裤子，那么你是否认为这些血迹肯定不是她的呢？"③

法庭上突然爆发出一阵大笑，而这使得罗什·林奇更加感到忐忑不安。看起来伯基特就像以往一样，又要使出什么绝招来了。突然间公诉方的阵营中出现了动摇。曼奇尼的案子是否真的像他们想象的那样已经铁证如山了？

伯基特暂时没有亮出他的这张王牌，而是做出了另一个惊人的举动。由于媒体声称曼奇尼与犯罪团伙有着各种联系，并把他描述成为伦敦版的阿尔·卡波尼*，因此伯基塔要求将他的顾客的全部犯罪记录公布于众。这一任务落到了苏格兰场首席审查官、负责调查这两起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的罗伯特·唐纳森的身上。他告诉法庭说，在曼奇尼被判处 6 个月的监禁之前，他仅被判定犯过两次轻罪，一次是盗窃，另一次是为实施

①②H. Montgomery Hyde, *Norman Birkett* (London: Reprint Soc, 1964), 404.

③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297.

* 美国意大利黑手党头子。——译者注

重罪而四处游荡。

“这么说他从来没有被判定犯有暴力罪行?”

唐纳森回答说:“没有,先生。”①

一般的律师会尽可能阻碍其他人提及其顾客的犯罪记录,因为他们担心这会给陪审团留下不良印象。而伯基特通过采取这一不寻常的措施不仅消除了报纸上对曼奇尼的各种夸张的描述所造成的误解,而且还为这次审判的关键时刻做好了准备。

“传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到庭。”

公诉方由王室顾问 J·D·卡斯尔斯带领。卡斯尔斯在其职业生涯中只有为数不多的几次放弃其惯常的辩护律师的角色,转而去做公诉人。这次审判就是其中的一次。对于这个曾经因为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而经历过无数次败诉的律师来说,这一次能够与这位内政部病理学家站在一个阵营里,他的心中一定会感到一丝欣慰。

到了其职业生涯的这个阶段,斯皮尔斯伯里已经是当时仍然活着的最有经验的专家证人了,因此不需要卡斯尔斯的任何引导。他高举着一个人的颅骨,向法庭指出了死者所遭受到的创伤,他说道,那个凹陷性骨折是受到某种没有尖锐到可以割破皮肤的钝器猛烈击打而造成的。当有人向他展示在曼奇尼房间中所发现的那个锤子时,他说道,这个锤子的头部的任何一端都可以造成这样的创伤。在遭到这样的创伤之后,被害人几乎立即就会失去知觉,并且在几分钟之内死亡。

当斯皮尔斯伯里戏剧性地出示从死者头颅中取出的一片骨头的时候,大家都睁大了眼睛。尽管伯基特竭力反对,法庭还是允许斯皮尔斯伯里展示他发现这片骨头时它的位置——它就靠在死者的大脑上。在骨折处的下面就是一条动脉,骨折形成的时候肯定有大量的血液喷射出来。

卡斯尔斯急于澄清一个问题:“你知道在尸体中发现了微量的吗啡痕

---

①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302.

迹,那么这个女人是否死于吗啡中毒呢?"

"不是。"①

"你能够在尸体上发现任何显示那个女人曾经挣扎过的痕迹吗?"

"没有任何这方面的证据。"②

伯基特慢慢地站起身来。在法庭之外,他和斯皮尔斯伯里是好朋友;而在法律的竞技场中,则是角斗士之间你死我活的搏斗。现在这位伟大的辩护人将要摧毁这位举世无双的证人。首先,他需要将这位证人从英国公众为他所建造——而不是他本人所建造——的神坛上拉下来。伯基特很有礼貌地问道:"准确地说,你的意见应该被称为推断,是不是?"

伯基特是通过提问引诱别人上圈套的高手。斯皮尔斯罗伯里在回答之前很明智地犹豫了一下。无论如何,专家证人所做出的大多数证言至少都包括一些推测的因素。他最终说道:"当我的意见是建立在经验之上的时候,我不能肯定你的这种说法是否仍然正确。"

"它们来自你的经验,但它们毫无疑问仅仅是推断,是不是?"

斯皮尔斯伯里是一个非常诚实的人,他彬彬有礼地承认说:"从它们并非事实这个意义上来说,是的。"③

第一局伯基特获胜。他赶忙乘胜追击:"这一小块骨头是在审判的第三天首次在法庭上出示的,那么它在你那里已经被放了多长时间了?"

斯皮尔斯伯里回答说:"自从我第一次检查尸体的时候就在我这里。"

"你第一次检查尸体——那是7月15号吗?"

"是的。"

"5个月之前?"

"是的。"

"那么你有没有想到应该通知辩护方,这一小片骨头在你的手中?"

---

① *Times*, December 13, 1934, 4.

② Hyde, *Norman Birkett*, 407.

③ 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303.

“我恐怕没有想到这一点。”①

这是斯皮尔斯伯里承认自己错误的少数几个场合之一。伯基特决心从这个错误中获得最大的利益:“你是否意识到在验尸的时候没有辩护方的医生在场?”

“我想当时没有。”②

对于在旁边观望的卡斯尔斯来说,这个问题勾起了他的一些痛苦的回忆。几乎在10年前,也是在这个法庭上,在为诺曼·索恩辩护的时候,他曾经对法庭采用公诉方在未通知辩护方到场的程序中所取得的证据提出抗议,但法庭却对他的抗议置之不理。

随后伯基特对斯皮尔斯伯里提出了一连串问题。它们可以说是一个律师对专家证人所能够提出的最聪明的问题了,其中每个问题都经过巧妙措辞,以获取其所想要的回答。“你是否承认……还有许多其他的推断可以解释这名妇女的死亡?”

“是的。”③

“就拿吗啡来说。罗什·林奇大夫曾经说过,他不能肯定死者是否服用了致死的剂量。假如她的确服用了致死的剂量,那这是否可以算是一种死因呢?”

“那当然——假如她没有受到其他伤害的话。”

“一个人是否可能会在头部受到严重创伤并失去知觉之后又恢复知觉?”

“是的。”

“一个人是否可能在遭受到类似这个案件中的死者所遭受的创伤之后又恢复知觉?”

“类似的创伤,是的。”④

---

①②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303.

③*Times*, December 13, 1934, 4.

④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223–224.

斯皮尔斯伯里的谨慎态度是很恰当的,他也许早就感觉到接下来将会发生什么了。通往帕克月牙街44号地下室的台阶显然十分陡峭并且被磨得很光滑,在这些台阶的最上方是一个凸起的石头护沿。伯基特现在提到了那个石头护沿:"你是否同意,一个微醉或者受到毒品影响的人可能会[被这个石头护沿]绊倒,失去知觉,然后又恢复知觉,并在最终死亡之前做了各种事情——困难的事情?"①斯皮尔斯伯里再一次承认这种可能性。随后伯基特突然提到了在台阶底部的一个突出的窗沿:"我要非常明白地向你提出一种可能性,那就是:如果一个人从最高一级台阶上摔倒[并且头部磕在那个窗台上],那么他就可能受到这样的凹陷性骨折。"

"我认为这是不可能的。"

"你是否真的要告诉这个陪审团的成员,如果有人从那个台阶上摔下来,头部撞在那个石头窗台上,他不会受到凹陷性骨折?"

斯皮尔斯伯里坚持说道:"他不会受到像这样的骨折。"②像伯基特所描述的跌倒还会在身体的其他部位留下淤伤,而斯皮尔斯伯里没有发现任何这种伤痕。

伯基特的假设是:瓦奥莱特·凯在石阶上跌倒并摔昏了过去,然后她的神志又恢复到足以使她能够走进那个出租房中并脱下衣服的程度,然后她就倒在床上死掉了。斯皮尔斯伯里对这种假设嗤之以鼻,他说道:"如果她在受到那样的伤害之后还能够活一段时间的话,那么她不会死于休克;她应该死于颅脑出血。"而伯基特竟然神奇地将这一不利的条件也转化成了有利条件,他大声说道:"这是我在这个案件中第一次听到这样的意见!"③

在完成这一表演之后,伯基特坐了下来,他已经轻而易举地从这位证人那里获得了一连串的让步。这真是大师级别的法庭辩论技巧。接着他

①Bardens, *Lord Justice Birkett* ,224.

②③ *Times* , December 13, 1934, 4.

又采取了另一个革命性的步骤：他决定不传唤辩护方的专家证人出庭反驳斯皮尔斯伯里的意见。这样做有什么意义？任何人与斯皮尔斯伯里对抗只会导致一个结果，斯皮尔斯伯里仅凭着他的赫赫大名就足以压垮大多数对手。因此伯基特决定仅依赖自己举世无双的才能，单枪匹马地与斯皮尔斯伯里对抗，他肯定自己能够在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中找到足够的漏洞，使陪审团头脑中产生怀疑。

接下来的一切都取决于托尼·曼奇尼了。

精彩的表演

与大多数面临死刑判决的被告不同，曼奇尼在证人席上的表现极为出色。他所做的每一件事情都很得体：在宣誓的时候有意用手捻动一串念珠；当回忆到每天都会有很多男人来找瓦奥莱特的时候表现出悔恨的神情；总是坚持说，他之所以向警方隐瞒瓦奥莱特死亡的消息，是因为"曾经被判定有罪的人从来不会受到警察的公正对待"。[1]他很狡猾地将自己目前的处境作为这一说法的证明。

他坚决否认公诉方所有的指控：他与瓦奥莱特·凯的死毫无关系；从来没有看见过在那个出租房中被发现的锤子；从来没有为那个死去的女人买过毒品，但是他曾经看见她经常从一个神秘的瓶子中喝一两口什么东西，他一直不知道那个瓶子里究竟装的是什么东西。他非常激动地反驳了一些证人所做出的有关他经常吹嘘自己殴打瓦奥莱特的证言，而这一点也得到了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的支持，因为后者承认，他在尸体上没有看到任何淤痕。当被要求描述他与瓦奥莱特的感情的时候，他将话音降低到了几乎听不见的程度："虽然这听上去很奇怪，但是我曾经爱过她。我们总是非常相爱，我们从来没有吵过架。"

---

①Hyde, *Norman Birkett*, 412.

“你说的这种情况，是在所有时候都是这样吗?”

“是的，在她活着的每一秒钟都是如此。”[1]

当曼奇尼离开证人席的时候，法庭上的情绪发生了变化。在早些时候的拘押程序中，在布赖顿的那些身穿浴衣的度假者们会暂时放弃海滩，专门来到法庭门口大声嘲讽和咒骂被警察押着匆忙进出法庭的被告人。而现在，通过伯基特的顶级辩护和他自己在被告席中沉着冷静的表现，曼奇尼使许多人怀疑他是不是审判前媒体负面宣传的无辜受害者。

然后，伯基特选择了一个最佳时机亮出了他的王牌，他传唤在肯普街开店的裁缝沃尔特·布莱克出庭作证。布莱克的证言对公诉方具有极大的破坏性。他确认那条据说沾着血迹的裤子是在他的裁缝店里做的，并且曼奇尼直到6月2号，也就是在据称这条裤子溅上瓦奥莱特血的那个日子的3个星期之后才从裁缝店里取出。伊丽萨白·阿特里尔曾声称曼奇尼在瓦奥莱特死后的那几天穿过这条裤子。如果布莱克的这一证言真实的话，那么它不仅证明阿特里尔是在撒谎，而且还对公诉方的其他证据都产生灾难性的后果。如果陪审团接受了布莱克的证言，公诉方所有有关血迹的证据就会失去价值。而一旦公诉方的证据大厦出现一道裂缝，那么所有其他证据，包括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就都变得岌岌可危了。

在其总结发言中，伯基特对公诉方的证人发起了言辞激烈的攻击：“我并不是在攻击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或者罗什·林奇大夫的诚信。一个人可以拥有名声、学位和知名度，但是所有的人，不管是高贵还是下贱，不管是闻名遐迩还是默默无闻，都可能犯错误。公诉方曾经特别强调，那些衣服上沾有从一段距离之外飞溅上去的血迹，但是我们有确凿的证据可以清楚地证明，被告是在这位妇女死亡之后才得到并穿着这些衣服的。公诉方的起诉理由可以说是千疮百孔。”[2]在其总结演说的高潮，

---

[1] Hyde, *Norman Birkett*, 411

[2] Hyde, *Norman Birkett*, 415.

伯基特请求陪审团向世人表明："一个人不应该由报纸来审判，也不应该由谣言来审判，而是应该由被召唤到法庭上来伸张正义的陪审团来审判！……我请求你们，我呼吁你们，并且我有权要求你们作出无罪判决！"他停顿了一下，好像将要坐下去一样，然后突然又直起身来鼓励陪审团说："请站稳立场！"①

12月14日，一个全部由男性组成的陪审团在对妓女、警察、皮条客和病理学家所提供的证据仔细考虑了两小时15分钟之后回到了法庭。在他们宣读了他们的裁决——无罪——之后，法庭上响起了一阵惊诧的唏嘘声，在公共旁听席上有些妇女甚至失声痛哭起来。

在此之前，斯皮尔斯伯里也曾在一些重要的谋杀案审判中位于败诉的一方，其中最突出的一个例子是1932年的埃尔韦拉·巴尼案，但是在那个案子中，法庭辩论的焦点是有关弹道方面的问题，斯皮尔斯伯里的证言并不重要。而在这个案件中，他和罗什·林奇就像被当众扇了一记响亮的耳光。在过去将近四分之一个世纪中，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的话在英格兰法庭上一直是被当做公认的真理一样被接受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托尼·曼奇尼的审判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伯基特向世人证明，充满灵感和坚持不懈的辩护——他在这个案件中的辩护使人们想起了60年之后对O·J·辛普森案的审判——可以破坏看上去似乎是最坚不可摧的法医学证据。

曼奇尼本人似乎完全被这一判决弄糊涂了。在审判结束之后，他正在法庭旁边的一个房间中取回他的个人物品，突然伯基特走了进来。曼奇尼茫然地盯着他的救命恩人，嘴里不断地嘟囔着："是无罪吗，伯基特先生？是无罪吗，伯基特先生？"

伯基特轻轻地点了点头说道："现在回家去好好照顾你的母亲吧。她

---

①Lustgarten, *The Murder and the Trial*, 314.


逃脱了法律制裁的托尼·曼奇尼

是个好人,一直站在你的一边。”①

伯基特后来在与家人的一次谈话中承认,他的这个胜利“很奇怪没有给我带来什么快乐”。他深知他的顾客——“一个可鄙的、一无是处的家伙”②——当时是多么的幸运。

当公众在为曼奇尼被判无罪这一消息而激动不已的时候,他们对“第一号旅行箱谋杀案”的关注却逐渐减退了。对于这一案件的调查人员来说,这是一个非常令人沮丧的时刻。尽管警方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并且将调查范围扩展到了法国和德国,但是他们还是没有找到能够确认那名肢解的妇女或者那个将行李箱寄存在布赖顿火车站的蓝衣男子的身份的人。这个谜案至今仍然没有被破解。

至于那个江湖骗子曼奇尼,这一审判给他带来了意想不到的收获:他竟然利用自己刚刚获得的臭名赚起了钞票,作为“臭名昭著的布赖顿行李箱谋杀案主角”参加了一个巡回展览。在这个展览中有一项表演:他用一个道具断头台“砍掉”他的一名助手的脑袋。至于斯皮尔斯伯里是如何看待这一恶作剧的,我们已无处考证。但是与这一案件相关的怪异的巧合仍然在继续。7年之后,斯皮尔斯伯里在另一起案件中担任了公诉方主要的专家证人,而在该案中被告名叫安东尼奥·“托尼”·曼奇尼——这是他的真名。这位被指控实施了与黑社会有关的谋杀的曼奇尼被判定有罪并在后来被处决。

在这一案件发生之前,原来的那个曼奇尼早已经被人们遗忘,并且一

①②Hyde, *Norman Birkett*, 418.

直生活在默默无闻的状态之中。直到1976年他又短暂地成为报纸头版头条的人物。当时已是年近70的病弱老人的曼奇尼走进了一家周末报纸的编辑部,提出要出卖自己的自白书。报纸头条登出了"我实施了谋杀,并成功地逃脱了法律的制裁"的标题,声称曼奇尼揭开了瓦奥莱特·凯之死的真相。受到"一罪不二审"这一原则保护的曼奇尼告诉媒体说,事发那天瓦奥莱特已经因为他与伊丽萨白·阿特里尔之间的暧昧关系而生了好几天的闷气,她肯定他们两人之间发生了奸情。在那个地下室出租房中,她的怒火又一次爆发了,他们两人之间的争吵演变成为暴力。她突然拿着一把锤子向他冲了过来,他们两个扭打在了一起,最终他从她的手中夺过了那把锤子。当她要求他将锤子还给她的时候,他不假思索地将那把锤子向她砸了过去。"它砸中了她的左太阳穴"。[①]当时曼奇尼因为狂怒而丧失了理智,他抓起她的头颅反复地向壁炉的铁护栏撞去。"我真的没有打算杀死她,我当时只是因为情绪太激动而失去了对自己行为的控制。"[②]在血红色的雾气最终消散之后,他才意识到自己闯了大祸,但为时已晚:躺在地上的瓦奥莱特·凯已经死亡。这时他的生存本能起到了作用。他说:"我在出庭作证之前像一位演员一样仔细地排演过每一句话……我曾练习过如何握住自己的手,以及在什么时候让我的眼泪沿着脸颊流下来。"[③]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种完全可以获得奥斯卡奖的表演最终使他赢得了完全出乎意料的无罪判决。

撒了一辈子谎的曼奇尼在这个时候自然也不会放过编造神话的机会。在此之后采访他的每一位记者都得到了一个关于当时发生情况的稍有不同的版本。但是在本质上,他的说法几乎在每个细节上都与多年前斯皮尔斯伯里所作的证言相符合。

在1934年12月那个令他感到极为失望的日子里,当斯皮尔斯伯里走出刘易斯市法庭的时候,至少还有一件事情使他感到了一丝安慰:他最

---

①②③ *News of the World*, November 28, 1976, 1.

得意的一个项目马上就要完成了。在最近几年国外尤其是法国和美国的法医学文献中充满了司法证据科学领域令人兴奋的最新进展，当斯皮尔斯伯里阅读这些文章的时候，他越来越感到沮丧。多年来，他一直在为自己国家支离破碎的研究程序和不合格的实验室技术员感到愤怒，并且他在对各种学术机构所作的讲座中反复强调了在司法证据科学领域建立一个更为一体化的研究方法的重要性。

1935年他的反复呼吁终于收到了成效。4月10日，他参加了位于伦敦北部亨顿的苏格兰场警察实验室的成立仪式。现在英国终于有了一个包括法医学所有分支学科的实验室。这意味着人们能够更快地得到测试结果，在科学家之间有更多的互动，各种意见和理论可以得到交流而不是被束之高阁，而犯罪分子也会发现逃避法律制裁要比以前更加困难了，而苏格兰场制造出的一种可以在几分钟之内被送往任何犯罪现场，从而大大改进了证据处理过程的便携实验室又使这种困难增加了几分。

所有这些进展都增加了斯皮尔斯伯里原本就十分繁忙的学术活动。虽然他仍然在为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就承诺编写的法医学课本积累笔记，但是在1937年6月，他在被任命为托马斯医院附属医学院法医学讲师之后，答应将自己的知识传授给该医学院的学生。

在他生命的这一阶段，他的名字每天都会出现在报纸上，他已经成为当时仍然在世的最著名的人物之一。他的名声是如此之大，以至于当有人要求著名的戏剧批评家詹姆士·阿盖特列出自从人类祖先亚当以来历史上最著名的11名人物的时候，他所列出的“完美晚餐名单表”上除了基奥普斯（金字塔的建造者）、汉尼拔和女王伊丽莎白一世等伟大的历史人物之外，还赫然写着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的名字。

第十章

黑暗的十年

在20世纪30年代,斯皮尔斯伯里案件调查笔录中案件的性质明显变得更为黑暗和邪恶了。他直接见证了当时刚刚出现、一直延续到今天的一个令人憎恶的趋势:绑架和谋杀儿童——尤其是女童。他所调查过的最早的一个这样的案件发生在1931年夏天。当时11岁的艾维·戈登在肯特郡的拉金奇失踪,48小时之后,也就是在7月5日,她的尸体被发现了。她被用绳子捆着包裹在麻布中并被埋在了离她家600码之外的树林中。虽然她的头部遭到野蛮的殴打,但是斯皮尔斯伯里在她身上没有发现性侵犯的证据。两个多月之后,她的一位邻居——23岁的阿瑟·萨尔瓦奇——被逮捕。他被指控谋杀了那个女孩并被判处死刑。由于他没有上诉,因此他的处决日期被定在10月6日。然而,就在他上绞架前4天,一个精神病医生小组在对他进行了检查后宣布他患有精神病,然后他就被送到布罗德摩尔疯人院,并在那里度过了余生。

两个月之后,在伦敦的诺丁汉山区,11岁的活泼女孩薇拉·佩奇也从她的家中失踪了。两天之后,人们在她家附近的灌木丛中发现了她的尸体。尸体上的证据表明她遭到了性侵犯并被扼死。斯皮尔斯伯里的解剖记录卡上显示,尸体已经高度腐烂,而这在当时那个季节是很反常的现象。因此他推断薇拉在失踪之后不久就被谋杀,并在某个温暖的场所放

置了很长时间之后才被抛弃到她被发现的那个地方。虽然警方曾一度怀疑与佩奇家认识的一位已婚男子，但是他们没有足够的证据对他提出指控，最后这个案子成了一个悬案。

在1939年发生的年幼的帕米拉·考文垂谋杀案中，调查人员也遭遇了类似的挫折。该案中的这个女孩也是在光天化日之下失踪的，她赤裸的尸体被抛弃在埃塞克斯一个沟渠中，然后斯皮尔斯伯里被请来对她进行解剖。与他以前所做过的数千次解剖不同的是，在这次解剖中，斯皮尔斯伯里这个伟大的独行侠身边多了一个助手——野心勃勃的年轻病理学家弗朗西斯·坎普斯。对于那位年老的大师来说，这是一个醒目的提示：自己在这一领域中的垄断地位已经不再是绝对的了。坎普斯后来被证明是斯皮尔斯伯里的一位忠诚的盟友，他甚至一度准备写一本斯皮尔斯伯里的传记。但是现在，当这两位验尸官一起开展工作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对这个年轻人还存在着戒心。他们在尸体上发现的东西是触目惊心的：丑陋的扼颈和人们所能够想象到的最残忍的攻击。间接证据指向了一个叫伦纳德·里查森的当地男子。他被指控谋杀了这个女孩并受到审判，但是公诉方提出的起诉理由明显不充足。最终陪审团对公诉方失去了耐心，他们向法官递上了一张纸条，法官在看过纸条之后当庭释放了被告人。就像薇拉·佩奇案一样，帕米拉·考文垂谋杀案也至今仍未告破。

在上述后两个悲剧发生的间隙，英国还发生了一起成为世界各地报纸头版头条消息的轰动性的儿童绑架/谋杀案。这起案件有一个独特之处，那就是在斯皮尔斯伯里介入调查的时候，杀死那个小女孩的凶手的名字已经家喻户晓，并遭到全国人民的唾弃。

一名儿童失踪

1937年1月5日下午4点刚过，10岁的莫娜·廷斯利离开了位于诺丁汉郡商业城市纽瓦克吉尔德霍尔街的循道宗教学校，匆匆地踏上了回家

的道路。当身材小巧的莫娜走在冬日阴冷的暮霭之中的时候,她很有理由感谢自己身上所穿的那条连衫裤、那件粗呢外套和那双结实的威灵顿靴子。那天傍晚天气很好,但是很冷。从学校走到她位于托雷斯比大街的家中通常需要 20 分钟,但是那天晚上出现了严重的差错,莫娜·廷斯利在那条不到一英里的放学回家的路上突然消失了。5 点钟过去了,6 点钟过去了,7 点钟过去了,但是仍然没有莫娜的踪影。令人感到惊讶的是,她的父母直到过了将近 3 个小时之后才发出警报,而即便在这个时候,他们似乎也不是很着急,而且在寻找莫娜的时候有意回避了他们在托雷斯比大街的那些近邻。这一疏忽将会产生挥之不去的后果。直到晚上 9 点 45 分,那个女孩的父亲威尔弗雷德·廷斯利才向当地警方报告了他女儿的失踪。

在那个漫长的冬夜,由警察所组成的搜寻小组找遍了莫娜的学校与她家之间的大街小巷,直到天边露出了惨淡的灰色光亮。整个城市像死一样的寂静,但是仍然没有莫娜的消息。随着天色越来越亮,搜索的范围也被扩大到附近的乡下。其实,搜寻人员所苦苦寻求的突破性线索一直就在他们的鼻子底下。虽然 11 岁的男孩威廉·普莱基特就住在廷斯利家的隔壁,但是直到第二天上午 10 点钟左右调查人员才从他口中得知,他曾经在前一天下午 4 点 30 分到 5 点之间在纽瓦克汽车站看到莫娜与一个上唇长着蓬松大胡子、肩部前屈的男人说话。调查人员还发现,威廉·普莱基特并不是托雷斯比大街唯一的知情者。住在第 15 号的安妮·赫德说,她曾经看见一名男子放学时在莫娜的学校附近转悠,她认出这个人就是曾经在廷斯利家租住过的一个人,她记得他的名字叫弗里德里克·赫德森。

当这个消息传到廷斯利夫妇那里的时候,他们说赫德森曾经于 1935 年 10 月在他们家住过。莫娜的母亲莉莲·廷斯利拒绝相信他涉嫌此事,

她说道："噢，不可能是他。"[1]她解释说，赫德森是在她住在谢菲尔德的妹妹伊迪·格兰姆斯的竭力推荐下来到他们家的。他是一位汽车机械师，有时候开卡车谋生。他在廷斯利家仅住了3个星期，在这段时期他和他们家的7个孩子相处得很好。他们都管他叫"弗雷德叔叔"。他离开的理由仅仅是因为他付不起住宿费了。

从纽瓦克到谢菲尔德有45英里。当侦探到达伊迪·格兰姆斯和她丈夫家中的时候已经是中午了。而他们刚一到那里就碰了一鼻子灰，这对夫妇断然否认他们认识赫德森这个人。随着紧张气氛逐渐缓和，调查人员所提的问题越来越随便，伊迪也放松了警惕，她不经意地提到了诺德尔的名字。调查人员竖起了耳朵。经过进一步询问——这一次他们提出的问题要尖锐得多——他们终于弄清楚了，原来弗里德里克·诺德尔与弗里德里克·赫德森是同一个人。在很不情愿地承认了这一点之后，伊迪·格兰姆斯又一次采取了不合作的态度，她坚持说自己已经好几个月没有见到诺德尔了，并且也不知道他目前的住址。

这种对抗和保留的态度使得调查人员怀疑这里面另有隐情。果然，谢菲尔德警察局的侦探们得知，法院曾经因为诺德尔没有向一名年轻女子支付18英镑的抚养费而对他发出了"非婚生子女诉讼执行令"。那位年轻妇女为他生了一个私生子。这一丑闻导致他的婚姻破裂，他还有两个已经成年的子女。他离开了离婚前所住的家，东躲西藏地逃避法院的执行令。侦探们确信格兰姆斯夫妇不愿意说实话，于是他们决定去询问一下他们的邻居。在几分钟之内他们就挖掘出了一条很有希望的线索：不久之前一辆陌生的卡车曾停在格兰姆斯家的房子外面，卡车的侧面印着"雷特福德"这个地名。

雷特福德是在纽瓦克和谢菲尔德这两个城市之间的一个小镇。侦探通过在当地汽车修理厂和酒吧走访得知，确实有一辆与在格兰姆斯家外

---

[1] 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3.

面所停的那辆汽车相似的汽车，司机名叫诺德尔，居住在离这里3英里远的黑顿村。他的地址是史密斯路上一个名叫匹斯黑文的房子。1月6日晚上7点钟，也就是离莫娜·廷斯利被报告失踪不到24小时，纽瓦克警察局的哈里·巴恩斯警长敲响了那个房子的大门。在没有听到回应之后，他和另外两名警察决定在那里蹲守。

夜晚11点钟，一名与弗里德里克·诺德尔体貌特征相符的男子从黑暗中走了过来。在看见巴恩斯后，他停了下来并问他有什么事情。巴恩斯将那张法院签发的抚养费执行令举到了他的面前，咆哮着说道："我想你没有18英镑来执行这一命令，是不是？"[①]诺德尔摇了摇头。巴恩斯提出要进他的房子中看看。在进入那个房子之后，巴恩斯仔细观察了一下诺德尔：他年龄在45岁左右，中等身材，上嘴唇长着浓密的胡须，呼吸中带着啤酒的气味，一双浅色、多泪的眼睛，身穿蓝色外套，头戴一顶棕色帽子。诺德尔的家与其居住者很匹配：肮脏凌乱。巴恩斯在快速扫视了一遍房子内的情况后说明了他真正的来意：莫娜·廷斯利的失踪案。诺德尔在听完巴恩斯所要说的话之后耸了耸肩说道："对此我一无所知。"[②]他声称自己已经15个月没有见到莫娜了。虽然他承认在前一天曾经去过纽瓦克，但是他说当时他是开着车去那里找活干的。巴恩斯以诺德尔未执行法院签发的抚养费执行令为由将诺德尔关进了警察局。第二天警方将他与其他人一起列队接受目击证人的辨认。

安妮·赫德毫不费力地认出诺德尔就是当时在吉尔德霍尔街的循道宗教学校附近游荡的那个人，而普莱基特也认出他就是在汽车站与莫娜在一起的那个人。另一位证人——一位公共汽车司机——认出他就是在莫娜失踪那天晚上6点钟左右带着一个小女孩在雷特福德登上他的公共汽车的那个人。目击证人证据仍然在不断地增加。诺德尔具有根深蒂固

---

① 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190.

② 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55.

的酒瘾，曾经因为酗酒而失去过无数的工作。他的两名酒友回忆说，他们曾经在那天晚上6点45分看见他带着一个小女孩出现在雷特福德，但是他们都不能确定那个女孩就是莫娜·廷斯利。

因此有5个人都曾经看见过诺德尔和一个小女孩在一起，这足以使巴恩斯有理由继续关押诺德尔。与此同时，对莫娜的搜寻范围也在扩大。在牢房中被关押48小时之后——而案件仍然没有告破的迹象——诺德尔突然提出要与一名侦探说话："如果你们把格兰姆斯夫人从谢菲尔德叫来，我就做出一个声明，让你们找到活得好好的莫娜·廷斯利。"①

一辆汽车飞速赶到伊迪·格兰姆斯家，并在1月9号凌晨将她匆匆带进了纽瓦克警察局。诺德尔一分钟也没有浪费，他对伊迪说道："这些家伙已经知道了我们之间的所有事情了。"他指的是他们之间长达4年之久的男女关系。然后他问道："你见到莫娜了吗？她在你家里吗？"在格兰姆斯夫人对此做出否定的回答之后，诺德尔说道："那么我对此事负有责任。"②他在说出了这句莫名其妙的话之后宣布他要做出一份陈述。

他承认，星期二傍晚莫娜在学校附近看见了他并向他兴奋地喊道："你好，弗雷德叔叔！"在他们之间长达几分钟的欢快的交谈中，莫娜曾经遗憾地说，她还从来没有见过伊迪阿姨的那个8个月大的婴儿。当诺德尔提到他将在第二天见到伊迪阿姨和那个婴儿的时候，莫娜吵着要和他一起去。"我一时糊涂，于是就答应了。但是我很快就对自己的这种行为感到后悔了。"③（在早些时候，他曾经告诉警察，伊迪·格兰姆斯有每个星期至少秘密前往匹斯黑文与他幽会一次的习惯。）据诺德尔说，那天莫娜在他的房子中度过了一个晚上，她睡在那个房子中唯一的一张床上，而他自己则睡在了楼下的一个沙发上。

星期三上午发生了一件让他意想不到的糟糕的事情：他收到了伊迪·

---

①②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10.

③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10－11.

格兰姆斯的一封来信。信上说那天她不能过来了。他立即销毁了这封信,这是他对来自伊迪的所有情书的一贯做法。在他的计划被彻底打乱之后,他才意识到自己所面临的处境的严重性。无论内心的矛盾让他感到多么的不安,这并没有妨碍他做出一个——在1月初——美化他家的花园的决定。于是他抓起一把铲子,开始在花园中翻动起泥泞的土地。在此过程中,他还与隔壁的邻居寒暄了几句。在中午时分,一名为与诺德尔家相隔两家的邻居打扫卫生的妇女不经意地朝诺德尔家看了一眼,结果发现一个穿着浅色衣服的小女孩正站在后门口看着诺德尔干活。

这一目击证言极为重要。如果莫娜的邻居在星期二晚上被告知其失踪的消息的话,那么这些目击证人的证言很可能在当天晚上就可以将警察带到诺德尔的家中。在那个时候莫娜虽然可能已经受到伤害,但是她无疑还活着。更使警察感到愤怒的是,就在有人看见莫娜站在诺德尔家后门口的时候,伊迪·格兰姆斯还在愤怒地否认自己知道其情人的下落。

诺德尔继续他的故事。在给莫娜吃了点东西,并从附近的克拉布罗村买来了一些生活必需品之后,他改变了自己的行动计划:他将把莫娜送到其位于谢菲尔德的伊迪阿姨家中。他希望伊迪能够与莫娜焦急的父母取得联系,向他们解释莫娜一直与她在一起,这样就可以使他自己摆脱干系。他和莫娜在晚上6点45分登上了从雷特福德开往沃克索普的公共汽车。在这8公里的旅途中,他给了莫娜一张纸,上面有他手写的告诉莫娜如何在谢菲尔德找到伊迪·格兰姆斯家的指示。他自己不敢和她一起前往,因为法院已经发出了针对他的逮捕令。在沃克索普,他目送莫娜登上了开往谢菲尔德的公共汽车。他说这是他最后一次看到莫娜。

毫不奇怪的是,警察根本不相信诺德尔的这个故事。在未经父母同意的情况下将一名10岁女孩带走,把她留在自己家里过夜,然后在一个冬天的夜晚将她送上公共汽车,让她独自乘车旅行19英里前往一个大城市,而在那个城市中没有一个人知道她的到来。她到了那里之后,手中只有一份极为含糊的指示。这样一个故事的确没有任何可信度,再说也没

有任何人曾经在那天晚上看见莫娜或者诺德尔出现在雷特福德与谢菲尔德之间的公共汽车上。另外还有那个神秘的电话……

他的说法和她的说法

在1937年,英国还很少有居民能够装得起电话。在黑顿的少数几个有幸享受这种时尚的奢侈品的人中包括诺德尔的邻居玛吉·辛普森。玛吉是一个非常友善的人,她经常为她的街坊邻居接电话。在莫娜失踪那天的上午,一名妇女打电话过来,要求与诺德尔说话。辛普森赶忙跑到隔壁去叫来了诺德尔。经查实,这个电话是伊迪·格兰姆斯打的。根据她的说法,她那天给诺德尔打电话是要告诉他,自己不能按照约定在星期四前去与他幽会了。而诺德尔则声称,他们在电话中只谈到了自己将要购买一辆卡车的事情,为此伊迪·格兰姆斯同意借给他一笔钱,他们根本没有提到取消约会的事情。如果伊迪·格兰姆斯所说的话属实,那么诺德尔有关他在那天傍晚遇到莫娜的时候仍然以为她的阿姨要来与他约会的说法就会不攻自破。不管这次电话的实质性内容到底是什么——这一点一直没有得到满意的澄清——它都没有改变警方的一个虽然没有公开但是已经深信不疑的观点,那就是莫娜·廷斯利已经死亡。一旦她的尸体被发现,他们就会有足够的证据以谋杀罪起诉诺德尔。为此警方对他的身体进行了全面检查,以寻找任何抓痕或者挣扎所留下的痕迹,但是他们没有发现任何这方面的证据。对他的衣物的检查结果也是如此:在他的大衣和套服上没有找到一点血迹或者任何异常的痕迹证据,他所穿的那双棕色鞋子也非常干净。

与此同时,莫娜的尸体仍然没有被找到。考虑到诺德尔在1月6号的那次不祥的园艺活动,警方在他的后院中挖出了一个12英尺深的大坑,但是没有发现任何东西。在他的房子中的情况也是如此:满是垃圾和污垢,但是没有发现有用的线索。警方对房子中的床单和被罩进行了化

学分析，希望能够发现精液或者血液的痕迹。但是这个希望也落空了。在一些报纸中间夹杂着一张满是孩子笔迹的纸片，这些笔迹似乎与莫娜的作业本上的笔迹相符。但是由于诺德尔并没有否认她曾经在他家待过，因此这一发现没有任何证据价值。最令人担心的是，在这个房子中没有任何可以揭示莫娜目前下落的东西。



NEWARK BOROUGH POLICE

MISSING FROM HER HOME

弗里德里克·诺德尔的照片，在他的左边是一张寻找莫娜·廷斯利的启事

由于切斯特菲尔德运河离诺德尔家不到50码，因此调查人员很快就将注意力集中在了这条河上。他们对长达5英里长的河段进行了拖网搜寻，有些河段甚至被完全排干了，但是仍然一无所获。搜救队伍的人数超过800人，他们焦急地在灌木丛、树林和碎石坑中寻找这个失踪的女孩。全国性广播电台的专门节目以及成千上万张散发到全国各地并在报纸上刊登的寻人启事，使莫娜·廷斯利一时间成为这个国家人人皆知的人物。但是仍然没有发现她的踪迹。最终沮丧的警方不得不采取行动，当诺德尔于1937年3月9日在沃维克冬季刑事法庭接受审判的时候，公诉方指控他的只是绑架这个较轻的罪名。

但是这并没有减轻人们对被告人的极度仇视，而被指定审判他的法官里格比·斯威夫特爵士对他也非常不利。当审判开始的时候，斯威夫特因为刚刚丧妻而有些神经错乱，而他自己也正在与绝症作斗争。在为时

两天的审判过程中，他甚至根本就没有试图掩饰自己对被告的憎恶情绪。他在每一个问题上都对被告方采取了威吓、嘲讽和阻挠的态度，其表现更像是“血腥审判”*中的杰弗里斯，而不是20世纪法庭上的法官。他的总结发言令人感到吃惊，带着无情的偏见和愤怒，并且错误百出，以至于公诉律师、王室顾问诺曼·伯基特不得不频繁地站起来纠正他的错误，他显然非常担心将会在上诉法庭上发生的情况。斯威夫特在发言的时候不断用铅笔敲打着桌子以强调他的每个观点，他大声斥责诺德尔拒绝作证的决定，并咆哮着说，被告人剥夺了法庭全面了解那天所发生的悲剧性事件的唯一机会。无论根据什么标准，他的表现都是令人遗憾的。至于这种表现是否影响了审判结果，这是一个值得讨论的问题。考虑到在审判开始前的负面宣传，诺德尔只有在创造奇迹的情况下才可能获得无罪判决。而他没有能够创造奇迹。法官判处诺德尔7年劳役，并且在判决之后还附加了以下这段言词激烈的评论：“你究竟对这个小女孩做了什么，她到底怎么样了，这只有你自己知道。也许时间最终会揭开埋藏在你心中的那个可怕的秘密。”①

在上诉法庭上，甚至伯基特也坦率地承认：“在斯威夫特法官的总结发言中有些东西的确应该受到批评。”②但是这并没有对法官的思想倾向产生任何影响，诺德尔被送回监狱服刑，然后人们所能够做的就是等待着复仇女神为他们揭露真相的那一天。

这一天仅仅在两个月之后就到来了。6月6日星期天是一个阳光明媚的夏日，非常适合在河中划船。沃尔特·马歇尔是一位煤气厂经理，他居住在与诺丁汉郡相邻的约克郡境内离边界不远的鲍特利村。那天他与他的家人和一些朋友正划着船沿着埃德尔河行驶，突然他注意到在河岸

---

* 英国历史事件，指1685年8月在乔治·杰弗里斯等5名法官主持下在英格兰西部开展的一系列针对蒙茅斯叛乱分子的审判，以其判决的严酷、血腥而著名。——译者注

①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106.

②Winifred 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Edinburgh: Hodge, 1950), 234–35.

附近有一个不寻常的物体。在把船划近之后，他看到了一个像是儿童尸体的东西。尸体的躯干漂浮在水面上，两条腿向下垂着，而头部则完全浸没在水面以下。他立即叫来了警察。由于尸体的头部被埋在了河底的淤泥中，因此警察用船桨小心翼翼地拨弄着，花了几分钟的时间才使整具尸体浮出水面。那具遗骸被抬到河岸上，然后被运送到附近纽温顿市的"船舶旅馆"的一个外屋中，等待威尔弗雷德·廷斯利的到来。那具尸体的体貌特征——深棕色的头发以及与众不同的衣着——使威尔弗雷德只看了一眼就确信，让他断肠欲绝的痛苦等待终于结束了。他满脸愁容地点了点头，莫娜·廷斯利已经被找到了。有关这一发现的消息甚至被传到了遥远的美国，在那里，报纸头版出现了"在经过五个月的搜寻之后，女孩的尸体终于被发现"[①]的标题。

侦探们研究了当地地图。从诺德尔的房子到博尔哈姆－莎特尔有1.9英里，这是埃德尔河离这个房子最近的一个河段。从博尔哈姆－莎特尔到尸体被发现的地点有14.7英里。假如诺德尔将尸体抛弃在埃德尔河博尔哈姆－莎特尔的话——这一点我们根本无法肯定——那么这具尸体用了5个月的时间沿着河流漂流了大约15英里。

第二天，马歇尔作为搜寻小组的一名成员回到了河边。在发现尸体的地点水下4英尺的地方，他从河床泥沙中挖出了莫娜的棕色粗呢外套。在他的身边，厄尼斯特·斯莱特警长发现了一只威灵顿靴子。

当河边的搜寻工作正在进行的时候，中西部地区司法证据实验室主任詹姆士·马修森·韦伯斯特大夫对尸体进行了检查。他的在场反映了司法证据科学管理上的一个政策变化。在当时的英格兰和威尔士，这两个领土面积加起来大约有佐治亚州那么大，总共有不少于183个警察机构，它们都拥有能力不等的法医工作人员。自从1936年起，内政部就试图整顿这种混乱的局面，列出了位于全国各地的司法证据科学实验室，其中每

---

① *New York Times*, June 7, 1937, 4.

一个实验室都服务于一个特定的区域。位于亨顿的大都市警察实验室仍然负责处理发生在伦敦和东南部地区的案件，而新建立的设施——它们被称为内政部司法证据科学实验室——则分布在诺丁汉郡、伯明翰郡、普雷斯顿、韦克菲尔德、布里斯托尔和卡迪夫等地。这么做的目的是缩小伦敦和地方之间在法医学专业资源方面所存在的巨大差距。而莫娜·廷斯利之死就是对这一制度的早期考验。

韦伯斯特发现，除了丢失的一只鞋子和两只袜子之外，尸体穿着完整。一般来说，在自然环境中暴露了5个月的尸体应该已经高度腐烂，但是这个案件中的情况不同，像蜡像一样的面部提供了第一条线索。在尸体的衣服被全部脱掉之后，这一点得到了肯定，整具尸体几乎全部转化成了尸蜡。尸蜡有时被称为坟蜡，是在尸体的脸颊、大腿和乳房等多脂肪部位形成的散发着臭气的、像羊脂一样的物质。它是脂肪与水和氢在细菌酶的催化下发生化学反应的产物。这种过程在死后一个月内发生，但是具体发生时间还取决于温度，温度越低，发生的速度越慢。对于病理学家来说，尸蜡的一个非常有用的副作用就是它有助于保存尸体内部器官。

这使得韦伯斯特能够肯定地得出以下结论：莫娜在她死亡的时候没有任何器官疾病，他也没有预期在一个10岁的孩子身上会发现这些疾病；她在死亡之前很长时间都没有吃过东西；并且她是在死后被扔进河里的。如果她是被淹死的，那么在她的肺部应该有水的痕迹，并且胃中也可能有水，但是那两个器官都是干燥的。由于她很明显不是被淹死的，因此韦伯斯特将注意力转向一条单一、均匀并且比周围皮肤颜色要深得多的痕迹，这条印痕几乎环绕尸体的整个颈部，仅在后面有一个缺口。这种痕迹几乎毫不例外地表明死者是死于勒颈。

当验尸官怀疑死者可能死于窒息的时候，他通常会在尸体上寻找淤斑点，也就是微小的出血点。它们是由毛细血管破裂所造成的像针尖一样大小的出血点，是在心脏无法正常工作时产生的。通常心脏会不断地向身体各部分提供生存所需的氧气和其他元素。如果脉搏的跳动受到了

阻碍，那么血液就会积压在静脉中，对毛细血管，也就是人体最小的血管造成压力，使它们破裂，从而形成淤斑点。这种反应在眼球的白色区域最为常见。

在这个案件中，眼睛已经完全腐烂，因而失去了证据价值。但是好在还有其他证据，淤斑点远非窒息死亡的唯一标志。一个被窒息的人会拼命挣扎，这种挣扎的一个副作用就是被害人会咬住自己的舌头，从而留下标志性印痕。而韦伯斯特就在尸体的舌头上看到了这种印痕。尸体的其他部位也提供了一些线索：气管上的粘膜要比正常情况红得多；死者心脏的右心室比左心室大。这些都是窒息死亡的标志。所有这些因素都与环绕颈部的那条很深的勒痕相印证，它们使韦伯斯特得出结论：莫娜是被人用绳子勒颈而死，凶手是在她死亡之后才将其抛入河中的。

尽管这在本质上是一个完全在韦伯斯特的能力范围之内的简单的尸检，但由于这个案件涉及很多有争议的情况，因此警方在来自当地各方越来越大的压力下与最高层进行了协商。这主要是因为人们担心辩护方律师在交叉辩论中变得越来越善于对医学证据提出质疑。内政部也担心诺德尔的辩护团队会找出法医学证据中的什么漏洞，从而使他们的顾客逃避上绞架的命运，于是就请斯皮尔斯伯里前去为调查工作助阵。他于6月27日来到了韦伯斯特位于伯明翰的实验室，在那里他检查了从尸体上取出的切片以及其他显微镜样本，这些样本来自颈部勒痕处、舌头、肺部、心脏、咽喉和气管。他特别仔细地观察了取自阴部的切片。根据那个部位没有淤痕这一事实以及他对尸体照片的研究，他得出了一个令许多调查人员都感到意外的结论，那就是死者没有遭到强奸。而韦伯斯特则对此并不感到意外，因为他自己也得出了相同的结论。这是一个关键性的结论，他肯定会被辩护方所利用。他们会争辩说，莫娜与诺德尔在一起时没有遭到明显的性侵犯这一事实加强了诺德尔有关自己无辜的声明的可信度。

就像以往一样，斯皮尔斯伯里小心翼翼地避免踩到当地警方任何一

个过于敏感的脚指头，他以极为谨慎的态度开展了尸检工作。在完成尸检之后，他宣布自己完全同意韦伯斯特的结论，即莫娜·廷斯利死于勒颈。

乍看起来，斯皮尔斯伯里参与这起案件纯属官僚主义的多此一举，但是随着情况的发展，检察长最终会因为当初请来了这位内政部病理学家而感到庆幸。

既然现在尸体已经找到了，而死因也被毫无疑问地确定了，那么也就没有什么事情可以妨碍公诉方以谋杀罪起诉诺德尔了。但令人感到有些吃惊的是，他们直到7月29号才对他提出指控。这种拖延有两方面的原因：其一，他们必须遵守有关验尸调查的一些程序；其二，他们想给莫娜·廷斯利的父母一些时间，让他们能够在安葬女儿之后再去面对将会令他们饱受折磨的谋杀案审判。

对弗里德里克·诺德尔的第二次审判于1937年11月22日在诺丁汉的郡大厅举行。在实质上，这次审判几乎完全是第一次审判的翻版：同样的证人；他们在作证时讲述了同样的故事；控辩双方都使用了同样的律师；诺德尔面临着同样的对他极为不利的证据；而他则做出了同样令人难以置信的解释。这两次审判唯一一个重要的不同之处就是这一次公诉方有了一具尸体，并且提供了有关这具尸体是如何会躺在埃德尔河中的推断。诺德尔的律师在一开始就争辩说，本案中由煽动性的媒体报道所导致的特殊情况使得他的顾客不可能受到公正审判。由于在这个国家几乎没有一个报纸读者不知道诺德尔绑架了莫娜·廷斯利，因此他的这一论点是成立的。但是很显然这一论点也必然会遭到法庭的拒绝。审判法官马尔科姆·马克内格顿爵士只是提醒陪审团，他们有义务仅根据在法庭上提供给他们的证据对案件进行审判。而这意味着特别注意公诉方的两位专家证人的证言。

韦伯斯特首先出庭作证。他以值得敬佩的公正态度提供了他的证据。当被问到尸蜡的形成过程是否能准确回答有关尸体在河中待了多长

时间这一问题时，他说道，这“不是一个可以与时间联系在一起的过程”。[①]根据他的估计，尸体大约已经在河中待了5到6个月了——他强调这只不过是他的一个估计。他说，死亡是由勒颈所造成的。然后他解释了舌骨在勒颈案件中的意义。这块骨头在用手扼颈的情况下往往会断裂，当被害人为老年人时尤其如此。由于骨头随着年龄的增长会变得越来越脆，因此它们也会变得越来越容易断裂。舌骨也不例外。而在莫娜·廷斯利案中，舌骨和与之相邻的咽喉软骨都没有明显的受损痕迹，韦伯斯特将这一现象归结为她的年幼。他说，她不是被用手扼死的，而是被用一根很细的绳子或者鞋带勒死的。

当辩护律师、王室顾问莫里斯·希利对韦伯斯特进行交叉讯问的时候，他立即将问题转到了莫娜舌头上的那些印痕上。他问道：“你是不是有时也会在淹死的人的舌头上看到这种印痕？”既然希利以这种方式提问，韦伯斯特不得不承认有这种可能性。希利接着问道：“尸体颈部的那种印痕是否也可能是死后造成的？”[②]韦伯斯特再次同意了他的说法。

然后，希利开始猜测什么样的东西可能会造成莫娜颈部的这种印痕：也许是一条锚链？韦伯斯特回答说，不会，那东西太粗大了。那么会不会是莫娜连裤衫上的那些带子呢？韦伯斯特似乎没有料到对方会提出这么一种可能性。他想了一会，然后承认说：“如果那些带子被从后面向上拉起，那么是有这种可能性的。”[③]

希利问道：“如果那个女孩的衣服凑巧被挂在了一棵树上或类似的东西上，从而使尸体的重量作用于衣服颈部领口的部位，那么这样会不会导致这种印痕呢？”

“如果这种情况在死后立即发生，并且在尸蜡形成之前尸体摆脱了这种状态，那么是的。”[④]

---

①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55.

②③④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2.

希利找到了突破口："假如那个女孩在跌倒的时候外衣被什么东西钩住，导致颈部被衣服死死勒住，那么这种印痕是否可能在死前形成呢？"韦伯斯特被逼到了墙角，他除了说"是的"之外没有任何其他选择。希利继续问道："如果当时事情就是这样发生的，那么在这种情况下，是否你所描述的其他印痕也都可能这样形成呢？"

"是的，完全可能。"①

最终辩护方摊牌了：莫娜的死并不是蓄意谋杀，而是一个悲剧性事故。她在掉进河里的时候衣服被悬挂在河边的树枝或其他诸如此类的物体钩住，然后由于她自己的重量压迫颈部而导致窒息。尽管辩护方的这一推断是凭空想象出来的，并且听上去没有什么可信度，但是它却在公诉方中引起了一阵不安的骚动。

斯皮尔斯伯里坐在法庭上饶有兴趣地观看着这场辩论。在一些轰动性审判中，他通常会被允许在一开始就坐在法庭上听取所有的证据。这不仅使他能够了解公诉方在医学问题上的提问方向，而且更重要的是使他能够为自己的证言做准备。这是一项完全违反司法规则的不同寻常的特权，它一方面会使公诉人非常高兴，而另一方面却往往会把辩护律师气得直扯自己的假发。直到最近才有少数几个辩护律师鼓足勇气，要求在其他证人作证的时候将斯皮尔斯伯里排除出法庭，而他们的这一要求都得到了满足。令人感到奇怪的是，在这个案件中希利却没有提出类似的要求。

斯皮尔斯伯里走上证人席

斯皮尔斯伯里就像是一位手里拿着敌方作战计划的将军一样，充满信心地走过鸦雀无声的法庭，坐在了证人席上，然后用他所特有的那种流

---

①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2.

利、低沉、似乎具有某种魔力的声音开始了陈述。他说自己完全同意韦伯斯特有关死因的证言。接着他解释了环绕被害人颈部的那条勒痕上的一个间隙："我认为，它清楚地表明，凶手用一根绳子从前面套在这个女孩的颈部，然后向后拉扯，因此绳子与后颈部没有任何接触。"①凶手将绳子勒得很紧，其所用的力气远远超出致死所必要的范围，因此被害人在1分钟之内就失去了知觉——但实际上所用的时间很可能比这要短得多。假定被害人的颈部持续受到这种压力的话，那么她应该在攻击开始后5分钟内死亡。

舌头上的印痕也得到了清楚的解释。他说道，如果这些印痕仅仅是在一般情况下造成的压痕的话，那么它们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消退。他肯定这些印痕"是在死亡的时候……由一根绳子所施加的压力所造成的"。②

在该案中，公诉方的起诉律师是诺曼·伯基特，这也是他一生中最后一次在谋杀案审判中担任起诉律师。他很快就将话题转到了辩护方提出的有关尸体上的那些印痕的成因的假设："你是否已经听到有关那个小孩子的衣服被一个树枝钩住[的假设]？"斯皮尔斯伯里说，是的。伯基特继续问道："如果一个女孩真的因为这样被悬挂起来而死亡，那么你会在尸体上发现什么样的痕迹呢？"③

斯皮尔斯伯里同意，在这种情况下衣服的上端会在身体上留下某种压痕，但是在这个案件中，"根据我的观察，在那个女孩的衣服的上部没有狭窄的带子"。由那件连裤衫上的布条所造成的任何印痕"都会比在本案中尸体上所发现的那种印痕更浅、更宽"。④

这是一个毫不含糊的回答，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更加充分地证明了

---

①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6.

②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7.

③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6 – 167.

④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7 – 68.

斯皮尔斯伯里在这个案件中所起到的重要作用。在暴力或非正常死亡方面，世界上很可能没有任何一个验尸官比斯皮尔斯伯里具有更多的经验了；而说到在法庭上的魅力和权威性，他就像一位同事回忆时说的，“是在天空中运行的一颗恒星，没有人能够与之抗衡”。[①]在韦伯斯特曾经摇摆不定的那些问题上，斯皮尔斯伯里显得坚决而又自信。当他解释勒颈所导致的印痕与悬挂所导致的印痕之间的关键性区别的时候，陪审团的12名成员一个个都全神贯注地向前倾斜着身体，听得入了迷。斯皮尔斯伯里告诉他们说，关键在于角度：“如果使人体处于悬挂状态的绳子或带子没有完全缠绕颈部的话，那么它总是会沿着颈部的某一侧向上拉的，因此会在颈部留下倾斜的，而不是水平的印痕。”[②]在斯皮尔斯伯里作解释的同时，陪审员们也在相互传看着尸体的照片。这些照片清楚地显示，围绕莫娜·廷斯利颈部的那条很深的印痕的确是水平的。

站在被告席中的诺德尔感到后脊梁一阵发凉，仅仅凭着刚才这一句话，斯皮尔斯伯里实际上已经将绞索紧紧地套在了他的脖子上。

但是斯皮尔斯伯里的作证还没有结束。接下来他解释了温度、时间和周围环境对人体死后变化的影响。在正常情况下，通常在一个人死后24小时之内就会出现腐烂现象。但是从莫娜·廷斯利尸体上提取的样本只显示了“非常轻微”[③]的腐烂迹象，很明显，某种因素推迟了这一过程。斯皮尔斯伯里认为，最有可能的因素就是冰冷的河水。他认为这也是为什么尸体在5个月之后才被发现的原因。通常当尸体被浸泡在水中之后，体内发生的化学变化会使尸体内部充满气体，使它像气球一样膨胀起来，因此尸体最终会浮出水面。然而，当杀死莫娜·廷斯利的凶手将她的尸体抛入1月份冰冷的水中的时候，他就等于将其塞进了一个冰箱之中；腐烂过程缓慢到了几乎停止的程度，直到晚春季节河水温度升高才重新

---

①Keith Simpson, *Forty Years of Murder* (London: Harrap, 1978), 27.

②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68.

③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70.

开始。在体内由腐烂过程所产生的气体达到一定水平之后，物理学原理发生了作用，尸体慢慢地出现在了人们的视野之中。当被问到尸体内器官上是否有迹象表明，它们在尸体被抛入水中之前就已经发生腐烂这个问题时，斯皮尔斯伯里用非常强调的语气说道："不，没有。"①他肯定莫娜在被勒死之后几乎立即就被抛入了河中。

希利感到，要证明自己的顾客无罪简直比登天还难。斯皮尔斯伯里的逻辑无懈可击；肯定没有人能够否定他的经验；没有任何法医学证据可以排除诺德尔的谋杀嫌疑；不管希利如何歪曲地解释这些证据，诺德尔都有谋杀莫娜·廷斯利的手段和机会。希利的唯一希望就是编造出一些条件——不管它们是多么的荒诞不经——来解释围绕莫娜颈部的一条水平的勒痕。他问斯皮尔斯伯里，如果莫娜在河边被绊了一下，而她在跌倒过程中被"在空中悬挂的树枝或类似的障碍物钩住衣服……那么，有没有可能在她跌倒过程的最初阶段，她的衣服被向后拉扯，然后她的体重才导致她被悬挂起来？"

"是的，完全有可能。"

"那么在这种情况下，衣服在颈部留下的印痕是不是与用一根绳子勒住她的颈部所产生的效果完全一样呢？"

"是的，在最初的那一刻是这样的。但是如果这个过程继续下去的话，那么随着这个孩子的身体被悬挂起来，她颈部的印痕会沿着一侧向上延伸，而不会呈水平状态。"

希利虚张声势地说道："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所说的是否都是一些推测？"

斯皮尔斯伯里说道："是的，我同意你的说法。这种情况完全是推测的。"②

---

①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70.

②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71.

希利拼命地想从这次交叉讯问中获得一些有利的东西——任何东西，于是他开始乱抓救命稻草："关于死亡日期，你是否同意，莫娜可能在1月底仍然还活着，但是也可能在12月初就已经死亡？"[1]

这是一个措辞非常狡猾的问题，对于这个问题当然只可能有一个回答。而斯皮尔斯伯里则毫不犹豫地对此表示同意。他是一个法庭作证的老手了，很明白这只不过是一个非常微小的让步，不可能对审判结果产生任何影响。

诺德尔在其第一次受审的时候因为拒绝作证而受到严厉的斥责，这次他决定不再重复这个错误。他走上了证人席，讲述了自己是如何拐骗了莫娜，如何对自己的行为感到后悔，以及在将莫娜送上了谢菲尔德的汽车之后如何对她的下落感到迷惑不解等故事。接着就是交叉讯问。伯基特就像一名外科医生一样挥动着手术刀，对诺德尔所说的每一个字进行了解剖。诺德尔所讲述的故事的荒诞性，他所表现出的令人震惊的冷酷无情，以及更多的谎言和自相矛盾之处，都在交叉讯问中暴露无遗，它们形成一座间接证据的大山，压在了证人席上这个缩成一团的被告人身上。当被问到是否考虑过莫娜的失踪给她的父母所带来的痛苦的时候，他的回答充分暴露出了他的冷酷和自私："没有，我从来没有想过这个。"[2]

诺德尔垂头丧气地回到了被告席上，留下他的律师去挽救残败的局面。在其对陪审团作出的最后陈述中，希利强调了公诉方的一些明显的弱点：他们从来没有试图说明谋杀是在什么时候以及在什么地方发生的；他们也不能证明莫娜在1月6日确实已经死亡。由于有人在那天中午还看见莫娜活着，而诺德尔在当天晚上11点钟就已经被逮捕了，如果他是凶手的话，那么他必须首先实施犯罪，然后在不被别人看见的情况下将莫娜的尸体从他的家中搬运到至少两英里之外的埃德尔河边，在此期间他

---

①Duke, *The Trials of Frederick Nodder* ,171.

②*Daily Express* , November 24, 1937, 2.

必须穿过泥泞的田野，路过很多其他的房子，然后在回家的路上他还去过两个酒吧，但是却没有一个人注意到他有什么反常，在他的身上也没有沾上一星半点的微量痕迹证据。另一种可能性——这也是大多数警察所赞成的一种推断——就是他通过某种方法将活着的莫娜·廷斯利带到了河边，然后在那里谋杀了她，但是却也没有留下任何转移性痕迹证据。希利还提到了另一个对被告有利的情况，那就是在尸体上没有遭到性侵犯的证据。如果诺德尔是为了满足某种变态欲望而绑架了莫娜的话，那么像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这样一位著名的法医学家肯定会在尸体上发现一些淤痕或者撕裂伤之类的证据。这些也许都是正当的论点，但是虚张声势的希利心里明白，他的这场诉讼是注定要失败的。

就像诺德尔的第一次审判一样，庭审用了两天的时间，而审判的结果没有任何悬念。但在审判的最后阶段却出现了一段怪诞的插曲。当陪审团已经被关在一间房子里审议他们的裁决的时候，沃尔特·马歇尔突然又一次出现在法庭上。这个首先发现了莫娜的尸体，然后又在第二天找到她埋藏在河底的外套的男人突然回忆起了一件事情。他在莫娜的尸体被发现之前的 5 月中旬曾经在流入埃德尔河的雷顿小溪上划船，他的船经过了一个“大得足以装下一个小孩的尸体”[1]的麻袋，这个鼓鼓囊囊的麻袋因为散发着恶臭而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由于这个神秘的包裹是在离尸体发现地点几英里远的地方被看见的，因此辩护方立刻抓住了这根救命稻草，认为这进一步证明了杀死莫娜的不是诺德尔，而是另有其人。凶手在杀死她之后将她的尸体扔进了雷顿小溪中，然后尸体沿着小溪漂流到了埃德尔河中。为了反驳这一论点，公诉方重新传韦伯斯特出庭作证(那时斯皮尔斯伯里已经回到伦敦，在一起堕胎案中出庭作证)。韦伯斯特告诉陪审团，一个人的尸体只有在高度腐烂之后才会发出像马歇尔所描述的那种恶臭，而他和斯皮尔斯伯里已经说得很明白了，莫娜·廷斯

[1] *Daily Express*, November 24, 1937, 224.

利尸体的腐烂程度很低，另外她的衣服上也没有沾染任何恶臭的气味。不管那个恶臭的麻袋里面装的是什么，那肯定不是莫娜·廷斯利的尸体。

陪审团又重新开始了审议。40 分钟后他们回到法庭。有罪。具有讽刺意味的是，那位在诺德尔的第一次审判中曾预言这一天到来的法官却没有能够活着见到这一天。里格比·斯威夫特爵士已在一个月之前的 10 月 19 日去世。但是马克内格顿法官在对诺德尔作出死刑判决的时候回应了他那个已经去世的同事的预言，他告诉诺德尔："这就叫法网恢恢，疏而不漏。"[①]而诺德尔则冷笑着说道："先生，我将带着清白的良心走出这个法庭。"[②]在他的上诉被驳回之后，诺德尔于 12 月 30 日在林肯监狱被处决。

虽然正义似乎已经得到了伸张，但是莫娜·廷斯利死亡的悲剧仍然留下了许多让人不安的问题：

为什么一个 10 岁的女孩在一个寒风肆虐的 1 月份的夜晚失踪之后，她的家人一直等到 7 点钟才做出反应？

为什么她的父母在那天晚上寻找她的时候要有意避开他们的邻居？

为什么有些证人，特别是与死者关系最密切的那些证人，要有意妨碍调查工作的进行？为什么沃尔特·马歇尔有关那个神秘的麻袋的证据直到陪审团开始审议裁决的时候才被提交到法庭？

最令人感到不解的是，诺德尔为什么要绑架莫娜·廷斯利？公诉方没有提供作案动机，而斯皮尔斯伯里也没有发现明显的性侵犯的迹象。但并非所有的性侵犯都会在尸体上留下痕迹，尤其是在尸体已经在浑浊的河水中浸泡了 5 个月的情况下则更是如此。大多数在那两次审判中与诺德尔打过交道的人都确信，他在勒死莫娜·廷斯利之前曾用她来满足过自己的某种变态的性欲。一名公诉方团队的成员后来在私下的交谈中提到

---

①② *Daily Express*, November 24, 1937, 229.

诺德尔时还不禁打了个冷战，并说道："他是一个恶魔！"[①]

衰微的暮年

到了 1939 年，很明显斯皮尔斯伯里案件记录的不祥性质在更大的地理范围内得到了反映和放大。在 9 月份，纳粹战争机器发动了对波兰的闪电战，欧洲又一次陷入了黑暗之中。当战争开始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刚刚 60 岁。几十年的过度劳累在他身上所造成的破坏迅速地显现了出来。他看上去已经精疲力竭了。1940 年 5 月，当成千上万名盟军士兵乘船逃离敦刻尔克尸横遍野的海滩的时候，英格兰的首席病理学家也在伦敦医院与病魔展开了一场生死搏斗。他在进行一次尸体解剖的时候突然摔倒在地。这次中风没有严重到使他失去活动能力的地步，但是当斯皮尔斯伯里在 6 月份从大学学院医院走出来的时候，他让所有认识他的人都深感震惊。他似乎一下子老了 10 年，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与他从前红润、充满生气的面色形成了鲜明对比。而且这种改变不仅仅是身体上的，中风也使他在证人席上失去了以往那种干脆利落的风格。陪审团也许还会被他的赫赫大名所震慑，但是那些最了解他的人以及与他每天在一起工作的人——警察、检察官、法官和验尸官——都对他最近所表现出来的使他的证言黯然失色的犹豫不决的态度感到吃惊。

自尊心极强的斯皮尔斯伯里也意识到了自己身上所发生的可怕变化，他以极大的勇气与命运进行了抗争。在 1940 年秋天，随着希特勒的炸弹像雨点一样落了下来，伦敦的各个停尸房开始忙碌了起来，而斯皮尔斯伯里的工作量则仍然保持在令人精疲力竭的水平。随着首都的危险程度与日俱增，斯皮尔斯伯里和他的妻子伊迪丝搬出了他们位于马尔巴罗山的房子。就像在 20 多年前一样，伊迪丝撤退到了较为安全的中西部地

---

① *Daily Express* , November 24, 1937,25.

区的马尔维恩。这不仅仅是一次家庭的疏散转移，而且也为他们多年来一直处于破裂边缘的婚姻敲响了丧钟。从此以后，斯皮尔斯伯里和伊迪丝再也没有在一起生活过，他住进了维鲁兰姆大楼，这是位于伦敦法律区中心的一个他以前经常用做短暂逗留的地方。即使在身体状况每况愈下的情况下，他在那一年中还是做了超过300个尸体解剖。接着他又受到了一个沉重的打击。

1940年9月15日，一颗炸弹落在了圣托马斯医院。在遇难者中包括斯皮尔斯伯里的儿子彼得。他当时年仅25岁并且在一个月前刚刚取得医生资格。像斯皮尔斯伯里这样一个一向以坚忍自制为美德的硬汉是绝不会承认自己心碎的，但是他的同事们总是认为他身体的最终衰退开始于这一悲剧，而不是早些时候的疾病。

各种挫折和打击接二连三地找上了斯皮尔斯伯里的家门。1941年7月8日，他的导师威廉·威尔科克斯爵士在威尔贝克街的一个房子中突发中风去世，他们曾经在那座房子里一起度过无数个小时，在许多著名的案件中共同分析证据。而A·J·佩伯也早已在5年前去世。这样斯皮尔斯伯里就成了圣玛丽医院中那个创建了英国法医学的先驱团队中唯一一个仍然活着的人。

他以其典型的方式来解决自己的问题，即通过埋头苦干来掩盖心中的悲伤。工作是他最好的安慰剂。随着反对希特勒的战争变得越来越严酷，斯皮尔斯伯里发现自己以一种独特的方式参与了战争。在整个战争期间，德国谍报机构不断派间谍潜入英国，他们中的大多数在一踏上英国土地之后就被抓获并被给予了两个选择：或者同意叛变，成为双料间谍，或者上绞架。对于那些选择后者的间谍来说，一般都是由斯皮尔斯伯里在旺斯沃兹或彭顿维尔监狱的停尸房中完成最后的法律程序。但是在1941年夏天，他参与了一个历史性的事件，解剖了约瑟夫·雅克布斯——最后一个在伦敦塔被处决的人——的尸体。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被判处死刑的其他间谍不同，雅克布斯不是被绞死，而是被枪决的。

8月15日早晨7点钟刚过，雅克布斯被带到了位于伦敦塔中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用来枪毙间谍的那个院子里的.22口径步枪的射击场内，并被放在了一个棕色温莎椅上（他在被抓获之前摔伤了右腿）。一个用于瞄准的白色布条被别在了他胸部位于心脏的地方，然后一个由8人组成的行刑队结束了他的生命。那天晚些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对他进行了验尸。他的记录显示，一颗子弹击中了雅克布斯的头部，另外7颗子弹打在了目标区域。

甚至连英国首席刽子手阿尔伯特·皮尔庞特对于这一奇怪的历史性事件也一无所知。多年之后，他在有关自己在战争期间的活动的书中自吹自擂地写道："根据《叛逆法》，被判处死刑的每一个人都是由我负责处决的。"[①]他有所不知的是，雅克布斯与其他间谍不同，他是由军事法庭审判的，因而受到的是军事判决。

在那年早些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居住的维鲁兰姆大楼在2月份和3月份分别遭到了敌方飞机的两次轰炸。第一次轰炸他还能够对付，但是第二次轰炸迫使他搬到了哈姆普斯蒂德的一个公寓中与他的两个未婚妹妹住在一起。从此之后他不得不每天往返于这个伦敦地势最起伏的地区和他位于高尔街大学学院的实验室之间，这更加重了他本来已经超负荷工作的心脏的负担，并且使他的关节炎进一步恶化。他每天就这么拄着两根拐杖艰难地继续工作着，全然没有意识到自己即将遭遇半个世纪以来伦敦最凶残的一个系列杀人犯。

发生在灯火管制期间的谋杀案

第一位被害人是于1942年2月9日上午在马里波恩的蒙塔古街一个防空掩体中被发现的。她被掐死了。凶手翻动了她的手袋，并在那上

① Albert Pierrepoint, *Executioner: Pierrepoint* (London: Coronet, 1977), 135.

面留下了一枚指纹。在不远的地方躺着一盏人们在灯火管制期间经常携带的小自行车灯。在那天晚些时候，死者的身份被确定：她叫伊夫琳·汉密尔顿，是一位来自苏塞克斯的40岁的未婚教师。她在英格兰北部找到了一份新的工作，是在前往那里的路上途经伦敦的。所有迹象表明她是一起拙劣的抢劫案的无辜受害者。

第二天夜晚，35岁的妓女伊夫林·奥特利被发现死在了她位于索霍的公寓房中。她半裸着身体躺在床上，喉咙被割开了，下腹部被一把刀子或开罐器割得残缺不全，在这个工具上有一些模糊的指纹。最后凶手还下流地将一个手电筒插进了她的下体中。根据斯皮尔斯伯里的观察，凶手很可能是在将伊夫林掐昏之后才对她进行这些野蛮的攻击的。除此之外，在这两起谋杀案之间似乎没有什么联系。

斯皮尔斯伯里比任何其他人都了解从事这个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的妇女所面临的可怕的危险。他的尸检记录显示，谋杀妓女的案件在过去10年中急剧上升，而其中很多案件都没有被侦破。这并不是斯皮尔斯伯里的过错，而是那个有意或无意地在被害人之间划分尊卑等级的调查制度所造成的。警方认为一些受害人比另一些更值得他们花费时间和精力。考虑到当时的这种情况，如果杀害伊夫林·奥特利的凶手从此罢手不干、隐藏起来的话，那么他很可能永远也不会被抓到。但是这不是他的做事方法。

48小时之后斯皮尔斯伯里又被叫到了伦敦西区的另一个公寓房中。这次被害人的名字叫玛格丽特·洛，但是她的顾客们都管她叫珀尔*。在过去几年中曾经有数百名顾客进出过她位于戈斯菲尔德街上离英国广播公司不远的那个狭小的公寓，而她的最后一位顾客自告奋勇地用一只丝袜将她勒死在她的单人床上，然后他又用一把面包刀、两把切菜刀、一根火钳和一支蜡烛对她毫无生机的身体进行了野蛮的攻击。他在从烛台上

---

* 意思为"珍珠"。——译者注

取下蜡烛的时候在其玻璃表面留下了一枚指纹。他在厨房中也很粗心，在一个半空的啤酒瓶上留下了指纹。当斯皮尔斯伯里完成了初步检查之后，他转向负责调查此案的侦探，以平静的口气问道："你有没有见过另外两起案件的被害人？"①

首席审查官爱德华·格里诺摇了摇头。斯皮尔斯伯里脸色阴沉地说道："我见过。"②斯皮尔斯伯里的语气使格里诺感到非常紧张，他问道："你也是这么想的？"③斯皮尔斯伯里点了点头。正在这个时候，一名警察骑着摩托车送来了一张纸条。格里诺接过来很快地看了一遍。斯皮尔斯伯里等着他将纸条上的内容看完，然后问道："不会是又一起这样的案件吧？"④

这次轮到格里诺点头了。他和斯皮尔斯伯里立刻下楼，走进一辆警车，来到了一英里之外的帕廷顿苏塞克斯花园第187号。

32岁的多丽丝·儒瓦内特身材高挑而又苗条，长着一头金色的秀发，显得十分优雅。她嫁了一个年龄比自己大两倍的丈夫。白天她经营着一个小旅馆，而在夜晚，当她那个巴黎出生的年迈的丈夫——他是位于斯隆广场的皇家庭院酒店的经理——消失在灯火管制的黑影中之后，自称为奥尔加的多丽丝就前往伦敦西区的酒吧和夜总会寻欢作乐。在那里，她在那些急于找到女性伴侣欢度休假时光的盟军士兵中间非常受欢迎。

当她的丈夫发现她的时候，她四肢摊开躺在床上，已经被勒死并且尸体遭到了残害。当斯皮尔斯伯里赶到的时候，她的尸体尚有余温。这意味着当斯皮尔斯伯里赶去检查玛格丽特·洛的尸体的时候，这个凶手已经在寻找他的下一个目标了。而这起凶杀案几乎是前一起凶杀案的翻版：同样是用丝袜勒颈致死，同样对尸体进行了令人发指的残害。斯皮尔斯伯里向格里诺演示了凶手是如何抓起死者的乳房，然后用刀片几乎将乳头割了下来的。他喘着气说道："这表明凶手是一个疯子。"⑤他俯下身子

---

①②③④⑤Edward Greeno, *War on the Underworld* (London: Digit, 1959), 101.

仔细查看了伤口的角度，然后直起身来说道："当你抓到他之后，我想知道他是不是左撇子。"①虽然凶手这一次表现得更为谨慎，但是苏格兰场的指纹专家们还是很快就确定，这起谋杀案与前三起谋杀案是同一人所为。不幸的是，在警方的罪犯指纹记录中没有他的指纹。

在短短的5天之内就有4名妇女被杀害。即使是在伦敦这样一个饱受纳粹空袭的恐怖，几乎不会再对任何事情感到震惊的城市中，像这种类型和规模的凶杀案也肯定会造成恐慌。自从1888年"开膛手杰克"系列杀人案发生以来，还从来没有哪一个人能够让伦敦市民如此惊恐。妇女们被告诫待在家中，紧锁门窗。她们中的大多数不需要别人再次提醒，根本不敢在天黑之后单独外出。但是有一位名叫格里塔·海伍德的妇女没有听从这一劝告，而是勇敢地独自走上了漆黑的街道。但是她不久就有理由为自己的鲁莽行为而感到后悔了。2月14日夜晚，她在皮卡迪里大街与一位说话得体、神采奕奕的空军飞行员聊了起来，并和他共享了三明治和饮料。但是当他开始对她动手动脚的时候遭到了她的拒绝。突然他用手掐住了她的脖子，然后将她推向海马克特旁边一个黑暗的门洞。格里塔的呼救和挣扎声惊动了一个路过的送货的男孩，而他的介入使这个凶残的攻击者落荒而逃，并在现场留下了一个皇家空军防毒面具，上面写有28岁的飞行员戈登·卡明斯的姓名、军衔和编号——525987。

几个小时之后又传来一个消息，在同一天晚上另一名妇女与死神有过一次更为惊险的遭遇。22岁的凯瑟琳·马尔卡西(她有一大串假名，如菲利斯·奥德怀尔和凯瑟琳·金，等等)在摄政街一家餐馆外面勾搭上了卡明斯并把他带到了自己位于帕廷顿的一间公寓房内。在从卡明斯手中收到一张5英镑的钞票之后，她迅速脱掉了自己的衣服，直到身上只剩下一条项链和一双靴子——她戴着前者是要把它用做诱惑对方的装饰品，而穿着后者则是因为她的房间里实在太冷了。在这一事件中，正是她脚上

---

①Edward Greeno, *War on the Underworld* (London: Digit, 1959), 101.

穿的那双靴子救了她的命。性交易进行得非常迅速，在一开始的时候似乎没有什么异常，但是很快就演变成了一场可怕的生死搏斗：这个陌生人突然眼露凶光，像发了疯一样双手死死地掐住了凯瑟琳的脖子。凯瑟琳拼命反抗，用剩下的最后一点力气奋力踢了一脚，而这一脚正好踢在卡明斯的胫部。他发出了一声痛苦的号叫，松开双手，从床上跳了下去，匆忙地穿上衣服，向她的床上又扔下一张5英镑的钞票，然后就逃走了。这一次他留下了他的皮带。



在5天之内杀死了4名妇女的"战时开膛手"戈登·卡明斯

侦探们没有费多大的力气就在圣约翰树林的军营中找到了卡明斯。2月14日，这个皇家空军军官候补生因涉嫌实施两起残忍的攻击而被逮捕。他也是那几起谋杀案中的主要嫌疑人，但是有一个问题：军队签到记录显示，他在那几个关键的时刻都在军营中。表面上看，这似乎是一个无可辩驳的不在场证明。但是接着调查人员就了解到，一些具有冒险精神的飞行员经常在熄灯之后沿着一个无人看守的太平梯偷偷溜出军营，到外面去寻欢作乐。其他飞行员指称卡明斯是这一花招的主要受益人。他的不在场证明一触即溃。侦探还在他身上发现了属于各位被害人的小件首饰和其他个人物品。

出生于约克郡的卡明斯在离开学校之后就不断制造一些小麻烦。他是个懒惰而又无能的家伙，很难长期保住一份工作。就像悉尼·福克斯一样，他在说话的时候喜欢模仿上层社会的口音。他于1935年参加皇家空军，最近被允许参加飞行员培训。由于他经常装模作样地摆出一副贵族架势，因此他的战友们戏称他为"公爵"或"伯爵"。究竟是什么导致他做

出如此疯狂的事情,这是个不解之谜。他结婚已经有 5 年半,家庭生活很幸福,他的妻子一直坚定地站在他的一边,为从绞架上挽救他的性命而战斗到了最后一刻。

在警察局,卡明斯同意做出一个供述。随后,他仔细地阅读了供述记录,在格里诺密切注视之下,在那份文件上签署了自己的名字——他用的是左手。在他被指控实施那两起攻击之后,警方根据相关程序提取了他的指纹,它们与犯罪现场发现的指纹完全相符。

就像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一样,国际动乱的规模和新闻纸的匮乏使得有关战时谋杀案的报道被排挤到了报纸内页,而媒体对戈登·卡明斯的审判也做了低调的报道。考虑到该案的独特情况,这种低调报道非常不正常,使人们不由得怀疑政府是否对媒体施加了压力,从而压制了对这一审判的报道。当时战争局势对英国非常不利,白厅需要宣传的是皇家空军的英雄,而不是变态杀人狂。虽然在一开始出现了一些问题,有些证据被搞混了,但审判只持续了两天的时间。根据英国法律传统,卡明斯仅因第一起谋杀案,也就是伊夫琳·汉密尔顿谋杀案而受到审判。审判结果完全在人们的预料之中,1942 年 4 月 28 日,他被判定有罪并被判处死刑。他在审判中所说的唯一一句话就是“我是完全无辜的”。[1]

4 个星期之后,也就是 6 月 25 日,斯皮尔斯伯里开着车歪歪扭扭地穿过伦敦遭到空袭严重破坏的街道——他从来就不是一个熟练的司机——来到了旺斯沃兹监狱主入口那两扇布满饰钉的大门前面。当斯皮尔斯伯里进入监狱的时候,卡明斯已经摇摇晃晃地被吊在了绞索上,一个小时之后,他迅速变冷的尸体躺在了斯皮尔斯伯里的解剖台上。

卡明斯肯定实施了以上这 4 起谋杀案,而且人们还强烈怀疑他实施了在 1941 年末发生的、从未被侦破的两起谋杀案。在第一起案件中,19 岁的梅布尔·丘奇于 10 月 13 日被发现半裸着身体躺在摄政公园附近一

---

[1] *Daily Mirror*, April 29, 1942, 1.

座被炸毁的房子中。她是被人勒死的。4天之后，在400码以外的格洛斯特月牙街，人们发现一位名叫伊迪丝·汉弗斯的中年寡妇被打死在她的两居室公寓之中。



卡明斯的受害人之一伊夫林·奥特利

这个所谓的“战时开膛手”案对斯皮尔斯伯里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尽管调查了一辈子暴力死亡和骇人听闻的伤害案，斯皮尔斯伯里还是无法理解在这个案件中令人毛骨悚然的任意的杀戮。在描述卡明斯在其受害者身上所造成的伤害的时候，他使用了“非常可怕”[①]这个字眼。这是典型的英国式轻描淡写的做法。而杀戮的任意性让他感到极为憎恶。这是他第一次遭遇到铁杆系列杀人犯。虽然乔治·约瑟夫·史密斯在浴缸中淹死了3名妇女，但是他并不是为了刺激而杀人。他是个非常务实的人，决不会干这种毫无意义的事情。他实施的所有谋杀都是出于挫折而做出的冷酷无情的生意上的决定：他无法通过任何其他方法得到她们的钱。而现在，30年之后，斯皮尔斯伯里知道犯罪世界的秩序正在发生变化，并且就像他身边的其他人一样，他感到自己无力影响这一变化的发展方向。当“开膛手杰克”和后来的尼尔·克里姆对妓女大开杀戒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还是一个少年。本来人们希望这两个变态杀人狂已经成为维多利亚时期的一个历史遗迹，但是这一希望现在已经被戈登·卡明斯的疯狂行为

---

①Gordon Honeycombe, *The Murders of the Black Museum*: 1870 – 1970 (London: Arrow, 1984), 374.

打得粉碎。

个人的悲剧

接着,斯皮尔斯伯里又听到了一个与他自己更为密切相关的不幸消息:他心爱的妹妹康斯坦斯去世了。这意味着支撑着他的生活的又一根社会支柱倒塌了,他原本已经十分压抑的心情变得更加糟糕,健康状况也又一次出现恶化;他变得越来越孤僻;而在过去几年中使他苦不堪言的关节炎现在也日益严重。他进入了一个恶性循环。他忧心忡忡地看着坎普斯、辛普森和唐纳德·蒂尔等法医学领域的后起之秀纷纷得到了本来应该属于他的工作。由于担心这些觊觎自己位置的年轻人从自己的口袋里抢走更多的钱,他拒绝停下手中的工作去接受必要的治疗。他在其一生中都曾鄙视金钱,但是现在他却不得不千方百计地挣钱维持生计。为了节省几个便士,他在尤斯顿火车站的餐馆里吃饭。在那里,很少有人意识到坐在自己旁边吃饭的那位老人就是传奇的斯皮尔斯伯里。斯皮尔斯伯里现在主要靠着一些好心的验尸官的帮助勉强度日,他们知道他的报告仍然像以往一样一丝不苟,只是现在他需要更多的时间准备这些报告。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也像大多数英国人一样感到精神为之一振。但是这种快乐只维持了很短一段时间,又一次中风进一步侵蚀了他正在迅速消退的健康储备。不久之后,他的长子艾伦来到位于高尔街上的大学学院药物系实验室与他一起工作。这本来应该是让他感到最为快乐的团聚,但是体格一直就不是很健壮的艾伦于 1945 年 11 月突然病倒,并于 3 天之后死于肺结核。

这最后一个打击使斯皮尔斯伯里一蹶不振。在短短的 5 年之内他失去了 2 个儿子、一个妹妹、一位密友和自己的婚姻,难怪他的身体状况会如此急剧恶化。而现在失眠又让他饱受痛苦。随着健康状况急剧恶化,他曾经一直保证要编写的医学教科书也化为了泡影。对于那些寻求法医

学界最高权威的人来说，他仍然是首选专家——例如，当盟军士兵浑身颤抖着从布痕瓦尔德的恐怖集中营走出来的时候，被请去分析从那里缴获的一个邪恶的灯罩的专家不是别人，正是斯皮尔斯伯里。他后来证实那个灯罩是用人皮做成的——但是那些轰动性大案的调查已经与他无缘了。

他所参与调查的最后一个值得一提的谋杀案是阿列克·德安提奎斯枪杀案。被害人是一名路人，他于1947年4月29日在伦敦西区被3名抢劫珠宝的年轻歹徒开枪打死。斯皮尔斯伯里当着他的验尸官老朋友W·本特利·珀切斯和侦探总监罗伯特·费边的面对尸体进行了解剖。他们都对斯皮尔斯伯里笨拙、犹豫的动作感到十分震惊。当斯皮尔斯伯里徒劳地在尸体上寻找子弹的出口伤，并且似乎因为找不到这个伤口而感到困惑不解的时候，珀切斯和费边站在旁边痛苦地保持着沉默，因为任何一个旁观者都能够很清楚地看出，那颗子弹仍然留在死者的头颅里面。随着尸检的继续进行，那颗子弹从死者头颅中掉了出来。费边捡起了那颗子弹，为了减轻这一失误对斯皮尔斯伯里自尊心的打击，他宣布斯皮尔斯伯里在早些时候就发现了那颗子弹。而斯皮尔斯伯里脸上尴尬的微笑说明了一切。他犯了一个错误，并且被别人当场发现了。他是一个处于迅速变化着的世界中的迷茫的老人，恋童癖、系列杀人犯和胡乱开枪的流氓暴徒，这些对于在循规蹈矩的维多利亚时代长大的斯皮尔斯伯里来说是如此陌生。在过去的那个年代，不管是多么具有轰动性的谋杀案，一般都是发生在家庭内部，通常是男人杀死给他们带来麻烦的妻子或者女友。而在这个残酷的新世界，人们会为了钱、性或者刺激而杀死与自己毫不相干的陌生人。

他的自尊心很强，不想成为别人怜悯的对象。毫无疑问，即使在计划结束自己生命的时候，他仍然一如既往地保持着对细节的一丝不苟的关注。他有一个长期以来形成的习惯，那就是每次预定500份尸检报告单，而在1947年他最后一次预定尸检报告单的时候，他只要了100份。他慢

慢地在工作中使用这些报告单，当然，他仍然像以往一样独自工作。在12月中旬，当这一堆卡片即将被用完的时候，他给他正在瑞士度假的密友、在萨里担任病理学家并且曾经在布鲁克兰斯赛车场担任医疗官员的埃里克·加德纳大夫写了一封信。在信中，斯皮尔斯伯里表明了他的意图。然后，12月17日晚上，他在俱乐部用过晚餐之后回到了位于高尔街上的实验室。当时的时间是7点30分。晚上8点10分，他的一位同事在经过实验室外面的走廊时向上看了一眼，他从位于门上方的电灯上看出斯皮尔斯伯里仍然在工作，然后他就闻到了一股煤气味。他试图把门打开，但是发现它已经被锁上了，于是就叫来了一名清洁工。他们用一把万能钥匙打开了门。

斯皮尔斯伯里萎靡地趴在工作台上，在他旁边的几个没有被点燃的本森灯正在嘶嘶地向外喷着煤气。所有抢救他生命的努力都是徒劳，他没有被送往医院。晚上9点10分，他被宣布死亡，时年70岁。*

他的去世就像他生前的很多活动一样，成为报纸的头版头条消息。一个时代已经结束了。曾经是他长期盟友的媒体在这个时候也没有抛弃他。他们发表了长篇的悼词，详细介绍了他一生中的丰功伟绩。甚至在大西洋的彼岸，人们也感觉到了他去世所带来的损失。《纽约时报》宣称，英国失去了一位“杀人犯的克星”，他“以其无可匹敌的知识和推理天才使自己成为刑法学界家喻户晓的人物”。①

死因调查听证于12月19日在圣潘克拉斯法庭举行。斯皮尔斯伯里曾经在这个四面透风的法庭上度过无数寒冷的时光，耐心地向验尸官陪审团解释各种暴力和非正常死亡。听证由W·本特利·珀切斯主持。证人的证言显示，斯皮尔斯伯里在自杀之前痛苦地感觉到了自己身体状况的恶化，并且更重要的是，他非常担心自己将在神志恍惚的状态下度过余

* 出于一种命运的奇怪的巧合，沃尔特·迪尤，也就是当年逮捕克里平的那名警官，于斯皮尔斯伯里自杀的前一天去世。

① *New York Times*, December 18, 1947, 10.

生。对于本特利·珀切斯来说，整个听证过程都让他感到极为厌恶。他在宣布自己已经得出自杀这个令他“感到反感”的裁决之后，还以说教的口吻补充道：“做这件事情的伯纳德爵士已经不是当年那个使自己声名远扬的伯纳德爵士了。”[①]没有比这更为荒谬的说法了。本特利·珀切斯应该比其他任何人都更加清楚，一旦斯皮尔斯伯里下定决心，就没有任何东西能够改变得了他。在斯皮尔斯伯里的一生中，没有比在自己的控制之下有意识地结束自己的生命这种行为更能够反映他的性格了。3 天之后，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的遗体开始了前往戈尔德斯－格林火葬场的最后旅程。

① *New York Times* ,December 21, 1947, 13.

后　记

斯皮尔斯伯里在死后所留下的真空被证明是无法填补的。这倒不是因为当时缺乏司法病理学家——恰恰相反，战后的伦敦涌现出了大批一流的验尸官——而是因为舰队街转移了它的关注焦点。当斯皮尔斯伯里刚刚开始从事这一职业的时候，那些想方设法提高发行量的报纸编辑们还从来没有想到过每天刊登长达一万字的有关最新的轰动性审判报道。这种深入的报道使全国人民的关注焦点集中在与这一法律程序有关的每个人的身上，并且使“斯皮尔斯伯里”成为一个家喻户晓的名字。到了他去世的时候，媒体关注的焦点发生了变化。现在有关犯罪的报道必须与“冷战”所带来的可怕的毁灭性前景争夺报纸版面；报纸上有关好莱坞的消息越来越多；成为名人的不再是法律界人士，而是体育运动员和时髦女郎。从这个意义上看，斯皮尔斯伯里可以说是生逢其时。他带来了一个犯罪报道的黄金时代，成为这一时代的主要受益人，然后在他离开人世的时候，这一黄金时代也随之结束了。

对于许多人来说，斯皮尔斯伯里一生中最大的遗憾就是在学术方面缺乏成就。他没有编写伟大的教科书，在他的膝下没有几个对他顶礼膜拜的学生，他也没有留下可供后人思考和消化的著作。这一缺憾主要是由于工作的压力所造成的。在区域性内政部司法证据科学实验室网络形成以前，斯皮尔斯伯里每年要旅行数千公里，调查每一起谋杀、自杀以及

有任何不寻常之处的可疑死亡事件。现代的病理学家往往只是证据的收集者，他们所收集的证据会被交给专门的人员进行分析，而斯皮尔斯伯里则是真正的一个人的团队。人们指望他一个人完成所有的工作，这意味着有时他必须跪在犯罪现场爬来爬去寻找痕迹证据。这种艰苦的工作日程使他根本没有时间去从事对于一本完整和全面的教科书来说必不可少的案例记录整理工作。他一生都在为编写一本伟大的教科书收集数据，而司法病理学界也肯定会从只有他才有资格提供的独特见识中获益匪浅。但是当编写教科书的时机成熟的时候，他已经精疲力竭了。随后他又不得不面对自己出现老年性痴呆症早期症状的残酷现实。他留给后人的遗产不在学术领域，而是在别的地方。法庭是他的课堂，陪审团是他的学生。没有任何其他人能够以比他更好的方式作证，并且在将近 40 年的时间中，他一直是陪审团所信赖的声音。在他之前的专家证人总是以居高临下的方式与陪审团说话，就像教训准备考试的学生一样教训他们。而他则从不如此，也从不使用行话或者其他晦涩难懂的词语，而总是用简单、地道的英语来提供他的意见。为此陪审团都很喜欢他。他所得到的奖赏是在法庭上的一连串的胜利，这些胜利巩固了他作为英国司法系统中最了不起的人物的地位。在阿姆斯特朗案的审判中，达林法官曾经对陪审团说："你们还记得斯皮尔斯伯里大夫吗？还记得他是如何站在那里，如何作证的吗？……你们见过像他那样完全毫无偏倚、绝对公正、绝对不在乎自己的证据对哪一方有利的证人吗？"[1]他所说的这些话只不过反映了当时全体人民的一种情绪。

像这样的赞美之词以及日益增长的影响力必然会引起某些人的嫉妒。出于某种原因，法医学界总是各种宿怨和长期争斗的温床。在那里，一个人的声誉会像一具用于教学解剖的尸体一样遭到无情的宰割。在他生命的最后 20 年中，斯皮尔斯伯里不断地遭到其对手暗中和公开的攻

---

[1] *Exhumation of a Murder*, 180.

击。首先是勃朗特;然后是对斯皮尔斯伯里表现出毫无节制的敌意的基斯·辛普森教授,他从来不放过任何一个对这位内政部荣誉病理学家狠咬一口的机会。(有一次他甚至突发奇想,对斯皮尔斯伯里在劳斯案中的证言提出了质疑。他在一本书中声称,当时被害人是被扔在了“汽车的后备箱中”①,是被人用木槌打死的,并且被害人是一位女性!)

斯皮尔斯伯里对所有这些攻击所做出的一成不变的回应就是沉默。值得注意的是,那些与他一起工作过的人——精明能干的侦探、对他充满敬畏的地方医生以及总是受到他的慷慨对待的停尸房工作人员——从来没有说过他一句坏话。曾担任康沃尔县病理学家半个世纪之久的丹尼斯·霍金大夫曾经满怀深情地回忆自己在马津路停尸房度过的那段学生时光。在那里,他“对司法证据科学界的老前辈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崇拜得五体投地。他把我置于他的庇护之下,给了我很多宝贵的建议,并且尽他的一切努力鼓励我”。②但是在这里有一点需要说明,那就是霍金从来没有在法庭上与斯皮尔斯伯里交过锋。

在其温文尔雅的外表下面,他有着像钉子一样坚强的性格,并且他知道在这个法律的斗兽场如何保护自己。在职业生涯的早期未遭到任何反对的多年成功经历使他对自己产生了极强的自信心,再加上他那牢不可破的名声,这一切都足以使他的对手感到胆战心惊。那些修正主义者经常提到他的迂腐和他狭隘的自信,这毫无疑问是他的两大缺点,但是他们却往往对他的其他品格视而不见。在这些品格中最重要的是正直。在他长达40年的职业生涯中,任何人,甚至包括勃朗特,都从来没有对他的诚实提出过疑问。正直就像一条生命线一样贯穿他的每一个行为,他所做的每一件事情。他为自己所设定的奥林匹亚准则同样也适用于其他人,并且他决不会违背这些准则。他极强的公平竞争观念甚至在一些看上去

---

① *Forensic Medicine*, 127.

② *Bodies and Crimes*, 26.

不太可能的领域中也表现了出来。当许多男人对妇女进人法医学领域感到震惊和愤怒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却主动担任了伦敦女子医学院司法病理学讲师的职务,以消除人们的歧视。紧张不安的女学员们很快就学会在她们具有传奇色彩的导师面前放下焦虑,专心学习。

虽然他是那个时代最优秀的司法病理学家,并且是一位一流的诊断家,但是像有些理想化传记作者那样声称斯皮尔斯伯里永远也不会犯错误的做法是愚蠢的,福克斯案就是他永远无法摆脱的一个沉重的负担。而另一方面,那些有关他只是公诉方的一个傀儡,是英国司法系统的一把杀人刀子的说法是根本禁不起推敲的。事实上他的证言曾经挽救过很多被告人的生命。詹姆士·博格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1930 年 8 月 10 日,这位伦敦木匠因为在酒吧斗殴并导致 50 岁的杰克·希尔死亡而被逮捕。目击证人们都证实是希尔首先挑起了争斗,而博格几乎没有动手。但真正救了博格的还是斯皮尔斯伯里。他发现希尔的真正死因是在他颅腔中的一个破裂的肿瘤,这种肿瘤随时都可能导致死亡。最终博格被法庭无罪释放。

在 1935 年发生了一件同样令人感到疑惑的案件。当时人们在伦敦的一个酒吧地下室中发现了 8 岁男孩威廉·埃利斯已经成为木乃伊的尸体。嫌疑很快就落到了酒吧服务生塞西尔·约翰逊的身上。他承认在 12 个月前发现了这个男孩的尸体并将其藏匿起来,并声称埃利斯是从地下室台阶上意外摔倒死亡的。如果不是斯皮尔斯伯里出来作证说,他的尸检结果与约翰逊的说法并无矛盾之处,那么约翰逊很可能会被送上绞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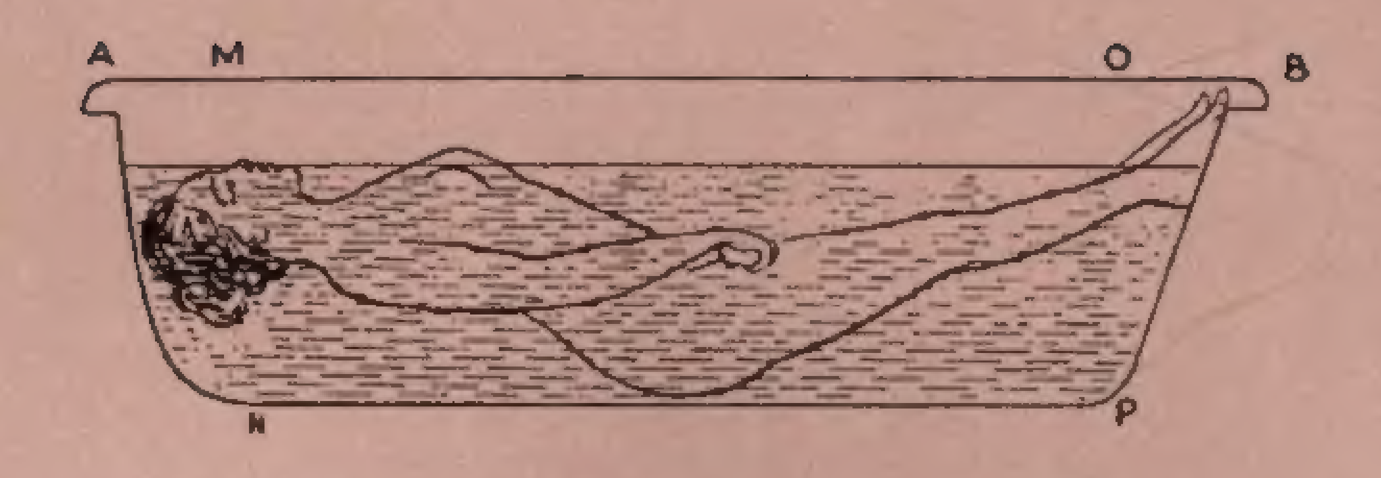
10 年前的 1924 年 11 月,斯皮尔斯伯里的介入还挽救了 32 岁的弗里德里克·摩根和他 23 岁的情人内利·卡特勒的生命。当内利的女婴多丽丝被发现死在他们的活动住房中的时候,这对来自卢顿的情人面临着非常黑暗的前景。但是斯皮尔斯伯里的解剖揭示,婴儿的脾脏和肝脏均已破裂。当他们于 1925 年 1 月因谋杀罪共同受审的时候,斯皮尔斯伯里作证说,这种伤害可能是由于一个成年人在睡梦中翻身时不小心压在孩子

的身上所造成的。这两个被告因此而被宣布无罪。

类似的例子还有很多。它们揭示了斯皮尔斯伯里很容易被人们忽略的一面。但是最终让我们记住他的还是他的那些具有开创性的丰功伟绩。当他第一次出现在这一领域的时候,英国的司法证据科学还是一个被大多数陪审员所看不起的"欧洲病夫"。10 年之后一切都改变了。通过应用最新的技术并将它们转化为如今我们已经认为是理所当然的刑事侦破武器,斯皮尔斯伯里将司法证据学从《福尔摩斯探案》这本书中搬到了现实生活之中。如果没有斯皮尔斯伯里这位伟人,法医学家们也许还需要再苦苦挣扎几十年才能够使他们的证据得到英国法庭的承认。这真是一个惊人的成就。* 对于那几十个眼看着自己活命的最后一线希望被他的证言压得粉碎的杀人凶手来说,这个身材高大、戴着眼镜、穿着一尘不染的细条斜纹装,并且在他所出席的任何一个法庭中占据主导地位的人物一定像西班牙宗教裁判所大审判官托奎马达一样浑身散发着令他们不寒而栗的恐怖气息。这些倒霉的家伙以对他们来说最残酷的方式发现了一个事实,那就是具有举世无双的推理天才以及神奇的重建和描述犯罪现场能力的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爵士不仅仅是那个时代最伟大的病理学家,他还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医学侦探。

---

* 具有讽刺意义的是,一个世纪之后的今天,在发生了几个由于有争议的专家证人证言而出现严重问题的轰动性案件之后,英国司法证据科学在法庭中的地位又回到了最初的起点,许多法院又不愿意完全根据司法科学证据作出判决了。



早在现代犯罪现场调查技术诞生之前，有一个人就透过犯罪看到了刑事侦查学的未来……

他的名字是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通过使用当时最先进的科学技术，他独自一人将刑事侦查带入了一个新的时代。在20世纪初，年轻而充满魅力的斯皮尔斯伯里作为一名病理学家开始了其职业生涯。在随后的几十年中，他像重磅炸弹一样不断轰炸英国司法系统以及报纸头版头条，从而为自己赢得了"现实生活版福尔摩斯"的声誉。他总是能够发现别人所忽略的证据，他在犯罪情景复原领域技艺超群，他无情地揭露证人证言与事实证据之间的矛盾之处，并且最为重要的是，他用脚踏实地的科学证据将数十名谋杀犯送上了绞架。

本书讲述了有关伯纳德·斯皮尔斯伯里这位历史上最伟大的医学侦探的生活、工作，以及有关他所破获的一些案件的引人入胜的故事。这些案件不仅使他成为赫赫有名的人物，而且还促成了我们这个时代令人惊叹的刑事侦查科学。


ISBN 978-7-209-04936-8

9 787209 049368 >

定价：32.00 元